危机四伏

刀尖上的民国

王雷◎著

深入揭秘那些民国大佬儿的热血往事

一本书让你读懂民国的格局与乱象，
破译乱世的生存法则

战场绝命刀，政坛无影刀，刀刀无情
刀尖上行走，刀刃下求索，步步惊魂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危机四伏：刀尖上的民国 作者：王雷

书号：9787221122636

主题词：文学 中图分类号：I

出版社：贵州人民出版社

地址：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289号 电话：0851-86827852

开本：32开

版本：2015年1月

定价：32.00元

出版说明：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第一章那些年，我们一起追过的领袖

孙中山用真情表白对自己的革命生涯做了总结：十几年前，当许多人还在半梦半醒之间，还在绞尽脑汁给最高领导献隆中对时，我就已经孤单地站起来了。一个人，在末世的余晖中，义无反顾，背负着一个国家未来的命运。无人理解、无人喝彩，甚至被人骂为乱臣贼子、匪徒海盗从东到西，从欧洲到美洲，“身当百难之冲，为举世所非笑唾骂，一败再败，而犹冒险猛进”。许多人干革命都是因为没有出路，都是一无所有的屌丝，在绝境中找一条活路。而我，正规的医学本科文凭，凭一把手术刀，不需要收受红包也能过上小康生活。就算不拿手术刀，开个药房，你懂的，不拿回扣也是绝对的暴利。回到国内，一口呱呱叫的英语口语，二次创业做个同声翻译，至少也能在白领和金领之间找到一个舒适的位置。

异见分子进入大使馆

秋日伦敦，雾气蒙蒙，一个男人正悠闲地漫步在泰晤士河畔。

他不是个普通人，惯例：大人物一般都是在云里雾里出场的。这位大人物国际范儿十足，头戴礼帽，穿着裁剪得体的西装，拄着文明杖，只有黑头发、黄皮肤才显示出他是个典型的东方人。他是个医生，浪迹江湖，却雄心万丈，从不以江湖郎中自居。他有许多化名：陈文、陈载之、高野长雄、中山二郎、吴仲、高达生、杜嘉诺、艾斯高野、阿罗哈……当然，这些你都可忽略不计，只记得一个名字就行——孙中山。

此时的孙中山，只是一个孤独漂泊在异国的游子。清政府认定他是个危险分子，洋人叫他异见分子，在许多中国老百姓眼里他是

个不安分分子。不过孙中山这次的到来不会带来任何不稳定因素，也无意破坏中英两国的邦交，他只是来拜访大学时的老师康德黎，顺便逛逛日不落帝国的中心。这曼妙的英伦风情，柔柔的秋风，吹得人心里痒痒的。孙中山情不自禁，正准备来几段原汁原味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忽然一个华人走过来，热情地问："君为日本人欤？中国人欤？"一口地道的伦敦腔英语。"中国人！"孙中山脱口而出，也是一口流利的英语。在真正的英语角，两个中国人满口ABC，开始切磋口语。学好ABC，母语岂能忘？接着是粤语，方言更能拉近彼此的距离。乡音无改，鬓毛也不衰，两人越聊越投机。这时一个华人来了，组成了"锵锵三人行"；走了一段路，又一个华人来了，加入了"粤语大家谈"。

异国的土地乡音缭绕，平添了一丝东西方混搭的乡愁。

乡愁越聊越浓，老乡盛邀孙中山去喝下午茶，誓将乡愁进行到底。说时迟那时快，两个华人突然架起孙中山，疾步如风，很快进入一所房子，"哐当"一声，大门紧闭。对不起了，下午茶只招待朋友，而你，是我们千万次搜寻的朝廷通缉要犯。这所普通的房子，是中国驻英国大使馆。孙中山就这样"被动"进入了大使馆。一切都是因为浓浓的乡情，准确地说应该是变味的乡情。老乡见老乡，没有泪汪汪，只有坑蒙骗。中国人特有的精明、狡黠在异国发挥得淋漓尽致。

可是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无论主动被动，只要进了大使馆，就等于和国际挂钩。中国的事情只要牵涉到国际，一般都有两个版本：民间版和官方版。清政府公开对外发布的官方版本是：孙中山自己主动进入了大使馆，没有任何外力胁迫。起因很简单，中国驻英大使馆离康德黎老师家不远，孙中山经常路过这儿。虽然传言使馆密探已经注意上了他，孙中山却毫不为意，龙潭虎穴我都闯过来了，何况一个小小的使馆?他对国际法颇为熟悉，自信在英伦的土

地上清廷绝不敢乱来。因此一直都想去使馆看看，顺便再嘲弄一下:其实你们一直要找的通缉犯就在你们身边。一天，孙中山特意来到使馆大门外，看见使馆工作人员从里面出来，便上前询问：“馆内有广东人吗？”当然有啊，工作人员将孙中山带到里面。四等翻译官邓廷铿是广东三水人，和孙中山聊得很投机。一晃中午时间到了，孙中山抬腕看表，准备告辞。没想到只是因为多看了一眼表，只是这个简单的动作，邓廷铿就再也不会忘记孙中山的容颜。

孙中山戴的是金表，货真价实的足金、赤金，非山寨版鎏金、镀金。难道是邓廷铿见财起意？当然不是，他好歹也是国家副厅级干部，见过大世面，也犯不着妒忌。华侨戴金表的多了，但是邓廷铿看到金表上刻着英文字母“SUN”，多年潜伏海外的职业经历让他第六感变得无比敏锐，早有密探报告说要犯孙中山潜逃到了伦敦，仔细打量，面貌如此相似，不是他是谁？临告别时，邓廷铿热情地邀孙中山明天继续来聊，再叙乡谊。第二天，孙中山兴致勃勃地来到使馆，邓廷铿热情依旧，邀孙中山上楼喝茶。一上楼，大门立即紧锁，孙中山从此被软禁。

无数风雨都闯过来了，没想到却在号称最文明的国度被自己人放倒了。孙中山可以戴金表，可以在上面刻字，但是不应该在使馆，更不应该在邓廷铿面前看表。这个教训极其惨痛，深刻地警醒领袖们，带什么表，怎么带表，表上面有什么内容，事关革命大业的兴衰成败，从来都马虎不得。两种版本，你信哪个都不重要，反正有一点大家都信了：孙中山确实进去了。大门外，是西方国情；大门内，是中国特色。你懂的，孙中山凶多吉少。

现在，孙中山要么自救、要么自残，千万不能自杀。

孙中山的绝境到了，邓廷铿的机会就来了。他明白，作为朝廷

长期通缉的要犯，这条大鱼的价值非同小可，是大鱼中的大白鲸，大白鲸中的极品鲸。邓廷铿在门上加了两把锁，叫人全天二十四小时守护，还特别叮嘱看守，这个犯人不管给他们什么都要。钱可以留下，但小纸条必须交上。邓廷铿真是深谙中国国情的高手，猜透了孙中山的心思。果然，孙中山用具有中国特色的方式贿赂看守人员，祈求他们帮自己向老师求救。小纸条递上去了，小费也交了，可是却没一点儿起色。中国人不行，孙中山转而贿赂看守他的两个英国仆役。可人在中国地，哪能不同化？洋人对这些中国式的小九九明白得很，钱拿着，小纸条没收。孙中山有点绝望了，他打开窗户，将小纸条折成燕子状，希望远去的“燕子”能给自己带来福音。

小燕子，快快飞，飞到东来飞到西，解救领袖只有你，未来中国全靠你。孙中山默默地祈祷，轻轻地放在嘴边一哈气，小燕子呈标准的待飞姿势。

孙中山以标准的国际范儿手势，轻轻地一扬手：

走——你！

可是小燕子不听话，慢慢悠悠溜一圈，竟又飞了回来，不偏不倚，正落在使馆的院子里，白送了一件免费签名的艺术品。更揪心的是小燕子再也飞不出去了，窗户已被牢牢钉死。大使馆也急了，不惜血本花费七千英镑，向英国格来轮船公司租用了一艘两千吨的轮船，并请人特制了一只超级大木笼，准备将孙中山秘密押运回国。

回到那片神奇的土地，谁都知道结果是什么。

现在无论如何要将个人问题政治化、扩大化，最好能国际化，涉外无小事，这是获救的唯一希望。要想国际化，还得靠洋人。当

然孙中山不会再玩递纸条了，这次改玩中国特有的脑筋急转弯。

脑筋急转弯，不是在智力上难倒你，那是小儿科，顶多相当于三流小品的水平。真正的脑筋急转弯，是在气势上压垮你，语言上征服你，心理上震慑你，总之是全方位地折磨你、放倒你。把你逼急了，自然就会转弯，有转弯就会有退路，有退路当然就会有活路。孙中山通过这几天的观察，觉得英国仆役柯尔比较老实，火力点就集中在他这儿。柯尔每天都来打扫房间，他一进来，孙中山总是无限虔诚地在胸口划着“十”字，口中喃喃自语，不住地向上帝祷告。洋人都信奉上帝，一来二去，无形间拉近了他们的距离，柯尔对孙中山的好感也油然而生。这次一进房间，孙中山突然怒目而视，大声呵斥：“你不是个诚实的信徒，为什么没收我的小纸条？你不仅出卖了我，还出卖了上帝！”柯尔不解，孙中山接着说，“你曾信誓旦旦地保证将小纸条交给我的老师，其实都上交给了邓廷铿。”柯尔问：“你怎么知道？”孙中山说：“邓廷铿告诉我的。”柯尔一时语塞，自知理亏。孙中山要继续把他逼急：你欺骗了我的感情，出卖了自己的灵魂，亵渎了上帝的纯洁。你伤害了这么多人，却一笑而过，上帝会惩罚你！一提到“上帝”，柯尔彻底软化了，也急了，谁也不想做上帝的罪人。急了就好，下一步就该转弯了。

第二天，柯尔又来到房间。孙中山继续划着“十”字，但不是怒目相视，而是柔情无限，轻轻地说：“你能帮我吗？”经过一晚上痛苦的思想斗争，柯尔准备让上帝洗一次脑，让人生转一次弯。不过他还是不太相信这个陌生的中国人，再次询问：“你能告诉我你到底是什么人吗？”孙中山大声作答：“我是流亡千万里的国事犯。”柯尔不解：“国事犯？”孙中山看柯尔意有所动，赶紧解释：“国事犯就是政治犯。其实我不是罪犯，真正的罪犯是紫禁城那个高高在上的皇帝。”孙中山开始痛诉历史……柯尔眼睛越瞪越

大，表情惊愕，摇了摇头。西方人不懂东方的国情，我不想追寻你千万里的故事。

不懂中国不要紧，可是你应该懂上帝。孙中山虔诚地在胸前划着“十”字：“上帝教导我们要仁慈，可是中国皇帝处处和上帝作对，违背上帝的旨意，残暴地对待他的子民，我只不过是以上帝的名义讨回公道。”看在上帝的份儿上，柯尔脑筋终于转弯了，答应帮助孙中山。上帝一出，谁与争锋！上帝挽救了孙中山，中国未来的国运也跟着不同了。孙中山不仅有国际范儿，还有国际水准。在异国的土地上，用异国的国情，彻底让一个洋人心甘情愿地跟着自己转弯弯。柯尔的脑筋转弯了，孙中山的人生就转弯了，历史也在这儿转了个大弯。

小转弯，大历史。

记住，所有不凡的人生都是从转弯开始的，创造不一样的人生，请从脑筋急转弯开始。

柯尔口袋里揣着孙中山的名片——背面是求救信息——按照地址一路小跑、一路转弯、一番波折，求救的信息终于传递到了康德黎那儿。

康德黎，香港西医书院（孙中山就读的大学）的创始人，一位古道热肠的英国医生。

自从孙中山失踪，康德黎就已料到事情不妙，四处寻找，柯尔的到来无疑指明了方向。他赶紧去警察局报案，接着去外交部抗议。可按照外交流程，还得慢慢等待，康德黎决定先去使馆探探风声。

进入使馆，依然是邓廷铿出来接待。

康德黎开门见山：孙逸仙 在这里吗？

邓廷铿故作不知：谁？

康德黎加重语气：孙逸仙。

邓廷铿：这里没这个人。

康德黎很生气，提高语调：我知道他在这里，我已得到确切消息。而且警察局和外交部都知道这一事实，我要见孙逸仙。

邓廷铿依然保持镇静，一字一句地说：这里没有孙逸仙。

忽然，他彬彬有礼道：为了打消您的疑惑，我去证实一下。片刻，邓廷铿回来，依然彬彬有礼：孙逸仙没有，真的没有。

邓廷铿真诚的态度让康德黎迷惑，淳朴善良又受过高等教育的中国人会撒谎？莫不是孙逸仙在开国际玩笑？可是没这个必要啊。愚人节早就过了，万圣节只玩恐怖不玩失踪，圣诞节只寻开心不开玩笑。

康德黎有种不祥的直觉：孙中山摊上大事了。

康德黎特意花重金雇用一个私家侦探，全天二十四小时无死角监视，防止大使馆秘密转移人质。

可老这样耗着也不行，康德黎犯愁了。怎样才能营救出自己的学生，让西方人文关怀的阳光普照到这个阴暗的角落呢？

救人如救火，走官方的程序太慢，现在只有一个办法，求助于媒体，借助舆论的力量向使馆施压。康德黎找到著名的《泰晤士报》，可是报馆财大气粗，对这个小人物、小事件不以为然，不予

报道。

《地球报》知悉后，世界中心伦敦、中国人、大使馆、绑架、失踪，敏锐的职业嗅觉使他们意识到，一颗重磅炸弹即将引爆英伦三岛。总编下令，全体员工放弃休息时间，加班加点，当天即推出号外，以醒目的大标题刊登：“惊人新闻：密谋者在伦敦被绑架，囚禁于清使馆”。

神秘的东方古国，一向柔弱本分的中国人竟然有如此热血的革命家，而且不远万里之遥来伦敦取经；其后竟然在号称最文明的日不落帝国、在伦敦的市中心，被本国大使馆绑架劫持，一切太不可思议，一切太过传奇。这所有的因素加在一起，只有四个字：耸人听闻。

第二天，几乎伦敦所有报纸都登出耸人听闻的标题：“绑架”（《每日纪事报》），“一华人在伦敦被绑架”（《每日画报》），“身陷伦敦”（《每日邮报》），“中国使馆绑架行动”（《每日新闻》），“钵兰大街爆出惊人新闻”（《早晨导报》）。

彬彬有礼的英国绅士们在暮霭沉沉、阴雨绵绵的雾都，沉闷已久。绑架事件无疑是一剂加量的猛剂，异常刺激他们的脑神经，为万千读者提供了一出东西方混搭的传奇大剧。

《地球报》一时人气大增，一个默默无闻的小报，因为敬业，独占了万众瞩目的荣誉；《泰晤士报》懊恼万分，一个享誉世界的大报，因为傲慢，错失了一场轰动世界新闻的首发。

英国的绅士们再也按捺不住，他们纷纷来到唐宁街十号，要求首相亲自过问，解救孙中山。许多市民自发来到大使馆门前，大声抗议，要求立即无条件释放孙中山。

大使馆慌神了，赶紧发表具有中国特色的辟谣声明，核心词是不明真相、别有用心、混淆视听、将中国问题国际化等外交辞令。大使馆早已统一口径：孙中山是自己主动进入大使馆的，没有任何外力的拖、拉、咬、扯。

可是这些词用错地方了，对付国内的刁民还起点作用，对付英国人，门儿都没有。

英国人对中国式的和稀泥外交处理方式根本不买账，大使馆门前，抗议依然一浪高过一浪。绅士们仿佛打了鸡血，异常亢奋，不仅动口还动手，将石头、鸡蛋纷纷扔向大使馆。

连绅士们都翻滚了，大使馆的日子还会好过吗？

弱国无外交，何况是在别人的地盘上。在不该出手的时候出手了，现在只能被动地收手了，大使馆最终被迫答应无条件放人。

最炫民族风

孙中山一个人站在舞台中央，不再孤单、不再寂寞。一夜之间，他由一个普通的医生成为国际性人物，成为名副其实的未来中国的代言人。

感谢康德黎老师、感谢《地球报》，也要感谢邓廷铿。是他，用中国人的精明、狡黠和虚伪成就了一个中国医生的异国传奇，亲手将孙中山推上了神坛。

孙中山随即召开小型新闻发布会，面对着闪烁的镁光灯和蓝眼睛、高鼻子的老外，他用流利的英语侃侃而谈。虽然不是标准的伦

敦腔，却带着特有的东方韵味。

孙中山精心打扮，西式的服装，两撇修剪得很好看的小胡子，举止得体、温文儒雅，一开口就是亚当•斯密、孟德斯鸠，坚毅、勇敢而又知识渊博，完全符合西方人的审美观，完全颠覆其对东方人的传统看法。

一位记者写道：他身材矮小，一副文弱的相貌。然而他有一张格外令人喜欢的面孔，他的双眼异常明亮。

另一位记者写道：孙逸仙大概是黄种人中容貌最温和的，有着不难想象的那种孩童般的天真和温顺。他在获释时接受大家对他的祝贺，他那双黑眼睛闪烁着愉快的光芒。

谁说只有西方的蓝眼珠迷人？东方乌溜溜的黑眼珠、扁鼻梁照样迷你没商量。

最炫民族风呼啸而来，让伦敦的绅士、淑女们激动不已。

这样的人会是清政府宣传的暴徒吗？英国记者感慨：孙逸仙穿着优质的、精心裁制的大衣和西服，戴着一顶显然是西方样式的黑色软呢帽子。他的这身打扮，让他看起来并不像清使馆所描绘的那种东方暴徒的样子。

在伦敦，在世界潮流的中心，孙中山将东西方混搭的魅力——最炫民族风演绎到极致。

在这之前，许多人根本不了解孙中山，把他看作是一个土匪、暴徒、黑社会分子；现在人们则认为他是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医生，一个彬彬有礼的君子，一个英语说得呱呱叫、长相讨人喜的勇敢坚毅的东方人。

报纸整版登出了孙中山的肖像，一向傲慢冷漠的英国人这次格外热情，不吝把最美的词语送给他，孙中山被无限扩大为代表中国的新形象。与之相对应，清政府却被无限放小，无数的冷嘲热讽对准了它，英国人也毫不吝啬地对其奉上最低贱、最滑稽的字眼。

就这样被你征服，从此，“国际孙”冉冉升起；就这样把你搞垮，从此“猥琐清”也横空出世。

这是国际舆论第一次开始正视中国人，没有妖魔化，也没有扭曲化。他们开始真正理解，和皇上说“不”的老百姓其实一点儿也不野蛮、一点儿也不愚昧，谎言的制造者、真正的野蛮者恰恰是那些高高在上的人。

在世纪之交，孙中山的适时出现，填补了东西方政治交流的空白，而他，则充当了新时代古老中国的形象代言。

从此，洋人都叫他孙逸仙博士，虽说真实学历只是个学士。但这没关系，也无需多解释，神圣的革命也需要包装，更需要光环。

墙里开花墙外红，刚过而立之年的革命家孙逸仙博士转瞬完成国内、亚洲、世界三级跳，终于跳出国门、冲出亚洲、走向世界！

当然，还有一个人最应该感谢，国际友人柯尔。他没有革命的先知先觉，也不是高大全的英雄，在关键时刻，在上帝的指引下，却改变了孙中山的命运，也改变了未来中国的命运。为表感谢，孙中山以上帝的名义将自己演说所得数百英镑全部赠予了柯尔。

因为要感谢的人太多，孙中山在伦敦暂时住了下来，一面接受采访，一面撰写《伦敦被难记》，这可是自己最为宝贵的一笔革命财富和资源，要充分利用。

书写完了，孙中山也要离开了，作为代言人，他还要继续做革命的“驴友”，周游世界，宣传中国的新形象。

康德黎老师留下来了，因为他家本来就在伦敦，他现在的主要任务是宣传、塑造革命家孙逸仙的形象。

《伦敦被难记》以英文正式出版，日文版、俄文版也在陆续刊印中。

孙中山走了，《伦敦被难记》来了，很好很好。

逆成长的医生

这位历史上最具国际知名度的中国医生，曾被许多人当作神一样膜拜。

什么是神？

高高在上，完美无瑕，如白莲花般圣洁，如文艺男神般优雅；谈笑之间，就可以跨长江、渡黄河，一夜之间由屌丝进化到国民偶像。

天上人间，鸿沟难越，从来没有这样的神，我们也不需要造神，孙中山只是一个出身于草根家庭，上岗证、职业证、健康证三证齐全的职业医生而已。

在中国，一个留过洋的医生完全可以出口转内销，用文凭唬人，用手术刀讹人。就算不收红包，不在乎医患关系，也完全可以日进斗金，衣食无忧。

可是孙中山却冒天下之大不韪，脱下白大褂，穿上军大衣；放

下手术刀，拿起破菜刀，朝思维反方向发展，干起了当时许多人谈虎色变的revolution（革命）。一干就是一辈子，而且还让它成为了潮流。

不说生死，光是舍弃掉现有的一切，你想过吗？你愿意吗？你尝试过吗？

当许多屌丝还在一边骂娘，一边自虐；许多公知还在一边喊口号，一边摇尾乞怜，趴在地上仰视高高在上的君主时，孙中山却已经开始准备将皇帝拉下马。光凭这一点，他就已远远走在了同时代人的前列。

所以，孙中山虽然不是神，但是不妨碍我们仰起头颅，冒着落枕、脖子抽筋的风险，近距离、远距离地交叉欣赏这个男人。

如果说袁世凯是正成长，在仕途上一步一步往上爬，时代和环境最终促成了他的崛起。那么，孙中山就是逆成长。

一个综合素质不错、受过良好教育的医生为什么抛弃一切，心甘情愿地“逆成长”？他到底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地方呢？

见证奇迹，必须要从珠江边的一个小渔村的一声啼哭开始。

1866年11月12日，农历丙寅（虎）年，十月初六，一个婴儿坠落凡尘，选择在广东香山县翠亨村开始人生的第一次试啼。

酝酿了十个月之久的啼哭并没有给父母带来惊喜，孙中山既不是长子，也不是独苗，在多子女的中国农村，只是又添了一个男丁而已。

香山县位于珠江三角洲中南部，物产丰富、交通便利。翠亨村在香山县东南，距澳门很近，依山傍海、风景优美。

不过山水的灵气并没有给孙中山带来好的家境，虽有几亩薄田，父亲还是要靠打更才能勉强维持一家生计。

孙中山原名孙文，幼名帝象。这名字起得有气魄，有内涵，帝王之象、不世伟业，父母望子成龙的雄心一览无余。

望子成龙是不错，可一向谦虚谨慎的中国老百姓，即使希望孩子成为真龙，表面上却绝不敢如此气吞山河。原因很简单，孙中山的母亲是个虔诚的佛教徒，家里常年供奉着关帝像，帝象帝象，无非是讨个好的兆头。

和普通的农村孩子一样，年幼的孙中山打柴、拾猪菜、放牛，什么都干过。

许多小说、传记曾将这位未来的领袖刻画为先知先觉的神童，说他幼年怎样怎样地放眼天下，胸怀大志。

他可以放眼天下，无非是遥望对面的青山，好奇山里面有没有住着神仙；他可以胸怀大志，最大的野心只是想做翠亨村的孩子们的老大。

几岁的娃，觉悟还远没达到解放全人类水平。童年要有童年的范儿，揠苗助长似的童年只会复制另一个“方仲永”。

所以孙中山的童年一点儿也不特别，他活泼好动，喜欢放风筝、踢毽子、跳田鸡。最喜欢爬上参天大树掏鸟蛋，常用石头掷击鸟窝，因此邻里乡亲送他一个雅号：“石头仔”。

我快乐，我成长，我骄傲。小小孙中山从不知道何谓正确的三观，不了解大政方针，不关心体制改革，不在乎国家领导人的更迭。

记住，这才是纯天然、原生态、无污染、没有任何添加剂的童年范儿。

童年范儿有个最重要的特征：惹事。不惹事的童年不能算完整的童年。

孙中山果然惹事了。

邻居有个卖豆腐家的小孩，绰号“豆腐秀”，经常欺负小伙伴。有一次孙中山实在忍不住，单枪匹马，来到豆腐店单挑。

当“石头仔”碰到“豆腐秀”，会发生什么呢？

可想而知，豆腐被石头砸得稀巴烂。

当然，三岁看小、七岁看老，区别还是有的。当孙中山开始思考人生时，一切就显得与众不同了。

读私塾时，一伙海盗进村绑架了一个刚从美国回来的华侨，劫走了他所有钱财。华侨哭诉：这么多年在国外打拼的血汗钱就这样被抢走了，倘使我在洋人的地方，那边有做实事的官吏，有法律的保护，而在中国……

孙中山满脑子的为什么：为什么中国没有洋人的法律？为什么洋人允许华侨将诚实劳动所得带回来，而在中国却受不到法律的保护？

将中国的国情和世界的潮流一结合，方向立刻就会找准，这思考立马就变得有深度、有内涵，有了质的突破。

要想真正了解东西方的差异，必须亲自出去走一走、看一看。

十四岁的孙中山第一次远离家乡，出国探亲，顺便外出务工，主要帮在美国檀香山开牧场的大哥孙眉做做零活。

外面的世界让孙中山大开眼界，他第一次乘轮船，看到“轮舟之奇”，机械操作，感慨西方的高精尖、人机的和谐相处。

外国船员海葬，在蔚蓝色的大海里找到灵魂的归宿，何其壮观，何其震撼。为什么中国人就想不到？一具棺木，囚着一具冰冷的尸体，冷冷地埋于黄土之下。

孙中山想得越多，不明白的地方就越多。他现在能做的就是迎着海风，立于甲板之上，张开双臂，发出沧海一声叹。

叹息声中，这个十四岁的少年开始第一次认识到中国和世界的差距，那不仅仅是隔着一道大洋，更是一道许多人大脑中无法逾越的鸿沟。

孙眉早年来檀香山打拼，承包经营牧场，资产颇丰。孙中山在当地教会学校就读，开始恶补英语。

有传言说他怎样的天资聪颖，不到一个月，竟能用流利的英语和当地人对话，真乃语言天才。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在那个语境里，上下前后、左看右看都是老外，换成一老太太也能练成一口纯正的美国腔。

然而，待了三年多时间，孙中山却被遣送回国。因为他受上帝的感染，要接受洗礼加入基督教。

孙眉大怒，吃大哥的、用大哥的，却天天想着念着盼着洋人的老祖宗，典型的数典忘祖、里通外国，他勒令孙中山立即无条件回国。

回国后，孙中山做了一生中第一个重要的决定：学医。

为什么学医？

其实孙中山最感兴趣的是陆军、海军和法律，可这些都是热门专业，报考人数众多，录取率微乎其微。只能选择学医，学西医。不是不爱中医，而是当时西医无人问津，门槛低，学费低。

二十岁的孙中山进入广州博济医院，“以学堂为鼓吹之地，借医术为入世之媒”，寻思着怎么也要弄出点名堂，用实力证明什么才是猛男版的白衣天使。

很快，一个天大的机会，一个足以改变中国医疗卫生史的机会，来了。

当时学校有个特殊的规定，所有男学生不能参加妇产科实习。原因嘛，你懂的。

博济医院创立于1835年，是亚洲最早、最先进的西医院。许多年来，在医院的实习男生都恪守着这个似乎亘古不变的教条：可以牵妇产科女同学的手，可以盘起她的长发，可以安慰爱哭的她，甚至可以抱得美人归，却绝不能掺和到她的工作中去，绝不能在妇产科停留片刻。擅入者，只有四个字：身败名裂。

既然是教条，从来没有人对它提出疑问，从来没有人问什么，就习惯成自然，妇产科成了男学生们永远禁忌的话题。

现在，孙中山要打破沉默，打破禁忌，打破这重女轻男的陈规陋俗。

决定权不在孙中山手里，在领导那儿。

孙中山一个人来到校长办公室，侃侃而谈：医者，治病救人也，不分男女。为了对病人负责，也为了对中国的下一代负责，妇产科，不必专属女性。关爱女性，双手赞成；歧视男性，天理难容。我不想研究妇产科，只想为男同胞挣回一点尊严；实现公平正义，首要是体现男女平等。

孙中山最后斩钉截铁地说：男学生必须参加妇产科实习，必须的！

校长蒙了，这么多年，从来没有人敢对教条、权威发出挑战，无论它是对还是错。他不禁有点佩服眼前这个年轻人，其身上所体现出来的勇气和韧劲，正是我们这个古老传统社会所欠缺的。

其实权威就是那层薄薄的皮，关键是你敢不敢第一个撕破。

权威撕破了，可是脸皮没有撕破，校长向全校通报嘉奖了孙中山蔑视权威的勇气。

感谢孙中山辣手撕皮。从此，男学生们可以昂首阔步、手牵着手，自豪地参加妇产科实习了。

妇产科从此添了一分阳刚之气，博济医院也多了一段医学传奇。

实习期满后，孙中山又转入香港西医书院。学校按照英国医科大学全日制五年学制办学，设备及师资等条件都不错。可是当时西医远没有现在吃香，西医书院招生办负责人在香港绕了一圈，竟没一个人报名。只好转到广州，却依然门庭冷落。

招生办负责人怒了：难道中国人只信江湖郎中，不信科学？

这不是科学的问题，而是中国人重实际，上学就是为了找个饭

碗。你说得天花乱坠，起死回生，找不到工作，海归只能走上一条不归之路。

招生办只得增加优惠的入学条件，承诺免试入学，先试听，不满意可以退学，外加学生干部、奖学金、助学金、荣誉金等等，并郑重承诺毕业后推荐工作。一句话，选择西医书院，就是选择放心、安心、舒心。

即使这样地轮番轰炸，连拉带拽，也才拉到四个学生，孙中山就是其中之一。

在西医书院，孙中山会再次创造医学奇迹吗？

医学奇迹不是这么容易创造的，创造好成绩还是可以的。

现在西医书院档案馆还保存着孙中山完整的成绩单。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成绩：物理学：92.5、化学92、生理学81.5、临床诊察70、解剖学65、植物学43、药物学39，平均成绩70，在十三名同学中总分名列第三。

不久，孙中山的名字第一次出现在报刊上。不是因为他做了什么惊天动地的伟业，而是西医书院为了扩大影响，在报纸做整版招生广告，特意将每一学年每个考生的成绩登上，以增加学生报考的信心。

孙中山在学校结识了几个志同道合的同学。四个热血的愤青，青春年少，一无所有，却豪气冲天，唯一可以消耗的就是热血和时间。哥几个在宿舍里聊天、喝酒、吹牛，不满当下的现实，追慕远逝的英雄，都以老乡洪秀全、石达开自居，酒酣耳热之际，常常高呼“洪秀全，石达开，呼儿将出换美酒，与尔同销万古愁”。

少年不识愁滋味，只因缺少爱。

在白衣飘飘的年代，风华正茂的孙中山经历了爱的初体验。

其实孙中山早就有了爱的结晶，在大一时他就已经奉父母之命回乡结婚。妻子卢慕贞也是香山人，而且是邻村。但相近的距离和生活习惯却没有拉近他们之间的距离。

当时中国的青年男女都是先结婚，婚后是否恋爱，那就要看个人的情商指数了。也许年纪太轻，或是性格差异，即使雷峰塔倒下来，他们也不懂爱。除了繁衍后代，有诚也不扰。

1892年8月12日，香港屯门基督教堂，大四生孙中山在这里遇见了少女陈粹芬。陈粹芬小名香菱，父母早逝，寄居在教会，人称四姑娘。

这一年，孙中山二十六岁，陈粹芬十九岁。

世间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从未谋面，却心有灵犀，能否一点通，那就要看孙中山的情商了。

俘获一个女人的芳心，要么用柔情，要么用豪情。在如此庄严肃穆的地方，柔情显得太小气。孙中山一开口就是洪秀全、石达开，大话说得杠杠的，无非是在传递一个讯息：站在你面前的草根，或许就是未来的洪秀全第二。女人，要相信自己的眼光，更要相信自己的直觉。选我，准没错。

男人的雄心激发了女人的爱心。除了仰慕，陈粹芬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她只要做个聆听者就行了。

陈粹芬望着孙中山，不高也不富，四分帅气、六分霸气；孙中山看着陈粹芬，不白也不美，三分水灵、七分婉约。

帅气、霸气、水灵、婉约，即使不懂爱，两眸一视，那也是电力十足，火花四溅。

谁也不知道爱情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看起来不期而至，却又如约而来。

在最糟糕的时代，遇见最好的你。在上帝的见证下，大四生和没有全日制学历的少女走到了一起。

他们租住在香港屯门附近一栋红色二层小楼上，俗称红楼。

红楼依山傍海，风景优美，既是爱情的见证，也是革命的大本营，即将而来的第一次起义就在这里秘密筹划。

在红楼里，孙中山一边和同道畅谈国事，豪情万丈，一边和陈粹芬卿卿我我，柔情刻骨。一边家国，一边爱情，铁血和柔情完美结合。

我有一所红楼，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现在起，关心爱人，开始爱国。

红楼是革命的摇篮，也是爱情的摇篮。摇啊摇，不会摇到外婆桥，只会让旧江山摇摇欲坠。

从此，四姑娘陈粹芬就跟着孙中山浪迹天涯，从香港到广州，再到日本、美洲，风风雨雨，枪林弹雨，不离不弃，一直到另外一个女人出现。

恋爱中的男女总是感觉不到时光转动，可是时光它真的滴答滴答转得很快，转眼间孙中山即将大学毕业。

徜徉在甜蜜爱河里的大四生会挂科吗？能按时拿到毕业证书吗？这可是个大问题。

爱情和事业就不能双丰收吗？孙中山毕竟是孙中山，果然双赢。

毕业考试十二门功课，十门优秀，两门合格，总成绩名列第一。当然你也可以说是倒数第二，因为总共只有两个人毕了业。

由于孙中山是香港西医书院首届毕业生，当局极为重视，香港总督及首席大法官亲临毕业典礼。总督亲自致函在北京的英国公使，委托直隶总督李鸿章帮忙推荐毕业生工作。为了提高归国留学人员创新争优的积极性，李鸿章也很爽快，许诺可以来帝都北京做北漂，公务员编制，每人暂定月俸五十元，并授“钦命五品军牌”。

从此西医书院人气爆棚，考生挤破门槛也要进来做医生，不是为了治病救人，只为一个金饭碗。

可孙中山在广州领取军牌时，受尽衙门基层公务员的刁难，表格一张接一张地填，祖宗三代的履历、政治表现、在校表现、平时表现、社会关系、生活作风、有无前科等等，为了一个公章，来来回回折腾无数趟。

未来的洪秀全岂能为一个饭碗受这等窝囊罪？孙中山潇洒地摆了摆手：算你狠，我不干了，遂决定放弃公务员的稳定收入，转变观念，自谋出路再就业。

好在自己有一技之长，孙中山来到澳门，开设私人诊所。

一般人的观点，医生还是老的好，不一定要多高的学历，只要

有经验就行。刚开始大家都对这位外来的年轻医生不大信任，局面一时很难打开。

开张一个多月，私人诊所门可罗雀。盼啊盼，等啊等，一天终于有病人上门了。孙中山那个高兴激动，一个箭步蹿到门口。突然一双脏手伸过来：大爷，行行好吧。

孙中山苦笑道：兄弟，我也比你好不了多少。门面费、物业费、执照费、年审费，样样都需要钱。连自己都吃不饱，还怎么治病救人？

局面打不开，就要宣传，要懂得营销，甚至炒作。具有国际范儿的孙中山同样具有开放的国际头脑，现在只有一条路可走，把自己推出去。

推出去只有一条路——广告，轰炸似的广告，轮番地轰炸。

很快，澳门最大的日报《镜海丛报》连续几天刊登整版广告——一位患者给孙医生的感谢信。大意如下：

我是个老痔疮患者，患病二十余年，不知求了多少医，问了多少药，可却越治越厉害，整天痛苦不堪，甚至对生活丧失了信心。经朋友介绍找到孙逸仙医生，他仔细询问病情后，用独创的水激疗法，配以秘制药丸，只要短短的几天，您还别说，谁用谁知道，这二十多年的顽疾彻底根除，我又重拾了对生活的信心。

我立即将这个特大喜讯转告给邻里乡亲，大家纷纷奔向孙医生诊所。数十年肝风、脑患、咯血，无论内外疑难杂症，无不是立见功效，药到病除，几十年的顽疾一朝治愈。孙医生真是疑难杂症的克星，广大医患朋友们的福星。

看完广告，许多人心底都升起两个字：“神了”。

有些人不信，不就是弄个医托，搞个虚假广告，忽悠患者吗？

你不信没关系，不看广告看疗效，可以亲自来试试。

病人就是医生的衣食父母，孙中山使出浑身解数，果然手到病除。病治好了，还打折优惠，医药费也只收成本价。

从此，诊所整天人满为患，大家排着队等待大国手孙医生的妙手回春。

诊所火了，孙中山又开设药店，行销一条龙，并郑重承诺：只做良心药，不赚黑心钱，生意也是相当的火爆。

孙中山第一次感受到成功的喜悦，做个医生真好，做个有良心的医生更好。

有人好就有人不好，当地葡萄牙籍医生各种羡慕嫉妒恨，联合起来共同对付这个外来的郎中。

澳门当地医生纷纷上书政府，强烈抗议外来郎中孙中山没有葡萄牙文凭，不得在本地治病救人。

治病救人都要分三六九等，孙中山愤怒却又无奈，这就是现实，残酷的现实。强龙斗不过地头蛇，孙中山被迫回到广州继续行医。

盗梦空间

孙中山在广州开了一家药店，左手开药方，右手诊脉，生意还

不错。

可刚开张没几天，他却神秘地失踪了。

亲友万分焦急，寻遍了广州的大街小巷，依然毫无踪影，只好去衙门报案。可广州每天大小案件这么多，一个普通人失踪，根本排不上号，无人搭理。

三天过去了，大家对结果有种种预测，不敢想也不愿想，但最终还是想到一块儿去了：孙中山凶多吉少。

凶耗无非是几种：

自杀。孙中山毕业之后一直找不到稳定工作，再加上在澳门受排挤，回来后就暮气沉沉，极有可能抑郁成疾，走上不归路。

他杀，不外是情杀和绑架撕票。情杀，孙中山夫妻感情稳定，也没什么出轨的行为；劫财绑架，孙中山积蓄不多，一个单身汉，还够不上中产阶级，好像也不大可能。

孙医生，你到底去了哪儿？

半个月过去了，药房早已入不敷出，贴出了内部维修、暂停营业的告示。雇用的伙计愁眉苦脸：孙医生就这样人间蒸发，但好歹先把这个月的工资结了啊，农民进城打工不容易啊。

突然，一个人闯了进来，蓬头垢面，手舞足蹈。伙计定睛一看，这不正是孙医生吗？怎么变成这样了？

孙中山手里拿着一沓厚厚的稿纸，一个劲儿地鞠躬，连声说：对不起，这段时间不辞而别，怠慢各位了。

没这样做生意的，药店到底还开不开啊？

孙中山语气坚定：关门大吉！

看着伙计一脸苦相，孙中山连忙补一句：放心，工资绝不拖欠！

伙计这才放心，可仍然充满迷惑：孙医生到底怎么了？放着好好的药店生意不做，放着暴利不拿，他难道是在做梦？

孙中山的确是在做梦，做一个很大的中国梦。其实他从未走远，在乡下租了个房间，这段时间不看病，不卖药，不做广告，一门心思在做这个美梦。

孙中山是治病救人的医生，但他远远不满足于此，他还要救全中国人的灵魂。在香港读书期间，他就广泛涉猎西方的政治名著，期望中国能够早日改良变法自救。

此时孙中山并不赞同自下而上的革命，认为代价太大，他热衷自上而下的中央革命，更期盼自己能够跻身于体制之内，实现宏愿。

孙中山自诩为这个强国梦的总设计师，他不愿学洪秀全设计所谓忽悠人的天国蓝图，只想找到中国的“富强之本”。他用了半个月时间，通宵达旦、夜以继日，以写手的速度赶写了一篇《强国梦可持续性发展战略报告》。

文章写得那是没话说，主要围绕中国可以富、中国必须富、中国为什么能富具体展开。核心基本点是二十字方针：“人能尽其才，地能尽其利，物能尽其用，货能畅其流。”

孙中山会做梦，可是不懂得解梦。

要想彻底解开这个强国梦，必须找当代的周公。

孙中山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人，一个最懂得中国国情、最有世界眼光的人——李鸿章。《强国梦可持续性发展战略报告》是私底下的草稿，正式的名称是《上李傅相书》。

李鸿章，曾国藩最得意的弟子，当朝第一权臣，大学士，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曾国藩去世后，李鸿章只手遮天，担当起中兴的重责，兴办洋务运动，开始将中国引入近代化，西方媒体称他是中国最有世界眼光的人。

草民要上书给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中国是人情的社会，没人介绍那是不行的，孙中山忽然想到自己以前有个病人曾说认识朝中某个大人物，现在正好利用这个关系。

孙中山找到这个病人，当然说是病情回访，最后请求帮助。病人果然认识一个不大不小的人物，叫盛宙怀。盛宙怀是天津道台盛宣怀的堂弟，盛宣怀是李鸿章的亲信。

关系理顺了，孙中山带着病人的推荐函和满肚子的强国梦，选择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出发了。他踌躇满志，期盼着即将到来的春暖花开，开场白都想好了：

你进入我的梦里，我给你设计空间。

孙中山风尘仆仆地来到天津找到盛宣怀，请他写了封推荐函给李鸿章。来一趟不容易啊，要最大限度用好这个关系，于是顺便提出想到西方各国游学，麻烦给办张护照。特别注明“自备斧资”，即自费出国游，不拿国家一分钱。

好不容易上书投递到了天津直隶总督衙门，孙中山豪情满怀、

意气风发，期待着李鸿章能读懂自己的强国梦。

可是等到的却是冷冰冰的一句话：中堂很忙，没时间接见。

李鸿章没有撒谎，他现在的确很忙。此时中日甲午之战一触即发，这位风烛残年的老人正处在舆论的旋涡，被老少愤青痛骂为卖国贼，被逼准备进行一场“明知不可为而非要为之”的战争，哪有时间接见一个无名的后生小子？

换句话说，即使不忙，他也不会接见。自己的老师曾国藩对这个国家都没辙，就凭你一个梦，能解决所有问题？简直是痴人说梦。

你设计好了空间，我也不屑于盗梦。

强国梦破灭了，但中国心暂时还没碎。

孙中山还未完全绝望，此处不圆梦，自有圆梦处。他沿途南下，要会会另一位名臣，向他倾诉衷肠。

此人也是一代名臣，湖广总督张之洞。

鉴于在李鸿章那儿吃了闭门羹，这次孙中山只是递了一张名片，在上面写了几个字：“学者孙文求见之洞兄”。

张之洞看着这几个字，愣了半晌，问：这个孙文是何许人也？

只是一个落第的儒生。

小小儒生，如此狂妄，真是逆天了。张之洞在名片上一挥而就：“持三字帖，见一品官，儒生妄敢称兄弟。”两个字：不见。

孙中山哈哈一笑：所谓名臣，不过如此。大笔一挥：“行万里

路，读万卷书，布衣亦可傲王侯。”写完扬长而去。

两位号称中国最有眼光的名臣，一个冷漠，一个傲慢。其余之辈，可想而知。

孙中山这次不再失落，反而觉得是种解脱。以前总是觉得这个社会还没有完全溃烂，根子还是好的，总想在体制内缝缝补补。可现在，经过大半年的奔波和考察，经历过一连串的挫折，他终于找到了问题的症结所在。

中国为什么落伍了？因为聪明的人太多。他们个个都是人精，对国家的弊病其实看得很透彻。但他们从不为国家担心，只为自己操心，做人做官做事的终极目的是个人利益最大化，国家利益最小化。和他们谈梦想，就好比黑旋风李逵遇见了优雅的林黛玉，他们之间会有爱的交集吗？能摩擦出爱的火花吗？

高高在上的权贵们，不是我不想帮你们，是你们不愿。

你可以唤醒一个熟睡的人，却永远无法唤醒一个装睡的人。

梦醒了，文艺青年理所当然地转为了愤怒青年。既然这样，那就脱下白大褂，拿起手术刀，让这个腐朽的政权在半梦半醒之间终结吧。

当医生的手术刀不是指向病人，而是挥向政府，麻烦就大了。

十月围城

孙中山再次来到檀香山，到处游说华侨，宣言暴力革命。不过进展得并不顺利，当时美洲革命风气未开。对于许多人来说，革命

就是造反，要株连九族，不敢轻易尝试，响应寥寥，同志只有数十人。

革命并不在于人的多少，只要大家齐心。

1894年，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革命团体兴中会在檀香山诞生。孙中山带领大家左手放在《圣经》上，右手向天，宣读那后来曾一遍又一遍响起的誓词：“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合众政府。”

目标很简单，把满族皇帝赶下台，建立民主共和国。

兴中会规定会员会费两元，另外筹集股金，如果你对革命信心满满，股金上不封顶，多多益善。如果你半信半疑，先交十元，既是投资，也是赞助。成功后连本带利分红，承诺永不贬值，十倍返现。

革命有回报，大家才有干劲。一起努力，有钱出钱，没钱的不仅捧个人场，也要想方设法借钱。孙中山又找到大哥，请求赞助。孙眉二话没说，马上将牧场牛羊打折出售。牛呀羊呀一起奔向前，齐为革命做贡献。

钱在手，底气就来了。接下来，你懂的，用孙中山的原话，两个字：造反！

在哪儿造反合适呢？

当然是最熟悉的地方，孙中山的家乡广州，天时地利人和。

天时：甲午中日战争正酣，清政府节节败退，京津危急，人心激愤，现在正是争取人心的好时机。

地利：广州地形熟悉，且靠近香港、澳门，便于军火运输，万

一失败也能及时脱身。

人和：广州承平日久，巡防营战斗力薄弱，总督就是那位和岑春煊叫板的谭钟麟，老朽昏庸。

暴动的主力军是广州附近的绿林、会党，都是些无业游民，胆子大、不要命。他们被编成敢死队，雇佣性质，按日计薪，并许诺成功后还有十三个月工资和丰厚的福利津贴。

孙中山花了一个星期时间，赶写了一份《关于敢死队突袭广州的可行性报告》。

首先选派敢死队五人为一队，每人配备长短枪械及炸弹，分头占领各个要害部门。前锋直抵总督衙门后院，抓捕两广总督。此时群龙无首，广州城必将陷入一片混乱。到时再以敢死队埋伏街道两旁，以炸弹阻击城外援军，并在各处放火，只要一百多人，如此大事成矣。

多么美好浪漫的革命蓝图，同志们一个个听得惊心动魄，瞪着眼、张大嘴，半晌说不出话来。

一个同志终于忍不住了：说得跟放炮似的，仿佛大炮一响，黄金万两。

从此，同志们都亲切地称呼孙中山为“炮哥”，敌人则恶狠狠地称其为“孙大炮”。

孙中山并不介意，我就是革命的一尊白金级大炮，遇神轰神、见佛炸佛。即使偶尔放几声空炮，也会让敌人胆战心惊，大小便失禁。

二十九岁的孙中山骨子里天生有浪漫的血液，他要证明，革命

也完全可以从浪漫的炮声中开始。

1895年10月10日，只是一个普通的日子，所有的人当然不会预料到这个数字的特殊意义。

这天兴中会骨干民主推选胜利后的“伯理玺天德”（president），即未来合众政府的大总统。

大总统当然是孙中山，可他主动让贤，将八字还没一撇的“大总统”拱手相送给了另一位骨干杨衢云。

杨衢云本不属于兴中会，他是香港革命团体辅仁文社的社长，因和孙中山一见如故，便将辅仁文社并入兴中会。

孙中山任前敌总指挥，杨衢云坐镇香港，负责后勤、军需、筹款，决定在重阳节发动暴动。

战地黄花，等着我的枪声。

可是暴动前又发生了波折，杨衢云既然被选为大总统，那就得有总统的范儿。他编练了一个小分队，美其名曰总统府卫队，每人发手枪一支，怀表一只。大伙儿都很兴奋，特意到香港铜锣湾试枪。

正巧孙中山组织的敢死队员也在那，大家碰面，一语不发，一起拔枪。

不是火拼，而是比比谁的家伙更靓。毕竟是第一次摸枪，新鲜。

总统府卫队的小手枪一个个乌溜溜贼黑发亮，敢死队员们的手枪却锈迹斑斑，严重破损。这一比就比出了档次，同是革命的人，

差别咋就这么大呢？

有差别就有矛盾，大家各执一词。

因为我们是总统的人，卫队的人理直气壮地说。

没有我们拼命，你们总统算个球！敢死队员义愤填膺地反驳。

最后争执的结果：不换枪，就换人。

杨衢云一时半会儿哪有枪换，只好临时决定延后暴动。

那边孙中山还在广州天天豪饮，周旋于上层社会。因为广州城亦风传孙中山要搞暴动。他要稳住，更要迷惑住对手。瞧，我这样像是搞革命的吗？我只是个医生，不想流血杀人，只会治病救人；不想弄僵干群关系，只想搞好医患关系。

这一招还真灵，当有密探报告两广总督谭钟麟孙中山将有异动时，他哈哈大笑：孙医生，我了解，只治男人的病，不革男人的命。

可广州这边又出事了：一个会员的哥哥知道暴动计划，怕牵连自己，将计划全盘泄露。

谭钟麟终于醒悟，全城大搜捕，孙中山连夜潜往香港。

重阳的黄花依然香如故，可是暴动却彻底黄了。

大炮一声没响，却费掉许多军饷。孙中山那个郁闷，不能只说不做，老放空炮啊。

孙中山又回到檀香山，继续宣传革命。从檀香山到旧金山，再到纽约，转了个大圈。没想到美洲华侨风气却更加闭塞，响应者寥

寥。大伙儿都议论纷纷：一个医生，整天不想着治病救人，却天天叫我们献爱心捐款、收红包去革别人的命，非典型地逆成长。

风气啊风气，让孙中山如此心痛，他决定到日不落帝国中心伦敦去碰碰运气。

孙中山当然没有想到，伦敦之行让自己的人生彻底改变。

黄金搭档

在伦敦赢得满身国际范儿的孙中山深知未来的道路依然漫长曲折，自己的根在中国。要想真正扎根，就要得到中国人的承认。

墙里开花墙外红，由于政府多年的洗脑，在大多数中国人眼里，孙中山依然是个海贼、盗匪、暴民之流的危险分子。

要想在国内打开市场，还得靠营销宣传。

这要感谢两个人。首先是位国际友人：日本浪人宫崎滔天。

一个偶然的机会，宫崎滔天邂逅孙中山，一见倾心，大为折服，从此成为孙中山最亲密的国外战友。

为了宣传这位大哥，宫崎滔天自费出版自传《三十三年之梦》。虽是自传，其实是为孙中山植入隐形广告。

宫崎滔天不吝用最美的语言全方位打造孙中山的革命者形象：他的思想何其高尚！他的见识何其卓越！他的抱负何其远大！而他的情感又何其恳切！

四个“何其”一出，立即高潮迭起，秒杀众人。此书出版后风

行一时，再版十多次。

国际友人开始行动了，中国人也不能落后。

话说此时上海有三个年轻人：章太炎、邹容、章士钊，他们结拜为兄弟，天天开怀痛饮，纵论天下大事。

一次邹容问章士钊：我们兄弟三人，太炎写过《驳康有为论革命书》，我写过《革命军》，你有什么拿得出手的？别藏着掖着，给兄弟见识见识。

章士钊羞愧地低下了头：这个没有，真的没有。

年轻人都争强好胜，章士钊憋着一口气，发誓要有拿得出手的东西。正好《三十三年之梦》风行日本，章士钊全文翻译，其实是完全改写，添油加醋，将孙中山推上神坛。

开篇就气势磅礴地大吹特吹：“孙逸仙者，近今之谈革命者之始祖，实行革命者之北辰。”

抬头看见北斗星，心中惦着孙逸仙。星星点灯，照亮中国的前程；用一点光，温暖所有愚民的心。

出口转内销，从此，孙中山的名字开始在中国冉冉升起。

事实再一次胜于雄辩地证明：革命必须要懂得营销，善于营销，最终才能将领袖推销出去。

1905年，在欧美已经积攒了一定人气的孙中山来到日本。因为这儿是中国留学生的大本营，共有八千多人，他们无疑是中国未来革命的主力军。当这些海归回到国内，一定会将清政府送上不归路。

孙中山四处打听谁是留学生中的卧龙凤雏，大家都推荐一个人，形象好口才也好，他叫杨度。

杨度是湖南大儒王闿运最得意的弟子，曾考取经济特科一等第二名。辩才尤其了得，横扫日本的中国留学生。

孙中山找到杨度，果然一见倾心、相见恨晚，从早上聊到深夜。这么多年来，自己一人寂寞孤单漂泊在外，好不容易找到一个同道，说起话来如滔滔之水绵延不绝。一个说革命的好，一个说君主立宪的美，兴到浓时，唾沫星子四溅。当晚仍意犹未尽，打个地铺，第二天接着聊。又聊了一整天，还是意犹未尽，晚上继续打地铺，接着聊。

就这样白天辩论、晚上地铺，连续三天三夜的车轮式疲劳作战，杨度开始吃不消了，再这样下去自己的身子骨要拖垮了。可孙中山不依不饶，整天紧握住他的手不放，一往情深：革命就是比君主好，你就从了我吧。

现在不是从不从的问题，而是杨度快撑不下去了。执子之手，留的不是余香，却带来满脸的倦意。

为了能睡个好觉，杨度只能移花接木，转移目标。他隆重地推荐，其实真正能读懂你的不是我，而是一位不世出的大丈夫、大豪杰黄兴。你所有的爱、所有的衷肠，如意的和不如意的都可以向他倾诉。

孙中山意有所动，杨度趁热打铁，温馨提示：黄兴很忙，即将回国，一定要抓紧点滴时间，在最美的时光，遇见最好的他。

目送孙中山匆匆离去的背影，杨度打着哈欠，面露歉意：克强哥（黄兴，字克强），您受累了！

他当然不会想到，中国近代史上最完美的黄金搭档即将诞生。

自从杨度打了一个哈欠，中国革命的面貌就焕然一新了。

中国革命的两个殿堂级人物，终于在异国的土地上会面。

英雄会英雄，大哥见大哥，会有什么惊天动地之事发生？

没有惊天动地，都是大神级别了，不讲究俗套，孙中山亲自拜访黄兴。轻轻推开房门，轻轻说一句：黄先生。

黄兴抬头，也是一声问候。

孙中山开始滔滔不绝，黄兴拙于言辞，只是默默地倾听，越听越痴迷，越听越钦佩。“国际孙”果然名不虚传，从里到外浑身都散发着国际化的范儿。西装、领带、皮鞋、大背头，粤语中不时夹杂几句最新潮的英语词汇，不时来几句卢梭、伏尔泰。再看看自己，永远三七开的头发，沧桑憨厚的面容，整天胡子拉碴。穿上西服像个乡镇企业家，脱下西服就是个纯粹的农民。和“国际孙”相比，自己的一切都是那么地out。

从下午一直聊到黄昏，黄兴有点坐不住了。不是孙中山的演说不够精彩，而是晚饭时间到了。

为了革命，那就请客吃饭吧。可是黄兴这段时间闹经济危机，口袋里没有半毛钱，总不能让客人买单。只好厚着脸皮找邻居借了十元钱，两人在中国餐馆凤乐园，四菜一汤，自带酒水。

这是一餐王的盛宴，两位革命的王者互倾肝胆，大快朵颐，酒酣耳热，共叙革命的“哥俩好”。

黄兴痴痴地望着孙中山，内心波澜起伏，各种想法、各种羡慕。他忽然有了非分之想。这个男人真是上苍送给我的最好礼物，准确地说，应该是送给革命的最好礼物。革命虽不讲究三六九等，不以貌取人，但是也需要包装，孙中山无疑是中国走向世界的代言人，天生的领袖范儿。一口好声音（口才好），一段惨故事（在伦敦被绑架），一身国际范儿（受西方教育），现在就缺一个好位置了。当然是第一把交椅——领袖非他莫属。还有谁比孙中山更适合做中国革命的形象代言人呢？

黄兴决定了，为了中国的革命，必须要将孙中山推出去。

第二天，黄兴以华兴会名义做东，大家凑伙在最好的中国餐馆正式为孙中山接风洗尘。

汪精卫来了，胡汉民来了，廖仲恺来了，朱执信来了，还有不请自来的华兴会会员和留日学生共两百多人。

人多就是好，气氛happy，大家兴致都很高。黄兴毕恭毕敬，请享誉世界的孙逸仙博士讲话。

孙中山带着微微酒意，即席演讲《世界潮流与国民革命》，酒酣耳热中，大家记住了这几句话：世界潮流，浩浩荡荡；顺之则昌，逆之则亡。

说得真好，同志们一个个脸蛋红扑扑的，笑靥如花，幸福得像花儿一样，昭示革命的事业也红红火火。一帮广东的小弟汪精卫、胡汉民等更是对孙中山佩服得五体投地，从此就把一生交给了他。

黄兴特意点了两道广东名菜压轴。

第一道菜是“龙凤呈祥”：一只黄酥的母鸡，肥而不腻；一条

去了皮的蛇，白而不涩，以蛇盘鸡，寓意龙凤呈祥。

第二道菜：先端来一只火锅，烧着滚开的汤水及各种佐料，然后又上来一个精致的带着盖子的盆。吃时须小心地掀开盆盖，用筷子从缝隙中伸进，夹出一只洗净的活蹦乱跳的大龙虾，再放入翻滚的油汤里一浸，龙虾立刻变色，取出来蘸以各种调料。如果不知此菜的吃法，稍不留神，龙虾从盆内蹦出，可就成了名副其实的“满天飞”了！

当然这些都难不倒见过大世面的孙中山，大家跟着他一道大快朵颐，共祝愿中国的革命事业能龙腾九州、凤翔宇宙，革命党人满天飞。

孙中山的名声很快在日本留学生中传开了，走到哪儿都有一群粉丝跟在后面，前呼后拥。

黄兴将孙中山看作自己的老师，执弟子礼甚恭，言必称先生，行必随先生。孙中山走到哪儿，他就跟到哪儿。留学生向他请教，他总是谦虚地说：找逸仙。并亲自筹办“日本留日学生欢迎孙逸仙大会”，原定三百人，最后来了一千多人，以致交通堵塞，日本政府不得不出动大批警力维持秩序。

在黄兴的努力下，在全体留学生的合力打造下，革命领袖孙中山的形象熠熠生辉。

1905年8月，孙中山系统的兴中会和黄兴系统的华兴会正式合并在一起，组成中国同盟会。

一切准备顺利，最关键的一步是选举同盟会的最高领袖——总理。东京华兴会的势力最大，兴中会只有孙中山一人，如若选票，黄兴必定以绝对多数当选。

黄牧师提议由黄兴任总理，因为他发动长沙起义时的沉着冷静、大智大勇，因为他在留学生中的崇高威望。

黄兴谦虚地摆了摆手：革命不能论私，黄牧师你在上帝面前祷告是一把好手，但是选人还是不能听上帝的。从大局考虑，黄兴主动提出，不用选票，改为“提名、附议、赞成”。他环视四周，最后将目光落在孙中山的身上，铿锵有力地说了六个字：孙逸仙，我看行！

有黄兴撑着、扛着，大家也没什么好说的，一致选举孙中山为同盟会总理。黄兴为执行部庶务，二号人物。

孙中山的小弟欣喜若狂，汪精卫发言，称颂黄兴“大公无私、虚怀若谷”，为新时代开风气之先，并期待孙、黄精诚合作，带领他们意气风发迈入新时代。

大家的意见最后汇成一句话：孙逸仙，一定行！

大家正准备签名宣誓，人群中一人突然站起来质问孙中山：“他日革命告成，先生其为帝王乎？抑为民主乎？请明以告我！”

孙中山微微一笑：要民主还是做君主，不在我心中，而是在大家心中，靠大家的监督。

话还没说完，黄兴已等不及了，他带头签名。接下来孙中山带领所有会员同举右手宣誓：

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矢信矢忠，有始有卒。如或渝此，任众处罚。

宣誓完毕，孙中山走进隔壁的密室，会员们依次进来，向他学习请教革命的小九九：接头暗号和秘密口号。

孙中山说得言简意赅：“彼此屈右手、相勾结、互振之。”

同志们听得云里雾里，这文言文有气势，很深奥，不懂。有国际范儿但也要接地气，大家学历本来就参差不齐，就不能通俗点吗？

还是汪精卫领悟能力好，同声翻译：一边握手，一边有节奏地摇晃。

接头暗号为：

问：何处人？

答：汉人。

问：何物？

答：中国物。

问：何事？

答：中国事。

接下来的台词因人而异，大多数是这样的：两双大手紧紧地握在一起，用力地摇晃着。边摇晃边深情地对视：同志，终于找到组织了。

不过，就这接头暗号，估计也只能糊弄糊弄很“二”的大清皇家特务系统。

同盟会的核心思想是：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这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三民主义：民族、民权、民生。

民族主义：驱除鞑虏，恢复中华。推翻满族皇帝的统治。孙中山特别强调，我们只反对满洲贵族统治者，并不反对满族普通老百姓。这是种族革命。

民权主义：建立民国。推翻封建专制体制，建立民主共和国。当时蓝本是美国、法国式的资产阶级共和国。这是政治革命。

民生主义：平均地权。遏制土地垄断，防止贫富分化，关注民生幸福。这是社会革命。

同盟会是近代中国第一个统一的革命团体，几乎所有的革命精英都被囊括其中。

孙中山是精神领袖。他自小出国，受过欧风美雨的熏陶，又有过伦敦蒙难的国际名声，他洞悉世界大势，始终挺立潮头。

黄兴是实干家，扎根于国内，中过秀才，熟悉中国的国情，有湖南人的实干精神。

他们在一起，就是将西方的共和原理和中国的国情相结合，长远规划和近期目标完美的统一。宏大理想和脚踏实地相结合，知行合一。

孙中山理想，黄兴实行，革命的天作之合，绝配。

领袖之路多歧

同盟会成立了，但孙中山的领袖之路依然多歧，首先出现在内

部。

为了扩大影响，孙中山决定在东京举行一场规模盛大的演说会，毕竟现在已经是总理级别，声势自然不同以往。

大海报首先贴出来了，大标题醒目：“孙逸仙先生大演说会”。题目：列强能否瓜分中国之问题。

宣传语做得也是诚意十足：无论男女老少、富贵贫贱，激进还是保守，只要你不是冷血动物，一听“瓜分”，必然热血沸腾。可是你知道怎么爱国吗？你了解国内国外大势吗？你想知道中国怎么说“不”吗？答案就在孙逸仙先生的口中。所有的这些雄篇宏论，闻所未闻，想来了解中国未来的前途吗？不妨来这里听听。

入场券：特别座两元，预留座一元，普通座五十钱。

特别提示：因场地不大，座位有限，请尽早订票 。

孙中山的演说水平众所周知，所以大家都满怀信心等待着盛况空前的演说，等待着和孙中山一起高呼：中国可以说“不”！

可是现在已经有人说“不”了，不是怀疑演讲的水平，也不是没有爱国热忱，问题出在入场券上。

难道有黄牛党私囤票券，哄抬票价？

当然不是，在日本的土地上，黄牛党不说绝迹，但还不敢这么猖獗。

一切都是因为票价高得有点离谱，留学生议论纷纷：这到底是演说还是圈钱？要钱可以给，但是不要以革命的名义圈钱。许多人觉得票价虚高，写信实名控诉孙中山。

孙中山也是满肚苦水，这些细微小事他从不关心，一定是有同志想借此为革命筹措经费，结果弄得大家都不愉快。

既然大家都说“不”，“中国可以说不”只好暂时取消。

大家心中有隔膜，同盟会隐然已现裂痕。但是谁也没有想到，最先说“不”竟然是从两位大哥开始。

裂痕先从旗帜说起。

同盟会要有旗帜，大家在一起讨论：有主张青天白日满地红的；有主张井字旗的；有主张铁血十八星旗的；有主张五色旗，象征中国五族共和的；有主张用传统的金瓜斧钺旗，以发扬汉族精神的。

孙中山主张采用青天白日旗。图案为：蓝底，中间一轮叉光四射的白日。蓝底表示青天，叉光代表中国的干支。这个图案，最初是兴中会会员、孙中山的好友陆皓东设计的。1895年孙中山组织广州起义时，曾打算起义成功后，就用这面旗取代清朝的黄龙旗。1900年孙中山发动惠州起义，首次打出此旗。以后，孙中山在南洋各埠创立中和堂，堂内均悬挂此旗。孙中山决定将其作为未来的国旗，以寄托哀思，告慰战友。

大家尚未形成统一意见，孙中山已经将青天白日旗高挂在墙壁上。黄兴左看右看，上看下看，越看越觉得憋屈，不吐不快：不仅样式不美观，而且中间一个大太阳，仿效日本国旗，我不赞成。

旗帜应该是这样的，说着他拿出了自己设计的旗帜——“井字旗”，寓意平均地权。

黄兴的井字旗无疑是对孙中山权威的严重挑战。

孙中山坚持不退让，并厉声斥责黄兴：这上面有战友血染的风采，这是哀思的寄托，这么些年来，南洋的数万同志都跟着我一道高举这面旗帜。

同志们都面面相觑，大哥发火，谁也不敢插话。

沉默，片刻的沉默，孙中山盯着黄兴，加重语气，一字一句道：“你可以撕下这面旗帜，但是你得先放倒我！”

沉默，接着沉默。涵养极好的黄兴终于在沉默中爆发：我放不倒你，但可以放下一切；我不想和你单挑，但可以选择自己单干。

沉默，长时间的沉默。今晚的沉默不是为了寻找黄金，而是存心要拆散革命的黄金搭档。

黄兴猛地一拍桌子，提高语调：“旗帜，归你；自由，归我！”说完扬长而去。

孙中山也怒不可遏，拂袖而去。

领袖一去不知什么时候复返，此地空余傻傻等待的同志。

孙中山从来没有这么厉声对人说过话，黄兴从来没有这么较真过。

两位大哥发如此大的火，只能火上浇油，让同盟会越来越火，在大火中灰飞烟灭。

要灰飞烟灭还是要红红火火？要龙虎斗还是要英雄配？

不自由，毋宁死；要自由，旗帜倒。

道理很浅显，关键在于当事人能不能转得过弯来。当年孙中山脑筋急转弯，赢来了满身的国际范儿。现在需要黄兴转弯了，不要急转弯，只要稍微转一下，就会扭转危机。

革命需要一往无前的勇气，更需要随时转弯的智慧。

孙中山和黄兴相识时间不长，个性迥异。孙中山浪漫，理想不离口，黄兴务实低调，两个性格如此不同的人难免会出现矛盾、摩擦和分歧。

孙中山是领袖，但不是圣人。他身上有王者的霸气，但有时会以极端的方式体现出来：固执，我行我素，一言堂。而黄兴是湖南人，埋头苦干、务实，但是犟脾气一上来，往往不可收场。

“绝配”需要不断磨合，发生摩擦甚至矛盾不可避免，任何革命都是历经一次次挫折教训才有所得。此时应该互补，而不是互斥。既然是革命的绝配，就不能走上革命的绝境。

黄兴一夜未眠，辗转反侧，脑海里满是“旗帜”字眼。它像一道鸿沟，横亘在孙、黄之间。

旗帜问题至关重要，旗帜就是方向，旗帜就是力量，走什么路、举什么旗从来都是一个生死攸关的大问题。可是旗帜的样式、尺寸大小从来都不是一个大问题。好不容易推出了享誉国际的中国革命代言人，不就是为了让全世界了解这面旗帜，相信这面旗帜，让它飘扬得更久吗？星星之火，可以成燎原之势；大哥发火，却能毁掉一切。

旗帜的样式、尺寸不重要，关键是谁举旗，想通了这点，一切都好办。

黄兴终于想通了，转弯了，心情舒畅了，革命的道路也就顺畅了，旗帜问题迎刃而解。他在给胡汉民的信中说：“名不必自我成，功不必自我立，其次亦功成而不居。”只有脑筋多转弯，革命才能少走弯路。

可还有一个大问题更棘手，更难解决。

还是那万能的money。你懂的，一涉及金钱，性质就要变味，矛盾就要升级，心情更会纠结。即使你在做着人类最崇高的革命事业，即使你是圣洁的伟人，也不能免俗。

怎么又谈到了钱？大家就不能清高点吗？绕开money，一起happy。

可以绕开money，但是happy不起来。

翻翻二十四史，无数的暴动、起义，不就是因为我们太穷了，所以要造反，要劫富济贫？现在，革命的终极目的不就是要国富民强，国进民也进，大家口袋一起鼓起来吗？

听听同盟会元老谭人凤是怎么说的吧。

谭人凤资格老、性格直，敢说真话，他有一段著名的金钱告白：“古人谓君子忧道不忧贫，贫似非病也。然而金罄床头，英雄减色；钱空囊内，壮士无颜。古今魁杰奇才，因其潦倒穷途，侘傺而不得志者，盖不知凡几。然则金钱之势力，亦安可忽哉！”

缺了钱，英雄减色、壮士无颜。有了钱，才有底气，才能鼓气、打气，大家才会扬眉吐气！

谭人凤的话也许还不够分量，那么就听听孙中山自己的表白：“世人之所见疑人者，多以用钱一事着眼。” 说得多透彻

啊！钱本身绝对不是问题，但是当别人开始怀疑你时，那都是因为钱的问题。

1907年，当贵二代载振因为歌妓杨翠喜而发呆时，东京的同盟会正因为钱的事而发愁。

说来话长，当时军机大臣奕劻亲自致函前首相伊藤博文，要求驱逐乱党孙中山。日本经过多方考虑，决定礼送孙中山出境。

为什么要礼送出境？自伦敦蒙难以来，孙中山已是颇有影响的国际人物，当然，他也是一个随时可以要挟清政府的棋子。

既然是礼送，不能仅仅停留在口头上的客气。日本政府决定赠送路费七千日元，当时一个日本人普通生活费每月只需十几元，这是一笔不小的馈赠。

要钱可以，有个条件：三年内不准再回日本。

孙中山正为经费发愁，当然不会拒绝。日本巨商铃木久五郎又以私人名义捐赠一万元，总共是一万七千元。

钱有了，军火就会来，底气就有了，革命有戏了。

现在暂时不谈革命的戏，先观赏一出送别的大戏。

在漫天飘舞着樱花的日子，同盟会的骨干齐聚于东京赤坂区红叶馆，欢送革命领袖。为了分别的聚会，孙中山、黄兴、章太炎、宋教仁、胡汉民、汪精卫等同盟会骨干都到齐了。

日本艺妓翩翩起舞，大家心情舒畅：一方面孙中山体面地离开日本；另一方面，筹措到了巨额革命经费。

戏看完了，该分钱了吧。

送别聚餐花费一千元（内含歌舞伎表演），孙中山拿出两千元充作同盟会机关报《民报》经费，带走了剩下的一万四千元。

《民报》主笔章太炎怒了：拿钱走人，你潇洒地一挥手，可是报馆同人却委屈地摇摇手，撑不下去啊。大家都缺钱，都急着用钱，都想干好革命，你们起义要枪要炮，可以理解，可我们要占领舆论阵地，搞宣传是个脑力活，不说营养要跟上，最起码一日三餐要能保证。

可是现在，领袖一去不复返，此地空余矮矬穷。

章太炎是著名的国学大师，光复会领袖，为人行事特立独行，人称章疯子，喜欢骂人，曾经直斥光绪帝为“载湉小丑，不辨菽麦”。谁惹他生气，疯劲一上来，他是遇神杀神、遇佛杀佛，遇见大王，也当作土鳖一样对付。

他早就对孙中山某些专断的做法心存不满，眼巴巴地等着孙中山将日商赞助的一万元全部捐给《民报》，可孙中山招呼都未打，就此离开。

其实孙中山不是不打招呼，是来不及打招呼，他拿着钱又风尘仆仆地赶去潮州、惠州购买军火、发动起义去了。

章太炎却认为孙中山就此一去不复返，愤怒地将《民报》报社墙壁上的孙中山画像扯下，大书“出卖《民报》之孙文”，并将这张画像公开寄给了香港的报纸，可见内心怨恨之深。

因为钱，一场内讧开始了。

同盟会虽然共奉孙中山为精神领袖，但组织并不严密。虽然党

外无党，但是党内有派。广东派：孙中山、胡汉民、汪精卫。两湖派：华兴会黄兴、宋教仁。江浙派：光复会章太炎、陶成章。因习性、地缘关系，光复会一些会员对孙中山有成见，甚至排斥，认为他对革命没有功劳。

《民报》两千元经费很快花完了，出版印刷费、宣传费、房租费、报社员工工资、食宿费，都靠这点钱。告贷无门，可是形象工程不能倒，大家只能围坐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吃盐笃饭。所谓盐笃饭，好听一点儿的名字叫盐水烩饭。桌上放一小碟盐水，大家吃一口饭，蘸一口盐水。米饭没有了，只好沾盐水。由于盐水摄入量过于饱和，一个个都是脸大脖子粗、全身浮肿。

脸大脖子粗不一定是大款，也不一定是大厨，有可能是饿极了的革命者。

人是铁、饭是钢，饿肚子的感觉确实不好受。你看看宋教仁，曾经多么坚强、乐观的一个小伙子啊，什么困难都打不倒他，这段时间因为缺钱无米下炊，竟低声下气，多次赔笑脸向报社一个打杂的女佣借钱。

最后，盐水也没有了，大家只好集体咽口水。口水咽多了，不吐不快，都吐向一个人——孙中山。

这些大老爷们就不能转变观念，自谋出路再就业吗？

这不大家都等着孙中山吗？只有他才能募捐到善款。隔行如隔山，这些人干革命是好手，挣钱，那就难为他们了。就好比叫李逵绣花、林黛玉扛麻袋，损己又不利人。

左等右等，孙中山陆陆续续总共只寄来三百元钱，余下再无回音。

不给，那我就自己去要。

章太炎派出光复会第二号人物陶成章亲自下南洋，找孙中山逼债。

孙中山没有想到，同盟会最严重的一场风潮、自己人生最大的一次低潮即将来临。

陶成章是浙江绍兴人，和蔡元培、秋瑾、徐锡麟都是好友。

当时陶成章在革命党人中有广泛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到处流传着他为革命四过家门而不入的典型事迹。

最后一次是腊月二十八，陶成章回到杭州开展革命，距家乡绍兴近在咫尺。北风吹、雪花飘，熙熙攘攘的春运大潮此起彼伏。这样的气候，这样的气氛，想不团圆都难。好友劝他带上笑容、带上祝愿，回家看看。生活的烦恼，跟母亲说说；工作的事情，当然没必要和父亲谈谈，只要人回来就行了。

可陶成章却拒绝了："情字难却，一见父母妻子，即不能出矣。"

古有大禹三过家门而不入，今有铁石心肠的陶成章，多了一次，就是多了一圈政治光环、一道政治资本。

1900年，八国联军攻占北京后，陶成章怀揣利刃北上帝都，准备行刺慈禧太后。可不巧慈禧西逃西安，陶成章发誓要将老太太放倒，一路紧追不舍，连续徒步七昼夜。但人毕竟跑不过马，最后他身无分文，饿昏在十字街头，靠沿路乞讨才得以回家。

虽然没有放倒慈禧，但陶成章从此赢得了"革命鲁智深"的雅

号。

这样的莽夫，想扳倒有国际范儿的孙中山，不容易。

但陶成章绝对不只是个莽夫，他六岁入私塾，熟读经史，过目不忘，才气纵横，十五岁就成为私塾的小小老师。业余时间，喜欢写写画画，满身的文艺细胞。

文艺细胞一多，就会突变成奇葩。陶成章是革命的奇葩。何谓奇葩？想别人之不能想，想别人之不敢想，浓缩为两个字那就是创新。

陶成章首倡另类的中央革命。什么是中央革命？他有个大胆的构想：革命志士直捣北京，灭尽权贵，革命一次成功。为此他准备花巨资雇用一百个美女，在北京开设最高档的妓院。美人心计，引诱权贵，伺机在酒桌上下毒，一网打尽。到时帝都群龙无首，革命一蹴而就，红旗直插紫禁之巅。

靠美女反腐，有点靠谱；靠美女推翻体制，一点儿也不靠谱。

陶成章再接再厉，创意无限，直指人的灵魂，他是中国最早的心理催眠大师，在上海开设诊所，专门传授催眠大法。当时催眠术刚从西洋传过来，被吹得玄乎其玄，陶成章也没有专门研究，无非是想借此多筹点革命经费。

什么是催眠？专家告诉你，这是一套复杂的心理、大脑控制系统，非专业人才，请勿轻易模仿。

陶成章告诉你，不需要专门研究，不需要任何术语，只要你伸出双手，在别人眼前按顺时针、逆时针左三圈、右三圈，脖子扭扭、胳膊晃晃，口里念着自己也听不懂的“咒语”，再辅以心理暗

示，大致就成功了，其实就是升级版的摇篮曲。你还别说，真有几个人给忽悠得哈欠连连、昏昏欲睡。

本来学催眠的大多是心术不正、有非分之想的人，所以陶成章以欺诈来赚“邪恶”的钱，倒也心安理得。

美人心计、催眠大法，陶成章总是在不经意间催发革命的奇葩。虽然只开花不结果，却让革命有声有色、多姿多彩。

好形象、好口才、有创新思维，这个集霸气、书卷气、灵气于一身的复合型革命人才即将上演一出革命大戏。

陶成章下南洋找到孙中山，一开口就要三千元赞助《民报》。孙中山此时穷得叮当响，自身难保。河口起义刚刚失败，越南境内六百余起义军被法国殖民当局驱逐出境，他现在正为这些人的生活出路发愁，便一口回绝：这个没有，真的没有。

陶成章针锋相对：您看看我，脸大脖子粗，都是盐水吃多了。同志们和我一样都全身浮肿，筹集不到经费，更添一肚子闷气，这样膨胀起来，后果不堪设想。

孙中山没办法，从手腕上摘下手表，从口袋上拔下钢笔，两手一摊：就这些了，典当或拍卖，任你处置。

看陶成章毫无反应，孙中山又从里屋拿出一堆东西：这是我爱人陈粹芬的一些细软，你也收了吧。

这不是拉赞助，简直是在乞讨，甚至要靠女人养活。陶成章决定自己拉赞助，丰衣足食。

孙中山又劝阻他，现在南洋正闹经济恐慌，华人自身难保，谁还有钱捐给你？

果然，陶成章跑遍南洋的山山水水，磨破了嘴皮，一分账未进，自己的盘缠倒花完了。

山穷水尽的陶成章怒不可遏，认为一切都是孙中山捣的鬼。你是革命的王者，我是革命的奇葩，彼此彼此。你可以命令我、教训我，但是不应该蔑视我，无视我的存在。

他要回到东京向同志们宣传南洋的惨痛经历。

可是没有盘缠，怎么回去？人可以飞越梦想，却不能飞越太平洋。

人逼急了，什么事都会干出来，陶成章悄悄地登上一艘开往东京的运煤船，逃票。可中途被日本船长发现，硬要赶他下船。

以前学的催眠大法派上用场了，陶成章左右手顺时针、逆时针那么一划，升级版的摇篮曲立刻再度呈现。船长给弄得晕晕乎乎，大脑短路，终于同意人可以留下来，但要做苦力抵偿。

就这样在煤堆里进进出出半个月，已经熏得黑不溜秋的陶成章现在只有一个心愿：回到东京扳倒孙中山。你害得我一脸黑，我要你的人生一黑到底。

最高领导一般轻易扳不倒，最好的机会是在换届之年。同盟会四年一换届，陶成章决定充分利用这个机会，来一次改朝换代。

陶成章在日本经常穿着宽大的黄色和服浴衣，前胸后背都绣有兖龙，按照中国的习俗，这是“君象”（君王之象）。

当君象遇见帝象（孙中山小名），一场重量级超白金对抗即将开始。

换届之年，领袖透明

1909年，换届之年，也是开局之年。善于推陈出新的陶成章开始了一系列的新作为、新动作。

首先是掺沙子。陶成章联合七省同志（主要是光复会成员）联名上书同盟总会，公开谴责孙中山无德、无能、无才。无德，所以不能服众；无能，所以不能实干；无才，所以只会空谈。

总之，孙中山是个“三无”人员，而且领袖资格名不正言不顺，未经过充分的民主协商，只是由黄兴单方面推荐。

掺沙子是一种试探，就是放出风声，说明党内有同志反对孙中山，让内部人心惶惶，让旁观者翘首以待，让敌对势力额手相庆，让谣言、猜测、各种羡慕嫉妒恨满天飞。虚虚实实、有虚有实，虚实之间，烘托气氛、制造舆论，给人以充分的想象空间。

接着是打棍子、扔石头。

舆论造出来后，果然是阴云密布，议论纷纷。陶成章又将上书直接改名为《孙文罪状》，并印行几百本寄往日本、南洋、北美等华文报纸，借助媒体之口将矛盾公开化。既然是罪状，就不仅仅是违纪、违规，不是人民内部矛盾，而上升到了敌我矛盾。他要求直接罢免孙中山总理职位，开除出同盟会。

除了自己打棍子，还要让敌人扔石头：公开内部矛盾，扒开伤口让敌人撒盐。敌对势力保皇党的机关报连篇累牍地转载这些罪状，煽风点火、推波助澜。

最后是扣帽子、定调子。这么多年，孙中山在美洲、欧洲、南

洋不停地转悠，以革命的名义，大量接受华侨的爱心捐款，到底收了多少钱？这些钱又用到哪儿去了？

章太炎也在《民报》上大造舆论，他用犀利的语言提醒：华侨们，擦亮你们的双眼，不要捐款奉献爱心了。省吃俭用的血汗钱给了孙中山，他却私设小金库大肆挥霍。在香港、上海汇丰银行存款二十万元，资助大哥孙眉在香港九龙建造豪宅。

“倒孙风潮”愈演愈烈，孙中山面临革命以来最大的信任危机，处于人生的最低谷。

怎么办？

或许会有人说，清者自清、浊者自浊，革命领袖不需要解释什么。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可是在这片庸俗的土地上，作为领袖，走自己的路，不仅要让别人说，还要让别人看得清清楚楚。革命本来就诞生在世俗之中，尤其是涉及钱的事，更要俗上加俗，给出一个大家可以接受的世俗解释。

陶成章可以捕风捉影地制造舆论，孙中山必须要针锋相对地利用舆论。

要澄清所有的谣传和污蔑，只有两个字：透明。领袖不能有隐私，因为有千百双眼睛盯着你，各种羡慕嫉妒恨一直围绕在你身边，从未走远。

这么些年，我们一直在追领袖。不仅追他的魅力和气度，更要追他的财产、家人，追他的点点滴滴，领袖，必须要透明。

让自己一切透明化，把自己裸给大家看，不让自己有一丝一毫的隐私，胸怀坦荡荡，这才是对所有谣传和诽谤的最有力的回击。

孙中山的铁杆追随者吴稚晖在巴黎的《新世纪》报刊重磅推出一组孙中山个人特稿，目的就是要让所有的质疑者看到一个完全透明的领袖。

最重要的是“个人财产透明化”。简单地说，就是钱从哪儿来，又是怎么花的。

自从脱下白大褂后，孙中山成为一个职业革命家，没有固定收入，革命所有经费都靠自筹。

这么些年，孙中山走西洋、跑东洋、下南洋，一路风尘仆仆，只有两个字：筹钱。江湖风波险，全凭一张嘴。孙中山凭借出色的口才，到处游说华侨。不管是爱国心、同情心、虚荣心，只要你捐款，咱们就心有灵犀，就和我心心相印。

虽说孙中山在海外有很高的威望，可是从别人口袋里拿钱不是件容易的事。美国有句谚语：世界上最难的事，就是把你口袋里的钱，放到我的口袋里来。

募捐是高难度的技术活，一般捐款的都是中产以下的蓝领和草根。有钱的华人大资本家不少，但他们只注重当下，对于虚无缥缈的革命，口中说赞成，却不会掏出一个子儿。少数人捐款，是为孙中山的风采魅力所折服，他们捐的其实是一种感觉。

除了华侨捐款，孙中山也想过别的法子筹钱。

发行债券。只要认购一百元以上者，共和国成立后十倍返还，并可优先加入中国国籍。可这对华侨没什么诱惑力，你说这千辛万苦才移民到国外，多年打拼好不容易才混入主流社会，现在掏钱再回去拿中国绿卡，可能吗？

不愿做中国公民也可以，你一定还有家人朋友在国内。当危难降临，国内发生革命或起义时，千万里之外的你一定心急如焚，担心家人的安全。别急，只要你拥有着一张量身打造的“安民护照”，危急时刻，将此护照寄给亲眷，所有安危，皆在你的掌控中。

小小一枚“安民护照”，可保全家老小平安，它就是革命的护身符。每份护照仅售两元，价廉超值，相当于清仓价。只要两元，阖家平安。不过许多人都不信，两元就能保平安，那我何必跑到国外奋斗呢？革命的护身符依然滞销。

债券不行，那就集资。

同盟会曾在日本印制面值一千元的钞票，2.5折出售。宣传语做得也是诚意十足：只需二百五十元，大礼到你家；上不封顶，不限量、不限时发行，聚划算。革命成功后，十倍返还，连本带利返还千元，五年内还清。条件非常优厚，相当于一本万利的高利贷。可是日本人精明，在日本的华人更精明。几年时间，债券只卖到一百三十五号，也就是说只有一百三十五个人购买。这其中好多还是孙中山的故交好友给他撑面子。

不管钱多钱少，关键是怎么用。

购买军火，这是大宗。主要是通过中介在日本购买，再由香港转运到内地。除了军火费用，还有中介费、运费等等。

历次起义的人员大多数是雇佣军，除了一次性付工资，还有绩效奖金。革命也要讲究人道主义，交战中受伤的，要负责全额工资终身制。如果不幸牺牲，其父母、妻子要赡养终身，子女要抚育到二十岁。再加上抚恤金、慰问金、补偿金等等。铁打的革命流水的账，据资料统计，到辛亥革命前夕，孙中山总共收到捐款六十二万

元港币。根据当时汇率折算，约合三十一万美元，都在历次起义中消耗殆尽。

这其中收到的最大一笔捐赠来自于一个身残志坚的富二代。这笔捐赠来得非常出人意料，可以说是意外之财。

1905年夏天，孙中山从伦敦乘船横渡英吉利海峡，准备去法国巴黎筹款。

孙中山一个人静静地坐在甲板上，吹着海风，看着英文版的《莎士比亚全集》。他是个喜欢看书的人，除了革命就是读书。

一个年轻中国人走了过来，戴着眼镜，像个文弱书生。他仔细打量着孙中山，突然问了一句：“君为日本人欤？中国人欤？”

“中国人。”孙中山脱口而出。

年轻人紧接着说：“如没有记错，您就是孙文君。”

孙中山觉得有点奇怪，这台词咋这么熟悉？伦敦蒙难的一幕又要重演，又是一个攀老乡的清廷密探？

乡愁竟然又从陆地转移到海峡，不过孙中山这次不会再上当。

没有乡愁，只有孙中山满脸的愁容，他特冷地回答：“我只是个生意人，不是孙文。”

年轻人紧追不放：“我听过您的演讲，认识您。请放心，我没有恶意。”

恶意？！所有的欺骗都是从没有恶意开始的。孙中山保持沉默，不予理会。

年轻人诚恳地说：“孙文君，放心，我不会对您构成威胁。不信，我走两步给您看看。”

孙中山留心细看，年轻人左腿有点微瘸，一脸诚恳，举止斯文，不像吃公家饭的肥肠满肚的形象。

年轻人接着自我介绍：我是中国驻法公使馆的参赞张静江。

又是大使馆，又是所谓的老乡。

孙中山真是欲哭无泪，欲怒无言。大使馆啊大使馆，看来今生我是欠你一个回报。陆上、海上，全方位、无死角二十四小时贴心跟随，呵护备至。漂洋过海横渡英吉利海峡，还是被你们找到了。

孙中山冷冷地望着张静江，看他还有什么把戏。

张静江拿出一张纸片，在上面写写画画，递给孙中山：“我对先生非常尊敬，对先生的事业理解支持，希望能帮助革命。”

孙中山接过纸条，上面写着“ABCDE”。

又是切磋英语口语，大使馆的人在异国的土地熏陶这么久，就不能来点创新吗？

字母下面还写了几个阿拉伯数字：12345。

孙中山长叹一口气，真是无所不用其极，标准化选择题都用上了。不过就这智商，相当于幼儿园中班留级生的水平。我是何其不幸，竟然再次落入这群弱智的手里。

不过这次孙中山判断失误，张静江是个高智商的富二代。

张静江是浙江湖州南浔人，南浔有所谓“四象八牛，七十二只

小金狗”的谚语，所指都是巨富，而张家是“四象”之首。张静江花钱谋了个大使馆的差事，在巴黎开古董公司，获利颇丰。

张静江诚恳地说：“先生以后用钱，招呼一声就行了，五个英语字母分别代表一至五万法郎。”

孙中山不敢相信，这等的好事，天上掉下免费的午餐，竟出自敌对系统的大使馆，出自于养尊处优的富二代？

张静江似乎觉察到孙中山的疑惑，他有点激动，大声说：“革命不分贫富贵贱，穷人可以干革命，富人当然也可以。不是所有的富人都不仁，仁爱是没有贫富之分的。”

虽然说得很在理，孙中山仍然将信将疑，但还是欣然接受张静江的宴请，在船上吃了一顿丰盛的法国牛排午餐。

吃完大餐，二人就此别过。孙中山心情还不错，没被绑架，顺带捎上免费午餐，值了。

一年多后，孙中山要发动起义，正缺钱，偶然想起了这件事，便发了封电报“C”试试，他本来就不指望会发生奇迹。

可是奇迹就这样来了，半个月后，一笔三万法郎的汇单如约而至。

大伙儿沸腾了，这笔钱来得太及时了，孙中山不愧是伟人，轻轻地在异国的天空划了一个半圆（C），巨款就来了。

半年后，为发动河口起义，孙中山又拍了“E”和“A”，六万法郎又如约而至。

ABCDE，12345，在那些最需要钱的日子里，你就是一串最美妙

的音符，弹奏出最动人的革命乐章，革命者为你心神荡漾、为你翩翩起舞。

感谢大使馆，感谢大使馆的工作人员，总是在关键的时刻让孙中山逢凶化吉，名利双收，一次又一次地挽救了中国革命。

要想你的人生有一次质的突变吗？就去大使馆走一趟吧。

但起义又失败了，钱花完了。孙中山极为自责，写了封长信给张静江，详细说明经费使用情况。

张静江的回信只是寥寥数语：我相信先生，钱都砸在了革命上。无需向我解释，钱用在革命上不俗气，可是要解释那就俗了。

孙中山极为感动，特写诗相赠：丹心侠骨，革命圣人。

可是现在必须要面对世俗，解决一个个难题。

接着一个大问题是，孙中山究竟有没有私设小金库，为家人谋私。

这涉及“家庭信息透明化”，又一组孙中山家庭特稿隆重刊出：

个人经历：香山出生、香港求学、天津上书、广州举义、伦敦蒙难、东京发展、南洋募捐。脱下白大褂，穿上军大衣；放下手术刀，拿起指挥刀。从外科医生到职业革命家。

社会关系：交往广泛，三教九流、贩夫走卒、亚非拉国际友人。干革命的都是同志，反对革命的都是敌人。

家庭情况：母亲杨老夫人，现居住在香港九龙。

大哥孙眉，早年在檀香山经商，现定居在香港九龙。

大姐孙妙茜，无业，居住在老家。

配偶子女：妻子卢慕贞，无业，家庭妇女，居住在香港九龙，夫妻二人长期分居两地。目前孙中山和陈粹芬女士居住在日本，陈女士负责照顾饮食起居，算是革命伴侣。

育有一子两女。长子孙科，在美国加州大学就读，学费主要靠勤工俭学和亲友资助。

当然光凭孙中山一个人说了不算。南洋同盟会抽调精干人员，不要专家、骨干。专家一般都是作秀的，骨干大多都是偏心的。广大基层普通同盟会员组成特别调查团，深入到香港九龙第一线，明察暗访孙眉的豪宅。

可到了九龙牛池湾，所有的人却都大跌眼镜。所谓豪宅，只是几间茅草屋，仅能遮风挡雨而已，孙眉和孙中山的家室都居住在此，种些花花草草、果木蔬菜，聊以度日。如果这也算豪宅，那廉租房就是度假式的乡村连体别墅。

说起来，孙眉也算是最早的华人在国外打拼的劳动模范。十七岁孤身一人闯荡夏威夷檀香山，租地开荒垦殖，经过十几年打拼，成为远近闻名的牧场主。鼎盛时期拥有土地二万余亩，雇用工人千余名，饲养牲畜几万头，成为那个时代夏威夷富豪榜上的常客。

那孙眉的钱哪里去了？当然是捐助弟弟的事业了。几百、几千、上万的资金砸进去。革命就是个无底洞，砸多少，赔多少，再大的家私也禁不起如此折腾。此时牧场租地期限已到，孙眉无力续签合约，只好申请破产，举家迁到香港。

这就是孙眉的典型发家史，非典型败家史。从巨富到赤贫，从高富帅到穷屌丝，一切都因为革命。

不过孙眉也毫无怨言，革命，不就是要让富人多出点血嘛。

所有的证据都表明孙中山没有贪污公款，也没有私设小金库。相反，他大哥却因为捐助革命而破产了。

财产已经公示，配偶子女都交代得清清楚楚。

一切透明了，孙中山长舒了一口气，由衷地发出感叹：要想领袖位置坐得牢，个人财产透明不可少。

最后还要回答一个疑问，陶成章说孙中山动机不纯，干革命就是图名和利 孙中山用真情表白对自己的革命生涯做了总结：十几年前，当许多人还在半梦半醒之间，还在绞尽脑汁给最高领导献隆中对时，我就已经孤单地站起来了。一个人，在末世的余晖中，义无反顾，背负着一个国家未来的命运。无人理解、无人喝彩，甚至被人骂为乱臣贼子、匪徒海盗从东到西，从欧洲到美洲，“身当百难之冲，为举世所非笑唾骂，一败再败，而犹冒险猛进” 。许多人干革命都是因为没有出路，都是一无所有的屌丝，在绝境中找一条活路。而我，正规的医学本科文凭，凭一把手术刀，不需要收受红包也能过上小康生活。就算不拿手术刀，开个药房，你懂的，不拿回扣也是绝对的暴利。回到国内，一口呱呱叫的英语口语，二次创业做个同声翻译，至少也能在白领和金领之间找到一个舒适的位置。 舍弃轻而易举得到的现实，追寻遥不可及的梦想。但梦想照进现实的道路却这么曲折，这么漫长。

所有的苦难都可以承受，可是却无法承受身边人的冷嘲热讽和污蔑。为什么各种羡慕嫉妒恨不是来自敌方，却来自内部阵营？从不轻言放弃的孙中山此时有点倦怠、有点悲观、有点心灰意冷。

最高尚、最无私的革命，即将要毁在最庸俗的金钱上。

陶成章还要做最后一搏：挖墙脚。孙中山能不能扳倒，起决定作用的是一个人。

大家的目光都聚焦到另一位革命的大神身上：克强，你怎么看？

黄兴郁闷了，真是躺着也中枪。二号人物不好当啊，领袖一生气，后果我买单。

怎么办？自从旗帜风波后，黄兴早已想清楚了，他只愿做个护旗手，不想做旗手。他深知旗帜不能倒，好不容易树立的这面旗帜不能说扯就扯。领袖也是人，人无完人，孙中山当然也有缺点。比如偏激固执、不注意细节、过于理想化，对前途的困难性、长期性、曲折性估计不足等等。我们不是非要找一位完美的领袖，也从不奢望领袖是个超凡脱俗的圣人。我们只需要一个有国际范儿的带头大哥，一个知晓世界潮流的领头人，一个凝心聚力、团结务实的领导班子。

孙中山不一定是最完美的领袖，但他是目前最适合的领袖，就那国际范儿，还能找出第二个吗？

钱没了，可以再挣；领袖没了，还能再复制吗？

想想那神圣的革命，还有什么坎过不去？还有什么心结解不开呢？

所以，当陶成章兴致勃勃地找来，左一个“克公”，右一个“克公”，希望他能取孙中山而代之，成为新总理时，黄兴以冷眼相对，明令禁止同盟会总部散发《孙文罪状》，并亲自在报刊上

撰文逐条反驳陶成章。

黄兴警告陶成章，如果再破坏大局，“不惜以身拒之”，拼了命也要维护孙中山的领袖地位。同盟会只有一位总理，那就是孙中山。

领袖是用来追的，那些年，我们一起苦苦追寻的中国梦就在身边，你却要扼杀这个梦想。他若安好，便是晴天；你若折腾，我必严惩。

黄兴义正言辞地训斥陶成章：扳倒了总理，你就幸福了吗？

大哥气场十足，二哥立场强硬，陶成章无可奈何，只能表示一切以大局为重，求稳定、不折腾。

一场关于钱的风波总算平息了。孙中山极为感激黄兴的革命情谊，特写诗相赠：“安危他日终须仗，甘苦来时要共尝。”

黄兴也非常感动：我只是做了分内的事情，谈不上安危，不过甘苦共尝是可以的。因为有件事，他已忍了很久了，现在忍无可忍，可又不好意思当面向孙中山提及，只好写了一封信：

弟所欠款事，刻尚无从筹得，且利息日加，今已及四千元以上矣。欲移步他去，为所牵扯，竟不能也。公有何法以援我否？”

黄兴一般不轻易开口求助，这次也是万般无奈：没和大家透露，其实我一直靠借高利贷艰难度日。那些年，被人堵在门口逼债的日子真不好过。大哥，帮帮我吧。

又是钱，孙中山长叹了口气。慢慢来，一切都会有的……

旗帜风波，金钱纠结，只能说明一点：革命，也未能免俗。尤

其是中国式的革命，更是要面对种种中国特色的干扰。

怎样善于将世界大势和中国特色相结合，将神圣和庸俗相调和，怎样使人气接地气，怎样在寻常的道路上走出一条不寻常的革命之路，绝对是个大工程、技术活。扬长避短，将每个人的潜力充分挖掘，将革命的魅力充分放大，这才是可持续发展的革命之路。

从此，孙中山远走南洋、西洋，继续做革命的“驴友”，周游列国，开口宣传革命，闭口伸手要钱。黄兴则留在东洋，很少开口，从不伸手（除了拔枪），默默地为革命打好墙角。

一个成功大哥的背后总有一个顾全大局的二哥。革命有如此的绝配，相得益彰的二人，一定会将敌人玩得团团转。现在万事俱备，缺的只是机会。

机会终于来了，听，北京城的炮声响了……

第二章帝都王气黯然收

没搞新政之前，英法联军入侵、八国联军入侵、中英之战、甲午之战，屡战屡败。两次逃离帝都，全世界都在反对我们，那么多的挫折，都撑下来了。一搞新政，十年不到，连本带利，一起赔光。自己上台后，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经历了瘟疫、暗杀、暴动等轮番轰炸。可一动真格的，搞什么立宪、机构改革，成立资政院、咨议局、责任内阁，结果不出半年，烽火遍地。

到底是我错了，还是这个时代错了？

载沣想起了三年前慈禧太后临终时说的话："不当允彼等立宪。……误矣，毕竟不当立宪！"

打造盛世的秘诀

北京炮声隆隆，一发就是二十一响，帝都的子民们请不要恐慌，那不是战场的号角，只是点缀盛世的礼炮。

金秋的北京，天蓝、云淡、风轻，一年中最美的季节。

德胜门外黄寺校场四周戒备森严，军警荷枪实弹，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实行交通管制，严禁任何闲杂人等通行。一位通天人物即将到来，他不仅通天，还撑起了大清的一片天，他就是宣统帝的父亲，监国摄政王载沣。

其实载沣是个低调的人，很少出门显摆，自从被汪精卫拿着铁西瓜到处追着炸之后，更是深居简出，可是今天这个场合他必须站出来。

北京这几天人言啧啧，铁路沿线源源不断地有运输兵车开进北京，而且都是些大家没看见过的怪东西，据说是从美国进口的最尖端武器。

兵车开进北京，只有一种可能——政局不稳，上层有变。帝都的老百姓政治嗅觉都异常灵敏，因为载沣已经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公开露面，也没有发表任何言论了。

早就有传言隆裕太后和摄政王不和，难道是皇室内部有变？隆裕想效仿慈禧垂帘听政，废了载沣？

是不是谣言，老百姓说了不算，领导说了算。必须要出面，还要表态。

正在这个关键时刻，载沣适时的露面，既是辟谣，同时也是展示大清的国威。

什么最能体现国威？

当然是阅兵大典，雄赳赳、气昂昂，口号一喊，盛世出炉。

这是载沣当政三年以来第一次大阅兵，意义非同小可。

所谓的阅兵其实也就是检阅皇家的私人武装——禁卫军。这支装备精良、训练有素的皇家卫队早在三年前就开始着手组建。

为什么要组建禁卫军？道理很简单，无论盛世、乱世，枪杆子在握，心里踏实。枪杆子里出不了人心，但是枪杆子绝对让家里人安心。

禁卫军三年中共编练组成步队营四标，马队营一标，炮队营一标，工程队营一营，辎重队营一营，机关炮队营一营，军乐队一

队，警察队一队，全军总人数一万两千余人。

士兵主要从满族八旗、蒙古八旗中挑选，也招收直隶、山东等地青壮。基本条件需符合三项原则：四肢一定发达，头脑必须简单，政治绝对清白。严格达到三个“过硬”：身体素质过硬，业务能力过硬，忠心思想过硬。

禁卫军由载沣亲自主持，交给最贴心的人打理。亲弟弟载涛被任命为训练禁卫军的首席大臣，他决心将其打造成和世界列强相媲美的现代化威武之师。所有的一切，吃喝拉撒、衣食住行，都是特供。

中级以上军官每个月除了有工资，还有数目可观的办公费。日常的伙食都有专门的家禽肉类、蔬菜供应基地。所有食品严格把关，专人定点采供，做到纯天然、无公害，严防死守，绝不让市面上卫生指数不达标的普通菜流入军营。

训练有素的皇家禁卫军一个个迈着整齐的方步，红光满面、精神饱满地走过阅兵台。载沣频频挥手致意，军咨府大臣（参谋总长）载涛亲自乘马车绕场一周，一时军乐齐鸣。刚刚烧钱从德国购置的最新款克虏伯机关枪、美式随军电话尤为引人注目，标志着大清的皇家卫队装备已达到国际一流水准。

这阵势、这军威，连特邀参观的洋人看了也啧啧称赞，人多力量大，盛世就这样给撑起来了。

动用这么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无非就是想要证明：古老的帝国在我们这群朝气蓬勃的贵二代带领下，一定会和现代世界接轨。

载沣一时豪情万丈，手拿一面大旗，呼啦啦迎风招展，授予检

阅军官。

按照程序，下面该是领导讲话了。

历经三年的政治打磨，载沣已逐渐褪掉身上的文艺范儿，越来越有领导范儿。这种场合，无声胜有声，只需要挥手致意。

轻轻地一挥手，带着君临天下的领导范儿，载沣准备心满意足地回家了。

盛世阅兵让大清的军委会成员意犹未尽，这是当时世界上最年轻的军委领导班子：陆海军大元帅载沣，二十八岁；海军总司令载洵，二十五岁；参谋总长载涛，二十四岁。

三个文艺青年亲兄弟，组成了最年轻的国家军事领导班子。美其名曰领导班子年轻化，专业化，和国际接轨。他们要向世界证明，年轻化是一种姿态，更是一种表态。在他们的领导下，衰世可以变为盛世。

怎样让衰世变成盛世？很简单，两步走。

第一步，国际，在洋人面前赚足面子。1909年，在南京举行劝业会（万国博览会），表明中国完全有能力举办国际盛会。第二步，国内，在百姓面前留住面子。

所以盛世就是面子工程。阅兵仪式只是刚开了个头，接着才是重头戏：军事演习。

事关大清的国威、军威，几个月前已经开始着手筹备。各省官员设立临时行辕招待，国内新闻记者接待处，还特意邀请各国驻华使馆武官参观，特设外宾照料处接待，免费提供一日三餐。

载沣将军演作为向世界展示大清的一次契机，从屈辱的庚子年算起，只用了短短的十年时间，中国面貌已发生巨大的变化。因此他再三发出指示：“此次与国家前途大有关系，当务慎重！”

军演能否行，安保要跟上。鉴于革命党暗杀活动层出不穷，尤其是这次邀请洋人参观，安保提到最高级别：严密监控军演周边方圆几十里的要道路口、民房、树林，务必做到清除隐患，不放过任何一个死角。巡警、军警、马队密切配合，循环巡逻、往返巡逻、穿梭巡逻，构成震慑不法分子的天罗地网，严密监控有前科的重点人员、不良分子、可疑人员。

阅兵大臣载涛带着大批随从浩浩荡荡来到永平，准备向世界展示大清的国威和士兵的风采。

载沣准备八月十九日（公历10月10日）大规模军演，六万精兵集结在京郊永平，分东西两路军。西路军由皇家禁卫军组成，满人为主；东路军由新军组成，汉人为主。军演预定目标是西胜东败，不仅败，而且要大败、惨败。东方必败表明满洲铁骑皇家禁卫军才是大清的钢铁长城，寓意“满人无敌，江山永固”。

为了体现大国的盛世军演，钱是呼呼地烧，共花费一千八百万枚银元，动用山炮、陆炮一千多尊，步枪近三万杆，马枪两千多杆；弹药车、接济车近千辆，骡马三千多匹；炮弹近三万发，枪弹二百多万发；雇用民夫近二万人次。

这次军演再次以事实胜于雄辩的方式告诉我们：只要肯烧钱，什么样的盛世都可以被创造出来。

一切准备妥当，只等着向全世界展示大清最现代化的军队。

突然炮声隆隆……

那不是军演的炮声，那是武昌城头的炮声。

一场精心准备的盛世大典就这样黄了。

好嘻哈的国防部长

这次的炮声，邮传部大臣盛宣怀最先听见。

为了给盛世挣一点儿面子，为了不在国际舆论那儿丢面子，大家都在埋头苦干。最累的是邮传部大臣盛宣怀，本身就姓盛，当然要为盛世出多点力，每天起早摸黑，亲自指挥调拨最好的列车运人、运枪、运器械。

六十七岁的老人，身子骨也真硬朗，四川那边保路运动的事还没完，这边还要在铁路上折腾。

这天忙到深夜，他刚刚躺下，有人就急冲冲地敲门，说有急电。邮传部主管交通运输和电报，一般最先收到电报。

盛宣怀大怒：再有什么急事也要等到明天，我这身子骨禁得起这样折腾吗？可敲门声依然急促，说是十万火急，要是延误了大家都担当不起。

盛宣怀没办法，起身接过电报，大惊失色，是湖广总督瑞澂发来的，只有简短的几个字：“武昌已被革匪占领”。

盛宣怀的脑袋大了，赶紧找到内阁协理大臣（副总理）那桐、徐世昌，大家一起去找总理大臣奕劻。

奕劻一听，脑袋也大了，怎么办？请示载沣吧，这关系国运的

大事，必须要让最高领导脑袋大，才能最终拍板。

载沣有点猝不及防，盛世军演刚刚积攒的一点儿自豪、自傲和自满转瞬消失。

现在皇帝不急，太监更不急，但皇帝的爸爸很急。

皇帝不急，因为年纪太小不懂事；太监更不急，伪男人从来都是围观打酱油的。可是皇帝的爸爸很急，载沣已六神无主，不知道怎么应对这突如其来的变故。

自古雄才多磨难，可载沣不是雄才，他至多只是个披着高富帅外衣的庸才。苦难不会让他成长，只会使他更加沉默。他不发一言，什么都说不出来，也不知道说什么。

沉默，是今晚的主题。

奕劻心里叹了口气：沉默是金，你有权保持沉默。但是你必须要找出可以挽救时局的金子来，让它为大清发光、发热。

不在沉默中爆发，但是也不能在沉默中憋屈太久。终于，奕劻打破了沉默：“还是请午楼跑一趟吧。”

就是你了，荫昌。

荫昌，字五楼，海归，高级军事翻译人才，陆军部大臣（国防部长）。京城官场都说荫大人架子大，见他要爬五楼。

其实荫昌这人挺随和的，根本没什么架子，为了澄清误解，特意改字“午楼”。

能做到国防部长，好歹是个人才。荫昌当然是人才，大语种德语的专业人才。

他少年进入京师同文馆，专攻德语。毕业后去奥地利陆军学校留学，在第一小分队实习。这个小分队有一位特殊的德国学生，或许是东西方的文化差异所产生的吸引力，荫昌和这个德国人一见如故，整天黏在一起，架起东西方友谊的桥梁。这个德国人就是后来的德国皇帝威廉二世。

回国后，荫昌任李鸿章的德文翻译，建议聘请德国人修建旅顺炮台。天津开办武备学堂，荫昌主张以德国人为师，他将自己在奥地利军校的同学聘请来做学堂总教习。总之什么都是德国的好。

八国联军入侵北京，联军统帅德国人瓦德西正好是荫昌的老相识。荫昌充分利用这一资源，为太后说了许多好话。

一见到德国人，荫昌就更加思念老朋友威廉，总想找个机会漂洋过海去看他。正巧载沣赴德国赔罪，作为德语专业人才，荫昌毛遂自荐做翻译。

在德国终于见着已经是皇帝的威廉二世，十几年不见，哥俩别提多高兴了，威廉是有求必应。荫昌不忘帮载沣一把，那优雅的鞠躬，他出力不少。

既帮助过太后，又扶持过载沣，荫昌的仕途是灿烂无比。候选知府、武备学堂总办、江北提督、陆军部侍郎，一路走来，顺风顺水。

后来荫昌主动要求担任驻德国公使，经常参加皇家酒会，混迹于德意志的上流社会。还有一大收获——爱情，他将一位美丽的德国姑娘带回了中国。不久他们的爱情结晶诞生了，取名荫昶。

荫昌、荫昶，父子俩名字同音啊。

对，荫昌就是要不走寻常路。德国可以有威廉一世、二世，我虽然不敢做一世，为什么父子名字不能读音相同呢？和国际接轨，先从自己儿子开始。

起名字，特立独行，打仗呢？

打仗，对于荫昌来说，只是个传说。他从来没领兵在前线打过仗，充其量也只是个翻译人才。他不是军事人才，没有任何的实战经验。

翰林院学士恽毓鼎目送荫昌远去，一回到家就以牙牌占卜。

自从做了袁世凯的枪手之后，恽毓鼎的日子一天天红火起来。他特意洗手焚香，诚意占卜，占得一诗：“巍巍三晋大梁风，侈口称强气自雄。东败于齐南辱楚，始知余荫不为功。”看到这儿，恽毓鼎倒吸一口冷气，预感大事不妙。整首诗亮点是最后一句最后四个字“荫不为功”，荫昌肯定不成功。下面还有八字注：“欲进反退，不如不动”。

其实荫昌根本不想动，可没办法，吃公家的、拿公家的，关键时刻，好歹也要做做热身运动。

荫昌什么都不怕，只怕一样东西——死。在德国待了这么多年，却没有感染一点儿日耳曼人的铁血。

临行前，朋友为荫昌饯行，举杯共祝愿这个从未打过仗的将军是一员福将，能够凯旋。荫昌用京剧《战太平》的台词打着哈哈：“又道是，母子好比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嘻嘻嘻，哈哈哈，哇呀……”

其实荫昌一点儿都不好嘻哈，他心里苦得很。早知道就待在柏

林了，有威廉大哥罩着多舒服啊，何必回来搅这趟浑水？

荫昌怀着忐忑的心情率全体幕僚来到北京西站。

站长手持绿旗，乐队预备吹奏，军官拔刀在手，准备行撇刀礼。好歹也是部级官员，得有高官的范儿，面子不能丢。

荫昌忽然高喊一声：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

所有的人都摸不着头脑，这场合，明显不适合搞个人崇拜啊。荫昌环顾四周，他多么希望自己脑袋一时短路的心灵告白能得到大家的热烈回应，可是一个也没有，他只能羞愧地低下了头。

突然有人回应了，高喊一声：邮传部盛大臣来车站送行，有要事和荫大臣面谈，车请缓开！

不一会儿，盛宣怀步履蹒跚、气喘吁吁登上车，手里拿着一张地图，大声说：“请保护汉阳铁厂少受损失，赏银十万元。”

盛宣怀下车后，还不放心，又隔着车窗大声嘱托荫昌。荫昌也大声说：“一定不负所托，您老就预备钱发奖金吧。”

盛宣怀没想到，这简单的几句车站临别絮语竟引发了一场危机。

帝都，没有真相

盛宣怀原意是想让荫昌保护湖北的重工业基地汉阳铁厂，那是他毕生的心血所在。可蹲守在车站的中外记者们一听到“预备钱”，善于捕风捉影、制造八卦的职业敏感立刻被激发，当天号外就出来了：“国库空虚、军饷告急！”

顷刻之间，一场金融危机外挂恐慌加海啸来势汹汹，冲击着帝都的每个角落。

连打仗的钱都没有了，看来下一步要变着法子从老百姓身上捞钱。趁着圈钱的新规还没出台，政治嗅觉灵敏的北京老百姓决定先下手为强。

先下手就要起得早。天还没亮，北京的大街小巷，家家户户的男主人们心甘情愿地告别热炕头，吻别妻儿，急急忙忙朝一个地方奔去。

大清银行门前万头攒动，老百姓争先恐后到银行挤，提存款。

乱世一来，纸币就相当于草纸。这几天商场拒收、人力车拒载、商贩拒用，只有换成硬通货黄金和白银才不会贬值。

硬通货放在家里也不安全，还得再去排队存起来。这次不是大清银行，而是洋人开的银行，美国花旗、英国汇丰、俄国道胜、日本正金等银行存款量激增。无论爱不爱国，大家都有一个共同的想法：外国的月亮不一定更圆，但是外国的银行一定更保险。

可储户接过存款单一看，都傻眼了：零利息、不保值。

太不厚道了，趁火打劫啊，都是世界五百强，国际大品牌要讲究个国际范儿。

国际范儿？到中国就要入乡随俗，否则很难生存下去，不满意可以把钱存到大清的银行去。在自己的国家，却把钱存到外国人的银行，还好意思投诉？这兵荒马乱的，免费给你存钱已经充分体现了西方浓浓的人文关怀。

一切还得归功于盛宣怀，都这个时候了，他依然不走寻常路。铁路国有政策引发了政治危机，现在又制造了一场金融危机。

这不是场简单的危机，还外挂恐慌、海啸，考验着帝都人民的心理承受力。

北京煤市街南口文明茶园，一群人正如痴如醉地张大嘴巴，痴痴地看着一个人，一个男人，一个天香国色、风华绝代的男人。所有人都为他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而痴狂。

这个男人叫梅兰芳，年方十八，却是京城最红的角儿，他正在演出新排戏曲《玉堂春》。

突然，灯火全灭，漆黑一片。关键时刻，高潮又硬给憋回去了。大家叫着、嚷着、骂着，齐声谴责供电部门的不作为。

一群警察闯进来，高声吆喝：京师巡警总厅接民政部通知，自即日起所有戏园停演夜戏，前门大街每逢三六九日的夜市也勒令停止，饭庄、商铺照明限时供应。

拉闸限电，不是为了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而是防止革命党人乘机捣乱。

昔日繁华的帝都，一到晚间就变成一座悄无声息的鬼城，阴森可怖。

夜戏演不了，白天的戏也大受影响，以前爱和文艺界打成一片的王公大臣们不来捧场了，巨贾富商们跑走了，单位、团体包场票统统绝迹。

曾经人气最旺的戏台是宝禅寺街庆昇茶园，现在虽然有谭鑫培、杨小楼这样顶尖的角儿，票价也是一降再降，降到水平面以下

的跳水价，却依然门庭冷落。

连老北京最爱消遣的戏园子都关了，一定是出大事了。有消息灵通人士说，武汉革命党造反了，各省也闻风而动，眼看着就要打到京城了。

一时间人心惶惶、谣言四起。

在最美好的秋日，北京老百姓不去天桥看杂耍，不去香山观红叶，一个个宅在家里说悄悄话。

秋日私语，当然想私事。不关心江山社稷兴亡，只关心一家老小平安。

真是害怕什么来什么，一场灾难悄然而至。

预兆先从敲门开始，几乎是同时，北京大街小巷忽然响起急促的敲门声。

秋日私语变成沉默是金，一个个惊恐万分，不敢开门。这革命党速度也太快了，昨天武昌城头才炮声隆隆，今天就跨长江、渡黄河，一夜到帝都了。

别慌，是公家的人，负责保卫首都安全的巡警挨家挨户敲门。不是战争预警，也不是普法宣传，而是人口普查。

按照目前的政治局势预测，用不了多久，北京户口也就相当于山寨版的草纸，每家每户慷慨地将原件双手奉上。

接着是巡警总厅警察内部系统摸底自查，所有的汉人警察都要填表登记。

人口普查，不是彰显人多力量大的大国风范，更不是鼓吹团结就是力量，它事关一场即将到来的血雨腥风。

民政部衙门冷冷清清，只有一个人在挑灯夜战，孜孜不倦地仔细核对户口，他就是民政部大臣桂春。

桂春不是立身为公的劳模，他查的不是户口，是血腥和杀戮。

原来桂春听到各地的谣传，说汉人大肆屠杀满人。这个极端保守的满人决定以血洗血，对居住在北京的汉人尤其是南方人痛下杀手。

人口普查就是调查北京汉人分布，同时撤换汉人警察。桂春密令驻扎在北京郊区玉泉山、香山一带的绿营旗兵二千余人火速进城，枪上膛、刀出鞘。

血流成河的大屠杀即将开始，桂春要用自己的屠刀扎进历史深处。

历史即将改变，屠刀却必须要放下。

桂春的异常举动引起了民政部右丞汪荣宝的注意，他劝说桂春放下屠刀，立地就算成不了佛，也要做个精神正常的人，不能做千古罪人。

可桂春屠刀已经举起，就不会轻易放下，他要向自己的祖先多尔衮学习，以血洗血。

现在，只有一个人可以挽救危局。

汪荣宝连夜拜谒总理大臣奕劻，声泪俱下：汉人是杀不尽的，最后只能玉石俱焚，太后皇上一块儿遭殃。

奕劻虽然老朽贪渎，却不昏庸，深感此事关系重大，立即连夜召见桂春，痛斥他不识大体，并就地将其控制撤职。

可城外的旗兵已经虎视眈眈，准备血洗京城。

怎么办？

关键时刻钱当道。奕劻下令每个旗兵赏现大洋一元，并许诺在特殊时期发双饷，提高福利待遇。所有旗兵原地驻防，不得踏进城内一步。

为防止意外发生，奕劻下令暂时关闭城门。

一场意外，有惊无险，却比有惊有险更让人憋得慌。总觉得危险依然无处不在，惊心动魄才刚刚开始。

危机虽然化解，风声却传出去了。维持帝都治安的正部级高官突然被罢免，如重磅炸弹，引起舆论纷纷猜测。

这给所有的人传递了一个信息：北京目前不适宜居住，不适宜一切热爱生命、无抑郁症状的穷人、富人久留。

帝都幸福指数一夜降到冰点，轰轰烈烈的集体大逃亡开始了。

帝都子民太苦逼，又要起早摸黑去排队。这次不是去银行，而是去车站。

虽然离春运还早，可是售票窗口早已挤爆。没有订票热线，没有购票指南，也没有抢票神器，无数热爱生命的屌丝们通宵达旦地在寒风中排队，只为能手握一张新车票，踏上旧时的列车，把北京的黑灯瞎火远远抛在身后。

买票，尤其是特殊时期的车票，你懂的，既是体力活，又是技术活。

头等、二等车票早被王公大臣们预订一空，三等车票被黄牛党们抢购一空，排队的基本都是没有门路的屌丝。

为你我受冷风吹，彻夜站队，都是站票的命。无论盛世、乱世，车内、车外，好的位置都被权贵占了。

帝都子民的优越感彻底丧失，几天前，还以北京户口为荣，现在却以逃离北京为幸。

一时间，北京车站人流量激增，站台上行李堆积如山。按当时的载客量，每天最多也就运输三千人次。列车运量有限，只好采取临时限客措施。京奉铁路慢车停开，快车只卖头等、二等车票；京汉铁路终点只到黄河北岸，开车时间也一再延误。

无论怎么延误，只要能挤上车、只要能走就行。许多买头等车票的达官贵人，现在只能享受站票的待遇。没什么公平不公平，乱世能保住性命就是最大的公平。

带走一生积蓄，让它温暖后半生；留下庭院深深，让它独自接受铁血的洗礼。

暂时走不了的必须要找个安全住所。在中国，什么地方最安全？

当然是皇帝住的紫禁城，大内高手二十四小时守护，插翅难进。

其次是租界，国中之国，乱世的避难所。

权贵、京官赶紧将家眷送到租界，自己先拿着工资，做个裸官，真撑不住了再撤。

东交民巷使馆区的六国饭店标准间一夜变成多人间，甚至几十人间。大家群租在一个房间，每人每天租金大洋九块；如果带了行李，一只行李箱每天租金三元。条件够苛刻，可不能怨饭店。有家不回，心甘情愿非要挤在这儿，男女混住交流感情，当然宰你没商量。

为了找条退路，大家都忍了。可人越来越多，六国饭店人气爆棚，又贴出了附加的苛刻的三个禁令：禁止婴儿啼哭，禁止自带奴婢，禁止自带酒水。

没想到三个禁令一出，来的人更多，越苛刻的地方越安全。

中产阶级也跑到六国饭店，住不起标准间，就住在楼梯口、走廊。反正跟着权贵走，生命有保障。

穷人也跟风跑到六国饭店，里面进不去，就在外面屋檐下，只要能沾一点儿地气就行。

刚刚接受盛世阅兵洗礼的帝都，现在却阴云密布，山雨欲来，紧张的气氛压得人喘不过气来。

还是那句老话，关键时刻，领导必须站出来说句话。

皇帝太小，站不住；太后太弱，站不稳。只有载沣一直站在那儿，一直在发布真相。

老百姓都说要真相，可是真相就在这儿。皇帝没走，太后没走，我们一直在这儿，我们一直在努力。武昌被占领的第二天，朝廷就下了道圣旨，宣布除罪大恶极带头作乱者，大多数不明真相被

胁迫者，无论士兵还是老百姓，都准予以自信，不咎以往。

都放心了吗？还不放心，害怕朝廷秋后算账。搜到革命党花名册，立即就地销毁，和大家同呼吸共命运，风雨同舟、共渡难关。

载沣三令五申，几乎以哀求的语气劝说老百姓：朝廷的苦心、善心你们懂了吗？不要为邪说所诱，随声附和；不要为谣言所惑，徒事张皇。总之，不信邪、不信谣，明辨是非，安守本分，做一个忠君爱国的良民、顺民。

谣言止于智者，可是智者都跑光了。朝廷已经没有公信力，老百姓宁愿相信，所谓的谣言，一般就是真相。

盛世，谣言止于智者；乱世，谣言止于强者。

朝廷的声音太弱，无人理会，真正的好声音在帝都的东部响起。

京东好声音

发出好声音的人是一个正宗的海归，高级军事人才、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第一期毕业生张绍曾。

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成立于明治维新时期，以德国为师，是亚洲最著名的军校，相当于美国的西点军校。它到底有何与众不同，看看历届毕业生就知道。东条英机、冈村宁次、板垣征四郎、土肥原贤二、梅津美治郎等都出自该校。

清政府从1900年起派遣留学生入士官学校深造，皇族宗室少壮派对日本士官毕业生尤其青睐，载涛亲自抓这件事。你袁世凯可以

培养北洋六镇，我载涛照样可以培养一支多军种、高学历的现代化威武之师。公款派遣，公款消费，公家包分配，毕业生一回国身价倍涨。一般到北京军咨府（参谋总部），起步是正科级公务员；地方上可以到军校任教，也可到新军任管带（营长）以上军官。

张绍曾是秀才出身，能文能武，回国后任陆军贵胄学堂监督（校长），和贵二代们打得火热，积聚了广泛的人脉资源，没几年时间就被擢升为陆军第二十镇统制（师长）。

永平秋操抽调张绍曾所部驻扎滦州，准备参加军演。

武昌起义爆发后，参加军演的部队陆续回防和南下。北京军咨府急电不断，要张绍曾迅速率兵南下，支援武汉。

可张绍曾玩起了太极，部队就地驻扎在滦州，在滦河架起浮桥，可进可退，扼京东咽喉，拥兵自重。

张绍曾一时成为全国瞩目的风云人物，他分量到底有多重，看看滦州的地理位置就知道。滦州是京东的咽喉，扼京奉路和京汉路，张绍曾只要挥挥手，大军开拔，攻下北京指日可待。现在北京城唯一可以与 之抗的军队就是禁卫军。不过你懂的，那是看门狗，豢养深宫之中，战斗力大打折扣。他们只负责保卫皇家的安全，一般不会轻易被调拨。就算急了，也不会跳出紫禁城的城墙。

八方风云会滦州。革命派、保皇派、首鼠两端派、折腾捣乱派、没事找抽派，各门各派的高手一时齐聚滦州，围观张绍曾，期待他发出好声音，创造新历史。

革命派来了：时势紧迫了，立马进攻北京。

保皇派来了：咱们骨头都是皇家的，统制得拿定主意。

中立派进来了：事情太大了，请统制不要轻作主张，来日方长。

没事找抽派来了：大伙儿已经决定了，黄袍加身，拥立统制为新皇帝。

如众星捧月般的张绍曾有点飘飘然，机会来了真是挡都挡不住，不能怪我无情，只怪大清运数太囧。

张绍曾命令所有将士整装待命，明天，出发，直捣帝都。

改变历史的时刻到了。

第二天，所有将士集结完毕，列车轰鸣，燃火待发。张绍曾全副戎装，腰挎佩刀、意气风发，率全体将士来到车站。

掌声，雷鸣般的掌声，只给一个人，一个即将改变历史的英雄。

张绍曾迈开大步，走到车厢前，只见他一个箭步，一脚踏车蹬，一脚在平地，手握车杆，回眸一视，倾倒众生。姿势太帅，秒杀一大片，又是掌声一片。

下面就等着他再一个箭步，登上列车，跨越历史。

大家充满期待，期待这个三十二岁的男人在京东上空发出最美的声音。

张绍曾就这么站着，若有所思：好声音要是唱不响咋办？砸了招牌不说，弄不好身家性命都会搭进去。

我怕走得太快，来不及多想；我怕走得太慢，跟不上节奏。

历史在此刻凝固，可士兵们等不及了。现在没时间脑筋急转弯，你到底是上车还是不上呢？再说这个姿势摆久了也容易脖子抽筋，造成面部肌肉萎缩。

刚想到这儿，说时迟那时快，只见张绍曾又是一个箭步。

不过这次掌声没有响起。因为张绍曾跳下了车，往军营走去。京东的上空久久回荡着一个声音：撤！

京东好声音，就此泡了汤。

好声音能否唱响，决定权在导师手里。

张绍曾虽然综合素质不差，但缺少一锤定音的魄力和雄心，他将目光深情地投向了自己的导师。

这位导师绝对是殿堂级人物，曾经发出过中国最美的声音。他一开口，所有的人如醉如痴，他是那个时代所有青年人的偶像，他就是名满天下的维新派领袖梁启超。

“戊戌变法”失败后，梁启超长期流亡日本。他手中一支如椽大笔，笔锋常带感情，有无穷魔力。在那个时代，无论你是北漂青年、南下青年、北京青年、海归青年，无论你是高富帅或矮矬穷，都直接、间接受过他的影响。

梁启超的影响和魅力，相当于当下余秋雨、易中天与韩寒的结合体，有深度、有内涵、有激情，雅俗共赏、老少通吃。

一句“少年兴则中国兴，少年强则中国强”，让多少少年热血沸腾、夜不能寐。翻滚吧，少年。

梁启超想翻滚，可毕竟是文人，身子骨禁不起折腾。他着意培

养年轻人，尤其是年轻的军官，张绍曾在日本读书期间，就拜于梁启超门下。

武昌起义爆发后，梁启超密切关注国内局势发展，和张绍曾随时保持密电联系。他给迷惘中的张绍曾提出了三条锦囊妙计：

上策：拥兵自重，以武力压迫朝廷。

中策：全军开拔到武汉，支援革命军。

下策：逗留滦州，静观时变。

武力压迫不是立马进攻北京，现在形势未明，无论成功失败，都要承担极大的政治风险。就算进军，列强肯定会干涉。根据《辛丑条约》规定，京津地区沿铁路区域不准驻军。所以现在最好的办法是拥军自重，找借口恫吓朝廷，它越怕，你的身价就越高。

找什么借口呢？什么流行就找什么。

当然宪政最流行，这是公知们整天挂在嘴边上念兹在兹的时髦语言。只要喊出这个声音就能占领舆论高地，一呼百应，挟天子以令诸侯。

梁启超的政治见解确实高人一筹，果然是中国好声音，正宗好导师。

有了好导师点拨，张绍曾中气十足，立刻叫人连夜起草《政治十二条纲领》，标统（团长）以上的将领签名画押。要求实行君主立宪，制定宪法，废除皇族内阁，本年内召开国会，释放国事犯。

最后一句话更是牛气冲天，这个政纲“实为扶危定倾之不二法门”。

这么苛刻的条件，朝廷会答应吗？

张绍曾根本就不在乎，也不用等待结果，他知道朝廷肯定不会答应。你不答应，我就有机会赖着不走，继续炒作好声音，抬高身价。

京东好声音终于唱响，即将为张绍曾的人生增色，让北京失色。

张绍曾特派二十名身手矫健的骑兵骑快马，专送到北京，先送给老成持重的副总理那桐，再请他转交给载沣。

好马、好身手、好文章，好声音。

可那桐一点儿也不好，他看着政纲，越看越害怕，这是赤裸裸地以小欺大、以下犯上，便拒绝转交。

张绍曾又想了个办法，他找到了摄政王府的一个管事的大太监，请他设法交给载沣。

载沣看着政纲，不一会儿，脸色大变，半天没有说话。

许久许久，载沣终于开口：张绍曾家属在京城都有些什么人？

来人如实回答：还有一个弟弟，在陆军贵胄学校读书。

载沣似有所思，哦了一声，挥挥手叫他退下。

当夜在摄政王府召开紧急会议，载沣将政纲交给大家讨论，并特意找了嗓门大、普通话标准的禁卫军都统良弼朗朗诵读。

第一条，大清皇帝万世一系

良弼读得底气十足、铿锵有力，大伙儿也是频频点头，面露赞许之色。关键时刻，还是吃公家饭的贴心。公费留学生张绍曾毕竟没忘记朝廷的好，算是个有良心的人。

可是越往后读声音越小，大伙儿的脸色也越来越难看。

当读到第八条“皇族永远不得担任内阁总理大臣和国务员”时，亲贵们终于沉不住气了。老祖宗打下的江山，却不许后辈染指，这不就是拱手相送吗？他们纷纷怒斥张绍曾：哪有这样的下属给领导写报告、提意见的？

灭了他，有人提议仿效汉高祖刘邦杀韩信，将张绍曾诱骗来京，杀之。

可载沣身上只有文艺范儿，他既没有刘邦的霸气，更没有刘邦的痞气，只能一筹莫展的生闷气。

大家不能决定，又送到隆裕太后那儿。

隆裕太后边看边哭，一边哭一边问张绍曾的部队到哪儿了，一边问一边拿起笔准备签字。

滦州那边又传来了消息，从西伯利亚运来的大量军火被张绍曾截留，共五千支枪，五百万发子弹。

不签不行，都打到家门口了。

载沣也要表态，先认个错吧。熬了几个通宵，代皇帝写了一篇深刻的检讨书，书面语叫《罪己诏》。

什么叫罪己诏？就是级别最高的自我检讨书。载沣不是第一个用的，汉武帝、唐太宗等千古帝王都用过，也不算丢脸。效果嘛，

那是谁用谁知道。

载沣充满感情地写道：

时间过得真快，在这个岗位，不知不觉和全国人民共处已经三年了。本指望能大家一起共创盛世，没想到却用人无方，施治寡术。政治用私人亲贵，违背宪章精神；铁路用奸佞小人，不听大家的话。想改革，官吏却拼命为自己谋利。从老百姓口袋里掏的钱不少，却未干一件便民、利民、亲民的好事；法律条文天天颁布，却找不到一个守法的官员。老百姓的怨气这么重，我却一点儿觉察不到，弄得现在变乱四起，人心动摇，所有的一切都是我的错。

（原文：朕缵承大统，于今三载：兢兢业业，期与士庶同登上理。而用人无方，施治寡术。政地多用亲贵，则显戾宪章；路事蒙于佥壬，则动违舆论。促行新治，而官绅或藉为网利之图：更改旧制，而权豪或只为自便之计。民财之取已多，而未办一利民之事；司法之诏屡下，而实无一守法之人。驯致怨积于下，而朕不觉。川首发，鄂乱继之。今则陕湘警报迭闻，广赣变端又见，区夏腾沸，人心动摇。九庙神灵，不安歆飨；无限蒸庶，涂炭可虞，此皆朕一人之咎也）。

这检讨写得够坦白，所有的错都揽到自己一个人身上。

认错不仅仅停留在口头上，发布《罪己诏》的当天，载沣便取消了皇族内阁，同时罢免了海军大臣载洵、军咨府大臣载涛、度支部大臣载泽的职务。

接着是最关键的一步，让梦想照进现实。

梦想是什么？宪政！

想起宪政，载沣就烦。

十年前，慈禧从西安狼狈地跑回来，在八国联军炮火的废墟中发誓要重建一个美好家园。要变法，要改革，要实行新政。

新政出台了一揽子的改革计划，可到底怎么改才能既让群众高兴又让自己安心？

慈禧问旗人中学问最好的第一才子端方：已经实行新政了，还有什么该办没办的？

端方：还没有立宪。

慈禧：立宪又如何呢？

端方：立宪则皇上可世袭罔替。

“世袭罔替”，生生世世、子子孙孙还是爱新觉罗的天下，江山千年万年不变色，慈禧安心了。

真正促成立宪速成的是一场战争。在中国土地上的战争，中国却置身事外，保持中立。

1904年日俄为争夺霸权，在中国东北开战，结果俄国惨败，立宪的日本打败专制的俄国。日本短短几十年时间的迅速崛起就是因为君主立宪，从此立宪之声响遍全国。

立宪是什么？大多数上层人物都弄不明白。

不了解不要紧，就怕你不想学。

朝廷特派五大臣出洋考察宪政，考察团周游了大半个世界，先后访问日本、美国、英国、法国、比利时、德国、丹麦、瑞典、挪

威、奥地利、匈牙利、俄国、荷兰、瑞士、意大利等国。

回来后一致认为立宪是最好的出路，为什么这么说呢？

一为“皇位永固”，二为“外患渐轻”，三为“内乱可饵”。总之一句话：宪法是宪法，皇帝是皇帝，宪法还得跟着皇帝走。

朝廷宣布预备立宪，包括制定宪法、选举国会、设立责任内阁等一揽子计划。

既然是计划，就得多准备准备，先搞一个预备立宪。清政府于1908年8月宣布预备立宪，以九年为限。

可是所有的人都没想到，事态的发展却远远超出了原先的预料和掌控。

立宪将曾裹得严严实实的大清封建体制撕开了一个小口子，可这口子越撕越大，无论你愿不愿意，都会被推着往前走。慢了，说你保守；快了，却很有可能将自己绊倒。

宪政就像个万能打气筒，什么都可以往里面塞，民气、火气、闷气、怨气、戾气、胀气。总之大家都憋着气，一不顺气就向最高领导撒气。

其实大多数人对所谓的立宪也是一知半解，仿佛国会一来，黄金万两，天天吵着嚷着要开国会。几次请愿，一次比一次规模大，一次比一次玩出格。自残、自杀，就差自宫了，为了宪政梦，无所不用其极。

载沣被逼得没办法，只好一再缩短立宪期限，许诺到宣统五年，也就是1913年，国会一定召开，梦想一定照进现实。

现在，既然大家都等不及了，那我就拿出十二万分的诚意。你说十二条，我说还不够，再多加几条，颁布《宪法重大信条十九条》。

不信吗？那我就赌咒。不是在女人面前，是在祖宗面前。

农历九月三十日，北京，西风烈。

载沣全身官服穿戴整齐，神情凝重，带领所有的亲王、郡王、贝勒、贝子及在京四品以上的官员来到太庙。

太庙，供奉大清列祖列宗牌位的最神圣、最庄严的地方。这不是一个男人对女人的山盟海誓，这是一位领袖对所有臣民的宣誓。

在死人的牌位前，做给活人看。祖宗八代都在看着我，说到一定做到。

今天，祖宗不是主角，他们只是见证者。

载沣也不是主角，真正的主角只是他手里的一张纸：《宪法重大信条十九条》。

《十九条》可以说是中国近代第一部宪法，核心思想是：皇室无条件放弃一切权力，一切以宪法为中心；国会颁布宪法；内阁对国会负责。

载沣退让到了极点，皇上已经没有任何实质性权力，只是一个空壳。但他满足了，只要爱新觉罗家的人还人模狗样地坐在宝座上，怎么着都行。

载沣清了清嗓子，开始宣读报告。不要小看这份报告，这绝对是个体力活。

开头要向老一辈的祖宗致敬，从清太祖努尔哈赤到清德宗光绪，以及历朝的皇后。每位皇帝、皇后都要念死后的谥号。为了显示历代老祖宗的英明神武，谥号都是高大全的赞美之词，而且特别长。皇帝长的有二十七个字，皇后长的有十九个字。如努尔哈赤的谥号全称是“太祖承天广运圣德神功肇纪立极仁孝睿武端毅钦安弘文定业高皇帝”，皇后谥号为“孝慈昭宪敬顺仁徽懿德庆显承天辅圣高皇后”。

这样一圈念下来，绝不容许读错字。也真难为载沣，本来口才就不行，还结结巴巴向祖宗致敬了半个小时。

为你我被冷风吹。我不知道风往哪个方向吹，我只知道吹在脸上，凉在心里。

自从“戊戌变法”以来，喊了这么多年，抓了这么多人，请了这么多次愿，跳了这么多次楼，宪政梦却以发誓赌咒的方式轻而易举实现。

载沣长舒了一口气，愤青们、公知们，现在梦想已经照进现实。在这里读懂你们所谓的中国梦、宪政梦；在这里，读懂一个男人的忧郁，一个王朝的最后呻吟。

突然间阴云密布，瓢泼大雨倾盆而下。

为你我受大雨淋。王公大臣们也苦得很，没心思听载沣的唠叨，都在想着同样的一个问题：立宪了，这个国家会好吗？我的人生会好吗？

反正载沣肯定不好，为了显示亲民，他拒绝侍从打伞，结果一回到家就病倒了，感冒咳嗽打摆子，好歹也体验了一次工伤。

载沣的忧郁刚有所缓解，张绍曾却开始抑郁了。

他有两个没想到：没想到朝廷反馈这么快，一日千里，这行政办事效率，简直赶超英美；没想到摄政王这么怂，无条件全盘接受，外带认错、赌咒、发誓。大清让这几个文艺青年整得一点儿血性都没有。

原指望会来个终极对抗，吊足围观者的胃口，然后借机将好声音在全国巡演，扩大影响，提升自己的政治资本。可现在已没有任何借口再拥兵自重了。

朝廷那边也是大打感情牌、悲情牌。

载沣特意叫人到陆军贵胄学堂找了个张绍曾以前的学生去慰问老师，看看能不能以情感人。

学生一见张绍曾就眼泪汪汪地恳求：请老师对朝廷的主张能缓和一点儿，不要操之过急。太后一看见您的奏折，就哭了。只要张统制不带兵到朝廷来，什么都好说。摄政王也说了，绝不难为您在京城的家人。

接着表扬信下来了，说了一大堆的好话，总之张绍曾是个难得的人才，加恩赏兵部侍郎衔。你不是喜欢管事吗，有了新的任职：长江宣抚大臣。到长江边去走一走、看一看，顺便吹吹江风，让头脑清醒清醒，好声音不是这么容易唱响的。

明眼人都能看出来，这是剥夺兵权，架空张绍曾。

在悲情和表扬信的轮番轰炸下，张绍曾确实不好意思再赖在滦州不走了。他再次来到车站，没有军队、没有掌声，孤身一人，一个箭步跨上列车，跑到天津暂避风头。

好声音刚刚落幕，前线荫昌却出事了。

有种诚意叫裸退

坐着专列，带着士兵和满车厢的洋酒、罐头，荫昌终于出发了。

胜还是败，荫昌心里没底。不过他做了充分的准备，自己乘坐的专列特备前后两个火车头，可攻可守、进退自如。

突然，探子来报，前方发现大量可疑人群聚集在铁轨两边。荫昌大吃一惊，革命党来得这么快，比德国的闪电战术还要厉害。关键时刻，专用火车头派上用场，撤！

先别急着撤，真相让人哭笑不得。所谓的可疑人群只是几十个头缠黑布摘棉花的农民。我摘我摘我摘摘摘，没想到荫昌的腿肚子比棉花还软。

荫昌就停在那儿了，天天打电报说缺钱、缺军火、缺人。

荫昌虽然嘻哈，却不是个糊涂人，他知道自己不是这块料，无非是走走过场。他不是合格的帅才，充其量只是个高级别的票友，只能撑起戏台的一片天。在历史大舞台上，他只是个龙套而已。

谁才是真正的主角呢？

北京的大佬们齐聚摄政王府，正在为寻找这位主角而伤脑筋。

放眼天下，能用的就是几年前为了一个女人群殴的那几个人。有人建议速调被罢黜的前军机大臣瞿鸿禨入阁，进行政治改革；前邮传部尚书岑春煊统领北洋军队，平定叛乱。

瞿鸿禨只是个书生，乱世他还弱了点；岑春煊是够狠，可是北洋不是他的家底，未必肯听他的。

要想大家心里踏实，只要一个人站出来就可以。他不会嘻哈，不喜欢洋人的食品，文化程度也不高，他现在只喜欢钓鱼。

洹河边上的那位渔翁，你该出来了。

出不出来，不是他说了算，领导说了算。

内阁的三位首脑倒是同心同德，心往一块儿想，劲往一块儿使。总理奕劻，袁世凯的政治靠山，老上级、老领导、老盟友，袁世凯是他的衣食父母。大家精诚合作，互利双赢，共同发展。第一副总理那桐，也是袁世凯的好哥们儿。第二副总理徐世昌，袁世凯的首席智囊，老兄弟、老伙伴，一辈子的生死之交。他们深知必须要袁世凯出山，方能应付危局。所以三个人结成联合统一战线，天天说、天天提：非袁莫属，宫保不出，大家一起玩完。

可是载沣就是听不进去，袁世凯，我送你离开，千里之外，无声黑白，就不打算让你回来。领导说话不诚信、无威信，以后谁还会听？

这件事只能让载沣最信任的人——度支部大臣（财政部部长）载泽——去劝说。

奕劻找到载泽，先是表态，都一大把年纪了，身子骨撑不住，早就不想干了。这样一说，载泽就放心了，他早就想把奕劻撵下台。

下一步，奕劻击中要害，现在最让载泽害怕的是什么？财政部长当然是和钱有关。要战争就要军饷，可是国库已经入不敷出，载

泽焦头烂额、一筹莫展。

现在只有袁世凯可以弄到钱，因为洋人相信他，肯借钱。只要有了钱，一切都好办。

请袁世凯出山，这是目前唯一可行的法子。

于是在一个黑漆漆的夜晚，载泽敲响了载沣的房门。

一见面，就找载沣伸手要钱。不说打仗，连厅局级干部的工资都发不出来了。我不是不知道袁世凯的野心，可是放眼大清，谁有这个胆识、有这个魄力能指挥北洋六镇？谁又能让洋人心甘情愿的掏钱出来？

载沣依然不置可否，不发一言。

问题没解决，会议接着开。

终于有人毛遂自荐，挽狂澜于既倒。参谋总长载涛挺身而出，慷慨激昂地表示要率大军亲征，踏平武汉三镇。

载沣看看他，叹了一口气：演戏，在行；打仗，菜鸟。

载涛在那儿喋喋不休，载沣听得心烦，摆摆手，转向奕劻问："庆王，你还有合适的人选吗？"

奕劻模棱两可，淡淡地说：尚在考虑中。

那桐突然满脸悲切，大声说：不用袁世凯，大清指日可亡；用袁世凯，大清或许可以不亡！

那桐不是危言耸听，也不是一个人独自吟唱，这是所有人的呼声。

载沣内心一颤，猛地站起身来，又慢慢坐下，怅然若失。

平时圆滑透顶的那桐总算说了一句大实话，大清的危亡只能寄托在这个让人又爱又恨的老头子身上。

其实载沣也明白，袁世凯当然是绩优股。放眼天下，除了他，还有谁能挽狂澜于既倒，只手补天？可是自己一手将袁世凯变成潜力股，现在又要他救市，投资需谨慎，弄不好就会成为风险股，变成新时代的王莽、曹操。

可是，不请他又能请谁？家里的这帮小爷说穿了就是一群草包，不过就是多了血统这层皮。脱了这层皮，啥都不是。平时和文艺界打得火热，现在对国事却一点儿也不热心。

大厅里死一般地沉寂，良久良久。

终于，载沣缓缓地吐出几个字：“就这么定了，叫袁世凯出来吧。”

一听这话，大家如释重负。

奕劻正准备离开，载沣忽然又发话：“别急，等等。”

还要再等？！所有的人心又提到了嗓子眼。摄政王啊摄政王，燕子飞了还会再来，花儿谢了还会再开。可要你做一个决断，真要等到大家谢顶？

不过这次载沣没让大家失望，只是补充了一句：找一个和袁世凯关系好的去宣读谕旨，叫他早点来啊，话说得漂亮点，过去的事就不要介意了。

袁世凯，三年前，我送你离开，千里之外，你无声黑白；三年后，我迎你回来，千里之外，你一片绚烂。

办完了这件大事，载沣觉得自己对祖宗的江山总算有了交代，下面就该对自己交代了。

三年来，他没睡过一天安稳觉，没露过一次笑容。他不能高兴，一高兴，无数等着盼着的马屁精立马上书歌颂盛世华章。烦！他也不能忧郁，一忧郁，无数等着盼着的马屁精纷纷给他呈上忘忧水。还是烦！总之，他就是这么一直痛并不快乐着。

既不能笑也不能哭，只能苦着脸，习惯成自然，造成脸部肌肉僵硬萎缩，日渐衰老，才二十八岁的人，看面相却像个风烛残年的小老头。

这段时间，他一直自责、自怨、自悔，就差自宫、自杀了，难道还不够吗？

自宫，不需要，宫里太监多得是；自杀，没必要，对不起老婆孩子。

载沣终于下定决心，拿出最大的诚意，卸下所有的担子，卸掉男人的担当，卸去父亲的责任，两个字：裸退。

这个级别，当然不是裸体秀，民间用语叫裸退，官方正式用语叫退居二线。

载沣要让自己裸得坦荡荡，裸得自然而真诚，一干二净，没有一丝一毫的眷念。

如果说《罪己诏》还是官样文章，那么辞职书则是发自肺腑的真心话。为了辞职能一次通过，不拖泥带水。载沣必须要说自己的

不好，从里到外，一无是处，狠抽自己。

辞职书很短，却是字字血泪。

三年以来，我虽然一直在努力，可什么实事都没干成，致使“人心瓦解，国势土崩”。现在痛心疾首，追悔已迟，“倘再拥护大权，不思退避”，那简直不是人。所以泣请退监国摄政王之位。从里到外，一裸到底。

“泣请”这个词用得好，哭着喊着求全国人民原谅，求太后批准。

载沣说到做到，辞职书和摄政王大印一块儿上交给了隆裕太后。

载沣真是个老实人，三年来，没有功劳也有苦劳，他却将自己说得一无是处，甚至十恶不赦。隆裕也觉得有点过了，退休报告是批准了，但是要安慰几句：“性情宽厚，谨慎小心。虽求治綦殷，而济变乏术，以至受人蒙蔽，贻害群生，自应俯如所请。” 一句话，你犯错了，知错就改还是个好同志，退居二线是你最好的选择，回家好好歇着吧。

一封辞职信，让权倾天下的监国摄政王转瞬成了退居二线的老同志。

回家喽！

说出这三个字，载沣心里一阵暖意。

当年的忧郁王子又静静地坐在了书桌前。

天，微微亮，载沣轻声叹；一夜惆怅，如此委婉；菊花残，满

地伤，我的忧郁已泛黄。

那是对一段过往巅峰岁月泛黄的记忆，那是一段命运交织着国运不堪回首的抚摸。

未来会怎样，载沣不愿也不敢多想。最坏的结果，大清玩完；最好的结果，自己的儿子依然人模狗样地在金銮宝座上坐着。但不管好坏，自己是绝不会再挑这副担子了。

这副担子不仅太重，还有太多的迷惑和想不通。

最想不通的就是为什么宪法颁了，发过誓、赌过咒，却依然不见一点儿起色。

没搞新政之前，英法联军入侵、八国联军入侵、中英之战、甲午之战，屡战屡败。两次逃离帝都，全世界都在反对我们，那么多的挫折，都撑下来了。一搞新政，十年不到，连本带利，一起赔光。自己上台后，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经历了瘟疫、暗杀、暴动等轮番轰炸。可一动真格的，搞什么立宪、机构改革，成立资政院、咨议局、责任内阁，结果不出半年，烽火遍地。

到底是我错了，还是这个时代错了？

载沣想起了三年前慈禧太后临终时说的话：“不当允彼等立宪。……误矣，毕竟不当立宪！”

为什么贪污不会亡国，腐败不会亡国，立宪却可以亡国？

立宪到底是扭转乾坤的救命稻草，还是压垮王朝的最后一根芦苇？

想到这儿，载沣忽然有一丝欣慰。大清的列祖列宗们，当你忧

伤时不要想起我，亡清的罪魁祸首不是我，而是非要搞新政、搞立宪的慈禧。

褪去领导范儿，载沣骨子里的文艺范儿瞬间涌动，一时灵感无限，来了一句：许臣民一个美梦，就是给自己预留一个噩梦。

梦想无限接近，现实却如此残酷；梦想实现了，折腾就开始了。

但自己再也不会折腾了，再也不会做噩梦了。

这个忧郁多年的王子终于展眉，成功地卸掉忧郁，留给自己一个暖暖的笑容。他将所有的压力、重担，当然还有梦想和传奇都抛给了另一个男人。

袁世凯，你准备好了吗？

第三章渔翁很忙

现在所有的人都担心一个问题：袁世凯的老毛病到底啥时候好？

别急，袁世凯不正在一边调理，一边做准备吗？这脚病是当年摄政王亲口赐予，现在马上就健步如飞，那不是证明载沣当年说谎吗？袁世凯可以不给自己面子，但是不能不给足领导的面子。

袁世凯不想参与全民大竞猜，答案早就有了：出山！

许多野史曾刻意渲染，说袁世凯怎么样要挟不出山，早就想要取代清帝等等。袁世凯是有野心，可他首先有自知之明：这时候他只是个失势的渔翁，文艺青年载沣的一句话，就可以将他再次打入地狱。

帕金森综合征来袭

袁世凯早就准备好了。

武昌炮声隆隆，千里之外的彰德袁府张灯结彩，一片喜气。

袁世凯胆子够大，公然庆祝暴动？

他不是在庆祝暴动，而是在庆生。

袁世凯喜欢过生日，但不喜欢在失意的时候过生日，他比谁都知道什么时候高调、什么时候低调。

但没办法，家里的一妻九妾还有子女们嚷着非要给老爷子祝寿

冲冲晦气，新知旧友也想借这个机会联络感情。

今晚，农历八月二十日（公历10月11日），没有政治、没有野心。大家一起举杯，俗人俗语，敞开心扉，一醉方休。

其实人生有许多种快乐的方式，最简单的快乐就是做个俗人，这时的袁世凯很开心。

可快乐的时光总是太短暂，一封标注“万万急”的电报扰了雅兴。

武昌被革命党攻陷。

大厅里顿时炸开了锅，大家望着袁世凯，都不约而同地想到了一句话：宫保不出，如苍生何！

现在不是出不出的问题，也暂时考虑不到苍生，首先考虑的是自己。

虽然袁世凯一直在等这个机会，可机会真正来了，却一时思绪如麻，辗转反侧，一夜无眠。

为他祝寿的幕僚们同样辗转反侧，努力揣测着未知的命运和国运。

今夜无人入眠，明早哈欠连天。

第二天，大家围着袁世凯，纷纷发表自己的高见。

有的主张不接受清廷诏书，另起炉灶。

有的则认为袁世凯若出山，必定有生命危险。胜了，功高震主，还得继续钓鱼；败了，不必说，正好找个借口杀了你。

出还是不出，生还是死，大厅一片嘈杂，“宫保不能走”、“宫保必须走”的嚷嚷声此起彼伏……

热闹的气氛似乎没有影响袁世凯的情绪，他环顾四周，淡淡地说了一句：“我不能为革命党，也不愿我的子孙成为革命党。”说完打了个长长的哈欠。

大厅顿时沉寂下来，仿佛受了感染，都打着长长的哈欠。

哈欠打得好，只能增加睡眠质量，却不能解决根本问题。

不过不急，三年了，袁世凯一直都在等待。现在，他还要继续等待，等待一位重量级的嘉宾。

好嘻哈的国防部长荫昌率军南下，特意绕道来看望老朋友。

荫昌从车站下车后，就急匆匆直奔洹上村，到袁府时天已黑了。

没有张灯结彩、锣鼓喧天。大门和客厅只有几盏昏黄的电灯，整个宅子黑乎乎、阴森森的。

也太低调了，电灯就那么一盏，还是低瓦的节能灯，荫昌颇为感慨。

袁世凯早候在大门口了，拄着拐杖。一见面，荫昌唏嘘不已：“四哥，没想到这几年不见，你腿坏成了这个样子。”

袁世凯口里寒暄着：“荫大人才是真正的为国劳苦。”

荫昌正要接话，袁世凯却话锋一转：“吃饭吃饭，特殊时期，一切从简。鲤鱼、韭黄、大白菜，家乡土产，吃饱上路。”

酒足饭饱，才切入正题。荫昌抹着满嘴哈喇子油，不住地向袁世凯作揖：“四哥，你懂的，打仗我不行，交给你了。”

袁世凯只是打着哈哈，口里说：“我只是个废人，为国效力，心有余力不足。”

荫昌急了，我好嘻哈，可是你不能和我打哈哈。

在一片哈哈声中，好不容易送走了荫昌，袁世凯顾不上喘口气，迎来送往，继续等待另一位神秘嘉宾。

一顶小轿直接从车站来到袁府。轻车简行，不鸣锣、不开道，省去一切繁文缛节，直接进入袁府密室，袁世凯早已恭候多时。

两个男人，执手相看，都是须发皆白，五十二岁的袁世凯，七十三岁的总理大臣奕劻。

开场白从年纪开始。

奕劻叹了口气：“慰庭，你老多了。”

袁世凯也长长地叹了口气：“王爷，您也是。”

两个政治盟友心有灵犀，无需客套。奕劻开门见山：“此乱若不及早扑灭，深恐蔓延，非宫保出山，则长江一带，不堪设想。”说完掏出一封信——载沣的亲笔信。

袁世凯恭恭敬敬地双手捧读，嘴里说着：“是，是！”

看着袁世凯诚惶诚恐的样子，奕劻颇显内疚：“老弟，这两年你受委屈了！”

委屈？袁世凯内心忽然涌起一阵酸楚。女人的委屈可以用眼泪发泄，用男人的甜言蜜语弥补。可是我呢？天下最能干、最有眼光的政治家，却“被钓鱼”整整两年零十个月。而且因为御赐有“足疾”，不能站着钓，只能坐着钓鱼，以致腿部末梢神经麻木、坏死，现离开拐杖走两步都困难。

前几天表弟张镇芳来信说：“为天下贺，而不敢为宫太保贺。无事则弃之，有急则用之，谁不寒心。”

最寒心的当然是袁世凯，曾经的弄潮儿变成现在的弃儿，不是因为太无能，而是因为太出色。这几年，从里到外，心一直是拔凉拔凉的。

所以现在的委屈必须向人倾诉。奕劻，你来得正是时候，请接受一个男人的满腹衷肠吧。

奕劻看到袁世凯的复杂表情，心想坏了，自己这身子骨，哪能承受一个枭雄的柔肠寸断，遂赶紧补了一句：“一切以国事为重吧，你才是大清的万里长城！”

万里长城，今夜不用等待孟姜女的哭声；今夜，只接受袁世凯的衷肠。

袁世凯小心翼翼地将信折好，揣进怀里，赶紧回答：“王爷，您言重了，慰庭世受国恩，为国效力，义不容辞。”

奕劻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自己的使命已经完成，该卸下肩头这副重担了；袁世凯也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渔翁生涯终于结束，该挑起这副重担了。

奕劻走了，袁世凯还要等待，这次不是贵宾，而是圣旨。

第二天谕旨下来了：袁世凯到武汉第一线接替瑞澂任湖广总督，特别强调，快去上任，不要来京接受再教育培训了。你们家族几代世受皇恩，不要推辞，要知难而上，为皇上分忧。

所有的人都在盼着袁世凯的雄起。

可袁世凯不想这么快雄起，毕竟已经年过半百，体内的男性荷尔蒙潜伏过久，也要有个准备期。再说这坐着钓鱼钓了这么久，末梢神经恢复也要有个过程。

老规矩，无论你接不接受，都要谢恩，感激涕零地谢恩。朝廷看得起你，就算不识抬举，也要做得冠冕堂皇。毕竟，别人想要这个机会都得不到。

袁世凯的请假条确实冠冕堂皇：微臣捧读诏书，仰望帝都，眼泪鼻涕一起流。感谢皇上的重用，感谢皇上这么多年的栽培，不仅是我一人，世代都蒙皇上的栽培。只有肝脑涂地，万死不辞。

以上是谢恩加表态，以下则是袁世凯的真心话：可是皇上您也知道，微臣有多年的老毛病——足疾，现在还没好。没想到去年冬天开始，病魔再次无情地转移到了左臂，发作起来那是相当地痛苦。这些都是多年的老毛病，臣也不以为意，一直在锻炼身子骨，和病魔做顽强的抗争。体质虽弱，所幸精神尚好。可是不幸再次降临，今年秋天来得特别早，天气骤寒，臣一不留心，又给病魔缠上了，咳嗽哮喘发高烧，头晕目眩心慌慌。臣也知道现在形势万分危急，这个病生得确实不是时候。臣想撑着，可是确实撑不住，身体是小事，误了国家大事，臣担当不起。恳请皇上能给假，让臣调理一段时间，再为国效劳。

这请假条写得真是一波三折，语意双关又恰到好处。袁世凯这病，用现代的医学术语，就是帕金森综合征。

整个国家被帕金森综合征弄得烦躁不安，载沣更是没辙了，你不来是吧，那我就下圣旨催死你、烦死你！

第二天，下了一道圣旨，所有湖北的军队及各路援军都归袁世凯节制。

第三天，又一道圣旨下来了，所有长江一带水路各军都归袁世凯节制调遣。

我催我催我催催催，载沣在无底线地示弱，放下所有的尊严。

我猜我猜我猜猜猜，百姓在无限制地臆想：袁世凯究竟是出还是不出？

现在所有的人都担心一个问题：袁世凯的老毛病到底啥时候好？

别急，袁世凯不正在一边调理，一边做准备吗？这脚病是当年摄政王亲口赐予，现在马上就健步如飞，那不是证明载沣当年说谎吗？袁世凯可以不给自己面子，但是不能不给足领导的面子。

袁世凯不想参与全民大竞猜，答案早就有了：出山！

许多野史曾刻意渲染，说袁世凯怎么样要挟不出山，早就想要取代清帝等等。袁世凯是有野心，可他首先有自知之明：这时候他只是个失势的渔翁，文艺青年载沣的一句话，就可以将他再次打入地狱。

袁氏家族世受皇恩，吃公家的饭。体制内的袁世凯要造反，会落下不忠不义的骂名。

袁世凯不是个枭雄吗？怕什么，男人只要权力在手，名声只是浮云。

袁世凯可以不要名声，可是他必须要自己的脑袋。

当时北洋六镇都已收归陆军部，统筹调动也非易事。北洋将领虽大多是袁世凯的门生，可真要造反，这可是关系到株连九族的大事，不能说干就干。这些人忠君思想很浓厚，不一定个个都会听命。此外，全国督抚中的一些实力派，如东三省总督赵尔巽、两江总督张人骏、云贵总督李经羲，资格都比袁世凯老，不会买他的账。还有更重要的，西方列强此时对清政府还没完全绝望，政变会引发国际干涉。

所以，这个所谓的窃国大盗一开始压根就不想窃国，只想好好地发展自己。枭雄也是人，不是神，无法预知未来的一切。置身于瞬息万变的危局中，袁世凯该出手时就出手，不出手时只能跟着感觉走。

所以当大多数人押宝袁世凯不会出山时，他却已经做好了出山的准备。

这就是大人物和小人物的区别。我的心事都被你猜到了，那还玩什么？胆子大又为所欲为，不计后果，那不叫枭雄，顶多是狗熊的高级版。

可袁世凯还得再等，因为现在他一无所有。

袁世凯从来不打无把握之仗，他提了三个条件：

一、从北洋续备、后备军队中调集万人，编练二十五个营，带往湖北。北洋新军官兵在服役期满后，退役回老家。但六年之内，

仍为预备役军队，随时听从国家的召唤。当然不是叫你白准备，工资还是发的，只不过没有年终奖金。

二、军咨府、陆军部的这帮小爷们不要指手画脚、说东说西，命握在自己手中，军事指挥权当然也要在自己手里。

最后一点，也是最重要的，还是那万能的money，财政部先给我筹措准备三百万两白银军饷。

袁世凯，你做得太过分了，不就是一个渔翁吗？价码开得太高，你到底在为谁办事？

袁世凯心里清楚得很，他知道自己在为皇上办事，所以价码合情合理。他在给表弟张镇芳的信中透露苦衷：“无兵无饷，赤手空拳，何能办事？”别看袁世凯平时气魄大，关键时刻却处处小心，尤其注重细节，大手笔往往取决于细节的成败。

载沣现在所有的筹码都压在袁世凯身上了，他开的价码当然无条件接受。

一切都准备好了，袁世凯要再做一次丈夫、父亲，体会俗人俗趣。

临走前一天晚上，袁世凯特意和全家人在一起吃了一顿团圆饭。看到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兴奋和快乐，他忽而叹了口气：“你们不要太高兴了，我是不愿意出去的，这次出去了，怕是不能好好的回来啊。”

一语成谶，这一走，袁世凯再也没回到故土。

吃完饭，袁世凯来到大夫人于氏的房间。于氏十九岁和袁世凯结婚，几十年来，她操持家务、抚育子女，很得袁府上下的尊敬。

袁世凯每晚都来夫人房间闲聊一番，于氏一般都不怎么过问袁世凯的事情，可这次却格外担忧：这次出去，会好起来吗？

会好起来吗？袁世凯也说不准。他独自一人来到书房，看着墙上自己两年前写的一首诗：

百年心事总悠悠，壮志当时苦未酬。

野老胸中负兵甲，钓翁眼底小王侯。

思量天下无磐石，叹息神州变缺瓯。

散发天涯从此去，烟蓑雨笠一渔舟。

几年时间，恍如隔世。袁世凯知道自己再也不会散发天涯、烟蓑雨笠，即使那本是一场秀。忽而有点怀念这两年悠闲的时光，和夫人唠唠嗑，和知交吹吹牛，和孩子谈谈心，除了权力，人生其实还有许多的美好。

权力，曾经让一切变得不美好；现在，会让未来变得更美好吗？

谁都无法预测，未知的命运、国运交织在一起，苦难或是辉煌、荣光或是衰败，袁世凯不知道自己会不会成为曾国藩第二，成为一代中兴名臣，或是……

这也许是一生最重要的一个机会，最大的一次挑战。

一切就要结束，一切又刚刚开始。

在开始之前，袁世凯要搞个民意测验，一个人的民意测验：抓阄。

两张纸条分别写上曹操、曾国藩，这是当时老百姓对他的看法，不是乱世奸雄就是中兴名臣。

现在一切由老天决定，抓着谁就是谁。

虽然袁世凯平时不大信这个，现在却颇为紧张。

第一次，轻轻地摊开小纸团，上面赫然两个字：曹操。

曹操篡权夺位，千古骂名。

袁世凯只好改变规则，一次不算，三次为定。

第二次，轻轻地摊开小纸团，上面赫然两个字：曹操。

袁世凯有点懊恼，奇了怪了，咱和曹操非亲非故，连基因都相差十万八千里，不信三次都偏偏选中它。

最后一次，袁世凯将两个纸团放在手心，双手不停地左右摇晃。摇啊摇，就算摇到外婆桥，也千万不能再摇到曹操。

摊开小纸团，上面赫然两个字：曹操。

没办法，老天都要我做曹操，难道人民群众的眼睛真是雪亮的？袁世凯苦笑着，揶揄着，自嘲着。

东方已微微发白，袁世凯不愿再想，也不敢多想。他是个稳扎稳打的人，步步为营，从来都不会好高骛远。既然已选择前行，就别无退路，一路风雨伴我行，是非成败不计较。

出发！

“出发！”袁世凯的朋友们似乎都心有灵犀，这个夜晚，他们的心底一样波澜起伏，不约而同地吟唱这两个字。

最炫混搭风

朋友，在袁世凯的人生字典里是难检字，稀缺。真正能够留在字典深处，而且时时翻阅的也就是一个文人加三个武人的最炫混搭风。

他们都是和袁世凯生死与共的老部下、老朋友，他们都来自一个系统：北洋。

袁世凯之所以有今天，除了他个人的能力，最主要也是这个北洋班底。

北洋是地理概念，一般指渤海、黄海及华北沿海地区。1895年，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练兵，组建新式陆军，开始了人生转型之旅。

袁世凯两次没有考中举人，吃过没有文化的亏，所以招兵一般都是北方的有点文化底子的淳朴农民，从中再选拔一些资质好的进入武备学堂继续深造，一毕业出来后就是北洋集团的中层干部。

但文化知识是点到为止，不能太深奥。肚子里墨水多了，就会胡思乱想，整天以公知自居，四处嚷嚷，惹是生非。

袁世凯治军极为注重精神训练，用现在的话说叫洗脑，全军将士都要会背诵《劝兵歌》。所谓歌，其实就是一些浅显易懂的顺口溜。这套洗脑教材出自底层，合情合理，因此很受士兵欢迎，其中的核心思想是绝对服从、绝对效忠领袖。最高领袖在紫禁城，太远

了，只有袁世凯才是实实在在的唯一领袖。

以北洋武备学堂的毕业生为骨干，袁世凯经过十余年的打造，建成北洋六镇（师），共六万余人，完全采用德国军事理念和装备，是当时全国最先进的军队。

北洋的核心就是文武混搭。

舵手是袁世凯，总设计师徐世昌，是幕僚长、参谋长，但首先是袁世凯的朋友，一辈子的生死至交。

什么是生死至交？可以共富贵，也可以共患难。你得意时他也许远离，可你失意时他一定在你身边。

徐世昌和袁世凯是老乡，但他们好像没什么共通之处，一个是连举人都没考上的枭雄，一个是进士翰林，标准的读书人。

他们之所以能最终走到一起，是因为都有共同的追求：野心！

不过对于徐世昌的早年人生来说，野心有多大，挫折就有多大。

徐世昌自幼丧父，兄弟二人跟着寡母艰难度日，只能靠做家教维持生计。没想到东家看上了这个沉默寡言的年轻人，将自己的妹妹许配给他，彩礼一分不要，嫁妆非常丰厚，但是必须要倒插门。

从此，徐世昌倒插一脚做了上门女婿，一门心思地宅在家里，发愤苦读，博取功名，以博夫人一笑，总要对得起这丰厚的嫁妆。

可倒插门的女婿不好做，嫁妆也是不好拿的，一次次努力，一次次失败。

谁掌握财权谁就有发言权，夫人开始整天数落徐世昌：老大不

小的，天天窝在家里做宅男，考试不行，挣钱也不行。男人，不能这样一宅到底。

徐世昌无言以对，只能以沉默玩深沉，埋头苦读。可越深沉，就陷得越深，之后他连续几次乡试落榜。

终于，又到了乡试的日子，徐世昌和弟弟一道赶考。这次，他已暗下决心，再不中举人，就真玩深沉，自沉湖底，一了百了。

老天还是眷顾这个默默奋斗的青年的，徐世昌没有自沉，他和弟弟同时中举，最终自救成功。

中国有句俗语，秀才人人有份，举人天榜有名。从此，徐世昌跨入了功名的门槛。

好运来了，挡都挡不住。第二年徐世昌又考取了进士，入翰林，成为万人艳羡的翰林郎。

翰林是七品衔，相当于正处级，没有实权。但是翰林院的办公室不仅在天子脚下，而且是在天子身边，翰林就是皇帝的秘书。许多人看重的就是这一点，宰相府看门的都能压死人，何况是替皇帝写写画画的枪手。

所以满腹经纶、牛气冲天的翰林们唯一要做的就是等待机会，不过徐世昌唯一等不到的就是机会。

为什么？

因为他口袋里没钱，皇上别提了，连太监都见不到。

没办法，徐世昌又在深沉中沉下去，不是玩深沉，他是真的深沉，一沉就是九年。

九年，宝贵的九年，徐世昌须发皆白，他从红翰林光荣地进入黑翰林之列，前途一片漆黑。

就这样一直黑下去吧。黑夜给了我一双黑眼珠，我却寻找不到一丝光明。

那不是一代人的呐喊，只是徐世昌一个人的悲吟。

这个时候，除了等待，好像也没有别的好办法，花儿谢了再开，徐世昌的心却一直枯萎着。亲友劝他，与其在翰林院活活饿死、憋死，不如外放，到外地做个知府、知县，好歹也能捞一笔。

这年徐世昌已年过不惑，可是他还有许多疑惑，对仕途的疑惑，对命运的疑惑。

正在他左右为难的时候，有个人在不远的天津大声呼喊：我也有许多的疑惑，咱俩一起解惑好吗？那是他青年时的好友袁世凯，此时正在天津小站练兵，急需人才，第一个看中的就是徐世昌。

去还是不去？

这根本不是难题，堂堂翰林屈尊去帮一个武人练兵，在重文轻武的社会环境中，徐世昌当然不会去。

出乎所有人的预料，徐世昌做出了这一生最大胆、最不可思议的决定，他脱下翰林服，去了不知名的小站。他已经想好了，与其这样一辈子黑下去，不如换一种活法，也许自己的亮点就在那儿。

当然，徐世昌也看准了袁世凯，这个兄弟不是池中人物，一定会干出一番大事业。

所有的人都摇着头，叹息着：完了，徐翰林这一生废了。只有袁世凯兴高采烈，既然你的地盘你做不了主，那就来我这儿，我的地盘我俩一块儿做主。

历史证明，徐世昌的选择完全正确，无比正确。

选择决定命运，不要多，只要一次就足矣。

徐世昌苦苦等待九年，就是为了这一次的抉择。时间长吗？当然不长，九年的等待奠定了一辈子的事业基础。

徐世昌在小站依然做秘书，总文案，不过权力大多了，军饷、军火、军需他统统揽下。从此他和袁世凯肩并着肩，领导小站潮流，迈步走向全国。

不过真正让徐世昌走向全国中心舞台的是一个女人。

还是那位老领导慈禧，还是那场悲催的西狝。1900年慈禧一路西逃到西安，风餐露宿，吃尽苦头。

女人这个时候心肠最脆弱，男人这个时候最有机会。

徐世昌推开手头一切的工作，当前压倒一切的任务是跑路。他风餐露宿、披星戴月、千里跋涉，从北京跟到西安，去慰问一颗受伤的心。

见了面，徐世昌只做了两个动作：磕头、痛哭。不住地磕头，不住地痛哭。

一切尽在不言中，徐世昌的深沉终于玩到味了。接下来就是慈禧哭了，女人一哭，心肠就软，徐世昌的仕途开始柳暗花明。

这个不惑的男人，终于不惑了，他的官运开始疯涨。邮传部尚

书、东三省总督、军机大臣、大学士、副总理，清朝两百多年汉族官僚中独此一家，别无分店。

让领导哭，尤其是让领导跟着你一起哭，是个大学问，摸透了、吃准了，你的发达还会远吗？从黑得见光到红得发紫，你人生的红与黑，取决于领导的喜与悲。

将自己的仕途建立在领导的痛苦上，这就是徐世昌做官的秘诀。

这告诉我们一个真理：在官场，让领导笑只是小儿科，让领导哭才是绝顶的大本事。

文人出来了，武人也不甘落后。

北洋武人多俊秀，最炫当属龙虎豹。

按照综合指数和各项指标排名，北洋之龙王士珍首先隆重登场。

许多人对王士珍不大熟悉。他是个谜样的人物，号称北洋之龙，神龙见首不见尾。

为什么是谜？因为王士珍从来就是个冒牌货，彻头彻尾的“三无”产品。

话说河北正定有个姓王的小孩，父亲早死，和母亲相依为命，生活极为贫困。当时正定县抓壮丁练兵，富二代们不愿去受苦，就花钱找人顶替。这个姓王的小孩收了四十块钱，顶替别人参军。

到部队后，因为年龄小，个头小，当了马夫。这时天津练新军要到部队调用军事人才，军官保举了几个人，其中一人名叫王士

珍，可不巧身患重病退伍回家了。名单报上去了不能更改，否则就白白浪费一个保送名额。

大家看小马夫还比较机灵，就让他顶包成了王士珍。

但冒牌王士珍的才干绝对是货真价实，没有一丝一毫的掺假。有这点就够了，名字只是个符号，就像张麻子，他脸上并不一定要长满麻子。

王士珍人生路上的第一位贵人是老师荫昌，刚刚从天津武备学堂毕业，就被老师推荐给袁世凯，在小站练兵。

荫昌打仗不行，看人还真有一套，眼光很毒，他还推荐了段祺瑞、冯国璋，个个都是风云人物，除了他自己。

王士珍很快崭露头角。第二年朝廷派人阅兵，正是早春二月，海河的河面不宽，尚有冰冻。王士珍用特制的帆布做桥，搭在冰上。步兵、骑兵、炮兵，大家一起来，欢快地在上面蹦啊、跳啊、跑啊，如履平地。神奇的还在后面，将帆布稍微扩展开来，变成小舟，可以游渡。还有最神奇的，帆布包可以现拆现叠，叠好后背在身上，轻便易行。

王士珍实在是具有超前战略眼光。万能的帆布包军民两用，放到现在，必将是广大驴友居家旅行、野外探险必备的多功能户外工具。

不过有点危险，要化冻怎么办？

“三天后才能化冻。”王士珍斩钉截铁地下定论。

果然三天后海河才慢慢化冻。神了，真是肉眼观天的首席天气预报员。

这样一个集创意、智慧、天气预报于一身的男人当兵真有点可惜了，放在现代，好歹是一个全方位的创新人才。

检阅大臣赞不绝口：“负治国大才，不啻长于军事也。”这位大臣就是荣禄。

在山东期间，义和团盛行。顽固派端王载漪派一个义和团大师兄拿着令牌命令袁世凯攻打外国教堂。

袁世凯左右为难，颇为踌躇。这当口，王士珍已经替他摆平了。大师兄被处决了，因为他竟然敢偷端王的令牌假传命令。

不动声色间，快刀斩乱麻，高手。

袁世凯赞不绝口：“为人精细，处事有条理。”

虽然王士珍的名字是虚的，但两位顶尖大佬的称赞可不是虚的。

接着再说北洋之虎段祺瑞。

晚清民初政坛，有两个合肥：一个是李鸿章李合肥，一个就是段祺瑞段合肥。

段祺瑞的祖父是淮军小军官，父亲是老实巴交的农民。祖父去世后，一家生计日渐艰难。十几岁的段祺瑞为减轻家庭负担，主动辍学。正好有个亲戚在山东当兵，段祺瑞怀揣一块银元，长途跋涉两千余里投亲从军。

这经历有点和黎元洪相似啊。

有相似经历也不稀奇，它无数次地验证一个真理，大人物总是

从不幸开始崛起的。

黎元洪比段祺瑞还好点，身上还有六块银元。

经历千辛万苦，段祺瑞成了一名兵哥哥。他少年早熟，刻苦训练，很快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军标兵。

从此，“一块银元从军记”也成为段祺瑞家庭茶话会的保留节目。忆苦思甜，不仅仅是教育后人，也是抚平年少时的伤痛。

第二年，段祺瑞的父亲段从文特意从老家来探望这个争气的儿子。行至半路，遇见一个陌生人主动搭讪，一攀谈，竟然是老乡，两人一下拉近了距离。

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

当夜，这个老乡却见财起意，残忍地将段从文杀害，所有盘缠被掳掠一空。

噩耗传来，段祺瑞悲痛欲绝，来到案发地，护送父亲灵柩千里回乡，并写信给当地县令，要求严惩凶手。

很快凶手伏法，可是不幸继续降临，母亲因忧伤过度也撒手人寰，段祺瑞和他的三个弟弟妹妹转眼间成了孤儿。

不幸让段祺瑞的内心变得无比强大，他带着三个年幼的弟弟妹妹来到山东，用自己微薄的工资供养他们读私塾。

孤儿段祺瑞照顾弟妹的感人事迹很快传开，成为感动安徽年度人物，也传到一个人——合肥老乡李鸿章——的耳里。他特意叫来自己的这位小老乡，大加赞赏，隆重表彰。

老乡领导这么栽培，当然段祺瑞的前途也像花儿一样绽放，官费保送武备学堂，毕业后公派德国留学。

许多人不服气，说李鸿章任人唯私，段祺瑞运气好。不止是运气好，什么年代都缺感动，而这感动又来得正是时候。

段祺瑞倒很淡定，感不感动人民群众从来都不重要，能否感动领导才最重要。

几年后，段祺瑞以最优等成绩从武备学堂毕业，主动放弃保送名额，和大家一样参加公派出国考试，同样是第一名。

出洋归来，已经是海归的段祺瑞又跟着袁世凯练新军，人生开始了质的飞跃。

最后出场的是北洋之豹冯国璋。

冯国璋不仅是实干家，还是个文化人。

冯国璋是直隶（河北）诗经村人，据说出生前其母梦见满天的星星入怀。这可是天生异象，大家齐聚在冯家，等待一颗流星坠落凡尘。

冯国璋天资聪颖，从小熟读经史，虽然家境贫寒，却渴望一双梦想的翅膀，插翅高飞。他特别喜欢算术，尤其精通类似于智慧窗的数字连连看。

冯国璋连续几年科举考秀才都未中，秀才是功名的门槛，他却在门槛外一直蹉跎着岁月。

穷人蹉跎不起，挑起家庭重担的冯国璋只得转换观念，弃文从武，报考天津北洋武备学堂。同期的学生有段祺瑞、王士珍、王占

元等，后来都成为北洋一代名将。

在军校间隙，冯国璋仍然刻苦自学，一年后，回乡参加岁试，考取秀才。这在武备学堂所有的学生中是绝无仅有的，受到直隶总督李鸿章的嘉奖，称他文武双全。

可冯国璋总想出人头地，他投奔淮军名将聂士成，跟着他千里跋涉到辽东勘测边境，算术功底派上了用场，沿途详细地记录山川地形。后来又成为驻日公使的随员，在日本期间结识了许多著名的将领，留心考察日本军事，写了几本军事教材。

回国后正逢袁世凯小站练兵，冯国璋怀揣兵书，毛遂自荐。

袁世凯有过编书的教训，以为冯国璋是来混饭吃的，对他非常冷淡。抄书加糨糊，想在我这儿混饭，难。

冯国璋自信满满：我从不犯迷糊，当然也不用糨糊，是不是混饭的，宫保打开看看便可知晓。

袁世凯一打开兵书，脸色马上就变了：这水平，不进学术圈太亏了。你现在不是混饭吃，而是马上就可以吃到大餐，免费大餐。

这时，北洋新军要扩编三个协（旅），袁世凯宣布公开选拔，公平竞争。分三次考试，信心满满的冯国璋认真备考，准备一举夺魁。

第一次考试，录取了王士珍；第二次，录取了段祺瑞。

冯国璋纳闷了，好歹咱也是秀才，怎么还比不过这些武人？真是秀才遇见兵，头脑更迷糊。

正想到这儿，袁世凯召见，勉励冯国璋明天认真备考，超水平

发挥。说着将一个小纸条塞到他手里，意味深长地说：老弟，等着你的好消息。

聪明的你，一定猜到了，小纸条就是标准答案。

冯国璋一宿未睡，连夜突击背参考答案。

这相当于开卷考试，还有考不中的吗？

从此，冯国璋对袁世凯感激涕零，不过有点心有余愧，毕竟不是靠真才实学谋取的，总觉得在王士珍、段祺瑞面前抬不起头来。

一次，三人在一起饮酒，酒酣耳热，不约而同地都讲起了同一个故事：小纸条上的标准答案。

原来，袁世凯为了给自己的部下学生铺一条锦绣之路，竟不惜自毁名誉，泄露试题。这样的好老师、好领导到哪儿找？

三个人感动得一塌糊涂：宫保啊宫保，最疼我的人是谁，是你是你还是你，你就是我们仨的再生父母。

从此，这哥几个紧密团结在以袁宫保为核心的北洋集团周围，同心同德、锐意进取，为更好地的实现个人利益最大化而不断努力。

一次北洋阅兵仪式，特邀请德国驻胶州总督检阅。总督望着整齐划一的步伐，看着这三位教官不伟岸却很挺拔的背影，不禁赞赏有加，真是人中之杰，北洋之龙虎豹也。

话说完了，总督看袁世凯在那低头沉思不语，又加了一句：当然，宫保大人才是真正的百兽之王。

现在，改变历史的时刻到了，当然不能缺少这最炫的文武混搭

班子。

王士珍低调、务实，注意细节，有战略眼光，在大后方负责筹划组建指挥部，调拨军队、粮饷供应。

段祺瑞头脑灵活，负责联络各处北洋军官。

冯国璋骁勇善战，立即奔赴前线，给武汉革命军一个下马威。

徐世昌在北京总策应，随时传达朝廷最新动态。

一切都准备好了，袁世凯要写个决心书、效忠书。

他信誓旦旦地表示，前线的事我全包了，打仗不敢说百分之百的胜算，但是我“报国一日，断不致有北犯之虑”，太后、皇上你们安心待在紫禁城，放心好了。

危急时刻，大家只知道造谣、恐慌、去银行提款，四处逃命。只有袁世凯还如此真心，再冷血的皇家高贵血统也要受感动。隆裕太后、载沣边看边流泪，小皇帝看他们流泪，也在一旁乖巧地配合，默默地啜泣。

隆裕太后一连下了几道谕旨，先从自己的嫁妆里拨一百万两给袁世凯充作军费；袁世凯在湖北自由指挥军队，不受节制；荫昌你这个窝囊废给我回来，袁世凯任前线最高军事统帅。

农历九月初九，黄道吉日。

这个拿了两年零十个月的鱼竿，一条小鱼都没钓上来的伪渔夫彻底扒下了斗笠、蓑衣。

从明天起，做一个真正的大帅

枪弹、大炮，一卷兵书

从明天起，关心军饷、军火

我有一腔豪情，面朝北京，准备吃鱼

袁世凯乘坐列车从彰德浩浩荡荡地出发了，可前脚刚走，就摊上大事了。

后院失火

袁世凯怎么也想不到，有人早就盯上他了，不仅盯他的一切，还要断他全家的后路。

这个时候，敢动袁世凯全家的人，绝非等闲人物，一定要有实力，有魄力，更有魅力。

这个人是晚清数得着的奇才——吴禄贞。

晚清懂军事的人才不少，懂洋务的人也不少，可是既知兵又懂得洋务的拔尖人才只有两位：一个是袁世凯，还有一位，就是吴禄贞。

吴禄贞是湖北云梦人，出生于耕读之家，十三岁到武汉麻布厂做童工，也就是俗称的包身工。不过这个包身工想的不是怎样织布，也不是多挣工分拿奖金，他想的是天下。

小小的麻布厂当然容纳不下一颗雄心，三年后，湖北武备学堂招生，吴禄贞第一个去报名。但年龄未满十八岁，且个头矮小，学堂拒绝录取。吴禄贞当堂陈述：我出身于耕读世家，三代皆是秀

才，年方二八，略识文字、粗通武术，希望从军报国，以雪国耻，还附了一首诗：“开卷喜读战国策，濡笔爱草从军赋。安得一战定三韩，投笔从戎争先赴。”

招生办负责人大为惊讶，一个小小孩童，竟有如此志向，遂上报湖广总督张之洞。张之洞看了吴禄贞的文章，连声惊呼：奇才啊奇才！

领导这么么说了，旁边的下属也一片沸腾，知趣地高呼：奇才啊奇才！

领导发话了，当然是一路绿灯，特事特办，免试入学，享受国家全额奖学金，并将吴禄贞的典型事迹通报学堂嘉奖。

第二年，张之洞特意挑选吴禄贞等二十人赴日本士官学校第一期深造，希望他能学成归国，报效朝廷。

在此对一代名臣张之洞再致谢意：你无私地发现和提拔了黎元洪、黄兴、吴禄贞等一个又一个王朝的掘墓人。

回国后，吴禄贞在军咨府任职。不过他志不在此，主动请缨跟随东三省总督徐世昌考察东北边务。漫漫征程，吴禄贞豪气不可一世，“万里请缨歌出塞，十年磨剑笑封侯”。

吴禄贞有好气魄，也有好手段。日本侵占边界，私自打下哨桩，他一个一个拔起来。你再立，我再拔。不服气，文的、武的，任选一样单挑。对这位士官学校的高材生，日本人也无可奈何，最终屈服。

不过吴禄贞依然志不在此，“锦瑟年华同逝水，筹边事业等雕虫”。

那他到底想干什么？

很简单，两个字：做官！

做官？原来也是个俗人。

做官分俗和不俗两种，俗人主要是为自己、为家人做官。而吴禄贞心中装的是天下，要想打天下，必然要打入敌人内部。

吴禄贞很清楚，要想做官，上面得有人，还要舍得花钱。

军咨府军咨使（参谋次长）良弼是吴禄贞在日本的同班同学，两人关系极好，由良弼穿针引线，介绍更上面的通天人物。

这个通天人物就是内阁总理大臣奕劻，他从不在意你是不是人才，只在乎你的钱财。

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吴禄贞东拼西凑，把房产交到银行做抵押，好不容易借了两万两白银。先把银子送到庆亲王的管事所开设的一个银行，换取存款单，放入一个红封套内。然后排队等了好几个通宵，终于见到奕劻，低声下气向奕劻请安，从袖内取出红封套，赔着笑脸说：“这点小礼奉上王爷，作为门生拜老师的赞敬。”这样他就成了奕劻的门生。

确实是小礼，这还是奕劻看在良弼的面子上的友情价，换成别人这点钱根本进不了门。

过了几天，有消息来了，这段时间各省巡抚都没缺，先到保定任陆军第六镇统制（师长）。

镇是当时新军中最高军事建制，相当于师，军衔少将以上。

有兵权、能打仗，而且保定靠近京畿，以后起事也很方便，吴禄贞高高兴兴地上任去了。

第六镇原是袁世凯的直系部队，前任统制是段祺瑞。吴禄贞是新人，六镇老兵根本不买他的账。

不买账不要紧，我可以撤掉你，吴禄贞大刀阔斧，安插自己的亲信同学，一时间搞得人人自危，纷纷到陆军部大臣荫昌那儿告状。

吴禄贞一点儿也看不起荫昌，依然我行我素，常常公开指责荫昌只知做官，不尽职守，有负国家重托。

在仕途上从来都是不比本事比官衔，官比你大，我就要压着你。荫昌处处排挤吴禄贞。吴禄贞郁郁不得志，只得整天喝酒写诗看戏，一浇胸中块垒。

吴禄贞曾和肃亲王一道巡视蒙古，由于他为人磊落坦直，极得蒙古王公的敬重。贡王特邀吴禄贞到密室豪饮，酒逢知己千杯少，刚走出房门，吴禄贞就醉卧在台阶。

酒不醉人人自醉，吴禄贞醉了，跟着的一大批人为他的魅力所折服，也醉了。

贡王听到吴禄贞酒醉的消息，高度重视，第一时间亲临现场，命令千方百计保护酒醉现场。为防止吴禄贞酒驾（醉酒驾马车），特意叫专人代驾，一路护送回寓所。

不久贡王又在台阶上刻了几个大字：“吴绶卿先生醉卧处”，以资永久纪念。

从来都是下属给领导立碑拍马屁，现在竟反其道而行之，奇人

奇才奇事。

醉卧台阶君莫笑，从来英雄皆豪饮。这样的奇才，当然不会埋于碌碌风尘之中。吴禄贞一直在等待机会，实现自己“十年磨剑笑封侯”的宏愿。他依然不改本色，一边喝酒一边吟诗：漫笑狂吟，无足道，从来时势英雄造。

现在，该是英雄造时势的时候了。

吴禄贞和发出京东好声音的张绍曾是同学好友，1911年10月，二人都被抽调参加滦平秋操。

武昌起义爆发后，吴禄贞主动请缨南下到武昌作战。清政府当然不放心，叫他好好在原地待着，并抽调第六镇一个协，实际是削弱吴禄贞的兵力。

正在此时，山西独立，清廷已经抽调不出兵力，无奈只得急授吴禄贞为山西巡抚，带军去平叛。

这是一着险棋，或者你吃掉他们，或者你被他们吃掉。

惯例，新巡抚上任前都要进京陛见摄政王。见面时，载沣什么话也没说，只赏了一个小匣子给吴禄贞，叫他回家打开看。

吴禄贞回家打开一看，匣子里厚厚的一沓信纸，不是表扬信，而是检举告密信。载沣希望以此来感动吴禄贞，可这反而促使吴禄贞痛下决心，立即采取行动。

此时在京东发出好声音的张绍曾也响应，准备兵分两路，沿京奉路、京汉路，并派重兵扼守黄河大桥，阻止袁世凯北上。两军会师北京，北京兵力空虚，指日可下，如此天下大势定矣。

要定大势，必须要除掉最大的拦路虎，吴禄贞将目光对准了袁世凯。

袁世凯目前在前线督战，鞭长莫及，暂时放不倒你，但是可让你后院失火。

虽然袁世凯妻妾众多，但吴禄贞这等豪杰当然不屑于搞什么插足、婚外恋，他要触及袁世凯的灵魂深处。

无论你是什么样的枭雄，家人，永远安放在心灵的最柔软处，吴禄贞要在袁世凯心灵最软的地方狠狠插上一刀。他决定派一支精锐之师南下，直捣彰德袁府，将袁世凯一家老小统统一网打尽。

第六镇是北洋的老班底，袁世凯早安插有密探，此时紧急发密电到前线，说吴禄贞将有大动作。

袁世凯接过电报一看，只有六个字“夺彰德、断后路”。他倒吸一口冷气，吴禄贞计谋够狠。现在自己驻扎前线，无法抽身，老家只有几十个民团守卫，一定会被全锅端。

来而不往非礼也，袁世凯动了杀机。

两个拔尖人才，现在不是惺惺相惜、共谋发展，而是必须分出胜负，你死我活的胜负。

要放倒一个人有很多种方式，最便捷的就是先放倒他身边的人。

吴禄贞手下有个协统（旅长）周符麟，此人是袁世凯的老部下，和吴禄贞因为人事调动经常闹矛盾，被吴禄贞以“烟瘾甚深，形同盗贼”为由免职。

周符麟觉得自己亏大了，你说那个时代谁不吸两口鸦片？你要整肃军纪可以，但不要拿我开刀，不带这样欺负人的。

周符麟常常酒后拔出佩刀，一个劲儿地磨刀，口中喃喃自语：杀了这小子……

有人打小报告，吴禄贞哈哈大笑，就这鸦片鬼，连自己都杀不了，就让他在磨刀石上磨掉后半生吧。

周符麟终于等到机会了，可是他没办法接近吴禄贞，只能再以两万银元转包给吴禄贞的亲信卫队长马步周。

马步周这小伙子人称赛吕布，人长得帅，头脑机灵，深得吴禄贞宠信。

可是最近传言自己卫队长位置不保，要被另一位年轻帅气的小伙子代替，且这段时间吴禄贞常为一点儿小事斥责他，种种迹象表明两人之间已经没有“爱”了。

男人的妒忌同女人一样可怕，既然我得不到你的“爱”，就不让“爱”转到别人身上。

整天说杀人的人其实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你自以为最亲近的人，他要动了杀心，你无处躲藏。

吴禄贞能逃过这一劫吗？

面对各种不利于吴禄贞的小道消息，部下劝说他加强警卫，吴禄贞却一笑置之。枪林弹雨穿梭过，漫漫戈壁千里征程过，危险，对我来说只是个传说。

不仅不防范，吴禄贞还从不戴佩刀和枪，虽然我的枪法很准，

但是我不以这个自傲，想要我命的放马过来。

11月7日凌晨，石家庄火车站办公室，北方的秋夜，冷清中透着一股肃杀之气。

吴禄贞仍然在起草电报。明天，他将挥戈直捣北京；明天，他就要率领燕赵慷慨之士直抵京城，建立不世之功业，创造历史，为即将分娩的夫人送上一份大礼；明天，他将实现多年的宿愿，岂止是封侯，共和国的蓝图都规划好了，孙中山任大总统，自己任国务总理。

忽然传来敲门声。

是马步周，他一进门就嚷嚷：恭喜大人升官，有一份礼物要送给大人。说着上前一小步，猛地拔出手枪。

吴禄贞大吃一惊，下意识地摸腰拔枪，可他忘记了自己平时都不带枪，只好绕着桌子转。

我转我转我转转转，可转得再快也没子弹快，两声枪响，吴禄贞倒在血泊中，尚未气绝。马步周拔出佩刀，将其首级割下，扬长而去。

一代豪杰，就这样惨死在自己下属手中，桌上还留着他准备拍出去的电稿：“愿率八千燕赵子弟，直捣幽燕。”

马步周上前一小步，历史倒退一大步。

历史有时候总是出其不意地拐个大弯，传奇多由意外造成，小人却往往创造历史。

如果吴禄贞不死，老天再给他几天的时间，攻占北京指日可

待，或许整个历史都要改写。历史不能假设，吴禄贞终究死在自己亲信的刀下，死得不得其所，死得何其窝囊。

这个曾经站在风口浪尖紧握住日月旋转的豪杰，差一点儿，他就要扭转乾坤；差一点儿，他就将袁世凯踏在脚下。

珍惜生命，并不是懦弱怕死；远离危险，才是革命王道。任何时候都要牢记：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

豪情诚可贵，生命价更高，若想革命成，二者皆要顾。

剩下张绍曾独木难支。很快，清廷命张绍曾任兵部右侍郎兼长江宣抚使，调离部队，架空他。

吴禄贞死了，张绍曾退了，袁世凯心安了。他要全身心地北上，去实现自己的抱负！

北京，我来了。

最坏的时代，遇见最好的你

1911年11月12日，阔别北京两年零十个月，袁世凯终于又见到朝阳门车站了。

一切都是那么地熟悉，一切，又是那么地陌生。

袁世凯进京的第一件事不是为自己表功，而是为一个人脱罪。一个玉树临风的敌人，革命党汪精卫。

袁世凯是个精打细算的人，他不想把事情做绝，任何事情都留有余地。自出山以来短短二十几天，各省独立，风起云涌。凭直

觉，袁世凯觉得这不仅仅是过去的所谓谋反，这是潮流。

所以现在袁世凯必须两手抓，一步软。

两手抓：一手硬，一手软。

一步软：软着陆，和革命党取得联系。

因为汪精卫是革命的偶像，他的影响仅次于孙中山和黄兴，袁世凯要好好地利用这颗棋子和革命党人打交道。

汪精卫可是拿着炸弹差点放倒载沣，是穷凶极恶、社会影响极坏的犯罪分子啊，受害者载沣会答应吗？

袁世凯提出了一个让人无法拒绝的理由：收揽人心。

载沣想想也是，不共戴天的仇人都能放，不更显示出我的诚意和宽广的胸怀吗？于是，在监狱吃了一年多变质米、嚼了一年多烂菜叶、穿了一年多黑心棉的汪精卫终于凯旋。

北京法部大门口，人山人海，大家都在吟诵汪精卫的诗句：“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

汪精卫出来了，他面带微笑，举止优雅。

终于见到真人了，不容易啊，大家拼命向前挤，现场秩序极为混乱。

可汪精卫对这一切却熟视无睹，他心中只想着、念着、盼着一个人。

这个人，是汪精卫念兹在兹的心上人陈璧君，他原以为今生再也见不到她了。

一切都要从四年前说起，一个女孩遇见了一个男孩，一个长得很普通甚至不好看的女孩遇见了一位玉树临风的帅哥。

陈璧君出生在槟榔屿，父亲从事橡胶业，是南洋巨商。她小名叫肥环，肥环燕瘦的“肥环”，不过容貌无法跟杨贵妃相比，除了一点，大家都比较胖。

1907年，汪精卫到槟榔屿演讲，为革命筹措经费，陈璧君是听众之一。

初见他，是在槟城华侨俱乐部小兰亭，陈璧君痴痴地望着台上风度翩翩的汪精卫，台上的他，一言一行都让人倾倒。

一见精卫误终身。

陈璧君是个敢爱敢恨的奇女子，既然上天让他们相遇，她无论如何也要去争取，错过精卫，那才叫误一生。

演说结束了，汪精卫转身离开，陈璧君赶紧上前叫了声：“汪先生。”汪精卫回眸一笑。男人的回眸竟也如此倾城，陈璧君痴痴地望着他，竟忘记了说话。

有时候爱是不需要语言的，那是心心相印的情人。可是对于陈璧君来说，一切都是陌生的开始，爱，必须要大声说出来。

当时陈璧君寄宿在教会学校，学校管理极为严格，严禁学生私自外出，并豢养了几条看门恶狗。

可是这些根本阻止不了一颗情窦初开的心。每逢有汪精卫的演讲，陈璧君总是排除万难，大门走不了，就翻围墙，冒着被疯狗咬，得狂犬病的危险，义无反顾地翻墙去看心上人。

奇了怪了，恶犬似乎也被感动了，竟然一次未咬陈璧君。

天意啊天意，连畜牲都如此帮我，这更坚定了陈璧君倒追汪精卫的决心。

女追男，隔层纱，但在汪精卫那儿只是个传说。无论你怎么追，无论是刘翔式的跨栏还是博尔特式的百米冲刺，都追不上。

初见你时的美丽，如流星一样绚烂，陈璧君不想做爱情中的流星。她不顾少女的羞涩，几次三番表白爱意，汪精卫却总是婉言拒绝。只是拒绝陈璧君的爱，却不拒绝她的爱心。

当陈璧君一次一次奉献爱心，大把大把地掏钱为革命捐款，汪精卫总是来者不拒，心安理得地收下，用自己的帅和酷为革命做贡献，和流血的革命价值同样大。

陈璧君为了汪精卫，不惜推掉和自己青梅竹马的娃娃婚，一心一意也要干革命。

陈璧君的父亲极力反对自己的女儿和这个玉树临风的帅小伙交往，不是不喜欢汪精卫，相反他不仅喜欢，而且非常赏识，女儿青睐这样的人中之龙，有眼力。但是千金女嫁亡命徒，却绝对不可以。国家的前途和你有关，女儿的前途和我有关。家国大事必须要分得清清楚楚，国家需要你这样的热血男儿，但小家只接受脉脉温情的宅男，因为那涉及陈璧君的一生幸福。

不过一个女孩子若铁了心地要跟自己的心上人走，八匹马也拉不回。何况汪精卫总是那么彬彬有礼，若即若离，更让陈璧君痴迷。

1910年，汪精卫北上准备刺杀摄政王载沣，陈璧君义无反顾地

一路跟随。

明知此去也许再也不会回来，汪精卫劝说陈璧君留下。

陈璧君说得很干脆：我对载沣一点儿也不感兴趣，这种文艺范儿领导的死活和我无关。我只在乎你，在乎你的安危；无论生死，不管炸弹响与不响，我都要和你在一起。炸弹响了，我和你一起笑看敌人的倒下；炸弹没响，我和你一起相拥倒下。

说着这话，陈璧君猛地做了个激烈的举动，她从口袋里掏出一个东西就往嘴里塞。

太傻了！载沣还未倒下，炸弹还没响，这个时候殉情自杀为时过早。

情郎还未追到手，陈璧君可不愿自杀，她只不过是将英国的永久绿卡撕碎了吞下去。无非是表明，我已没有任何退路，也不会选任何的道路舍你求生。

没有革命的大道理，只有生死与共的真情。也许感动不了天地，却将汪精卫感动得一塌糊涂。有如此痴心的粉丝爱人，今生还有什么遗憾？虽然没有明说，但两人的关系就这么定了。

感谢载沣，你以自己的生命安危成全了一对革命鸳鸯。

陈璧君成了暗杀团成员之一，跟着汪精卫造炸弹，运炸弹，挖坑埋炸弹。

炸弹终于响了，载沣却没倒。陈璧君又去日本联系运送炸药，谁知人刚走，汪精卫等人就被抓了。

在日本的陈璧君急得抓狂，连夜赶往北京。

陈璧君虽然长期生活在国外，却也了解中国的国情，任何事情都缺不了钱。

钱从哪儿来，父亲那儿有，但他不会给。只好靠同志们捐款，可还远远不够。陈璧君决定铤而走险，孤身一人女扮男装，赴澳门五星级大赌场豪赌。

拿着公款出境豪赌，不是为了挥霍，不是为了摆谱，而是为了救人，救一段轰轰烈烈的传奇，一段刻骨铭心的爱情。

爱情有时候就是一场赌博，靠运气。不过陈璧君这次在牌桌赌输了，千金散尽却很难回，血本无归。

陈璧君不会这么快认输，她还剩下最后一个办法：找父亲要钱。

此时汪精卫刺杀摄政王的事件早已轰动中外，海外的华侨更是对这位年轻的帅哥崇拜得不得了，逢人就说自己认识汪精卫。陈父表面不说什么，心中却暗暗得意：我不仅认识这位英雄还拒绝过他呢。

于是当陈璧君回来，以实情相告时，陈父没有生气，人一辈子，应该做一些有价值的事，自己钱有了，名有了，现在是奉献爱心的时候了，何况是给自己心爱的女儿，于是他慷慨地给了陈璧君一笔巨款。成功，你们就是革命的不朽传奇，连带着我这个老丈人也沾光；不成，你也死了这条心。

陈璧君再次出发，来到北京。钱是大把大把地花，可是效果却不大。因为汪精卫刺杀的是皇帝老爸，按照官方的说法，犯罪手段特别残忍，民愤极大，社会影响极其恶劣，不杀不足以平民愤，不足以维护稳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手中有钱，底气足，想法也多，陈璧君要打破常规。

爱情中的女人不一定愚蠢，但却很疯狂。

第一条疯狂的计策是花钱捐官，捐一个实缺的主事，再活动争取到法部监狱做监狱官，然后伺机劫狱。这个计策确实很妙，但是谁去呢，谁都不适合。陈璧君可以，但是她不能变性。

第二条疯狂的计策是挖地道，一直挖到刑部大牢，用地道战解救汪精卫。

可是在天子脚下，挖皇城根的墙角，你有钱，别人也没这个胆。

陈璧君什么都想到了，也不缺钱，可就是救不了心上人。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生与死的距离，而是我一直在你身边，中间却隔着一堵墙。你在墙内，我在墙外。

既然救不了汪精卫，陈璧君也要让他感受到爱情的力量。

其实这时牢中的汪精卫也备受煎熬，作为重案犯，每天只能吃一顿发霉的糙米和烂菜叶，带着重二十七斤半的镣铐，以致他发出感慨：“牢狱之地，天下之至惨也。以视卧薪尝胆，不可同日而语也。”

汪精卫现在不想卧薪尝胆，载沣虽然没倒，可是已经达到了震慑的效果，汪精卫现在只想快意地死去。若果说对这个世间还有所留恋，那只有一个人：陈璧君。

一天深夜，狱卒悄悄递给汪精卫一张纸条，是陈璧君的信：

我们两人虽被牢狱的高墙阻挡无法见面，但我感到我们的真心却能穿过厚厚的高墙。我将遵从你的忠告立即离开北京，不过在此之前有一件事想和你商谈。你我两人已不可能举行形式上的结婚仪式，但你我两人从现在起，在心中言誓结为夫妇，你看好吗？

汪精卫那叫一个感动，泪水打湿了信纸。他填了一首情深意长的《金缕曲》，终于向陈璧君表白：

别后平安否？便相逢凄凉万事，不堪回首。国破家亡无穷恨，禁得此生消受，又添了离愁万斗。眼底心头如昨日，诉心期夜夜常携手。一腔血，为君剖。

泪痕料渍云笺透，倚寒衾循环细读，残灯如豆。留此残生成底事，空令故人僝愁。愧戴却头颅如旧。跋涉关河知不易，愿孤魂缭护车前后。肠已断，歌难又。

不过陈璧君的来信却让汪精卫犯愁，珍藏吧，怕被搜去；撕毁吧，于心不忍，最后还是将爱的宣言嚼碎了吞到肚中。

随信而来的还有满满一篮子鸡蛋，特立独行的鸡蛋，因为每个鸡蛋上面都写着陈璧君的“璧”字。

早将生死置之度外的汪精卫竟一时不知道怎么处置这情深意长的鸡蛋。

捧在手心里吧，怕不小心弄碎；捂在被窝里，又怕不小心压坏。

就这样，一夜无眠，汪精卫既感动又纠结。

其实很简单，捧在手心里不如吃到肚子里，既能补充体力，又能永远记在心里，捂成臭皮蛋就得不偿失了。

现在，汪精卫出来了，陈璧君远在海外，她还不知道爱人已释放。汪精卫等不来心上人，却等到了一位帅小伙。

一辆马车飞驰而来，一位小伙连拖带拽将汪精卫弄上车，一路狂奔，送到客栈。

这位贵客是不请自来，年纪也和汪精卫差不多，虽然不如汪精卫帅，但器宇不凡、风度翩翩，看得出不是个等闲人物。

他就是袁世凯的大公子袁克定。

袁克定是袁世凯原配于氏所生，嫡长子。刚出生时，额头有块胎记，故乳名记光，小记儿。

袁克定自小就跟着父亲混，耳濡目染，再加上良好的基因遗传，野心和老子一样大。他精通德文、英文，国学也很有根底，解说起《论语》来那也是头头是道，绝非庸俗的官二代或恶少所能比。

辛亥年，袁克定而立刚过，任农商部左丞，司长级别。当然判定一个人是否高位，不是看他的才能有多少，而是看他爸爸的资源有多少。

袁世凯这个级别，不好和小青年汪精卫称兄道弟，便叫袁克定出马，两个年轻人一见如故，越聊越投机。当晚索性就在客栈住下，同床抵足而谈。

袁克定从此天天往客栈跑，与汪精卫讨论家国大事。一次聊到兴头上，袁克定乘机提议，说袁世凯想见见汪精卫。

汪精卫对袁世凯印象还不错，他是清廷中最有见识的大臣。再

说人家主动帮忙释放自己出狱，革命党不是冷血的人，好歹也要道一声谢。

几天后，汪精卫亲自去锡拉胡同袁宅。

一个在朝的总理大臣，一个在野的革命党领袖；一个老翁，一个青年；一个老于世故，铁血冷漠，一个天真浪漫，热血澎湃，他们会碰撞出激情的火花吗？

汪精卫特意选择在晚饭后七八点钟来访。早来了袁世凯肯定要留饭，吃人嘴短，还是免了。

两人一见面，袁世凯暗赞：真是帅，帅到骨子里了；汪精卫也倒吸一口冷气：果然犀利，犀利得让人心寒。

第一印象不错，汪精卫伸出右手，欲与袁世凯握手。袁世凯却并不伸手，而是深深地鞠了一躬，汪精卫赶忙还礼。两人落座，就这样热火朝天地聊开了。

袁世凯透露的讯息依然是留有余地，不想违背潮流和革命党为敌。汪精卫也表达出，只要你袁世凯能真正顺应潮流，革命党一定不会亏待革命有功之臣。

不过，在体制方面，双方谈不到一块儿去。

汪精卫说共和的好，说得声泪俱下；袁世凯论君主的好，说得一往情深。说到深夜，还没辩论出个结果。

第二天接着说，本身就不是一个系统的，都在为各自的代表说话，怎么能谈到一块去儿呢？

汪精卫提议，寂寞二人组不如铿锵三人行，要求再约一个人，

大家一起讨论。这个人名叫魏宸组，曾留学欧洲，现任外交部主事，对共和有很深的见解，袁世凯欣然同意。

魏宸组是秘密的同盟会会员，此时和汪精卫一道去见袁世凯，迷惑不解：为什么要帮助袁世凯？汪精卫微微一笑：是叫你去认人，熟悉熟悉，袁世凯这样的人物估计你还没见过。

见了面之后，汪精卫问：熟悉了吗？

熟悉了，那犀利的眼神太深刻，瞄你一眼一辈子忘不了。

忘不了就好，汪精卫突然语调升高：“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魏宸组更疑惑：大哥，你还想干什么？

汪精卫一字一句，铿锵有力：怀揣铁西瓜，做掉袁世凯。

魏宸组大吃一惊：大哥，你刚出来，一切要小心，革命离不开你！

汪精卫转向魏宸组：兄弟，你说得好，考验你的时刻到了，你去，我留下。我和同志们商量好了，袁世凯将是革命党今后最穷凶极恶的敌人，现在就要做掉他。你在外交部上班，袁世凯的马车每天都要从此经过，正好利用这个机会，到时扔两个炸弹，一定能为革命立奇功。

魏宸组听得五内俱焚，自从留学回国一番奔波，好不容易在外交部谋个编制，也算是学有所长，生活渐渐稳定下来，还混到了副局级，可是现在……

魏宸组只好说了实话：我不熟悉暗杀。

汪精卫反驳：不能暗杀，何言革命？

魏宸组：可是我不会扔炸弹，那是个技术活，就算扔了也不一定能扔准。

汪精卫：技术一点儿都不难，多扔几次就熟悉了。

魏宸组终于摊牌了：我不革命，也不助袁世凯杀革命同志。

汪精卫怒了：越是关键时刻，越要充分发挥革命党员带头表率的模范作用，哪里有困难，哪里就有党员的身影。哪里有危险，党员就要扑向哪里。现在没人比你更适合干这件事。

魏宸组低下了头，心如刀割：难道生命这么快就要走到尽头？他还没放弃努力，他要做最后的陈辞：杀掉袁世凯，清政府就会被推翻吗？群龙无首，局面更乱，革命党更难掌握。如果留下袁世凯，为我所用，借袁世凯的实力推翻清政府，岂不更好？

不战而屈人之兵当然是最好的结果，通过这几天接触，汪精卫知道袁世凯内心也在动摇，那就再摇一摇。

当晚，魏宸组便巧舌如簧，始终抓住“共和”字眼不放，可袁世凯还是坚持君主立宪。魏宸组急了，一口气说出三个犀利的排比句：中国非共和不可，共和非公促成不可，且公非担任不可。

话已经说得很明白，说到底，争来争去，无非就是“利益”两个字。你能促成共和，我们就让你实现个人的利益最大化。

袁世凯似有所动，低头不语。他也在心里权衡：君主，我只不过是个总理；共和，却有可能成为天下第一人。

只要心有所动，接下来就好说了。汪精卫很高兴，宣布炸弹暂时收回。魏宸组更高兴，终于可以继续做公务员了。

在汪精卫这边安全软着陆，算是和革命党挂上钩了。接下来袁世凯要来硬的了，让革命党看看自己的手段。

现在最主要的是给革命党来个下马威，那就必须派出悍马，袁世凯手下悍将冯国璋带领军队浩浩荡荡开拔到武汉。

武昌，我来了。

刚刚吹响号角的武汉现在怎么样了？洪哥黎元洪能撑住吗？

战武汉

黎元洪快撑不住了，清政府海陆大军已迫近武汉。

必须要找一个帮手，武人只能冲锋陷阵，安邦定国还得靠文人。湖北咨议局局长（议会议长）汤化龙是最恰当的人选。

汤化龙是湖北立宪派领袖，中进士后，又官费进入日本早稻田大学学习法律。曾两次赴北京请愿速开国会，在新旧两派皆有很广的人脉资源。

武昌起义第二天，汤化龙藏匿在家中，静观局势变化。刚开始还半遮半掩说文人不知兵，不过看到湖北武人的领袖黎元洪已经站出来了，知道清廷大势已去，便出山任黎元洪的副手。

黎元洪稳定的是武汉三镇的人心，汤化龙走得更远，他不仅要稳定，还要号召天下的人心。

第一步，让太后、皇上操心。

怎样将武汉的消息传出去，让国内外知道武汉的真相，是当务

之急。

当时传播资讯最快的方法是电报，一封电报，一日千里，好比现在的微博，不停地刷屏，全国人民就知道真相。

不过电报局依然掌握在清廷手中，明码电报根本发不出去，只能用密码电本。

密码电本掌握在一个人手里，柯逢时。

柯逢时，进士翰林，八省膏（鸦片）捐大臣，一个肥得流油的差事，所以柯逢时也富得流油。他当然反对革命，革命党人正准备抓捕他。

这不好办吗，把他抓起来，不交出密电本就咔嚓，人头落地。

汤化龙反对这种做法，革命要讲人道主义，驻武汉的英、美、法、日、俄等国领事正密切关注革命发展，我们要向洋人证明我们不是打砸抢的暴徒。所以对柯逢时要客客气气，要像对待同志般以春天般的温暖，让他心甘情愿地交出密电本。

柯逢时不是傻子，在这种态势下，他必须要心甘情愿地交出一切。

密电发出去了，不是以黎元洪的名义，而是以早已溜掉的湖广总督瑞澂的名义上报紫禁城。要说革命军如何如何地强大，如何如何地顺应人心，各省、道、府、县纷纷揭竿而起。要让太后、皇上知道：今日之域中，已不是爱新觉罗之天下。

黎元洪迷惑了：这是真相吗？明显造假啊！

汤化龙苦笑着摇了摇头：我为这个王朝做得够多了。今年年初

到北京要求速开国会，实行君主立宪。可摄政王总是敷衍我，他们敷衍我没关系，可不能忽悠全天下的人。

太后、皇上从来不让我们知道真相，我们为什么要让他们知道真相？这就是天意。

记住，对我们有利的才叫真相。

接下来，就是外交了，要叫洋人安心。

汤化龙约见英、俄、法、德、日五国领事，首先宣布以前和列强签订的条约和债务继续有效；革命政府有能力有信心维护地方稳定；革命之后将建立民主共和国，顺应世界潮流。

第三步，要叫敌人内部分心。

此时清政府派海军提督萨镇冰率军舰沿长江直奔武汉，萨镇冰乃海军耆宿，一代海军名将，曾参加过甲午海战。一场恶战眼看即将开始。

武汉危急，城内人心不稳。不过汤化龙一点儿也不着急，他写了两封信，叫特使送到军舰上，交给萨镇冰的参谋长。

这位参谋长叫汤芗铭，是汤化龙的亲弟弟。

关键时刻，考验人性的时刻到了。皇上只是领导，可汤化龙是亲哥哥。领导可以换，兄弟一辈子却只有一个。而且这两兄弟感情特深厚，当年汤芗铭考取举人后想去法国学习海事，家里人不同意，是汤化龙力排众议才让他顺利赴法。

关键时刻，还得看人性。

汤化龙在信中向弟弟说明时势：清廷大势已去，只有顺应潮

流，“早日反正，以立殊勋”。汤芗铭年纪轻轻，野心却很大，与其庸庸碌碌做一个王朝的顺民，不如轰轰烈烈做改朝换代的元勋。于是二话没说，开足马力，投奔到哥哥的怀抱。

大事都让汤化龙做了，那黎元洪在干什么？

黎元洪本来就不喜欢多事，也不想操心，他只是个形象工程。不过此时他也想找点事情干干，别的做不了，写信还是会的。

他也写了一封信，叫特使送到军舰给萨镇冰本人。

黎元洪也想策反，难道他也有亲人在军舰上？

不是亲人，是老师。萨镇冰是黎元洪在天津武备学堂读书时代的辅导员。当时很赏识这个憨厚的年轻人，师徒感情不错。

黎元洪口才不行，文采还是有的，信写得是文采飞扬，劝老师弃暗投明。

萨镇冰也是个明白人，可是他世受皇恩，不愿反正。

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萨镇冰终于做出了抉择：人走，军舰留下。

海军就这样给搞定了，北京的海军总司令载洵呼天喊地：辛辛苦苦花费三年时间训练的号称亚洲中上游水平的强大海军，正准备冲击亚洲前十强，没想到就这样在短短三天内被秒杀。

海军刚搞定，陆军又来了，冯国璋带着强大的悍军、悍马直扑武汉。

这是一场硬仗，黎元洪应付不了，汤化龙也不行。整个武汉都

在等着一个人的到来。

黄兴黄老师，你准备好了吗？黄花岗的愁风愁雨曾让你如此心痛，武汉的秋风秋雨等着你来横扫。

黄兴在香港早已得知消息，他跃跃欲试，恨不得立马奔赴革命的最前线。可是沿途要经过清军的重重关卡，能否顺利到达还是个未知数。

黄兴想起了救死扶伤的红十字会，他乔装打扮，混在红十字会里，一路跟着爱心前行，顺利到达武汉。

克强哥来了，武汉有救了，革命有救了。武汉三镇的百姓欣喜若狂，黎元洪也高兴得手舞足蹈，派出军舰迎接，军乐齐鸣，盛大欢迎。同时派遣骑兵手拿一面大旗，上书斗大的三个字：“黄兴到”，跑遍武汉每个角落。

但老百姓连正眼都不瞅大旗，为什么？真人都到了，大家一起去看现场版的，还看旗帜干啥？

黄兴笑了：兄弟们太抬举了，我是个护旗手。举旗是能手，可是要举我为旗手，还要再等等。

有人提议黄兴任湖北、湖南大都督，但却遭到了抵制，反对最力的是汤化龙。让湖南人独占鳌头，把我们湖北人往哪儿摆？不错，黄兴是革命的伟人，可是武昌革命他并未出力，而且共进会一向单干，和同盟会不是一个系统的，干革命也要讲究先来后到。

中国特色的地域观和心理又一次掺杂到革命中，黎元洪很是纠结，早盼晚盼却盼来了麻烦。

黄兴倒满不在乎，我是来打仗的，随便什么名义都行。

汤化龙想了一个法子，把黄兴推出去，请出去。

怎么请出去？阳尊阴逐，让他欢天喜地地离开。

于是一出登台拜将的好戏上演。胜，黄兴继续征战外省；败，无颜再回江东。

黎元洪为了表示对伟人的尊重，特意效仿汉高祖刘邦登台拜韩信为将的故事，要举行盛大的仪式，委任黄兴为战时总司令。

一个是皇帝，一个是大将，明摆着黎元洪高黄兴一筹。但黄兴不计较这些，只要有仗打就行。

第二天，都督府门前阅马厂彩旗招展，高搭将台，大家兴高采烈。黎元洪特意将自己多年典藏版军服借给黄兴，蒋翊武、刘公，连受伤的孙武都特意撤掉绷带，只为见证这个伟大时刻。

黎元洪亲自将印信一方、令箭一支、大旗一面交予黄兴。黄兴用长沙腔慷慨激昂地答谢：感谢都督，感谢武汉父老，一定不辱使命，将大旗插上紫禁之巅。

仪式一结束，黄兴立即渡江去汉阳，黎元洪总算松了一口气。

黄兴在汉阳伯牙台设立总司令部，因在敌方炮弹射程内，后又迁往昭忠祠。此时各路援军陆续抵达，主要是湖南过来的湘军。黄兴手下战将如云，清一色的陆军士官生，包括后来风云一时的人物，如程潜、蒋光鼐、李书城、陈铭枢、陈果夫等。

汉阳兵工厂是天然的武器库，每个士兵可领到四百发子弹。大伙儿信心满满，决战的时刻到了。

大战要有口号，“打过汉江去，活捉冯国璋”的口号震天响。

黄兴下令兵分三路，在黄昏之后抢滩登陆，一举拿下汉口。

突然，天降大雨，黄兴率主力渡过浮桥，却不见先头部队的踪迹。一路往前追赶，原来这些士兵正躲在民房内避雨，背上都缚着一捆稻草当雨衣，或蹲或卧，挤作一团，颇似难民。

这些士兵多是就近招募过来的农民、失业者，根本没经过训练。狂风暴雨都如此狼狈，枪林弹雨更不用说了。

果然，敌军大炮、机枪一响，前面几个受了伤，纷纷往后退却，指挥官也骑马往后狂奔，部队全线溃退。

黄兴急了，亲自督战，率领大刀队堵在路口，擅自后退者，杀无赦。

溃退的士兵也急了，擅自挡路者，我也杀无赦，竟向大刀队开枪射击。

不怕士兵没文化，就怕士兵没素质，刚刚招来的新兵如洪水般往后涌。

这时，几发炮弹落进人群中，溃兵们脚步更快，争先恐后挤上浮桥，被践踏落水者很多。

临时搭建的浮桥本来就比豆腐渣工程好不了多少，桥脆承受不了如此重量，立马垮塌，许多士兵落入水中。黄兴也被挤散，他身体肥硕，行动不便，在几个人的搀扶下，深一脚浅一脚地踩着泥泞，天黑才回到汉阳。

黄兴够狠，可他手下的兵太怂，有些人连枪都不会使，遇见敌

军，竟不知道伏下来开枪，站着开枪射击，挨枪子的当然是自己。黄兴居中指挥，一夜下来，竟只剩十一个人。

此战充分暴露了革命军的弱点，以初成之师和久经训练的北洋军队对抗，无异于以卵击石。黄兴虽身经百战，以往仅仅限于暗杀、游击战，却没有指挥大兵团阵地战的实战经验。

那边冯国璋趾高气扬，发动了宣传攻势，“活捉黄兴，踏平汉阳”的口号一时震天响。

冯国璋出发了，带着悍将、悍兵、悍马，雄赳赳、气昂昂，向武汉挺进。他有一个梦想，憋在肚里已经好久了。

向曾老九致敬，向曾老九学习！

曾老九就是曾国藩的弟弟曾国荃，当年攻下太平军的国都天京，建立不世之功勋。

冯国璋特意到彰德向袁世凯请示，袁世凯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膀：好好准备，好好干！

首先就要学曾老九的狠，冯国璋放出狠话：“为了驱逐顽强的敌人，我要将闹市区全部焚毁，甚至租界的外国人也要全部撤出，让我好好一次烧个够！”

冯国璋说到做到，大军一到汉口，就放火焚烧闹市区，烈焰蔽日，整整烧了三天三夜。熊熊烈焰中，冯国璋笑逐颜开，这场大火烧出了北洋军人的气势和铁血，京城的高官们拍手相贺，袁世凯在百忙之中也发来贺电：你们奋勇苦战，特表示亲切的慰问和崇高的敬意！

冯国璋的底气来了，雄赳赳、气昂昂，我要跨过汉水，直捣汉

阳。

要想渡过汉江，必须要架桥。靠老百姓是不行，一场大火已烧尽民心。

要想搭桥，还得找王士珍。前面说了，他的帆布架桥可是一绝。冯国璋早就剽窃了此项专利，工兵营有个专门的帆布舟桥队，趁着夜色，几小时内，就架设了可通过四路纵队及重炮车的帆布大桥。

天将拂晓，总攻的命令下达，枪炮声一起轰鸣，将汉阳要塞龟山和兵工厂一举占领，黄兴被迫率领民军撤退。

现在只剩下武昌一座孤城，冯国璋豪情满怀：曾老九，我可以比你做得更好，武昌，等着我！

朝廷的嘉奖令下来了：冯国璋，这一仗打得漂亮，打出了我大清的国威，打出了我大清将士的水平，太后、皇上很高兴，特赏封男爵。

冯国璋高兴得手舞足蹈，感动得号啕大哭。多少年了，就在等这一天，终于有了爵位。男爵，多好听、多帅气的名称。从此我冯氏家族彻底摆脱矮矬穷，迈步进入高富帅时代。

冯国璋这边万众欢腾，武昌这边却一片沸腾，几乎所有的人都将矛头指向黄兴。如果不是黄兴指挥，一切也许会更好，汉口不会丢，汉阳也不会失守，革命形势一片大好，甚至有人讥讽黄兴是常败将军。

都督府的会议室内，黄兴没有辩解，也没有真情告白，他主动承担了所有的责任，辞去了总司令一职。但是争议仍在，大家继续

围攻他。黄兴是个老实人，不善言辞，只能低头不语。

黎元洪坐不住了，他终究是菩萨心肠。干革命也不带这样欺负人的，刚来时将黄兴捧上天，失败时又集体炮轰。做人要厚道，责任不能全摊在黄兴一人身上。

黎元洪猛地站起身，拉着黄兴的手，牵你手，跟我走，一起走出会场。

大庭广众之下，两个男人手牵手，在众人目瞪口呆的见证下扬长而去。

走出门外，黎元洪说：黄总司令，这里容不你下，为了安全，你还是暂时避一避吧。

黄兴沉默不语，点了点头，黯然离去。

那边袁世凯的贺电也到了，不过叫冯国璋等一等、停一停、看一看。

还等什么等？冯国璋有点想不开，早说过了，我只想做曾老九。

此时有部下献计，武昌倚长江天险，若无海军协助，很难从正面进攻。现在海军已归顺民军，湘、赣两省都被民军控制，强攻武昌，孤军深入，后路危急。可冯国璋根本不听。

第二天，又有部下建议，武昌异动，天下响应，爵帅手握重兵，应权衡轻重，不要贸然出兵。冯国璋听不下去，大怒：你是哪个系统的？你到底在为谁说话？我世受大清的皇恩，好不容易才漂白跨入贵族行列，现在只想为皇上尽忠。要不是看在你爵帅叫得好听的份儿上，一定重重惩罚。

第三天，有个心腹跑过来，这次说得很直白：宫保叫你班师回京。冯国璋大惊：有命令吗？部下说：宫保叫我口头传达。冯国璋马上打了个电报给袁世凯询问，袁世凯的回复很有意思：这个人办事太荒唐，说话太鲁莽！

是还是不是，你倒是明说啊。冯国璋即使是榆木脑袋，好歹也猜到了一点儿，现在的关键问题不是攻城，而是攻心。

刚刚开窍，袁世凯的调令就来了：段祺瑞接手前线所有战事，冯国璋暂时回北京休养。

冯国璋总算明白了：原来袁世凯是怕我一举攻占武昌，他手里没牌，不好要挟朝廷，讨价还价。

高，实在是高。冯国璋一声叹息：人和人是有差距的，看来我只能做一条没脑子的看门恶狗。

改朝换代，冯国璋还可以做一条恶狗，可有些人连看门狗都做不了。

第四章向左走？向右走？

当晚贵林母亲是怎么做儿子思想工作的，不得而知，总之是亲情、温情、大义一起感化。我们只知道一点，当夜贵林只身一人前往革命党军营和平谈判。

出发之前，贵林整整齐齐穿戴好官服，特意在额头两旁加了两条雪白的忠孝带。

今夜，我们不要忠臣；今夜，我们等着孝子的回归。

贵林提出的唯一条件是：不杀一个旗人。

能和平当然最好，革命军全部接受贵林的条件。

当旗营打出白旗，和平放下武器时，贵林泪流满面。那是为做不了忠臣的歉疚之泪，还是孝子的真心流露？只有他心里最清楚。

忠臣、孝子两难全，关键时刻只做孝子，拯救生命的孝子，这才是人性。

武昌城的炮声响了，大清的封疆大吏们必须要做出选择。这不是非诚勿扰，灭灯还可以再开灯，分手还可以再牵手，这是关系到生与死的抉择。

向左？向右？要生？要死？

有一个人最难抉择，不是不想抉择，而是别人根本不给他抉择的机会。这就是保路运动中大出风头的粤汉铁路督办大臣端方。

一把菜刀和两颗头颅

端方正率领大军浩浩荡荡地走在大路上。他春风得意、踌躇满志，不紧不慢，乘坐木船溯江而上，沿途观赏着山山水水，一路慢慢悠悠来到四川境内。许多川民代表纷纷前来请愿，请求端方不要带兵入川。

端方轻蔑地冷笑着：笑话，不带兵带什么？两手空空谁买我的账？暴民就是要剿，彻底地剿。

端方派出大批小分队，到处贴牛皮癣小广告，上面写道：

尔等哀命请求，

天恩果加尔愿。

良民各自归家，

匪徒从速解散。

倘有持械抗拒，

官兵痛剿莫怨。

小广告刚贴完，武昌起义的消息传来，一夕数变。不久，重庆、成都宣布独立。端方有点坐不住了，举目四顾，进不能进、退不能退。

现在轮到百姓贴小广告了，也不用多写了，就在原广告上添几个字：

尔等哀命请求，（何曾）

天恩果加尔愿。（放屁）

良民各自归家，（做梦）

匪徒从速解散。（妄想）

倘有持械抗拒，（不假）

官兵痛剿莫怨。（请来）

更有甚者，在他住的江西会馆辕门上贴了一副对联，巧妙地将他的名字嵌了进去：端要死在江西馆，方好抬出水东门。

端方急了，他知道四川老百姓的生猛，现在又逢乱世，真能说到做到。

你硬我就软，端方马上改变口气：我始终站在百姓的一边，相信大多数的老百姓还是好的，带头闹事的只是一小撮别有用心的暴徒。

老百姓好抚慰，可自己手下的兵不好说话。

端方现在就像走钢丝，能不能走得稳，取决于拉钢丝的人——手下的兵。

端方率领的这批新军有许多思想激进的革命党人，早就密谋准备动手。

端方也知道军心不稳，自己小命就难保。他特意召集所有军官，大家围成一个圈。端方坐在中间，环顾四周，深情地望着大家，从怀里掏出手帕。

这时候，还有心思忆童年、耍天真，玩丢手帕的游戏？大伙儿

都愣住了。

端方根本就不想耍天真，他要玩悲情。

端方用手帕拭擦着眼睛，无非表明一个讯息：我要哭了，你们也酝酿下情绪。

经过几分钟的情绪培养，端方的眼泪终于掉下来了。他语调哽咽：现在，我们现在都是无家可归的人了啦……尾音拖得特别长。

这一招颇为见效，毕竟是部级高官，又说得这么凄切，有几个人跟着偷偷抹眼泪。

气氛出来了就好，端方接着说：其实兄弟我也是汉人，祖先姓陶，只是最近几代为生计所迫才入了旗籍。虽然这样，可是我没忘本，旗装虽然穿在身，可我心依然是汉人心。“汉人”两个字早已印在我的脑海里，无力自拔。

看底下没什么反应，端方急了，大声说：我号陶斋，祖上是陶渊明。陶渊明，大家知道不？

然后他来了两句：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可军官们不好这口，这节骨眼上，放马南山都不行。

端方心里暗暗叹了口气，看来传统文化经典感化不了这些不读书的人，那就来点实在的。

端方口才确实不错，他滔滔不绝：革命，是大势所趋，兄弟也赞成。你们自己拿主意，独立北上幽燕，或南下武汉，都悉听尊便。至于军饷嘛，好说，兄弟一定竭力筹措，让大伙儿有饭吃，有衣穿。

说着，端方叫人搬来几个大木箱，里面是大红的名片，带签名的，分发给士兵们，算作慰问。

总算有几个军官感动了，这么大的官和自己称兄道弟，还管吃管穿，到哪儿找，纷纷表示愿和端大人共度危难。

接着端方又搞了一场“军民鱼水情联欢晚会”，好酒好肉地款待士兵们，还有歌舞表演助兴。总之就是表达自己最诚挚的心声：我们一直是亲人。

唱唱歌、跳跳舞，当然不能深刻体现血浓于水的亲情。有士兵伤风感冒，端方必亲自前去探视，拉着手，说着贴心窝的话。这招还颇为见效，脑子一根筋的小兵们感动啊，这么大的官，平时连他的看门狗都不容易见到，现在竟亲临第一线，还手拉着手，嘘寒问暖。啥叫亲民？这就是亲民。即使是作秀我也高兴。

其实端方并没稳住军心，这几天几位革命党骨干一直在商量对端方的处置：一方认为，端方虽是旗人，但他没做什么罪大恶极的事，且认罪态度较好，不如放他一马；另一方则坚持认为，现在不是端方好坏的问题，而是武汉那边已占得先机，我们拿什么给革命献礼？只能拿端方的人头。革命必须杀人，必须见血。

最后决议：为了革命，端方必须死。

端方也隐隐有种不祥的预兆：生命即将走到尽头。他有满肚子的学问，号称旗人第一才子；他更是高智商、高情商的人精，头脑灵活、善于钻营，仕途一路顺达。

可端方忘了最关键的一点：审时度势。爬得越高，往往也跌得越狠，因为他想要的太多。

现在端方最放不下的就是曹雪芹的《脂砚斋石头记》原稿本，这是自己一辈子的珍藏，走到哪儿带到哪儿。眼下自己都不知道魂归何处，也不知它会散落何处。

最该放下的又是什么呢？仕途，当然是仕途。如果不是自己硬要搅这趟浑水，一切也许会很美好。何苦要走这一遭，何苦要费尽心力东山再起，何苦要做官，做个自由自在的普通人该有多好。玩玩古董唱唱戏，写写书法盖盖章。那时候的天总是很蓝，那时候的日子总像流水，看似平淡，却如此温情。

名利名利，都说是身外之物，可是等自己真正看透了，却即将身首异处。

借我借我一双慧眼吧，可现在端方就像个迷途的羔羊，既找不到来时的路，也看不清未来的路。

生命的最后一刻终于降临，士兵们一拥而上，将端方和他弟弟端锦一起押到上天宫。端方仍苦苦哀求：兄弟也是汉人，大家都是同胞，不要自相残杀。要军饷，尽管拿去。

刚从日本回国的六弟端锦眼泪汪汪地望着端方，连说：“四哥救我。”

端方痛苦地闭上了眼睛，一颗泪珠从眼角滚落……

几个士兵将他的脑袋强行按在板凳上，因为行动仓促，一时找不到大刀，就临时拿了把菜刀。刀口不是很快，咔嚓咔嚓好几声，红光一闪，端方顷刻身首异处。

一把破菜刀，一缕香魂，不知魂归啥地方。

珍爱生命，远离菜刀。乱世菜刀实名制，势在必行。

屠夫，倒在雨夜

端方死了，最高兴的应该是其政敌四川总督赵尔丰。

可赵尔丰却一点儿也不高兴，人死为大，他倒有点同情这位才子：何苦呢，赶着路来送死。再想想自己，也是何苦呢，在雪域高原是何等地意气风发，何必要搅这趟浑水？

下一个会是我吗？虽然赵尔丰是铁血的屠户，可是依然由心底生出阵阵寒意。此时四川各州县已相继独立，成都已成为一座孤城、危城。

为了自保，赵尔丰先释放保路运动中被捕的蒲殿俊、罗纶等领袖。因战事紧急，拉闸限电，邀大家共进烛光晚餐，大家边吃饭边聊。赵尔丰拿出一沓电报，不无悲愤地说：都是给盛宣怀、端方、瑞澂逼的，宦海风波多险恶，请各位多谅解。

赵尔丰慷慨表示愿意独立，自己虽然已近古稀，但愿为革命发挥余热，做不了幕后的英雄，只求做个幕后的参谋。

不过赵尔丰还未完全绝望，他仍然待在总督衙门，静观时局发展，并特意留下亲兵卫队驻扎在四周，随时准备东山再起。

成都就这样和平光复了，赵尔丰退居二线，蒲殿俊做了大都督。

这时各路人马纷纷进入成都，蒲殿俊没有政治经验，无法安抚军心民心，决定在东校场举行阅兵仪式。

严格来说不能叫阅兵，是点名发军饷。大家吵吵嚷嚷不就是为

了钱吗？钱到手了，人心也就安了。

有钱发，大家自然都跑去，场面极为混乱。大家手里拿着白花花的银子，个个笑逐颜开。可仔细一看，矛盾来了：为什么我的少，你的多？明显不公平。

哗变开始了，胆大的士兵冲上去抢钱，秩序大乱，枪声四起，蒲殿俊一看阵势不妙，赶紧从后台溜走。

理智的决口一打开，士兵们如疯了一般，见店就抢。银子、珠宝首饰、大米面粉，什么都要，这是士兵们的狂欢节，百姓们的受难日。

士兵们都知道银子最多的地方在蕃库，又一拥而上，将库存国家准备金、预留金、提成金抢劫一空。

有了钱，就开始个人规划了。买房子、娶媳妇。

成都，最适宜人类居住的休闲城市，此刻如着了魔一般。

士绅们急了，照这样下去，大家一起玩完。危急时刻，他们想到了一个人，留守在总督衙门的赵尔丰。只有这个屠户，才能以铁血镇住铁血。

士绅们一窝蜂跑到赵尔丰面前哭诉，请求大人快发兵平定暴乱。

赵尔丰的心情很是纠结。不久前，也是你们整天在我面前哭，要和平，不要铁血；现在又反过来叫我出兵，人心啊，怎么像房价，说变就变？

赵尔丰沉吟不决。

外面响起了枪声，士绅们都跪下来了，痛哭流涕：大人现在你虽然退了下来，可我们还把你当作父母官。成都城里谁最大、谁最硬？是你是你还是你。我们需要你的呐喊，需要你的铁血。

几句话又激起了赵尔丰男人的雄风：我本来就是个屠夫，杀人是我的本行，既然你们好这口，为了成都的老百姓，我豁出去了。

赵尔丰马上贴出了告示——安民告示：尔等百姓勿要惊慌，哗变士兵，坦白从宽。下面署名是总督赵。

放眼成都，舍我其谁？我的春天又来了，赵尔丰又继续硬起来。

七老八十的还想焕发第二春？赵尔丰的行为激起了一个人的愤怒。

尹昌衡，军政府的军政部长，一个雄心万丈的二十七岁年轻人。

有雄心一般都很狂放，尹昌衡更是狂放不羁，当然他有狂的本钱。尹昌衡十七岁考入四川武备学堂，综合素质过硬，被当时总督岑春煊保送到日本留学。回国后派到广西任陆军小学堂教习，但根本没有个老师样。自书：胆略非关公所及，才识在武侯之上。意为关羽、诸葛亮这等的人物也只配给我提鞋。公开宣称“酒不丧行，色不害德”，美酒美女一起来。

一次尹昌衡酒醉骑马闯入巡抚衙门。巡抚好意相劝：不傲、不狂、不嗜饮，是为长城；尹昌衡却反言相讥：亦文、亦武、亦仁明，终必大用。

好气魄，好个性，不过工作是泡汤了，尹昌衡只好回到四川，

在督练公署编译局任小职员。这当然非他所愿，于是整天郁郁，胸中一股怨气，无处发泄。

发泄怨气的机会终于等到了，这一天，四川总督赵尔巽，也就是赵尔丰的大哥在校场检阅新军，阅操后举行庆祝仪式。

赵尔巽高举酒杯：为川人庆，为川人贺！只有尹昌衡未举杯，他大声说：这酒喝不得，应该是为川人悲，为川人吊。

赵尔巽大为惊讶：为何这么说？

尹昌衡站起身来慷慨激昂：因为领兵的都是些酒囊饭袋，不值一提。

赵尔巽反问，栋梁之才在哪儿？

尹昌衡自信满满：现在就有一个，我，尹昌衡是也。

赵尔巽愕然，有人赶紧出来打圆场：大帅，尹昌衡喝醉了，叫人将他拉下去。赵尔巽却觉得此人虽然鲁莽，却慷慨自任，意气不可一世，也许确有过人之处。一日，赵尔巽来到督练公署，信步走到尹昌衡办公室，看见墙上一副对联：

爱花、爱酒、爱书、爱国、爱苍生，名士皮毛，英雄肝胆

至明、至洁、至大、至刚、至诚恳，圣贤学问，仙佛精神

好胸襟、好气魄，好修养，赵尔巽特意用了三个“好”，所以尹昌衡的好前程就来了，很快升任陆军小学堂总办（校长）。

看来人要狂就狂到底，狂出风采，狂出品位，当然前提是你得有资本。

现在军政府成了一具空壳，大家重新推举都督，可谁都不愿意冒险。选来选去，选到了尹昌衡身上。

新都督尹昌衡骑着高头大马，整天逛街。春风得意马疾蹄，一日看尽成都花。

尹昌衡早就算计好了，要想做名副其实的大都督，就必须除掉赵尔丰。

要除掉赵尔丰，就必须对付守卫总督府的两千多名亲兵卫队，要对付这些人，尹昌衡必须亲自出马。

尹昌衡想以一敌千，于百万人中取赵尔丰人头？

当然不是，尹昌衡虽然狂，但还没到超人的程度，他要用头脑风暴彻底摧垮赵尔丰。

当无所畏惧的狂人遇见同样无所畏惧的屠夫，会发生什么？

狂人也怕屠夫，尤其是在雨夜。

雨夜，尹昌衡一个人悄悄地拜访赵尔丰，名片写着“世晚”：我不是以都督，而是以晚辈的身份来拜见前辈的。

赵尔丰有点惊讶：早就听说这娃娃很狂，怎么做了都督反倒谦逊起来？不大符合官场的特色啊。

尹昌衡一进来就亲热的大帅长大帅短地叫着，赵尔丰有点飘飘然：看来我屠户的名声没白叫。

尹昌衡开门见山：自己刚做都督，年纪轻，经验不足，特向大帅请教。

赵尔丰只是淡淡地说：老朽已经退隐不问世事。

尹昌衡表现得极为诚恳：大帅不能不问，天下苍生、成都百姓等着您去拯救。现在成都这么乱，大帅您有什么好的主意，晚辈洗耳恭听。

赵尔丰仍然不愿露自己的底牌，连声说自己老了，不中用了，力不从心。说完准备端茶送客。

尹昌衡急了：大帅，谁敢说您老？想当年，雪域高原，横刀立马，唯我赵大帅。说心里话，我看这局势发展，有两种可能：一是朝廷能撑得住，请大帅保护我；二是民国成立，我负责保护大帅。无论胜负，我们都能够互相保全。

赵尔丰心里一动：这个娃娃说得倒在理，功名诚可贵，生命价更高，任何时候，保全自己第一位。

赵尔丰还在那儿沉思，尹昌衡忽然一个箭步蹿到他跟前。

赵尔丰大吃一惊，来不及躲避。尹昌衡紧紧握住赵尔丰的双手，眼含热泪，口中念叨：我向大帅盟誓，共结同心，海枯石烂，此志不渝。

男人对男人的发誓，有时候比对女人的发誓更催泪，铁血的赵尔丰也被感动了，将心比心，也指天发誓，与其永结同心。

见赵尔丰被感动，尹昌衡趁热打铁：大帅，因为兵变，现在成都士绅对护卫您的卫队很恐慌。我为大帅考虑，不如将这些卫队交由军政府掌管，以消除成都百姓的恐慌。

赵尔丰猛然惊觉：原来是想夺军权。

尹昌衡似乎猜透了赵尔丰的心事：大帅放心，军队仍然驻扎在这儿，只是走个程序，台面上应付一下。

如此布置，赵尔丰也觉得没什么不妥，反正军队还在自己身边。

拿着赵尔丰的手令，尹昌衡快马来到巡防军驻地，集合将士，当众宣布其为军政府接管。为了打消大家的顾虑，又宣布军队不变动、不裁员，一切照旧。唯一的变化是立即发放拖欠的工资。

乱世要安稳，士兵的工资千万不能拖欠，这是铁的规律。

拖欠的工资发完了，尹昌衡又叫人搬来几个大箱子，掀开盖子，里面是白花花的银子：现在放恩饷，特别津贴。大家这段时间辛苦了，现在，拿着银子去狂欢吧。

成都，今夜让我买醉；成都，今夜灯火通明。

一切安排好了，尹昌衡在东门城楼架起大炮，直指总督衙门，并派遣一支敢死队黎明进攻总督衙门，卫兵们早买醉去了，少数人刚要抵抗，抬头一看，炮口对准自己，一哄而散。

敢死队直入后院赵尔丰卧室，忽见一个女孩手拿长鞭，护在床前。她是赵尔丰的侍婢，只见长鞭乱舞，可终究势单力薄，女孩被乱刀砍死。

几个士兵架着赵尔丰就跑，赵尔丰一路骂不绝口。

尹昌衡问众人，杀还是留。

杀杀杀！百姓怒吼。

赵尔丰的一个老家人铺上一块红地毯，算是送主人最后一程。

赵尔丰盘腿而坐，怒目而向尹昌衡：尹娃娃，你装老子的桶子了（下圈套），老子做鬼也不会放过你。

尹昌衡轻蔑地冷笑着，20世纪不拼武力，拼智慧。

曾经杀人无数的屠夫，在雨夜，终于窝囊地栽在了一个娃娃手上。

刽子手举刀欲砍，赵尔丰突然抬头怒视尹昌衡，一声厉喝：杀人者，终究被人杀！

是自嘲吗？是诅咒吗？是怨气难申吗？

人，在最绝望无奈时才会想到因果循环，有用吗？无非是给即将终结的痛苦人生寻找最后的一丝慰藉。

能人赵尔丰走了，大清能用的人才也差不多没了。

端方、赵尔丰，是才子、能人，他们很会做官，可最终倒在了曾无比热爱的工作岗位第一线。正应了一句老话：淹死的都是会游泳的人。

仕途有风险，做官需谨慎。

尹昌衡从来都不相信所谓的报应，他一直都按自己的方式活着。

这个年轻的都督骑着高头大马，春风得意，他挂起“大汉公”招牌，广为结交五湖四海的袍哥，穿长袍，披红绸，挎佩刀，气概不可一世。

接下来听说川边局势不稳，他主动请缨西征。大军刚到，叛乱分子早跑没影了，怕啊，将屠夫赵尔丰一刀解决的人该多厉害。

对这样的人袁世凯当然不会放过，一纸调令，将尹昌衡弄到北京养着，白拿钱不干事，忧郁死你。

赵尔丰的女儿是袁世凯儿媳，天天上访控诉，尹昌衡很快被关进大牢，准备处以极刑。幸亏段祺瑞力保，才免于一死。

经历如此变化，尹昌衡锐气消磨殆尽，从此归隐故里，门前一副对联：闭门种菜英雄老，与尹论心松柏香。

不过英雄毕竟是英雄，尹昌衡不会温室大棚培育，更不会反季节播种，始终没成为种菜专业户。

幸亏没成为专业户，否则在地下的赵尔丰都会笑出声来，更让无数想成为英雄的人情何以堪。

院子里养了许多鸽子，日出日落，尹昌衡每天痴痴地看白鸽起起落落。

放飞和平鸽，祈祝世界永和平？

尹昌衡没那超前觉悟，自由自在翱翔在空中的白鸽，就是他曾经快意的人生。

除了养鸽子，就是读书，读佛经，整天念“唵嘛呢叭咪吽”。

狂放不羁的尹昌衡也信这个？

这不是信不信的问题，绚烂之后归于平淡，尹昌衡一生的荣耀只有那几年，剩下的或许才是他最真实的人生。

一些人看着在田间地头忙碌的尹昌衡，无不叹息着：固一世之雄也，而今安在？

一世之雄？尹昌衡冷冷地笑着：俗人、俗语、俗生活，我的“三俗”叫平淡。当然，小人物的“三俗”只能叫扯淡。

舌尖上的舞者

湖北翻滚了，自古两湖一家亲，湖南也要开始打滚。湖北推出了黎菩萨，历来人才辈出的湖南岂甘落后，隆重推出谭婆婆谭延闿。

近代有两位完人，都出自湖南：一位是曾国藩，号称晚清第一完人；还有一位就是谭延闿，号称民国第一完人。

曾国藩大家都很熟悉，以书生典戎，平定太平天国，只手撑起了清朝半壁江山。

谭延闿也是书生，读书人在一起总爱比较。曾国藩虽满身光环，但有两点比不上谭延闿。

一是出身。曾国藩祖上历代务农，是不折不扣的草根。谭延闿出身于名门，父亲是两广总督谭钟麟。他是最名副其实、货真价实、没有半点水分的贵公子，和湖北巡抚谭继洵的公子谭嗣同、湖南巡抚陈宝箴的公子陈三立并称湖湘三公子。

二是考试。曾国藩考进士几次落第，最后考取三甲，且排名靠后。科举考试殿试分三甲：一甲称进士及第，录取三人：状元、榜眼、探花；二甲称进士出身，录取若干名；三甲档次最低，称同进士出身。

一甲和三甲：相当于一本211高校和三本普通高校的区别，所以曾国藩终身引以为憾。

谭延闿是会元、翰林，在考试的道路上将曾国藩远远抛在后面。

这么好的家境，这么好的学问，这么高的起点，谭延闿还用像曾国藩那样奋斗吗？

如果你认为谭延闿一生顺风顺水，那就错了。他童年和青少年时期一点儿也不顺心，甚至很揪心。

幸福的家庭总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却各有不幸。

谭延闿是因为一口气，从小就憋在心里的闷气。

一切只因为他的母亲李氏。李氏是谭钟麟续娶的偏房，谭家家规极严，偏室不能和丈夫及子女同桌吃饭，只能在旁边小桌吃，即使春节也不能违规。所以谭延闿最怕一家人在一起吃饭，他是孝子，不忍看母亲孤零零坐在一旁，却又无能为力。

虽然谭延闿没那个觉悟去痛诉封建等级制的罪恶，但是这个心结一直伴随着他的童年和少年时期。

对于谭延闿来说，名啊利啊，一切都是浮云，只要能和母亲同桌吃饭，就是人生最大的收获。

谭延闿必须要大胆创新，走出一条前无古人的道路，改变母亲吃饭的方式。

他果然做到了，史无前例，用自己的满肚子学问考取了会元。会元是会试的第一名，谭延闿是清朝两百多年湖南唯一的会元。而

且后无来者，因为这是最后一届科举考试。

但谭延闿并不看重这空前绝后的荣耀，他只在乎父亲的感受。父亲当然心里乐开了花：这个儿子够拽，破天荒啊。

父亲高兴了，母亲自然也会沾光，因为功劳也有她的一半。

所以点了翰林之后，谭延闿没在北京久留，而是马不停蹄奔回家乡。大家劝他不要回来，在京城好好发展，有好爹的资源和翰林的身份，飞黄腾达指日可待。可家乡的一句轻声呼唤，立马让他坐不住了。

谭延闿，你妈妈喊你回家吃饭！

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什么，不就是为了让妈妈有尊严地和自己在同一张餐桌上吃饭吗？

谭延闿回来了，将所有的荣耀带给了母亲，回报很简单，大家从此同桌吃饭。

从此，母亲可以堂堂正正地和丈夫、儿子坐在一起，大家同桌吃饭，共享有尊严的美好人生。

这就是饭桌上没有硝烟的战争，它不仅仅是吃与不吃的问题，而是一个儿子赤忱的孝心。

既然吃饭对谭延闿的影响如此刻骨铭心，那么他理所当然地成了一个吃货，不是普通的吃货，而是最高级别的食神。

整个长沙谁最馋？当然是谭延闿，他吃遍全城所有的大餐小吃；整个长沙谁是美食的最佳代言人？当然还是谭延闿，红遍全中国的谭鱼头火锅、组庵豆腐、组庵鱼翅等名菜就是靠他的小嘴品出

来的。

豆腐虽然便宜，但要用小磨的人力磨，用盐卤点凝，要用口蘑，而不是普通的香菌代替，要用原味清蒸的土鸡汤，过老过嫩都不行。再加以盐、胡椒粉、小葱、黄酒、姜等作料。豆腐入口即化，化到心窝里，无比鲜美。

鱼翅的做法则更加复杂，有几十道程序。

谭延闿无论走到哪儿，身后必跟着一个瘦小老头，他是谭家曹大厨。曹大厨每做一道菜，先给谭延闿品尝，满意了，就发扬光大，不满意，继续改进。

长沙所有的饭店酒楼，都以谭延闿光临为荣。拿出看家的本领，看家的美味佳肴，免费招待，外带酒水伺候。只要谭延闿一颔首，一微笑，恭喜你，酒楼火了，第二天就会顾客盈门。

整个湖南餐饮界以谭延闿点头为荣，以谭延闿摇头为耻辱。

谭延闿为什么这么喜欢吃？很简单，他要享受人生。

别人劝谭延闿注意健康，少吃大荤。谭延闿却不以为意，说人生四大乐事：吃喝嫖赌。嫖赌与我无缘，吃喝在所不辞。

荤吃多了肯定有害健康，后来谭延闿的生命果然终结在脑溢血上，他是用生命在给我们推荐一道道美食啊。

但如果你以为谭延闿只是个满肚肥肠的平庸官僚，那就大错特错了。

谭延闿有大眼光，提倡教育救国，将主要的精力放在办学上。他出资捐助成立长沙最早的近代化学校：明德学堂。不要小看这所

学堂，里面的教职员工吓死你不偿命：黄兴、宋教仁、陈天华……

谭延闿办教育不是为盈利，都是自己掏腰包。除了捐款，他还经常吹枕边风，鼓动妻子奉献爱心。

枕边风就是爱的宣言，夫人二话没说，变卖了陪嫁的首饰。这才叫真正的爱心支教，希望助学。

可是不久，学校发生了一场学潮，不大不小的学潮。起因很简单，学校的食堂伙食太差，学生们用最有力的行动——罢课抗议。

谭延闿不慌不忙，他知道怎么应付血气方刚的学生，要对症下药，要用渊博的知识迷死他们、镇住他们。

第二天，一副长联挂在食堂大门两侧：

君试观世界何如乎!横流沧海，突起大风潮，河山带砺属谁家，愿诸君尝胆卧薪，每饭不忘天下事。

士多为环境所累耳!咬定菜根，方是奇男子，王侯将相原无种，思古人断尽画粥，立身端在秀才时。

不愧是会元，写得大气磅礴、语重心长，集教育、批评、励志于一身。

奇男子一般都是粗茶淡饭、咬咸菜根成长起来的，此情此景，满腔热血的学生们还好意思对伙食挑三拣四吗？

一副对联搞定一群愤青，举手投足，尽显婆婆心肠。

谭延闿不仅心肠好，而且还好哭。你还别说，他一哭，大伙儿就心软。官场不相信眼泪，对绝大多数官员来说，是真理；可在谭延闿那儿，只是个传说，只要他一哭，仕途就看好。

谭延闿喜欢美食，更喜欢和别人分析舌尖的快感，家里常常是高朋满座，摆满一桌桌美食。吃客们满嘴油，中国人的大部分问题都愿意在饭桌上解决。不过饭桌上的谭延闿从不糊涂，他酒量极大，喝着极品绍兴老花雕，频频举杯。别人企图将他灌醉，吐露官场真言。可酒灌得再多，谭延闿也从不谈国事，只谈风月，中国式荤段子一个接一个，谈笑风生。

酒过知情重，醉过更清醒！酒桌放不倒谭延闿，只会让他更添男人魅力！

当然也会有人不满意，说谭延闿没什么本事，就是个吃货，混混而已。

湖南有位老名士，郁郁不得志，整天满腹牢骚。在谭延闿生日这天，特意写了一篇祝寿文：

喝绍兴酒，打太极拳，好酒贪杯，大腹便便，投机取巧，废话连篇，写几笔严嵩之字，做一生冯道之官;用人惟其才，老五之妻舅吕;内举不避亲，夫人之女婿袁；立德立功，两无闻焉。

谭延闿看了哈哈大笑，连声说，奇才，奇才。马上叫人持请柬请老名士赴宴。

老名士接到请柬，害怕啊，可又不敢不去，只好斗胆去赴鸿门宴。

宴席上都是熟悉的名士，谭延闿举杯敬祝：先生，你是我的好朋友，当今没有人不恭维我，只有你敢讲真话，难得难得。先生有如此文才，延闿不知，深为抱歉。并主动为他介绍工作，政府事业单位编制，月薪不菲。

老名士哪好意思去上班，但自此对谭延闿极为感佩，如此度量，如此胸襟，已达到最高境界。

好脾气带来好人生、好人缘。官僚、文人、吃客、宅男都能从他那儿找到慰藉，找到力量，更能找到美食。

谭延闿却相当淡定，自书对联：无官我自能成福，有福人许多读书。他满足了，能够和自己的母亲围坐在一起吃饭，这就是最大的幸福。平时没事就和自己夫人写诗画画，看看花花草草；从不去红灯区流连，更不会出现作风问题；每逢夫人的生日，总要写情意绵绵相当肉麻的情诗，不是一首，而是几十首，让你羡慕嫉妒死。

好脾气、好学问、好丈夫、好儿子、好吃货，谭延闿还写得一手好字，吟得一手好诗。这么多的好扎堆地往一个男人身上凑，除了完美，就是完人。

很快，谭延闿的名声传遍湖南，老百姓都叫他三公子、三先生，或者三爷。

那他跺一跺脚，湖南会抖三抖吗？

当然不会，谭延闿不是黑社会，也不是革命党。再说了，一个脾气这么好的人，会没事找抽干跺脚吗？

一切水到渠成，谭延闿以高票当选为湖南咨议局的局长，他是士绅的代表，知识分子的同道，更是下层劳动人民的偶像。

当武昌轰隆隆的炮声传到湖南时，大家并不惊慌，因为有谭三公子在，他一定会保护好父老乡亲。

连湖南巡抚余诚格也是这么想，他来上任没多久，随时准备一

旦情况有变就脚底开溜，将重任和难题扔给谭延闿。

大家不急，可谭延闿急。他知道自己未来一定会面对许多的考验，无论造反或者是忠心，都是艰难的抉择。不仅是自己一个人，整个家族的前途都吉凶难测。

谭延闿不想再创造历史，他已经在科举史上创造了空前绝后的传奇。人这一辈子，一个传奇就够了。他是个宿命论者，一切都是命，是你的终究会来；不是你的，就算送到跟前，也要躲，也要让，因为弄不好就会惹祸上身。

所以一波又一波的人请他出山主持大局，谭延闿总是找各种借口推辞，借口是虚的，但推辞是实的。

大家焦急地呐喊：三公子不出，湖南怎么办？湖北怎么办？中国怎么办？

对这些浮夸的上纲上线，谭延闿只能苦笑：我改变不了中国，改变不了两湖，只可以改变自己的口味，多烧两道菜而已。

谭延闿坚决说“不”，将机会留给了一个整天喊着打打杀杀的年轻人。

湖南历来是革命的中心地之一，黄兴、宋教仁、陈天华、谭人凤，个个都是革命伟人。尤其是黄老师和马大帅在长沙的义举，大家至今思念不已。可是黄兴远在香港，宋教仁等也在上海，一时半会儿都赶不过来。

大哥不在那就小弟出头，革命人永远是年轻。一位八零后勇敢地站出来，担当起了改天换地的重任。

二十四岁的焦达峰走到风口浪尖，别看他年轻，资格却很老：

十七岁开始干革命，跟着大哥黄兴，无数的枪林弹雨都经过。所以年龄不是问题，问题是他能不能镇得住整个湖南。

长沙起义失败后，焦达峰跟着黄兴等到日本。但是学历太低，只是高等小学毕业，大学进不去，只能进入一所体育学校，类似于现在的文武学校，锻炼身子骨第一，学习第二。

虽然学历不高，焦达峰心却很大，化名冈头樵。这名字大有来历，因为孙中山曾化名中山樵。焦达峰希望和孙中山并列成为两大革命樵夫，所以他的笔名是达峰樵子。

回国后，焦达峰结交五湖四海的朋友，重点是帮会，认识了许多哥弟会的老大。

哥弟会？只听说过哥老会。

哥老会是清末名声最大、影响最大的帮会组织。哥弟会是它的分支，其实都差不多，哥哥弟弟不分家。

九月初二，夜，焦达峰从哥弟会中挑选了一批敢死队，直入巡抚衙门。

巡抚余诚格似乎准备好了，一看到焦达峰等人闯进来，马上双手抱拳：兄弟在此恭贺多时了，大家都是汉人，有话好说。说着在一块白布上大书一个“汉”字，写完亲手交给焦达峰，满脸堆笑着说：兄弟到后面拿点东西。

当然不是拿东西，而是后院打洞，溜之大吉。

为什么这么多省部级的高官都喜欢打洞？

很简单，不会打洞就不会做官。

焦达峰坐在大堂上，当仁不让，革命我出力最多，大都督就是我了。

这位年轻的大都督豪情万丈，着手规划新湖南的宏伟篇章，写了一副对联：

一点心思，做出千年事业；两个目的，看破万里乾坤。

焦达峰整天端坐在都督衙门，天天写字，写委任状，一直写到手软，众口难调，依然有人不满意。

给予得太多，是一种泛滥的慷慨，只会激起一些人更大的泛滥，野心的泛滥。

很快，一些中下层军官索官不成，严格地说是嫌官小了，发动兵变，将焦达峰杀害。

焦达峰抓住了机遇，却掌控不了机遇。当大家对他说“不”的时候，机遇又摆在了谭延闿面前。

娃娃革命，只会添乱。要想长沙稳，还得谭婆婆。

长沙百姓全城散步，只为谭三爷的一个承诺。走在最前列的是餐饮业的精英代表。因为谭延闿不出山，长沙餐饮业也一片萧条，受到重创的程度超过禽流感。

浩浩荡荡的人马再次来到谭府，有言在先，不许弃权。谭延闿没有办法，放声大哭，可这次官场不相信眼泪。四个大汉将谭延闿抬着，塞进轿子，扬长而去。

哭不是办法，不能解决问题。但现在谭延闿唯一的办法就是哭，一进都督衙门，他又放声大哭，这次不是哭自己，而是哭焦达

峰。

对前领导人表示诚挚的哀悼后，谭延闿化悲痛为力量。力量不是革命党给的，是他的母亲。奉母命出山，救百姓于水火中。

谭延闿的哭，意义重大，完成了从孝子到伟人的转换。

谭三爷出山了，整个长沙一片欢腾。

文人满意，武人开始不满意了。

我们在血与火中穿梭，胜利的果实却被一个手无寸铁的文人篡夺。改朝换代，现在是枪杆子的世道，笔杆子待一边去。

笔杆子谭延闿看来凶多吉少。

就任都督的第二天，谭延闿特意召集连以上的军官，大家一起来到校场。为了庆祝这个划时代的日子，大伙儿跑马庆祝，谁跑圈最多，重奖。

跑马场上，大家争先恐后，拼命地绕圈子。

谭延闿也在马上，不紧不慢，跑马溜溜地绕圈子。

渐渐的几圈下来，有些人跑不动退出来；十几圈下来，人更少了。三十圈之后，校场只剩下一匹马，跑马溜溜地转着，不是别人正是谭延闿。肥胖的身躯虽然不是很潇洒，但也很拉风。

跑马过后，接着是射击，依然是谭延闿最后出场。连发十枪，枪枪命中红心。整个操场先是死一般的寂静，接着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

马背上的谭婆婆，就这么跑马溜溜的一圈，震住了所有的武

人，震住了长沙全城的黑白两道。

浓缩的是精品，膨胀的更是精品中的精品。

其实谭延闿幼年跟名师学习骑术和射击，只不过不在人前显摆而已。当然，该显摆的时候还是要显摆，否则镇不住人。

稳定好湖南局势，谭延闿派军援助湖北，黎元洪很高兴，写了封热情洋溢的感谢信。黄兴从上海发来指示，对自己的这位老领导赞誉有加，湖南交给他，放心、省心。

两湖就这样成为革命的样板，老百姓都口耳相传一句话：做人要学黎菩萨，做官要学谭婆婆。

谭延闿和黎元洪其实是两条路上的人，两人的家境、阅历差距很大，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好脾气。

黎菩萨、谭婆婆的成功再次告诉我们：好脾气带来好人生。

今夜不设防

要和平还是要战争，有时候只是某个人嘴里的一句话；有时候，一个人的抉择可以影响到千千万万的生命。

生，或是死，现在这个大问题正摆在江苏巡抚程德全的面前。

其实这对程德全也不是什么大问题，因为他从来都不是个怕死的人。

程德全是四川人，父亲是个穷秀才，把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可是程德全到三十岁也还是个秀才，举人考了几次都落榜。

在中国，要找工作，文凭先行。程德全来到北京，进了国子监，肄业得了同等学力的文凭。北京随便扔一块砖头就能砸倒一片进士，就这含水量很高的文凭，工作当然难找。不过此行也有收获，程德全结识了一个旗人，叫寿山。二人年岁相仿、志趣相投，很快成为至交好友。

正好寿山准备去黑龙江做官，看着侘傺无聊的程德全说：雪哥（程德全，字雪楼），去关外，呼吸北大荒的新鲜空气，广阔天地，咱兄弟将大有作为。

就这样，一介穷书生开始了改变人生的东北之旅。

一到东北，塞外的风光让程德全感到兴奋和快意，做起事来也是干劲十足。一离开知识分子扎堆的北京，程德全信心满满，充分发挥自己的潜力，任寿山的总文案，协助寿山将各方面事情处理得井井有条。

事实雄辩地证明，学历和能力不一定成正比，关键是你要抓住机会、选准地方、跟对人。

考验的时刻到了，1900年，沙俄借保护中东路为名，入侵黑龙江，相继攻陷瑷珲、呼伦贝尔，逼进齐齐哈尔。时任黑龙江将军的寿山见大势已去，战不胜、守不住，决意以死殉国。程德全慷慨表示愿和生死至交的好兄弟一同赴死，九泉之下再续兄弟情。

寿山极为感动，“一生知己，今于死生之际，仅有兄一人为真朋友、真丈夫”。但他反对程德全殉节，而是要求他挺身而出、主持善后，和俄国人谈判，保全全城人的生命。

兄弟诀别的日子来了，执手相看泪眼，无语凝噎。寿山抱起四岁闺女，哽咽着说：妞啊妞，爹带你去外面照镜子。说完他走到院

子里一口大水缸前，问闺女：妞啊妞，你照照镜子好不好看？闺女拍手：好看好看。寿山泪流满面，猛地将闺女头朝下往水缸里放。

程德全大惊，上前死死拽住寿山的胳膊，叫仆人将闺女抢下。寿山无奈，抽出宝剑准备杀完家里人再自尽。

程德全挺身挡在前面，厉声说：老弟，一个人殉节，天理伦常，千秋佳话；可是一家人殉节，妇孺无辜，天理难容。真要想他们死，就先杀我吧。

寿山大哭，宝剑落地，惨叫一声：雪哥，我先走一步。随后吞下三个金戒指，躺在棺材里等死。可金戒指也许含金量不足，寿山一时半会儿走不了，在棺材中翻滚哀嚎，求程德全补一枪。程德全不忍心，求卫士开枪，卫士也不忍心。程德全双膝跪下哀求，卫士才从棺底连开三枪。

随后，程德全亲自护送寿山家眷出城，然后只身前往俄军营谈判，请求不要伤及无辜平民。这时突然有谣传城内有伏兵，诱俄兵入内一举歼之。俄军官大怒，架起重炮对准城内。程德全赶忙解释绝无此事，眼见情势危急，他以身体堵住炮口。

要轰城，先轰我，黄继光的祖师爷在这儿。程德全被拉开几次，又扑上去。俄国人没辙了，如此有血性的中国人，少见，暂时将程德全软禁。

此事传到沙皇那儿，也颇为震惊，他喜欢硬骨头战士，于是准备让程德全担任黑龙江将军。程德全誓死不从，乘人不备，跃入冰冷刺骨的江中，以死明志。

他没有黎元洪的幸运，身上没穿救生衣，当然也不屑于准备。

为什么老天这么不公平，忠臣烈士总要有这样的结局？连俄国人都看不下去了，十几个老毛子怀着敬畏纷纷下水营救。

刺骨的寒冰中，程德全使劲地沉啊沉，老毛子们拼命地划啊划。

来，牵我手，不是要你跟我走，只是想救你命。这无关政治，只关乎人性。

终于，这个硬骨头战士幸运地吻别死神。

对这样的中国人，除了伸出手，竖起大拇指还能说什么呢，程德全以自己的硬骨头精神彻底折服了洋人，平安回归。

从此，程德全舍身堵炮眼的故事很快传遍东北，也传到了京城。

慈禧闻之感动不已，一个同等学力者，一个小小的秘书，竟然有如此的胆魄，难得、少见。他，正是新时代道德风尚的楷模。现在社会风气日益败坏，正需要树立新的人生观、价值观，慈禧立即下旨叫程德全来京。

按惯例，只有四品道台官衔以上的干部才有资格进京面圣，程德全简直是异数啊，许多人羡慕，也有许多人妒忌。

羡慕可以，妒忌就不必了，人家是拿命换回来的。不服？你堵炮眼试试？

在京的老乡官员们都认准了程德全一定会发，而且会大发，平步青云，前程似锦。赶紧现在拉拉关系，程德全一到北京，老乡们就设宴盛情接待。

大伙儿一合计，程德全现在是候补同知（相当于候补县级市长），编制外的正处级，级别太低，就是连升三级，也只不过是知府、道员。干脆大家出份子，花钱给他捐一个三品道台，你的官运有我的汗水，以后大家都好办事。

见驾那天，慈禧嘘寒问暖，程德全应对得体。第二天，程德全的身份就变了，黑龙江巡抚，后来又转为江苏巡抚。

以捐班出身而做到封疆大吏的，清朝只有两位，一位是雍正朝的李卫，还有一位，就是程德全。

生与死，对程德全个人说，不是很难的选择，他不畏死，当然也不拒绝生。现在的问题是，作为一省的父母官，怎样让子民们生存下来。

程德全是明白人，他知道中国风和世界潮流。他是江苏立宪派首领，曾不止一次地上书，要求政治改革，君主立宪，可是上头却一次次地推诿。自武昌爆发革命以来，他一直在静观其变，这一个多月来铁的事实已让他明了，人心不可违，潮流不可抗。

程德全做好两手准备：一面向朝廷报告苏州现在很安全，一面和立宪派商议。

一日，程德全正坐在大厅，忽然一个青年慌慌张张地跑进来。他是赵尔丰之子，在苏州经商，一进门就说：大人，我发现有革命党。

程德全忽然大喝：荒唐，这是什么地方，容你胡说。他很少这样色厉内荏，从此再也没有人敢在程德全面前提革命党。

现在，苏州必须做出抉择，要和平还是要铁血，间不容发。

要想独立，必须对付一个人。这个人是个书呆子，不难对付。但是他来头太大，必须谨慎对待。

左孝同，江苏提法使（副省长），著名的官二代，他父亲就是大名鼎鼎的左宗棠。以他的家世资历，一定不会赞同独立。既然是书呆子，认死理，逼急了会对大局有不利影响。

程德全一切布置妥当，派人叫左孝同来巡抚衙门开会。

左孝同一路坐着轿子，沿途静悄悄的，便觉得有点不大对劲。掀开轿帘，商店挂起了白旗，有一士兵经过，臂上缠着白布。

左孝同心里一沉，糟了，国有大丧，莫不是……他不敢往下想。大丧，不是太后死了就是皇上死了。可皇上还小，太后也不老，而且这天大的事不可能我事先不知道，上头传达的红头文件不可能先让老百姓看到。

左孝同一走进巡抚衙门，气氛肃然，大家手臂都缠着白布。他眼睛一黑：完了完了，一定是太后不在了，刚准备放声大哭，程德全走上前：老哥，今天特意请你来就是和你商量这件事，自武昌起事，天下响应，大势所趋，我们准备今晚顺应天理，宣布独立。

左孝同的眼泪终于掉下来了，独立？这比死了太后还要难受，坚决反对，不能辱没先人，不能以下犯上。大家知道他是个迂腐的先生，懒得和他争论。

程德全仍然好言相劝：你那边番司衙门我已经叫人挂起了白旗。言外之意，你再怎么哭都没用了。如果真不愿意，我叫人护送你和家眷去上海。

左孝同长叹一声：城头变幻大王旗，旗子都倒了，我还争什

么？扬长而去。

程德全郑重面向大家：不同意的可以自动离开，我负责保护各位同僚家眷安全。

就这样，苏州不费一枪一弹，不流一滴血，和平演变。

不过改朝换代这么大的事，总要表示一下，程德全叫人拿来一根长竹竿。

要放鞭炮庆祝？

不是，人家左孝同伤心欲绝，刚刚离开就放爆竹，太没同情心。万一他听到爆竹声又折返回来寻死觅活的，大家看了反而揪心。

程德全亲自拿着竹竿，伸到巡抚衙门的屋顶，挑落了几块瓦片，算是正式革命。

鲁迅曾嘲讽程德全只挑落几片瓦，革命不彻底。

革命本来就不要彻底，要想彻底，只有血拼，百姓遭殃。

感谢程德全，正是因为你的不彻底和妥协，才让苏州老百姓彻底的安心。

第二天，民谣就出来了：苏州光复苏人福，全靠程都督。草木不伤、鸡犬不惊……

苏州，今夜不设防。

程德全成全了苏州，也成全了自己，他让这座古城成了乱世的天堂。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和苏州齐名的杭州会是下一个天堂吗？

西湖水，孝子泪

杭州，一座千年的历史名城，江南文化的代表，人间的天堂，也即将要接受铁血的洗礼。

千年的和风将杭州人熏得温文尔雅，从不强出头，也不过问政治上的是非。他们只想宁静地享受传统，漫步在垂柳依依的苏堤，怀想西湖千年的风流雅韵。

可是现在一切都变了，因为一场大火。

农历九月初九，重阳节，突然火光冲天，位于市区中心的中法药房燃起了大火。

一幕揪心的场面出现了：火，熊熊地燃，却没有一个人出来救火，没有人开门、没有人鸣锣，更没有水龙头。一切好像什么都未发生，大火整整烧了一夜，老百姓的心也整整揪了一夜。

秋天里的一把火烧出了世道人心，号称历史名城，老百姓怎么如此冷漠？公家财产也不能这么不闻不问。

不是杭州老百姓冷漠，而是害怕，不是害怕被火烧死，而是害怕被革命党抓住。自从武昌革命以来，各省纷纷宣布独立，上海已经打下来了，苏州独立了，杭州城也是谣言满天飞，都说革命党人喜欢九，逢九闹事。例如黄花岗起义是“三•二九”，武昌是“八•一九”，现在又是九月初九，谁敢出去？任何时候，人的生命都是无价的，理解。

第二天，人们对着一片焦土，哪看到什么革命党的影子，可怜焦土，无数名贵的药材付之一炬。可是谣言继续风传，据说有人亲眼看见浙江巡抚衙门前停着好多马车。看来巡抚增韫要走了，他走我们也走，他去租界我们就去租房，远离这个是非之地。

别了，杭州，挥一挥手，和千年的优雅作别。

宁静的杭州突然变得嘈杂不堪，温文儒雅的杭州人拖儿携女，狼狈地去远行。

有个人急了，是增韫：大伙儿别走啊，我还好好地待在这儿。谣言真可怕，说得活灵活现。谣言止于智者，可现在许多人都失去理智了。只能贴出安民告示：我一直在这儿，从未远离。无论什么时候，我都一直和你们在一起。

可这个时候，告示就好比草纸，没人信。增韫叹了口气：看来我只能走人了。

农历九月十四，老百姓突然发现增韫一袭便装，带着老娘和妻女，一行人既不骑马，也不坐轿，而是步行。

许多人诧异了：这是干什么？购物，没必要这么全家一起大乐购，作秀也不是时候。

增韫一行步伐并不匆匆，相反倒颇为悠闲，时不时停下来四处看看。在著名的清河坊恒丰绸缎庄、舒莲记扇庄挑选购买了一些东西。

这确是一场不折不扣的购物秀，无非是向大家表明，父母官一直都在这儿。不是不作为，当然也没心思与民同乐，只是想安定人心，告诉众人局势还没到那个地步，大家安心生活。

杭州百姓稍微舒了一口气，大规模的探亲潮逐渐退去，市面上恢复了稳定。

官员一个秀，老百姓就乐得屁颠屁颠，也太好糊弄了吧。

一方面，中国的老百姓是好糊弄；另一方面，增韫这个人也不错，是大家公认的好官。

好官，那可是古代官场的稀缺品种，所以在关键时刻，老百姓还是比较信任他。

增韫是蒙古族镶黄旗，父亲早年战死，他受国家照顾，从基层地方官做起。为人敦厚，喜欢读书，在任上对老百姓不错，惩治过一些贪污不法的属员，所以人送外号“白包公”。

可是现在世道就要变了，不管黑脸的还是白脸的，都要接受历史的考验。

刚刚完成购物秀的当天中午，增韫在抚署召开了官绅紧急会议，商讨对策，电话通知在杭州的所有处级以上官员都要准时出席。

可左等右等，只稀稀拉拉来了十余个人。按察司、提学司、盐运使、粮道、劝业道、巡警道统统都没来，因为这些人前两天都跑了。

等到下午四点，才正式开会，增韫问大家有什么好办法。

沉默，沉默。

沉默是金，增韫也跟着沉默，大家就这么一直沉默着。

忽然，外面有人高喊：“着火了。”

增韫没有在意，就让它烧吧，现在没时间管。

可是不管不行，因为着火的是抚署，先是火，接着是炸弹，革命党的敢死队已经攻过来了。

增韫还是不想走，等把会开完了，让我们决定是留是走再烧不迟。

随从们赶紧将增韫拥到后院，和瑞澂一个样，围墙打洞，逃命。刚刚爬出洞口，抬头一看，傻眼了，敢死队员早等候多时了。早就知道你会走这一条路，逃命也要创新，思想太陈旧，抓住活该。

鉴于增韫官声不错，人缘好，革命党不会为难这样的人，于是将他一家老小安全护送到上海。

做个好官，不仅能救人，关键时刻也能自救。捞不到钱，许多同僚都说增韫做个好官、清官不值，关键时刻却能捞到无价的生命，你说值不值？

杭州一夜之间，伴着熊熊大火独立了。第二天，老百姓才知道昨晚才是革命的真正大火。其实也没这么可怕，杭州城也没受什么损失，生活还是照旧，不必挥手说再见。

老百姓可以松一口气，革命党却不能，因为还有一块最难啃的骨头：杭州的旗营。

旗营，顾名思义，旗人聚居生活的地方。清军入关后，在全国一些重要城市和战略要地设置旗营，驻扎八旗精锐，能征善战，主要是监视震慑当地汉人，对维护地方稳定有重要的作用。杭州旗营

俗称满城，是城中之城，供八旗士兵和他们的家属居住，严禁汉人出入。

这时杭州旗营里的老大是杭州将军瑞兴，他是光绪帝的娘舅，人称瑞公爷。将军主要职权是统率八旗子弟，对地方行政无权过问。不过将军一般都是宗人近族，满汉官员对他都很尊重，将军有什么要求，督抚亦不敢不给面子。因为他可以直接向皇上奏事，打你的小报告。

这位杭州城里最拽的旗人能应付即将到来的危局吗？

这位瑞公爷是个颇具文艺范儿的领导，他鸦片瘾很大，每天要睡到下午一两点钟才起床。吸的烟膏，是用人参煎煮的，烟枪是用翡翠碧玉做的。爱用京剧名角儿的名字来命名烟枪，比如梅兰芳、谭鑫培、杨月楼等等。爱你，就要把你当作心肝宝贝，天天含在口中。

瑞公爷还有一颗爱心，他的将军衙门是不折不扣的爱心之家。不过这个爱心有点特殊，只针对小猫小狗。瑞公爷爱猫爱狗成癖，猫狗成群，好像比人还多，从大堂到内寝以及花园亭榭中，到处都有猫狗，品种应有尽有。

流浪狗、流浪猫把将军衙门当成了温馨的避难所。

现在，这儿会是杭州所有旗人的避难所吗？

有点悬，头儿都这样，底下的兵也可想而知。此时满洲八旗锐气已经消磨殆尽，吃喝嫖赌抽大烟，别说打仗，连打喷嚏都费劲。

不过兔子急了都会咬人，何况是关系到生死存亡。所以现在旗营就是钉子户，要想强拆，只能火拼。

此刻，革命军已将这座城中城团团围住，大炮对准旗营；旗营的大炮也对准了革命军。

一场杀戮即将开始在西子湖畔，这不是一城一地的得失，很有可能就会造成种族间的仇杀。

美丽的西子湖到底是要铁血之花，还是继续和风细雨？

瑞公爷，您是最高领导，给发句话啊。

瑞公爷早就不知道躲哪儿去了。

其实旗营中真正有眼光、能干事、一呼百应的是协统贵林。他头脑聪明，好读书，颇知世界大势，主张立宪，和江浙士绅多有交往。

当武昌起义爆发时，贵林预知一定会波及旗营，便添置了一些重型武器，加紧训练八旗士兵，准备坚守到底。

旗营除了四五千名士兵，还有他们的家眷老小，总共一万多人。现在人心惶惶，因为盛传汉人要杀尽满人，所以坚守的最后结果必定是城破人亡。

贵林的至交陈介石是浙江资议局议长，他知道能说服贵林的只有一个人，贵林的老母亲。

贵林是孝子，杭州城无人不知的大孝子，他一向唯母命是从。可现在，在忠臣和孝子之间，他会选择哪个？

陈介石找到贵林的老母亲，一见面，就双膝跪下，口呼：请老夫人拯救天下苍生。

贵林母亲也深明大义，平素非常敬重陈介石，知道他此行的目的。她赶忙离座还礼，表示一定尽力做通儿子的思想工作。当晚贵林母亲是怎么做儿子思想工作的，不得而知，总之是亲情、温情、大义一起感化。我们只知道一点，当夜贵林只身一人前往革命党军营和平谈判。

出发之前，贵林整整齐齐穿戴好官服，特意在额头两旁加了两条雪白的忠孝带。

今夜，我们不要忠臣；今夜，我们等着孝子的回归。

贵林提出的唯一条件是：不杀一个旗人。

能和平当然最好，革命军全部接受贵林的条件。

当旗营打出白旗，和平放下武器时，贵林泪流满面。那是为做不了忠臣的歉疚之泪，还是孝子的真心流露？只有他心里最清楚。

忠臣、孝子两难全，关键时刻只做孝子，拯救生命的孝子，这才是人性。

可是政治有时候不讲人性，太原城里的山西巡抚陆钟琦就走上了一条完全相反的忠臣之路。

危城里的完人

陆钟琦的人生路曾走得很顺，最起码在求学的道路上，他一帆风顺。一步一步，从举人、进士，到国家公务员。

走在仕途道路上的男人都有野心，封侯拜相，那是曾国藩、李鸿章这个级别，一般人既做不到，也不敢想。所以陆钟琦的终极愿

望是独当一面的封疆大吏。

可全国就十八个行省，僧多庙少，大家都排着队等着头炷香。

要等头炷香，庙里的菩萨就必须供奉好，上面没人，通宵排队也是白搭。

陆钟琦上面也有人，是个通天人物，摄政王载沣。而且两人关系非同一般，陆钟琦是载沣的老师。

其实也就是大家都爱好文艺，彼此切磋切磋而已。载沣每写一首诗，不管是不是原创，陆钟琦都赞不绝口，一来二去，感情当然融洽，陆钟琦的仕途也就一帆风顺。

当这个愿望终于实现时，陆钟琦已年过花甲。多年的媳妇熬成婆，官做到这份儿上，陆钟琦也不想往上升了，当然也升不上去了。他只想在这儿好好地做几件实事，实现人生价值。

陆钟琦踌躇满志地来了，不过来得不是时候，他接手的是一个火药桶。

10月6日，陆钟琦奉调山西巡抚，四天后，武昌的火药桶就炸开了。

陆钟琦在不适当的地点、不适当的时间完成了自己的终结梦想。

陆钟琦一上任，就做了一件不明智的事。他以老兵纪律松弛，且多兵油子为由，勒令其退伍，另招募新兵。老兵们当然不愿意了，退伍即失业，于是愤愤不平，对陆钟琦怨毒颇深。

陆钟琦这么大刀阔斧地裁汰老兵，和儿子陆光熙有很大关系。

陆光熙毕业于日本士官学校，和同盟会革命党人多有交往，他经常回国，和父亲交流对时局的看法。

据陆钟琦的家庭教师回忆，陆光熙回山西，总是戴着一条假辫见其父，对日益危急的争执局面有所安排。陆光熙利用特殊身份和新军革命党多有接触，其最坏打算便是山西保持中立，以观事态发展。

陆钟琦似乎都已准备好了，或者说陆光熙已经打点好了一切。

不过有一个人他没想到，更没有防备，此人名叫阎锡山。

阎锡山，土生土长的山西人，当年曾接待过湖北的张彪。阎锡山想跟在他后面混，张彪没答应，阎锡山又来到日本，一到日本，这个邻居小国所表现出来的风貌让他大为惊叹。

外地人迷路了，随便在大街上找一个人问路，他都会热情地给你指路。听不懂也没关系，他会带着你到目的地。不用担心，不收问路费，也不会强拉你到娱乐场所。你东西丢了，拾到者会想方设法找到你，完璧归赵。

此时的日本，正享受着明治维新带来的成果，中国的维新为什么失败了，日本为什么成功了？

阎锡山根本没时间想这个深奥的问题，像许多愤青一样，怀里揣着炸弹，直接解决，更省事。

不过如果你将阎锡山想做成脑简单的愤青，那显然低估了他。

阎锡山和好友赵戴文从日本回国，各携带炸弹一枚。上海海关盘查很严，阎锡山特意叮嘱，检查时我站在前面，你在我身后。

多好的兄弟情谊啊，赵戴文死活不愿意，按个头大小排列他也要站在阎锡山前面，一个人扛着。

兄弟情谊是有，但阎锡山也不会作无谓的牺牲：为什么叫他站在后面，因为按照惯例，躲在后面的都怕检查，所以重点盘查的是他。

赵戴文有点不高兴了：一直都把你阎锡山当作生死与共的兄弟。可是关键时刻你却这样畏死，甚至将好兄弟当作挡箭牌。对于我来说，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心。

阎锡山又一伸手：拿来。

赵戴文更生气了：拿来？我身上就这几个盘缠，你阎锡山也要搜刮殆尽。在日本的兄弟情谊，难道一踏上中国的土地就要变质？

算了，反正也是要死的人了，全拿去吧，赵戴文潇洒地掏出全部盘缠。

阎锡山也潇洒地摇了摇手：钱的，不要；炸弹的，拿来。在日本待久了，连说汉语都有浓浓的东洋腔。

赵戴文终于明白了，泪水顷刻在眼眶里打转：大哥，你不能死，要死，算上我！

阎锡山笑了：年纪轻轻的，父母未养，老婆未娶，孩子没生，说什么死不死的。放心，你越是躲在后面越装出害怕的样子，海关那群傻蛋肯定查你。

果然，一切有惊无险，两人再加两颗炸弹顺利通过海关，一群傻蛋放过了两颗炸弹。从此，赵戴文心甘情愿地跟着他，做了一辈子的秘书长。

阎锡山到太原，本乡本土，留过洋，人又谨慎，很快打开了局面。

要想在仕途上真正打开大局面，一定要跟准人，送对钱。

阎锡山很快和协统姚鸿发攀上了关系，姚鸿发不是本地人，阎锡山处处表现出山西人民的热情和淳朴，又进一步传播到姚鸿发的父亲那儿。姚父在陆军部任职，负责军官的人事调动。他也很喜欢这个谈吐不俗的海归，一来二去，两家走得很熟。

很快阎锡山升为标统，这时姚鸿发升为山西督练公署总办，暗示只要花钱在北京活动，协统的位子就是他的。

阎锡山谢绝了姚鸿发的好意。

没钱？姚鸿发善解人意：可以先找我借，以后兄弟们一起发财。

不是钱的问题，阎锡山有自己的打算。值此乱世，升迁过快，很容易遭人嫉妒，另外处在高位上，一举一动都受到关注，很难和下级军官及士兵沟通。

他要的不仅仅是协统，而是整个山西。

阎锡山最信奉两句话：“事到难为易放胆；人非知己莫谈心。”他从不轻易出手，一直在观望，所以从日本带回的两颗炸弹一直都没炸，当纪念品摆着。

一切都准备好了，现在就等机会了。

机会来得也很快，武昌起义爆发，阎锡山仍然没有出格的举

动，他在静观事态的发展。

一日清晨，一个不速之客突然来访，是阎锡山在日本的同学陆光熙。

大家虽早已熟识，却是泛泛之交。阎锡山心知肚明，这个时候来，无非是三个字：探口风。

陆光熙显得很兴奋，说：昨晚才从日本赶回来，老兄对武昌起事有什么看法，对山西何去何从有什么好的建议，不妨说出来，我向家父代为转达。

阎锡山倒很淡定：我对武昌事件真相一无所知，现在说怎么对付，还太早了。

陆光熙一时语塞，只好告别，临走对热情地说：要有什么举动，通知兄弟一声，我一定说服家父让路。

陆光熙没探到阎锡山的口风，阎锡山却了然于胸：为什么找我，显然是将我当作危险分子。你敷衍我，我却不能敷衍你，现在就行动。

九月初八凌晨，阎锡山的生日，他终于撕下面具，发动攻击。

此时的陆钟琦、陆光熙父子全无防范。

乱兵直接冲入巡抚衙门，陆钟琦穿戴官服对士兵厉声怒斥：我来山西才一个多月，自问没做错事，你们为何这样对我？想造反吗？

话音刚落，一士兵拿剑便刺，接着开枪，陆钟琦倒地身亡。

陆光熙从里面奔出来，悲愤地说：我也是革命党人，大家都是

同一条道上的。你们不讲信义，打死我父亲，简直是叛逆，我和你们拼了！枪还没拔出来，就被乱枪打死。

一旗人装束的老年妇女也为流弹所中，流血不止，很快死去。她是陆钟琦的夫人。

陆光熙的妻子怀抱一岁女孩，在几个忠心仆人的保护下，从后院破洞而出，这个大难不死的小女孩就是音乐人高晓松的外婆。

陆家父子曝尸堂上，第二天，家庭教师将其草草收敛，竟无一人敢来吊唁。

摇摇欲坠的清王朝马上给陆家父子发布了高规格的悼文，这个时候就需要死，就需要烈士完人。

太原，以最惨烈的方式，以一家人的鲜血完成了改朝换代。

陆钟琦、陆光熙父子很傻很天真，这个时候还为垂死的王朝殉什么节？

其实他们不傻也不天真，静观变局，两手准备。不过命运这个东西很难说清楚，再有能力，准备得再充分，也无法预知未来的变数。生，或是死，很难由你选择；对，还是错，更不是你说了算。

盛世需要繁花锦簇来点缀，末世，用什么点缀呢？只能是哀歌。

阎锡山成了山西都督，此后他一直统治了山西三十八年。占得便宜的阎锡山没有想到，三十八年后，当面临又一次改朝换代时，他和他的家族同样经历了陆钟琦的阖门之痛。

一座城沦陷了，可以成就两个人的爱情，我们叫它倾城之恋；

一座危城攻破了，也可以成就一门“忠烈”，我们叫它危城之殇。

改朝换代的乱世，生生死死只如一幕大戏。戏完了，人就散了，从来不会有人过多地关注。这一幕完了，又要赶场去看下一幕。

大戏永不停，主角轮番换。

下面，该是华南重镇那位最年轻的总督张鸣岐出场了。

八十万和一座城

张鸣岐这个人要好好说说，因为他在辛亥年度排行榜上牢牢占据一席之地。

张鸣岐，两广总督，史上最年轻的总督，升官速度最快的少壮派，刚满三十五岁。如此年轻便做上省部级高官，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是官二代，要么是绝顶聪明的厚黑专家。

张鸣岐不是官二代，他完全是自学成才的新一代公务员典范。官场流行一句话：要做官，学鸣岐。

张鸣岐的父亲是个秀才，以赶马车为生。后来拿出毕生的积蓄，花钱捐了个官，一个未入流的小官，湖南湘潭朱亭丞，相当于现在的村支书。

没多久，勉强算是村干部后代的张鸣岐出生。他从小顽劣异常，父亲望子成龙心切，信奉棍棒下成才，常用赶马车的马鞭狠抽小张鸣岐，希望能抽出一个花样未来。

或许是马鞭的劲道不足，或许是欲速则不达，张鸣岐好不容易

中举后，会试却几次落榜，只得到北京国子监混张同等学力文凭。

既然是混，首先要混饭吃。经人推荐，张鸣岐来到翰林余诚格家做家教。

张鸣岐是位特立独行的家教，他迟到早退，还不讲卫生。衣服、被子几个月都不洗，不洗也就罢了，他还喜欢整天躺在臭烘烘的被窝里。躺在被窝里也就罢了，他竟然还脱光衣服躺在被窝里裸睡；裸睡也就罢了，他竟然还将自己的裸展示给别人看，整天在被窝里和客人高谈阔论。而且大话还说得杠杠的，整天挂在嘴边的就是一句话：“运筹于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

这话也不怎么样，不是说得不好，而是拿别人的话来验证自己的怀才不遇，没创新。

就不能搞点原创吗？

张鸣岐本来就不善于原创，他只善于作秀。

所以你可将张鸣岐的裸睡看作是一种“秀”。未成名的人一般都喜欢“秀”，将自己秀得特立独行，甚至疯疯癫癫，才容易引人注意，自己才有出头之地。

不过作秀也要看人，有些人看不懂、看不惯。对不起，那你就遭殃了，张鸣岐不幸撞在枪口上了。

余诚格是个正人君子，一向远离黄赌毒，尤其痛恨非主流。他冷笑着嘲讽张鸣岐：“运筹于被窝之中，决胜于我手掌之内”，你的非主流在我家绝对成不了主流，对不起，马上走人。

自感怀才不遇的张鸣岐虽然满肚牢骚，却又无可奈何，在京城混口饭吃不容易啊。他不想改变自己的个性，可又必须向现实低

头，否则就没饭吃。

张鸣岐又走进了另一家，继续家教生涯。

不过这次张鸣岐根本不需要改变，因为主人同样是位特立独行的异类。他名列京城恶少之首，同领导叫过板，和袁世凯互殴过，向慈禧撒过娇。他就是我们前面常说的岑春煊。

当张鸣岐遇见岑春煊这位知音，他身上所有的非主流都变成了闪光点，照亮了两个人的金光大道。

从此他们形影不离，情同手足，患难与共。

他们一起策马塞北大漠，看长烟落日；一起跋山涉水，去安慰一位失魂落魄的老太太；一起到南国羊城，向天怒吼。

一见鸣岐定终身，岑春煊什么都听张鸣岐的。

为什么？

很简单，听张鸣岐的话就有好运，就能升官。

岑春煊任两广总督时，全国有所谓的三大总督：湖广总督张之洞、直隶总督袁世凯、两广总督岑春煊。

张之洞以“文事”胜；袁世凯以“武备”胜。

那岑春煊呢，以什么取胜？

张鸣岐建议，要做就做大的，文武双全，两样都有。他提出了八字方针：“办学育才，选将练兵”。

张鸣岐是文人，专门负责办学，创设两广学务处，总管一切事

宜。他重点抓两广练习所，培训全省的县立小学校长、校董，三个月速成，发结业证书。在全省设立简易师范科、实业学堂、方言学堂、蚕业学堂、法政学堂、农林学堂、女子师范学堂等等。总之，教育覆盖面极广。张鸣岐有一个雄心，要面向20世纪培养全方位的专业人才。

两广在张鸣岐的号角吹奏之下，成为当时最先进、最时髦的示范区。

当然，所有的功劳都归在不断锐意进取、大胆创新的岑春煊身上。他太需要这样的能人了，并总结了一句肺腑之言：“坚白（张鸣岐，字坚白）与我，同而不异，可作耐久朋。”我们就是一个人，是一辈子的朋友！

大家好，才是真的好，既然是一辈子的朋友，也不能亏着张鸣岐。岑春煊在保举奏折里说了一大堆废话，只有一句最关键：“鸣岐之才胜臣十倍。”岑春煊也不善于原创，这句话抄自曾国藩保举左宗棠：“宗棠之才胜臣十倍。”

名字报上去了，下一步就是露脸，最好能在最高领袖那儿挂个号。

机会来了，慈禧西狩就住在岑春煊的私宅。非常时期，规矩也不像在紫禁城时那般森严。张鸣岐瞅准了机会，在慈禧散步时，故意露了一下脸。慈禧看这个年轻人眉清目秀，斯斯文文，一时兴起，出了副对联让他对：唯女子与小人最难养也。

“有鳏夫遇寡妇宜其家矣。”张鸣岐脱口而出。

完了，彻底完了，张鸣岐，你聪明一世，糊涂一时。

不讲卫生、口出狂言，甚至裸睡，大家都可以理解，那能秀出你的个性。

现在大家一点儿也不理解，慈禧就是一老寡妇，你竟公然往最高领袖的心坎里捅刀，而且捅得这么龌龊下流，杀人不见血，够狠！但是等待你的下场将更狠！

张鸣岐当然知道这一切，他不仅算准了自己的下场，更算准了慈禧的心思。

从北京千里迢迢，一路奔波哀嚎，历经千难万险，好不容易安顿下来，这位六十六岁的老太太最需要什么？

慰藉。

落寞的慈禧这个时候最需要向人倾诉，最需要有人哄她开心，最需要一丝脉脉温情。

于是，在适当的地点，适当的机会，一个男人用不适当的话语逗乐了一个女人。

这当然又是张鸣岐一次打破常规的“秀”，这次不是标新立异，而是三荤：荤话、荤语、荤段子。

其实官场最需要三荤，领袖也好这口，整天高高在上的冠冕堂皇都是做给人看的。偶尔的荤一把，效果，那是谁用谁知道。

而且现在慈禧正宠着岑春煊，当然喜欢岑春煊喜欢的人，说着有点拗口，其实就是爱屋及乌。

所以张鸣岐有充分的把握来秀。当每个人都戴着面具时，扒下面具就是最大的创新，当然也有最大的收获。

一切浑然天成、水到渠成，下面就等着领导笑了。

三荤出来了，领导能不笑吗？

领导笑了，下属能不笑吗？

记住，要想出位，首先必须让自己彻底荤起来。

张鸣岐笑得像花儿一样，仕途也像花儿一样绽放。

不出两年时间，他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师爷做到了广西巡抚。

在广西，张鸣岐又创造了一项历史。

其实他本来不想创造这项历史，没办法，人家找来了，来的是新任按察使（副省长）余诚格。

好事啊，昔日的东家和家教相聚了。

这是一场久别的重逢，却一点儿也不感人，更不会让人心动。因为一个想忘记从前，一个却要记住从前。

余诚格早已忘记了这位家庭教师当初躺在被窝里臭烘烘的模样，他必须忘记，因为现在张鸣岐是老大。张鸣岐一直没忘记余诚格的冷眼和嘲讽，他必须不能忘记，因为这是前进的动力。

到底是忘记还是记住，不比谁的记忆力好，而是比谁的官大。

余诚格小心翼翼，夹起尾巴做人，而且天天坚持不懈地练金钟罩、铁布衫，争取不让张鸣岐找到自己的死穴。

但是领导要想整你，机会那是一大把，无论你怎么做人或者做狗都没用。兰花指这么轻轻一伸，点哪儿你死哪儿。

一次，余诚格推荐一位县令，张鸣岐不仅拒绝了，还挂牌严重警告。他将牌子悬挂在衙门大门口，对余诚格予以严厉批评。

省长明目张胆地挂牌训斥副省长，在清朝历史上绝无仅有。有之，请自张鸣岐开始。

到这份儿上，还能留吗？余诚格屁股未拍就走人了。

不过官场归官场，私底下两人的父亲却很亲密。

当时两位老人都住在桂林，都是古稀之年，很谈得来，每天都相约好了爬独秀山。在山顶他们手牵手遥望蓝天，感慨“人生最美夕阳红，儿子掐架太不该”。

看在老父的面子上，张鸣岐没有继续打击报复，还送了一笔丰厚的盘缠。毕竟余诚格不是他前进道路上的阻力，只是他震慑人心的一颗棋子而已。

广西的官场遍传张鸣岐的感人事迹：大公无私、不徇私情；既讲原则，又讲人性，这样的人不升官，天理难容。

但官场本来就不是个讲究天理的地方，所以张鸣岐一讲人性，他的官运就开始背。

此时因为那场群殴，他的靠山岑春煊窝囊地倒下了。

怎么办，靠山没有了，张鸣岐的官还能做下去吗？

不仅要做下去，还想再升一步。一个靠山倒下了，可以创造性的再找一个嘛。

要找就找更厉害的。

当然是首席军机大臣庆亲王奕劻。

可奕劻是岑春煊的死对头，也就是张鸣岐的对头。

没关系，那位叼着雪茄烟的英国伟人不是说过：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利益，唯有利益才是永远的。

张鸣岐已经彻底想通了，要想升官，就要彻彻底底地抛弃人性，抛弃一切真善美。

奕劻不就是喜欢钱吗，我给。

张鸣岐带着二十万现款进京，十万呈送奕劻，十万购买土特产分发给庆王府上下。

看着白花花的银子，奕劻笑了；看着琳琅满目的土特产，王府上下都笑了。

张鸣岐如释重负地也笑了，他继续升官，出任两广总督，这年刚满三十五岁，是清朝历史上最年轻的总督。

做总督就是好，刚到广州，拍马屁的贺电就来了：“幕而督，唯三迁，不可及，公之年。”从幕府的师爷，到巡抚、总督，只走了三步，步步都是历史的跨越，步步都是不朽的丰碑，步步都在创造历史。

张鸣岐，现在你可以大声说出当时的豪言壮语了。站在高山之巅怒吼，不仅是决胜千里，万里、千万里都可以，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想怎么秀就怎么秀。甚至你的裸睡，都会被当作提倡低碳环保的健康生活新模式。

在南国的这片土地上，你的话就是原创，就是原则。

张鸣岐是个聪明人，官位到手了。他现在不想怒吼，也不想决胜千里之外，只想做个负责的男人。

不是对老百姓负责，只对家里人负责。

让挥了一辈子马鞭的老父亲好好的养，养出高官他爹的气派；让人到中年的妻子好好的补，恶补华南第一夫人的风采；让刚刚成人的孩子好好的学，学出不坑爹的贵族范儿。

当官为什么，不就是为家里人吗？让他们活得有尊严，有地位，有模有样。

所有一切都办妥了，下面该自己好好享受了。

可是张鸣岐再也没有时间享受，因为他赶上了一个不好的时代。

刚上任没几个月，枪声响了。

倒下的是他的同事——广州将军孚琦，因为一场马戏被暗杀，憋屈地告别尘世。

一场游戏一场梦，张鸣岐无限感慨：这年头，官员都是在梦游的高危人群，看场马戏都会一去不复返。

孚琦出殡的日子到了，张鸣岐却愁容满面，不是悲痛同事的离去，他不想化悲痛为力量，而是正被两个女人搅得寝食难安。

张鸣岐的夫人哭哭闹闹，硬不让丈夫出城参加葬礼：万一碰到革命党的炸弹，有个三长两短，我们孤儿寡母以后日子怎么过？

那边孚琦的夫人哭闹得更厉害：同事一场，张大人你好歹要送他最后一程。

咬咬牙，硬下心，张鸣岐迈出了大门。

走不了，大门给人挡住了。

是张鸣岐的父亲。“你小子不想要命了，难道要上演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惨剧，又要我重操赶大车的旧业？”父亲手里拿着马鞭，“啪”的一声脆响，鞭子潇洒地在空中摆了个pose。

张鸣岐从小被马鞭打怕了，看年迈的父亲将老本行都拿出来了，就不敢走出去了，当然他也不想出去。

不过张鸣歧没有想到，这辈子最为惊魂的时刻才刚刚到来，因为他还有一次创造历史的机会。

辛亥年的确是张鸣岐的背运之年，刚送别孚琦，又一个背运人来了。

广州，孙中山的故乡，革命的大本营静悄悄的，全城紧闭，大家都做宅男宅女。两广总督张鸣岐也蜷缩在重重守卫的府邸做宅官，愁眉紧锁，这段时间他一直郁闷地纠结着。

为什么苦难一直如影随形地跟着我？刚刚上任没几天，先是将军孚琦被刺，接着是黄花岗起义，暴徒打砸抢，冲进总督衙门一把大火，差点将我一家全锅端。

凭什么对我这样不公？难道就是因为我最年轻？我年轻可不盲动，也不糊涂，好歹也将两广治理得井井有条。我容易吗，家里一点儿背景也没有，既不是富二代也不是官二代，父亲只是一个赶马车的。从一个秘书辛辛苦苦地干起，能做到这个位置，那是我的本

事。

“三•二九”的血雨腥风都挺过来了，这次能挺过去吗？还是多做几手准备吧。

不过形势不等人，广州城最厉害的角色水师提督李准被炸后，已经躲在家里不闻不问。张鸣岐必须找个强有力的肩膀来依靠，风险大家一起承受。

后援来了，在非常时刻。

自从前任孚琦被炸后，将军职位由张鸣岐兼任，清廷一直找不到合适的人选，左挑右选，在非常时刻，派出了凤山。

非常时刻，凤山必定是非常之人。其实倒未必，只不过在庸人扎堆的满族官员里，凤山稍微比较出色。

不过仍然要佩服凤山，他孤身一人，义无反顾地来到不祥而又充满着危险的广州。

其实凤山根本不想来，都是被逼的。

凤山原任近畿督练公所督练大臣，不久督练公所裁撤，兵权被载涛、载洵夺去，他则调任湖北荆州将军。凤山极为不满，背后经常发牢骚，认为是叫自己到革命党圈子送死，借口身体有病、航路不通，一直拖着不去。这次忽然调任广州将军，休养了大半年，而且走海路，没有任何的借口拖延。

谁都知道，广州是最危险的地方，而且又当此乱世，弄不好就有去无回。凤山长叹了一口气，生是朝廷的人，死也尽忠吧。

临行这天，他特意将家眷留下，只带一婢一仆，全家抱作一

团，放声痛哭，凄切别离。

挥挥手，凤山却不想说再见，他祈祷能躲过这一劫。

广州，我来了，其实根本不想来，其实真的很想走。

凤山特意没通知张鸣岐自己的准确到达日期，怕走漏风声，他只通知了广州旗营的一个协统。

就这样，千里跋涉，凤山终于来到广州。张鸣岐能有双有力的肩膀做依靠吗？千里之外的凤山家人们能再次等来那有力的拥抱吗？

谁也不知道。

来到广州天字码头，随从劝他继续韬光养晦，静悄悄地溜进城里。

凤山虽然怕死，却很有骨气，好歹也是堂堂一品大员，一路上不铺张、不声张，已经很难得了。现在怎么着也要绿呢大轿吧，风风光光地进城，我的尊严可以不要，但是国家的尊严不能不要。

一边是无价的尊严，一边同样是无价的生命。你选择哪一边？如果很难抉择，那就由上苍抉择，这就是命，凤山的宿命。

其实上苍早就决定好了，准确地说，是有几个年轻的革命党人替上苍做出了抉择。他们根本无视凤山的亲情和低调，他们只有一个目的：炸你，没商量。

一声巨响，凤山顷刻粉身碎骨，几个刺客扬长而去。

张鸣岐不能扬长而去，其实现在他很想走

半年时间，作为总督，两次收尸，古今中外，绝无仅有。做官做到这份儿上，何苦呢？张鸣岐颓唐了，曾经的豪情壮志说泄就泄。

现在全广州城的老百姓都屏住呼吸，等着下一颗炸弹的响起，等着下一位大人物的倒下。

倒下的会是张鸣岐吗？

按照这种概率，张鸣岐被炸只是早晚的问题。

官运掌握在别人手里，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一边是官运，一边是命运，张鸣岐不想重蹈凤山的覆辙。他必须放下尊严，当然他有借口，高官放下尊严那叫亲民。

张鸣岐连续几天和广州士绅开会，讨论来讨论去，大家一致得出结论：无论革命、反正、光复，有一点必须要遵守：不能流血。

张鸣岐想仿效程德全，不过他没那魄力，依然忘不了自己的这身官服。

这天张鸣岐正在家里，忽然锣鼓敲起来，鞭炮响起来，有人拿了一面大旗，迎风招展，上书“广东民军政府”几个大字。

鞭炮一响，大家心就安了，和平过渡，最好的结果。你放我也放，鞭炮声响彻广州全城。

张鸣岐纳闷了，虽然没有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可不是春节长假，难道……

冒着浓烟，张鸣岐急急忙忙赶回衙门，一封加急电报摆在桌子上。张鸣岐一看，大喜过望。官运，其实你一直在我身边。原来冯

国璋攻陷汉阳，革命军节节败退。

张鸣岐的底气又来了，第二天贴出告示：近来有无知愚民，总是喜欢煽风点火，到处散播谣言，唯恐天下不乱。鞭炮可以放，锣鼓可以敲，但不是时候。当前压倒一切的任务是维稳，希望广大百姓不要听信谣言，安心学习工作，我始终和大家在一起。严禁燃放烟花爆竹，违者重罚。

许多百姓大清早购买了鞭炮准备好好庆祝一下，这下好了，那就窝在家里吧。

张鸣岐擦拭着额头的冷汗，一场危机总算摆平。

张鸣岐将家眷都送到了上海租界，房产早就购置好了，二层连体别墅豪宅。然后又将自己的存款汇过去。老父收到后，特意拍了个电报：款已收到。

这下完了，不打自招，张鸣岐是个中饱私囊的贪官。

也不用这么激动，那年头谁不贪，要说区别，只是数量的多少而已。

张鸣岐既然决定做个裸官，就要彻彻底底、完完全全地让自己一次裸个够。关键时刻，做一个好忠臣不如做一个好儿子、好父亲、好丈夫。

皇上是虚的，家人是实的，张鸣岐想得很明白。不过现在还不能放手，再看看，一方面加强安保，另一方面也对外表态，不反对独立，只是时机未到。

时机终于到了，从香港发来了一封绝密电报，四个字：京陷帝崩！

首都北京陷了，皇帝驾崩了。

虽然对娃娃皇帝没什么感情，张鸣岐还是毫不费力地挤出了几滴眼泪。一声长叹：完了完了，什么都完了。早就风传吴禄贞率兵攻打北京，不幸终于成了事实。

谣传这么多，消息可靠吗？张鸣岐认为一定可靠，香港长期受欧风美雨的熏陶，新闻自由，公正客观。而且这么大的消息，必定事先核对，慎重刊登。

当不幸终于降临，对张鸣岐来说却是一种解脱。自从做了总督，整天提心吊胆，没睡过一天安稳觉。

想当年，虽然没地位、没钞票，可自己活得是那样惬意。在被窝内，想裸就裸，想唱就唱，何等潇洒快意。人生中有那样一段酣畅淋漓的日子，真值。后来，官做得越来越大，自己变得越来越圆滑、世故、胆小，对领导违心地媚笑着，对下级同样是违心地怒吼着，早已没有了真我。

现在，终于放下了，终于可以陪陪夫人，逗逗孩子，享受普通人的天伦之乐。

官服、顶戴整整齐齐地放在一边，张鸣岐感慨万千，为了这身行头，打拼十余年，到头来却只是一张皮。

别了，我的仕途；来了，我的家人。

张鸣岐早已准备好退路，一个人裸身而退，广州交给你们，无论建设、破坏或是折腾，都与我无关。他只身一人悄悄来到英国领事馆，以前总督的身份寻求政治避难。

英国人热情地接纳了这位流亡者，问他下一步的打算，张鸣岐想去香港。

当晚，一艘英国军舰，载着张鸣岐的一腔愁绪，悄然抵达香港。

香港和张鸣岐开了个不大不小的玩笑，新闻是假的，北京的小皇帝还好好的，虽然日子不怎么好过。

不过这些已不重要了，既然决定裸，张鸣岐不会再重新披上那层皮。

在香港总督举行的欢迎午宴上，张鸣岐作了最后一次告别演讲。他侃侃而谈：“如果一个政府腐败，那么人民应该改变它。”无论是作秀还是违心，总之是他这一辈子说过最动听的话。

张鸣岐还准备去英国学习行政管理艺术，在中国官场打磨，在英国那是博士生导师的导师。不过，这只是烟幕弹，几天后，他悄悄来到上海，和家人团聚。

外国友人很直爽，问张鸣岐，都风传你拿了许多钱。张鸣岐回答得很爽快，不是风传是事实，拿了八十万，八十万并不多，我让广州和平过渡，对得起广州人。若我死守，广州必将全城糜烂，生命无价，我受之无愧、心安理得。

张鸣岐以自己的精明全身而退，无论他怎么想，最起码将一座不流血的广州交给了革命党，应该给予肯定。

广州暂时平静了，此刻千里之外的上海却风起云涌，一朵奇葩正绚烂地绽放在黄浦江畔。

第五章一朵奇葩升海上

陈其美，一个不得不说的奇葩。无论什么时代，他都是奇葩中的奇葩。

陈其美是革命的异类，他是几经沉浮打拼的商人，是心狠手辣的青帮大哥，是才华横溢的南社才子，是风流成性的青楼浪子。

他一生只听一位大哥的话：孙中山；一生只提携过一位小弟：蒋介石。

夹在两大巨头之间，陈其美却一点儿也不累，左右逢源、游刃有余，这样的人，除了奇葩还能是什么？

世纪之交的司马光

陈其美，一个不得不说的奇葩。无论什么时代，他都是奇葩中的奇葩。

陈其美是革命的异类，他是几经沉浮打拼的商人，是心狠手辣的青帮大哥，是才华横溢的南社才子，是风流成性的青楼浪子。

他一生只听一位大哥的话：孙中山；一生只提携过一位小弟：蒋介石。

夹在两大巨头之间，陈其美却一点儿也不累，左右逢源、游刃有余，这样的人，除了奇葩还能是什么？

陈其美的这种魅力在他很小的时候就体现了出来。七岁时，陈其美和一群小伙伴在旷野玩火，草枯风大，一不小心火势蔓延，烧

着了一个小伙伴的衣服，大家四散奔逃。

只有陈其美沉着冷静，他不愿做现实版的邱少云，而要做穿越版的司马光。只见他猛地推倒着火的孩子，然后自己压到他身上，来回翻滚，很快将火扑灭。

司马光砸缸救人，陈其美灭火救人，同样可以传之不朽。“智仁勇”三全，被荣幸地载入了小学教科书。

但陈其美不愿意做新时代的司马光，整天在家里写写画画，没出息。他要做戚继光，让自己的一生放出铁血的荣光。

可不久父亲去世，家境困顿，陈其美被送去典当铺做学徒。

学徒先从“拌猫饭”做起。

典当铺房屋大，杂物多，老鼠活动猖獗，为此，老板特地养了几十只猫来对付天敌。陈其美每天清晨即去菜市场购买小鱼小虾给猫当食料，不仅猫儿养得壮实，而且还趁便结交了许多朋友，密切了同下层群众的联系。

陈其美后来的职务有所升，曾当过“寻包”，即一种专为客户存放或寻取典物的角色。这虽然也是一种辅助劳动，但比“拌猫饭”显得重要和不可缺少。陈其美照样忠于职守，每天早起晚睡，兢兢业业。

没想到这一待就是十二年，从十五岁到二十七岁，这个曾经的新时代的司马光，日日在算盘声中磨光了所有的锐气和抱负。

陈其美兄弟三人，老三陈其采在日本留学，毕业回国任标统，看到不甘寂寞的哥哥，知道其不甘久居人下，便资助他到日本留学。

从此，这个二十八岁的小职员，在异国的天空大放异彩，遍交俊杰谋国之士。他加入同盟会，干了两件大事：跟着大哥孙中山，带着小弟蒋介石，迈步走在铁血主义的大道上。

跟准人，带对人，你的成功还会远吗？

一代宗师谜失踪

回国后，陈其美来到十里洋场上海。干革命，人缘要好，首先结交白道大佬——买办资本家。

有商海打拼的经验和底子，有司马光的资质，陈其美如鱼得水。他有四捷：口齿捷、主意捷、手段捷、行动捷。哪里有陈其美出没的身影，哪里就有大佬们的欢声笑语。陈其美不是百万富翁，却能让那些商贾巨富们心甘情愿为他一掷千金。

白道摆平了，接着就是黑道了。

为什么要和一群黑社会打交道？

因为革命就是造反，有家有口有钱的白道大佬不敢把皇帝拉下马，只能以黑社会对付社会黑。

白道有白道的规则，黑道有黑道的规矩。要想和他们打成一片，就必须要加入组织，和他们成为同事。

当时最大的帮会是青帮。青帮的帮，原是指船帮。青帮二十字行辈“清静道德，文成伟法，仁论智慧，本来自信，元明兴礼”，“青”字居首，所以叫青帮。它是明末清初由粮船水手为主体结集而成的秘密会社。清朝初年，京城的粮食都要由南粮北运，

每年有二三百万石粮，全由江、浙供应，沿京杭大运河北运京津，称之为“漕运”。于是，形成了以运粮为职业的船帮。为了保护运输安全，各帮都自立教门，广收门徒，青帮内部有一整套严格的帮规、帮纪，帮内所有成员都要严格遵守。

清朝末年，由于河道淤塞，再加上太平军攻占运河沿岸城市。靠漕运为生的帮会成员纷纷从水上来到陆地发展，上海就是青帮的中心。

陈其美入青帮时，二十字行辈已经排完，又续添了“大通悟学”四字。他是“大”字辈，在当时辈分最高。

陈其美这个大哥也是义薄云天，每天都招收徒子徒孙，杀雄鸡、喝血酒，歃血为盟，立下字据誓兄弟。

从此，黑道大哥陈其美在上海滩呼风唤雨，戏院、澡堂、茶楼、妓院，只要热闹的地方，都有他的小弟。兄弟多了，路也就宽广了，陈其美带着一帮小弟，意气风发，迈步走在铁血的大路上。

黑道摆平了，接着就是最难摆平的知识分子。

知识分子大多清高，看不起黑白大佬。不过这难不倒才华横溢的陈其美，不就是写写画画，在女人面前发发牢骚吗？狠角色我都能演，做文艺青年更简单。

和知识分子交往，他不羁，你要更不羁。不是在才华上压倒他，而是在放浪形骸上压倒他。诗酒风流，倚红偎翠，本色出演，酒楼、青楼、闺楼总能看见陈其美潇洒的身影和梨花体的吟唱。风月场中，多是率性之人，柳亚子、戴季陶、陈布雷这一批当时落魄文人都是他的铁杆粉丝。

黑白两道外加知识分子，陈其美统统摆平，现在，就剩选择好日子动手了。

小弟是很多，陈其美跺跺脚上海也会抖三抖，可这还不行，他的最终目的是让中国抖三抖。要对抗武装到牙齿的敌人，必须要将这群乌合之众训练成铁打的战士。

陈其美知道枪杆子的重要性，他准备办一个健身学校，借全民健身为由在十年内训练十万精锐之师，擒拿格斗样样在行。

不过要让青春少年整天待在健身馆练习肌肉，必须有吸引他们的理由，让他们舍得掏学费，心甘情愿来这儿。

这些都难不倒陈其美，他在上海寻觅到一位拳师，开始了中国武术史上一段不朽的传奇，一段至今仍让无数青年热血沸腾、不能自已的传奇。

睁开眼吧，小心看吧，一位大侠即将横空出世。

他就是霍元甲，如今的一代宗师，当时仍默默无闻的一介拳师。

霍元甲是天津人，家里世代务农，北方人喜欢习武，他父亲据说会一套迷踪拳，传给了霍元甲。

什么是迷踪？

说不清楚。既看不清别人，也看不清自己，云里雾里，最后自己和对手一起迷糊。如果能达到这个境界，恭喜你，迷踪拳练成功了。神龙见首不见尾，天天玩失踪、迷失踪，日子久了当然就会成为一代宗师。

由于从小习武，再加上天资不错，霍元甲确实有点真本事。当时有记载说他“体软如绵，骨硬似铁，轻能走壁，力能举鼎”。

不过霍元甲并不是什么大侠，他以务农为生，空闲时在药店做搬运工。常将发辫盘束顶上，灰土布短衣、布靴，北方土佬装束，高五尺八寸，腰围横阔，面色赭黄，熊腰虎背，约二百磅。平时从不显摆，只是高兴时偶尔在亲朋好友面前露两手。

药店老板是陈其美的好友，便将霍元甲介绍给陈其美。

看着身体强健、朴实憨厚的霍元甲，陈其美突然有了个大胆的念头。世纪之交，久已压抑的中国人需要将霍元甲作为偶像重磅推出去，成为上海滩家喻户晓的风云人物，为自己的事业添砖加瓦。

要让霍元甲一夜成名，必须炒作、包装。

拿什么来炒作，当然是潮流。上层社会的潮流是立宪，这和霍元甲不搭界；下层社会的潮流是爱国。

爱国，任何时候都是那么动听而美妙的字眼，尤其是在当时的中国，就是一块金字招牌。

正好当时有个所谓的英国大力士奥皮英在上海大戏院表演健美和举重，万里之遥来到中国，无非是走穴淘金。可当时中国人的体育情商还没启蒙，不喜欢，关注率不高，票房惨不忍睹。眼看着连盘缠钱都挣不回来，奥皮英没办法，请了个中国高人指点。

还是同样的道理，要想人气高，必须炒作，拿潮流来炒作。报纸上天天登出奥皮英的叫嚣：中国人是东亚病夫，不堪一击，英国大力士打遍神州无敌手，要与华人一比高下。

果然，这么一叫嚣，人气马上爆棚。无数义愤填膺的中国人热

血沸腾，都想看看这个洋人到底长得什么样，纷纷掏钱买票，为上座率做贡献。

台上奥皮英依然是那几个标准的健美动作，台下唾沫、瓜子壳齐飞，边看边骂，将爱国热情发挥得淋漓尽致，可是没一个人敢上台和这个大块头单挑。

你越爱国，他越得意，奥皮英赚得盆满钵满，大呼中国人的钱太好赚。

中国人不是病夫，更不是孬种，这个时候最需要英雄，霍元甲横空出世。

报纸上连篇累牍的爱国宣言：我就是病国当中的一个病夫，我要和你这个号称最强的大力士比试。我没有别的本事，就是专收大力士、大块头，而且是黄头发蓝眼珠的，放马过来，我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等着你。

“中国人不可侮！”霍元甲喊出了广大愤青的呼声，一时间报刊、杂志全方位轰炸报道，更有专门采访小组远赴霍元甲家乡，深挖草根背后的悲惨故事，期待爆出最猛的料，“迷踪拳”也成为最热门的词。据说霍师傅能伤人、杀人于无形之中，快过血滴子。上海的张园也搭建了高达四尺、宽二十尺的打擂台。

一切水到渠成，民族英雄、东方大侠、一代武林宗师霍元甲冉冉升起，放射出无比耀眼的光芒。

全上海的人无不翘首以待一场巅峰PK，一场关乎民族尊严的大对决。

可在这关键时刻，奥皮英竟毫无征兆地悄悄溜走了，让观众大

跌眼镜。

奥皮英当然得溜，迷踪拳吹得这样神乎其神，自己犯不着搭上性命，关键是钱已经赚够了。外国人也懂，这年头，口号是虚的，用来蒙人；口袋才是实的，归自己所有。

陈其美也不介意，无论你走或不走，反正大侠霍元甲已经包装成功，他无论走到哪儿，都是鲜花和掌声。

不过还是要感谢这位洋人，他不远万里来到中国，给老百姓创造性地送来了一位盖世的大侠，这种既利己又利人的国际精神值得表彰。

广告适时地打出来了，为弘扬民族精神，提倡尚武精神，让洋人永远不再看不起中国人，大侠霍元甲特开办精武馆，招收十二至三十五岁健康的爱国男子，会费每人鹰洋两元。

广告刚出，精武馆门前就排起了长队，爱国愤青们、热血屌丝们通宵达旦地排长队，能成为霍元甲的弟子，那该有多荣光。精武馆工作人员全体出动都忙不过来，收钱收到手软。

霍霍霍，霍家拳的套路招数灵活；霍霍霍，我们精武出手无人能躲。

看着生龙活虎的学员们，陈其美满意地笑着，自言自语：什么叫爱国？站着把洋人挣的钱都赚回来了，还顺便包装了一位民族英雄。

陈其美一时灵感无限，脱口而出一句经典：我看的不是霍霍霍，是传奇。

文艺界的盛事

第一段传奇是热血澎湃，那第二段传奇就是惊心动魄。

武昌炮声隆隆，上海，这座中国最大、最发达的城市何去何从？

没有复杂的答案，很简单：接着造反，陈其美为这一天已等待多时。此时清军冯国璋部正猛烈地攻打汉阳，武汉形势岌岌可危。如果此时上海独立，无疑会极大地振奋人心。

上海同盟会的机关报《民立报》用极具煽动性的诗句描绘：“秋风起兮马肥，兵刃接兮血飞，蜀鹃啼血兮鬼哭神愁，黄鹤楼头兮，忽竖革命旗。噫！长江上下游，七八月间真多事哉！”

秋高马肥，正是男儿立功时，陈其美，你导演了一代大侠霍元甲的传奇，现在该是你自己缔造传奇的时候了。

陈其美慷慨地表示“死不畏死，生不偷生。男儿大节，光与日争。道之苟直，不惮鼎烹。渺然一身，万里长城”。

万里长城，今夜不去想秦始皇，也顾不上安慰孟姜女；今夜，只等着革命奇葩陈其美绚烂的绽放。

陈其美不是个莽夫，他已做好充分细致的准备：手里掌握商团（商会自卫组织）、帮会敢死队几千人的武装，而且已经说服驻上海的大部分清军。现在只剩最后一个据点，也是最难啃的一块骨头：江南制造总局。

江南制造总局是全国最大的兵工厂，由李鸿章创办，位于黄浦江边的高昌庙，占地数百亩，现任总办是李鸿章的外甥张士珩。

军火，战争中谁拥有了它谁就有了克敌制胜的法宝，所以陈其美势在必得。

李鸿章的后人当然不会屈服，张士珩横下一条心来，自己可以砸，舅舅的金字招牌不能砸。他发誓即使黄浦江上到处浮尸，造成严重的水污染，也不会后退半步。

那就硬碰硬，陈其美率领商团敢死队员蓄势待发。

首先是序曲，全体商团敢死队员一个个洋装革履，迈着整齐的步伐入场，一个个肃穆地昂首望着国旗，大清的黄龙旗迎风招展。

人群开始不安和骚动，大声嚷嚷：换国旗、换国旗。

这时只见陈其美一个箭步跳下台，扯下黄龙旗，换上青天白日旗，升国旗仪式开始。

没有奏乐，只有陈其美慷慨激昂的演说。

升国旗礼毕，全体队员出发。

一场硬仗即将开始，陈其美召集敢死队在沪军营集合，随身带了两个大箱子，里面全是手枪、步枪和炸弹。六十多杆枪，两百多号人，大家臂缠白布，跟着大哥陈其美，浩浩荡荡直奔制造局，当时上海大部分已光复，所以这次是公开行动，沿途不断有敢死队员加入。手里拿着明火枪、四瓣火枪、猎枪、羊角叉、大关刀、长矛等。

江南制造总局四角围墙上筑有碉堡，大门前是一条长巷；门口有满清巡防营的士兵把守。

敢死队员们手挽着手，在看热闹的群众的围观中朝大门越走越

近。警察局、上海道台衙门不攻自破，让他们以为这儿也不过是走个过场。

忽然，密集的枪声响起，冲锋在前的敢死队员一个也没倒下，不是有特殊的防弹装束，而是制造总局守卫在放空枪。

都是汉人，邻里乡亲的，低头不见抬头见，阿拉上海人，谁也不愿伤和气。再说有这么多围观的群众，万一有个误伤也不好交代。

于是，隔空喊话出现了。

一方高喊，放下武器，顺应民意；一方回应，你先撤退，再谈和平。

就这样僵持了大半个时辰，围观的群众也散去了大半。

这时天色黄昏，混乱中有种躁动的感觉。

忽然一声沉闷的爆炸声响起，原来是用香烟筒灌注炸药铁片而成的土制炸弹在一个敢死队员手里响起。

终于响了，围观的群众松了一口气，高潮来了。

有爆炸就好，香烟罐炸弹纷纷扔向制造总局，威力不大，却浓烟一片。

局里的士兵也憋坏了，开始玩真格的：兄弟们，抄家伙，实弹射击。

陈其美带头猛冲，但是敌方居高临下、火力太猛，久攻不下。

眼看自己兄弟伤亡惨重，陈其美急了，挥手示意停止射击，他

扯开大嗓门：都是同胞，不要自相残杀；放下武器，共创美好未来。

话音刚落，子弹如雨点般射过来，现在不是霍元甲的时代，炒作爱国豪情没用。

陈其美决定孤身一试，进去谈判。

在充满硝烟的战场，陈其美试图在谈判桌上让所有的铁血烟消云散，可能吗？

当然不可能，陈其美也没多大把握。他决定赌一把，争取以最小的代价换取最大的成功。

“丈夫不怕死，怕在事不成！”这是陈其美的口头禅。

可惜陈其美不会迷踪拳，刚进去，就被五花大绑，用铁链子锁在柱子上。

看来是要黄了，万里长城见证不了今晚的奇迹了。可是大家不能撤，陈其美生死未卜。他若不能安全归来，白道大佬揪心，黑帮老大抓心，知识分子伤心，总之整个上海都会愁心如海。

其实现在最揪心的还是陈其美，他一向崇尚冒险，几乎每次冒险都会成功，可是这次却窝囊地栽在了自己的根据地。霍元甲师傅会壁虎功，可是他早已经去世了，迷踪拳也失传已久，现在，谁能救他呢？

奇葩会这么早凋零吗？

当然不会！

陈其美的传奇远没有结束，救他的人已经出现。也是一个特立独行的人，他不是革命党、不是青帮，也不是文人，而是一个伶人，用现在的说法是著名的京剧表演艺术家。

一向在文艺界高歌盛世的戏子也造反？

当然，当戏子不在台上穿越，跑下台去亲身实践，世道就真的要变了，传奇随之而来。

潘月樵，上海滩数得上的角儿，专攻文武生，唱念做打样样精通，在上海老天仙茶园每天都有专场，人气爆棚、一票难求。

陈其美也喜欢听戏，而且是个内行，不看热闹专挑毛病。有毛病，大家就互相切磋，于是成了莫逆之交。潘月樵性格豪爽，爱打抱不平，是演艺界的老大，而且还身兼伶界救火会会长一职。

不是有消防队吗？

在上海老百姓眼里，官方消防队就是“斧头党”，救火员不是用斧头劈消防器材应急，而是往往趁火打劫。明是救火，暗地则用斧头劈开受灾户箱柜，抢掠一空。伶界为求自保，特成立救火会，会员个个都年轻力壮、身手矫捷。这次他们也随商团敢死队攻打制造总局。

从台上到台下，不玩穿越玩现实，人生小舞台，天地大舞台。潘月樵精心打扮，黑布包头，身穿黑缎衣裤，耳边挂两条白彩绸，外罩黑斗篷，腰佩指挥刀，戏台上的太平军装扮，煞是引人注目。看来戏演久了，一时还很难角色转换。

陈其美被抓，潘月樵心急如焚，想方设法营救。他沿着墙根走到制造总局边门，看见旁边有一排小木屋，是制造总局木匠的宿

舍，这些木匠专门替制造总局做装军火的箱子，里面堆满了刨花碎木。

潘月樵的灵感来了：火攻！他立即叫人到附近买来两桶火油，亲自动手倒在刨花堆上，顷刻间，烈火熊熊。

陈其美会得救吗？

当然会。救火会会长亲自放火，还会有不成功的吗？

事实胜于雄辩地证明，救火会不仅善于灭火，放火也是一把好手。不过这一次，他们是放火救人！

火一起，人心就乱了。大火中，张士珩仓皇出逃，制造总局就在演艺界救火会会员的一把大火中陷落。

潘月樵完成任务，在马上向大家一抱拳：各位，我去前方督战，说完，胯下一夹马肚，大声吆喝：“驾！”一骑白马，绝尘而去。

一连串的潇洒动作一气呵成，令大家看得一愣一愣的，无不赞叹：戏如人生，人生如戏，演艺界人士就是不一样！真正为人民服务，将戏剧实践精神落实到基层。

大家回过神来，赶紧冲进去救陈其美。可是里里外外到处都找不到陈其美。

难道……大家不敢想，有几个敢死队员哭出了声。

现在不是哭的时候，大家又开始进行地毯式无死角的搜索，终于在厕所旁的一个储存废铁的小房间里发现了陈其美。他手足带着镣铐，坐在一张条凳上，头紧紧靠着墙壁，一动不动。难道他已

经……

“大哥！”又有敢死队员哭出了声。

为什么大无畏的敢死队员今天有这么多的泪水？因为他们对陈其美爱得太深沉！

细心的敢死队员上前一看，原来陈其美的发辫被从新凿的墙孔拉出房外，房外梁上挂着一个铁钩，紧紧缚着头发，所以不能动弹。

众人赶紧将绳索解开，陈其美脸色发白，嘴上却说：我没事。

没事就走两步，走两步试试……

走不动了，关了十几个小时全身发麻，只能在别人的搀扶下抖抖胳膊、甩甩腿，活动活动筋骨。

一切并无大碍，陈其美终于归来，以胜利者的姿态凯旋。

王者归来，沪军大都督舍我其谁！

乱世想做王者的人很多，在选举总督时，一些人不同意，会场闹得很僵。最后一个敢死队员掏出手枪往桌上一拍：陈其美受了这么多苦，事情就这么定了。因为手枪的威力，特事特办，陈其美成了上海第一任大都督。

无论是虚情还是假意，一句话：枪杆子里出人心。

此时的陈其美，正遥望海的那头，深情地呼喊远在异国的小弟：你快回来吧。

这个二十五岁的小弟，正漂洋过海，千里迢迢来看陈其美。

在来上海之前，他已经连续疲劳作战，一刻不得休息。

他就是蒋介石。

关于这个人，我们后面还要详述。他的经历既不像许多人说得那么糟，也不像现在有些人说得那么好。

无论英雄、枭雄，总是在不断成长，最好的老师是现实。

浙江奉化溪口，有山有水，PM2.5指数一路走低的好地方。镇上有个玉泰盐铺，主要经营酿酒、贩盐业务，兼营百货生意，是中国版的最早超市。

店铺主人蒋明火，继原配病亡、续娶病亡后，又娶了一位填房王采玉，就是蒋介石的母亲。

蒋介石和父亲没有多少感情，他八岁时父亲过世，和母亲相依为命。由于母亲不是原配，地位不高，同父异母的哥哥分走了大部分家产，蒋介石还经常受到宗族的白眼。

蒋介石从小顽劣成性，常惹母亲生气。不过处于青春叛逆期的蒋介石有个底线，不踏赌场，不入妓院，不进酒楼，酒色财气，前三项都不沾。偶尔让母亲生点小气，也不为大过，有助于中老年人脑细胞运转，防止老年痴呆。

都说成功的男人背后有位伟大的女性，真乃至理名言。王采玉读书不多，却懂得只有读书，儿子才有大出息。五岁就送蒋介石入私塾，“之乎者也”了十年。蒋介石十五岁去县城考童生，只有童

生才能考秀才，相当于现在的中考。

可是蒋介石名落孙山，按照当时的风俗，念书不行就送小孩去当学徒，学一门技术工种，将来也能自力更生。但蒋母看得很远，她又将蒋介石送入县城的新学堂，继续攻读。

蒋介石在新学堂也没什么出众的地方，同学给他起了个绰号“红脸将军”。红脸是宁波的俚语“红面孔”，指动不动就与别人翻脸争吵，争得面红耳赤。这反映出蒋介石的某些性格：倔强，争强好胜。

蒋介石确实很想红。要想红遍神州，待在小地方可不成，蒋介石决定去日本自费留学。留日在当时成为一股风潮，是许多青年人的首选。

小镇风气未开，乡亲都认为出洋是不安分的行为，要是带个洋妞回来，家族成分都不纯，让祖宗蒙羞，便纷纷劝阻。

可蒋介石是铁了心要走的，任何人劝说也无效。

蒋介石是个急性子的人，他终于做出了一个大胆的举动：举起剪刀。

不是自残，也不是自宫，而是把辫子给剪掉了，寄给母亲。

那个年代剪辫子就好比现在的公务员不要编制，了不得。

既然不能留，那不如放手让心爱的人潇洒地远去。蒋母凑足路费，只说了一句话：孩子，娘等着你。

人生就是不断地放下，但最遗憾的是，我们来不及好好告别！

蒋介石不想把遗憾留在故乡，他要好好地告别。他特意到照相馆和母亲合照了一张相，洗印放大两张，一张给母亲，一张自己留着。即使隔着整个太平洋，即使掀起滔天的巨浪海啸，也阻挡不了儿子对母亲的牵挂。你在大洋的这头，我在大洋的那头，一张照片串起一片乡愁。不能常回家看看，也要常掏出相片瞅瞅。

但从军之路远没有蒋介石想得这么轻松。

1906年，十九岁的蒋介石第一次踏上了异国的土地，异国的风情没有撩起他的情思，却倍增愁思。

要想在日本学陆军，必须要清政府陆军部保送。蒋介石只好进入东京的清华学校补习日语，等待机会。

整天“熬哈腰无沟扎一嘛思、空妮七瓦”（早上好、中午好）让生性好动的蒋介石倍感无聊，一有空闲就四处溜达，逛逛东京的大街小巷。

在这里，他遇见了自己生命中的第一个贵人。

在一次留学生浙江老乡聚会上，第一眼，他就发现了他。

世间所有的相遇，都是久别重逢。虽然从未谋面，却早已缘定三生。

从此，蒋介石就把自己的一生毫无保留地给了这个戴着眼镜、斯斯文文的年轻人——陈其美。

陈其美此时也在日本留学，对这位小弟多加提携，介绍他加入了同盟会，并引见给了孙中山。

相聚的日子总是太匆匆，他们必须要分别了。

英雄轻生死、重别离，蒋介石不愿走。陈其美劝他回国找机会得到保送名额，再到日本再续前缘。

蒋介石依依不舍地回到了国内，正赶上陆军部在保定创办“通国陆军速成学堂”，在各省招生，每省限定四十个名额。可是浙江省的名额被本省武备学堂所保送的学生占去，只剩下不多的几个名额。

兴冲冲赶到考点杭州，蒋介石傻眼了，竟有近千名浙江考生竞争这几个名额。

蒋介石长叹一声：保送制度，天理难容。

人一抑郁生气，抵抗力就下降，长途奔波的蒋介石病了，高烧不退。可是千里迢迢，这么一个机会，拼了命也要争。

蒋介石决定不给自己一丝一毫偷懒的借口，他怀揣大小药片，类似于现在的安神丸、补脑丸等等上考场。

人有时候就是那一大坎，豁出去了，前途柳暗花明，蒋介石居然考中了，堪称是名副其实的千里挑一。通国陆军速成学堂就是后来著名的保定军校。

第二年冬天，机会终于来了，保定军校选拔学生赴日本公费留学。可是有个条件，必须要有日语基础。这难不倒蒋介石，他在清华学校半年的学习，基本的生活用语不成问题。

可是军校领导班子经过充分民主协商，本着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绝不错过一个人才，出台了选拔新规，必须要在本校补习日语者方可参加考试。

蒋介石急了，中国式的人才选拔，天理难容。

心灰意冷下蒋介石决定了，他要给自己一个懈怠的借口，当晚便准备卷起铺盖回家，告别这个伤心之地。

这时突然有人在窗外说话：你明天可以参加选拔考试。蒋介石赶紧冲出去，远处，依稀可见一个背影，手提一盏红灯笼，渐行渐远。

大红灯笼高高挂，照亮了蒋介石红彤彤的前程。一直到后来，蒋介石始终都不知道那个人是谁，他只知道那是老天派来的自己生命中的贵人。

既然老天都不让自己错过，蒋介石决定永远不给自己懈怠的机会。

蒋介石终于再次踏上日本的土地，进入振武学校学习军事。振武学校是陆军预备学校，学习期满三年毕业后，再到野战部队实习一年，各项考核合格，才能进入日本士官学校深造。

毕业后，蒋介石被分配到北海道新潟县高田镇的野炮兵队第十三联队实习，成为一名光荣的见习战士。

蒋介石整天干得最多的一件事情是喂马，不要小看这门差事，那个时代，马就是野战部队的灵魂，可以亏待人，绝不可以对马有丝毫的不敬。

蒋介石每天清早起来，首先去马厩，冒着凛冽的寒风，先给马做热身活动，用禾草拭擦马全身，让马的每一块肌肉、关节都活动起来。

对人冷漠，对马热心，这就是小小弼马温蒋介石的全部生活。

但蒋介石从不叫苦叫累，他冥冥中预感所有的这一切都是上天给自己的磨砺。

在漫天大雪中，这个年轻人常常会哼起“我爱你，北海道的雪”之类的小调，这是他唯一的娱乐方式。虽然蒋介石没学到多少军事知识，但是已经成为一个铁血的军人。

蒋介石一直在等待机会，一直在等待。

现在，大哥召唤，机会来了，他该出发了。

四十八小时奇幻漂流

出发之前还得向领导请个事假。

蒋介石是个注意细节的人，好不容易年年评优，得来不易。日本人向来看不起中国人，总说国人素质差，一向无组织无纪律性，这次就要做给日本人看看，天下兴亡，我要回家；遵守纪律，有事请假。

蒋介石向最高领导师团长递交请假条，可是遭到了拒绝：你们留学生是清政府陆军部委托我们管理的，没有政府批准，不得擅自回国。

回去就是反政府，政府怎么能批准呢？

蒋介石又找到自己所属分队的小队长，小队长平时颇为欣赏蒋介石，说：你可以请假，但是我的职权范围只能给四十八小时假期。超过四十八小时不归队，就会被当作逃兵，宪兵就要缉拿你。

蒋介石大喜过望，于是青年蒋介石的四十八小时奇幻之旅开始了。

首先是喝水，大碗大碗地喝，不是解渴，也不是利尿，而是告别。人生就是不断地放下，但最遗憾的是，我们来不及好好告别！蒋介石不想把遗憾留在异国的天空。

告别应该喝酒啊，大碗大碗的酒，充分刺激荷尔蒙，豪情万丈。

这是当时日本的习俗，临别大碗喝水，表示武士一去，不再生还的决心和勇气。喝完水，标准的动作，摔碗，然后一抱拳，各位，就此别过，珍重。动作一气呵成，语言简短精练，主要是为了赶时间。蒋介石霎时觉得自己的形象“嗖嗖”地往上蹿。

啥叫形象工程？就是水喝多了自我膨胀，酒喝多了自我陶醉。不过中日两国国情不同，在日本喝水，在中国喝酒。

喝完水，上完厕所。蒋介石马不停蹄地塞了几件衣服，拿了手提箱，从高田车站乘火车到东京，找到同盟会浙江支部领取路费，生活补贴就不要了。

时钟滴答滴答，四十八小时眼看就要到了。蒋介石不慌不忙，当四十八小时的时钟滴答到来时。他脱下军装换上和服，这样日本宪兵就找不到了。

蒋介石将军服和军刀放置整齐，从东京用特快专递寄回联队，表明自己一去不回，同时也证明，中国人公私分明，不拿公家一针一线。

蒋介石知道回到国内，等着他的将是血雨腥风，也许他再也不

会回来，再也不能和故人喝大碗的水。

一想到遗憾，蒋介石总会去照相馆。他精心打扮了一番，头发抹得油光发亮，穿着最新款的日式修身风衣，戴了副平光眼镜，风度翩翩，英姿勃发。扩洗了两张放大版的，一张寄给自己最敬爱的大哥陈其美，一张寄给故乡的母亲。

第四十八小时滴答到来时，蒋介石回望日本，长舒一口气，检票上船，乘风破浪：大哥，我来了。

上海，陈其美正遇上了另一位革命奇葩——陶成章。

两朵奇葩，不是百花齐放，而是争奇斗艳。要么花开，要么花落。

长江中下游华东地区，尤其是江浙一带，光复会的势力最大。陈其美却后来居上，不仅自己做了上海都督，还推荐人选任浙江都督。

作为家乡人，四过家门而不入，陶成章是浙江都督最当然的人选。可陈其美显然不愿这朵奇葩盛开在西湖之畔，对其弃之不顾。

陶成章又用上了对付孙中山的手段，扔石头、打棍子一起来，说陈其美是青帮大哥，就是一黑社会土匪，他只能让社会更黑；陈其美生活作风有大问题，经常逛窑子、找女人，全身都是病，是货真价实的“杨梅都督”。

什么黑不黑的，老百姓不关心。一涉及女人，大家就觉得新鲜刺激，一时间，“杨梅都督”闻名上海滩。

陈其美动了杀机，可对付陶成章，不能用普通的方法，不能自己亲自出面。

陈其美一见蒋介石就长叹了一口气，看来不久以后我们都要到日本去，这儿没法待了。

蒋介石愤愤地说：不就是一个陶成章吗？好对付。

陈其美低头沉默不语，良久才缓缓地说：还是一切以大局为重，团结内部，求稳定谋发展。

临告别时，陈其美忽然意味深长地说了一句话：据可靠消息，两天后浙江方面来人拥戴陶成章任都督。陶成章这个人鬼得很，什么事都做得出来，你要一切小心。

谁反对陈其美，谁就是反对我，自诩为陈其美第二的蒋介石早已和大哥融为一体。他知道陈其美地位太显眼，牵一发而动全身。现在唯一能帮他的，就是自己了。

为了革命，为了大哥，蒋介石决定给自己一个冒险的机会。这意味着，放倒陶成章只有四十八个小时。

人生就是不断地重复，蒋介石又开始了人生第二次四十八小时奇幻漂流。

还是老规矩，先去照相馆照相，分别寄给母亲和陈其美。他知道这次行动不比往昔，稍微不慎就有生命危险。

陶成章确实鬼得很，这么多年的血雨腥风，政治嗅觉比藏獒都灵。他当然知道现时现地有许多人要杀自己，所以行踪飘忽，没人知道他的确切地址。

一月的上海天寒地冻，北风吹、大雪飘，孤独的蒋介石踟蹰在十字路口。他不知道该往哪个方向走，他不担心自己的未来，只挂

念大哥的安危。

一天过去了，傍晚时分，已是万家灯火。突然，鹅毛般的大雪纷纷扬扬地撒落下来，可蒋介石一点儿诗情画意都没有，只得在屋檐下休息片刻。

望着灰蒙蒙的天空，他由心底喊出一句话：国际化大都市有什么好，找个人都这么难。

难吗？其实一点儿都不难。就如蒋介石和陈其美的相遇，在时间的长河中，于千万人中不早也不晚，遇见了你想遇到的人，只是轻轻地说一句：哦，你也在这儿吗？

蒋介石不需要说，他只是微微地一扭头，眼前所看见的一切就让他目瞪口呆。

旁边站着一位避雪的人，相貌再熟悉不过。

蒋介石尽量压住兴奋之情：您是陶先生吗？

正是陶成章。

蒋介石欣喜若狂：国际化大都市就是好，随便在哪个角落都能遇见熟人。

蒋介石谦恭地介绍起自己，总之说了许多拍马屁的话，归结成一句，那就是对陶成章的景仰如滔滔黄浦江之水绵延不绝。

陶成章也是个健谈之人，两人越聊越投机。雪停了，已近傍晚，可两人还是不舍得分别，干脆就在路边大排档吃起了涮火锅。

蒋介石终于打听出陶成章的行踪，原来他秘密躲在租界医院养病，当然找不到。第二天上午，蒋介石大包小包到医院探望陶成

章，将路径查看得一清二楚。

第六章一片柔情出金陵

红颜岂应关大计，无奈张勋太多情。石头城上痴情郎，冲冠一怒为阿毛。

看，石头城内新时代的吴三桂冉冉升起。

那谁是陈圆圆？当然是小毛子。

三百年前，因为陈圆圆，山海关金戈铁马；三百年后，因为小毛子，石头城喋血一片。

徐绍桢提出不同意见：战争，让女人走开。我们是革命者，不是暴民，所有的一切可以冲着张勋来，不要为难他的女人。张勋想做吴三桂，我们不能做李闯王。

徐绍桢叫人通知张勋，他的小毛子完璧归赵，革命也要讲人性。

传递正能量的青花瓷

一场最惨烈的战争即将开始，南京，六朝古都，钟山龙蟠、石城虎踞。十里秦淮，多是旖旎风光；温柔之乡，遍是红颜脂粉。一切似乎很难和铁血联系上。

一切皆是因为南京城里的一位奇葩，无论炮声多么震耳欲聋，无论呐喊怎么响天彻地，他毫不为所动，端坐在南京城中。

张勋，虽然你的大戏要等到六年之后才开场，但现在的你，已成为革命党一道难以逾越的屏障，要么放弃，要么从你的身上踏

过。

张勋是苦孩子出身，江西奉新人，小名顺生。名起得土气，却听着亲切。老百姓不就指望平平安安地成长吗？

据说张勋的祖上是宋太祖赵匡胤手下的爱将，因受奸人陷害自杀，后人迁居到江西奉新。张家世代务农，张勋祖父除了种田兼卖豆腐，还会几手拳脚，为人慷慨，好打抱不平，人称“豆腐张”。

张勋刚出生不久，太平军西王韦昌辉率大军攻占奉新，老百姓纷纷逃命。豆腐张倒不在乎，只是个卖豆腐的，逃到哪儿不都一样，大不了让士兵吃我的豆腐，所以哪儿也不去，全家留守村里。

太平军一进村，怪事，怎么到处找不到人？难道用工荒，大家都出去做农民工了？

找来找去，最后找到豆腐张，太平军叫他带路。豆腐张倒很配合，早就知道你们是来救穷人，让大家过上好日子的。

可是太平军叫他带到富人家，豆腐张不愿意了，都是乡里乡亲的，哪有什么富人、穷人之分，劫富济贫，在这儿行不通。

三句话不合，脾气暴躁的豆腐张开始顶撞太平军：那边英法联军正火烧圆明园，你这边中国人打中国人，有本事去北京和洋人对干，我给你一豆腐。

豆腐当然拼不过真刀真枪，最终豆腐张惨死。

顶梁柱没有了，张家生计日渐艰难。张勋八岁时母亲去世，父亲续娶。他读了两年私塾，十一岁时父亲也去世了，继母带着几个孩子艰难度日。

张勋倒是无忧无虑，他既不纠结，也不早熟，依然像只快乐的小鸟飞啊飞，他不想飞得更高，只想玩得更开心。他是个不文艺、很快乐，没有一点儿抑郁症状的屌丝。

张勋整日和小伙伴疯玩，打架那是常有的事，顽劣成性，继母经常向人赔礼道歉。一次，张勋将小伙伴的头砸破，鲜血直流，张勋吓得落荒而逃。小孩家长上门问罪，继母一气之下投河自尽。

家里的顶梁柱全倒了，两个弟弟被本家叔伯领养，可是谁也不愿认领这个惹是生非的孩子。张勋成了孤儿，好在还想得开，饱一餐饥一顿依然快乐地生活，给东家放放牛，给西家拾拾柴火。可怜他的，给他一碗饭吃；讨厌他的，就是一顿臭骂，张勋也不以为意。就这样吃百家饭、穿百家衣，张勋慢慢长大成人。

村中许翰林家有个管家可怜他，将他推荐到许家做牧童，一来二去和许家少爷混得熟，做了伴读的书童。私塾先生刘毓贤看张勋好学，格外照顾他。

不过张勋依然没有收住心。男人的毛病无非两样，赌和嫖。张勋是穷人，也只能赌。赌输了，就偷了书房的一个青花瓷瓶变卖还债。这可不是一般的花瓶，是御赐的。

事情败露后，张勋苦苦哀求放他一马，刘毓贤长叹一口气：顺生啊，你已长大成人，我看你踏实肯干，才教你读书识字。没曾想你不思进取，这世上你只有自立自强才能有一席之地。青花瓷有价人格无价，而你这轻轻一抬手，让有价毁了无价。你，注定一生只是个流浪汉，一点儿也不犀利的流浪汉。

张勋突然醒悟，痛哭不已，发誓痛改前非。好心的刘毓贤和少东家商量，写了封推荐信，叫张勋参军。临走前，特为其改名张勋，希望他能改过自新，建立一番勋业。

一件破碎的青花瓷，温暖了一颗少年破碎的心，让他在感受世态炎凉的同时，也体味到了暖暖的人心。

一无所有的张勋，想要做出点成绩给他的老师看，流浪汉不等于浪子，昔日的牧童不会放一辈子牛。

张勋投身军旅，他了无牵挂，一心扑在工作上，作战勇猛，为人慷慨好义。这样的人，到哪里都会受到欢迎，领导放心，同事贴心，下属开心。

不管什么样的世道，这样的人会吃亏，但是一定会有好报。

二十九岁那年，已经是连长的张勋遇见了生命中的那个她，也和他一样，是个无依无靠的孤儿。大家都是诚心诚意，有诚必扰，张勋总算有个安稳的家了。新媳妇贤惠，将家里打理得井井有条，他的职务也一升再升。

好仕途全靠女人缘

又过了许多年，张勋又遇见了生命中的另一个她，让他的人生彻底改变。

这不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日子，而是一个狂风大作、黄沙漫天的沙尘暴天气。张勋骑着高头大马，护卫在一个女人的旁边，这个女人刚刚从西安狩猎回来。

慈禧从西安往北京，来到磁州，张勋率领军队驻扎在这儿，他鞍前马后，竭尽全力侍奉落难的老太太。张勋此时正患痔疮，病情严重。可他毫不在意，每天在马背上疾驰，鲜血染红了战袍，也染

红了马背。这血染的风采让慈禧感动不已，心痛不已。

更感动的还在后边。一天深夜，慈禧睡不着，叫李莲英陪她出去赏赏雪。刚出门，隐隐约约看见不远处有一个黑影，仔细一看，是张勋。他在漫天的风雪中坚守岗位，有伤没伤都不脱岗旷工。看着快成雪人的张勋，老太太的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患难见真情啊。

一介张勋，傲立雪中，只为慈禧一人绽放，男人的铁血彻底融化了老太太那颗冰冷的心。

回到北京后，慈禧特命张勋带领亲军值宿端门。端门位于天安门和午门之间，是紫禁城的正门，事关皇室安危，非特别亲信根本得不到这个差事。

张勋那个感动，涕泪横流，不能自已。一个从小失去父母的孤儿，一个吃百家饭长大的流浪汉，做梦也想不到能给太后、皇上做看门狗，那是一辈子的荣耀。

几年后，张勋又遇见了生命中的又一个她。

1908年农历十月初十，是慈禧的生日，特召张勋入京大家一块儿庆祝，还叫张勋值宿端门，好让自己心里踏实。

除了庆祝生日，张勋还要救一个人，他在广西当兵时的老领导、老上级，原广西提督苏元春。苏元春因为不服从两广总督岑春煊的调遣，被弹劾定了死罪押解进京。

苏元春无儿无女，只有一个老家人千里赶过来照应，以前的故旧都躲得远远的。虽然已有十几年没联系，但张勋还念旧，他四处打点，自掏腰包，送了奕劻二万两、大太监李莲英二万两，总算保

住了苏元春的性命。

这事情在京城传开了，有些人觉得张勋傻，没必要花这钱。张勋却淡淡一笑：老领导有难，不管不问还算是人吗？

许多人看不起张勋，一个土鳖暴发户而已。但张勋就是成功了，发迹了。除了运气，还有忠心。他不懂得什么厚黑学，也没有什么做官秘诀。升官的秘诀就是将最复杂的仕途简单化，人性化。跟准人、跟对人，不忘本。

可是生日没多久，光绪、慈禧相继殡天，张勋哭得一塌糊涂，从小到大没享受到母爱，好不容易初尝母爱的甜蜜，老太太却这么快就走了。

张勋在京尽心尽力给慈禧办丧事，颇得隆裕太后的赏识，灵柩出殡之日，命他随扈同治帝的三位太妃去东陵。

可到东陵后，三位太妃犯嘀咕了：论资格，我们最老，凭什么让一个晚辈做太后？她们待在东陵不走，非要张勋写一个通告给王公大臣，叫他们评评理。

张勋犯难了，这可是皇室的家务事，自己不好插足；而且左右为难，两边都不能得罪。

不过张勋既然这么有女人缘，他也知道怎么对付。他先来到三位太妃面前，信誓旦旦地表示：信可以写，不过要想想后果。立隆裕为太后，那可是慈禧临终的懿旨，布告天下，且特别强调摄政王要事事向隆裕请教，有太后之名，也有太后之实，现在木已成舟，王公大臣不一定会帮着说话。想评这个理，难！

说到这儿，张勋试探性地问：三位太后有没有先帝留下的密

诏，有了事情就好办。三位太妃傻眼了：这话问得够水平，我们什么都没有，拿什么斗？

事情扛到这一步，总要有个台阶下。张勋又跑到隆裕那儿：三位太妃毕竟是同治爷的妃子，资格老，该给的礼遇还是要给。

于是，张勋又浩浩荡荡护送三位太妃回宫。

张勋游刃有余地插足几个级别最高的女人之间的家务事，有女人缘。

有女人缘的男人不一定是风流浪子，这样的男人，女人当然喜欢。张勋又升官了，江南提督，一品大员。

老师、少东家，你们看到了吗？我在给太后、皇上看门，那是最高级别的门卫，不是临时工，是在编的。我还给几位太妃和太后调解纠纷，家务事也有我的份儿，当年的流浪汉已变成了现在的犀利哥。

张勋不是在炫耀，他是在将大半辈子的辛酸和荣耀找人分享。

可是让他伤心不已的是，刘毓贤老师早就去世了。您虽然不在了，青花瓷的故事我会永远铭记在心。张勋又特意派专人将刘毓贤的儿子接来，衙门大开中门，张勋亲自迎接，甜甜的大哥长大哥短叫个不停：大哥，想做什么官随便说一声，全额财政预算编制早就给你弄好了。可这位刘公子是个书呆子，不愿做官。

张勋好意相劝：大哥，中国最好做的就是官，我这个傻子都能做得，何况你是个读书人？真要不屑做官，吃空饷也行。

可刘公子死活就是不愿意，张勋没办法，送了六千块银元，在江西老家给他买了座别墅。

少东家正在广东做官，张勋又千里奔驰来到广东，递上自己的名片。没想到少东家拒不接见，张勋这小子在我面前摆架子啊。张勋闻言马上在大门口脱下官服，来到里间，双膝跪下，开口便说：书童特来向少爷报到。

知恩图报是最基本的人性的体现，可是许多人高升发达后却忘了，张勋没有忘。正是这样，在历史的十字路口，他安坐在炮声隆隆的危城中，只是三个字支撑着他的行动：不忘本。

一个实心眼、不忘本的男人，却不识时务，逆历史潮流而动。该怎么评价他呢？

坚硬的石头城

南京据长江天堑之险要，扼鄂皖苏沪之交通，握东南各省之咽喉：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清政府对南京是颇为重视的，一向在南京驻有重兵。

武昌起义前，在南京城厢内外，驻有新旧两军，旧军为江北防营和江宁巡防队等，由张勋率领。

张勋的江防营的总兵力为十八营，约八千余人。其中骑兵、探访（即侦察）各一营，炮兵二营，步兵十四营，由淮军改编而成。士兵都使用新式武器、练洋操，战斗力颇强。军官多为行伍出身的旧军人，几乎没有新式的旅日旅德士官生，思想比新军军官更为保守。

南京城此时有“三驾马车”：两江总督张人骏，七十多岁了，暮气沉沉，快退休了碰上这样的事，心情纠结。江宁将军铁良，曾

经是朝廷的未来之星，自从被载沣外放，心灰意冷。手下的旗兵多是老弱病残，根本不能战。只有张勋统领的江防营训练有素，器械精良，可堪一战。

张勋最大的阻碍不是来自外部，是内部自己人，新军第九镇统制徐绍祯。

徐绍祯来头很大，是明朝开国元勋中山靖王徐达十四世孙。当然，老祖宗的荣光并没给徐绍祯带来什么好运。他家世代都是刑名，也就是师爷，或者说是高官的幕僚、智囊。

徐绍祯秉承家风，为人精明，但缺少魄力和胆识。他是举人，曾任武备学堂的提调（校长），算得上文武双全。

新军第九镇是当时全国新建陆军二十八个镇中的一个。新军是以征兵制征集来的，以新军的军力来说，除了北洋近畿六镇外，湖北、南洋的八、九两镇，一时被称为模范。新军的知识水平较一般军队为高，深受革命思想的影响。

徐绍祯是旧阵营熏陶出来的典型官僚。虽然他对现实有许多不满，也知道中国需要变革，但他从来都不想做徐达，他只想循序渐进地在自己的掌控范围内多做一些实事，革命对他来说是很遥远的事。

辛亥年，徐绍祯已经五十岁了，知天命之年，他觉得老天给予自己的已经很多了，他很满足。可命运又偏偏将他安置到了南京，昔日祖辈荣光的地方。

徐绍祯做幕僚多年，不想争什么，很低调，只想待在幕后，管好自己的兵。不过这些兵可都不是泛泛之辈，营长柏文蔚、赵声，排长叶开鑫，班长徐源泉、方振武，号兵孙殿英、张宗昌等人，个

个都是枭雄级别的人物。

武昌起义的消息传到南京，为防范新军起义，张人骏一面给江防营、巡防营等旧军增发枪支弹药——每个士兵增发五百发子弹；另一面则扣发第九镇的粮饷、子弹。经徐绍桢三次请求，张人骏只批准发给每个新军士兵三发子弹，还将新军六门德国制造的克虏伯山炮和六挺马克沁机关枪收回，转发给旗营使用。

旧军处处挑衅新军，张勋就想把事挑大，找个机会对付新军。徐绍祯处处忍让，就怕惹事。他知道第九镇有许多革命倾向的士兵，这些都是自己一手带大的兵，不忍心看着他们送死。

一方跋扈、一方忍让，没有刀光剑影，却暗地剑拔弩张，一出“鸿门宴”开始了。

一天，徐绍祯忽然接到张勋热情洋溢的慰问信，说现在南京固若金汤，对他顾全大局深表致谢。找个机会，中秋赏月聊聊家常，特别声明，只是私人聚会。

这个时候还有心情赏月，明显就是鸿门宴。

部下劝徐绍祯不要赴宴，可徐绍祯不能不去，否则就给了张勋借口，更加受猜忌。

徐绍桢估计给憋久了，放下一句狠话：吾等为国为民，何惧之有！既是“鸿门宴”，也无所畏惧！我有八千子弟在此，张勋岂奈我何！

第九镇的将校们依依不舍地送别徐绍桢，“风萧萧兮鸿门宴，壮士吃完饭兮你快回来”。

宴席上，张勋热情备至，一个劲儿地劝酒。酒过三巡，他拿出

一份名单——革命党的黑名单，要徐绍桢一网打尽。

徐绍桢接过黑名单一看，倒吸一口冷气，都是第九镇中上级的军官。他再三说明目前军内人心不稳，如果再大肆搜捕革命党，恐怕激起兵变，大局不可收拾。

张勋大声嚷嚷：对待这些革匪就要痛下杀手。我已经掌握证据，只等着徐统制一声令下，我立马行动，还古都一片晴朗天空。

徐绍桢不能针锋相对，只得进一步示弱：为避嫌，我第九镇全体将士退出南京城，移驻城外。

张勋等的正是这句话，拔去了眼中钉，徐绍桢也不会有什么大作为。

既然表面上皆大欢喜，于是“鸿门宴”就成了家常便宴，徐绍桢也安全软着陆，回到了第九镇。

徐绍桢一回来就召开紧急会议，宣布立刻撤出南京城，移师秣陵镇。

秣陵镇古称秣陵关，位于南京聚宝门以南六十五里，镇之东九十里为句容大道，直通镇江。在此驻军，进可攻，退可守，计可持久。

第九镇一到秣陵关，人人都预感到大战在即。初级军官不等上级命令，连夜下令把刺刀马刀一律开口，准备肉搏冲杀。

徐绍桢夜不成眠，出营巡视。在万籁俱寂和月光满地的夜色中，听到一片霍霍的磨刀声和一阵阵的马嘶声，一声叹息，他知道一场血雨腥风已不可避免。

可徐绍桢还不想放弃最后的努力，为自己，也为所有的将士，或者说是他的兄弟。他写了封密函给张人骏，请求最后定夺。可是送信的就是革命党，半路跑到镇江参加革命去了。

左等右等，当然等不来最高指示，徐绍桢叫天天不应，只能目光朝下，和自己的兄弟们一起打拼。

五百五十五年前，一代名将徐达攻占集庆（南京），为大明立下第一功；现在徐绍桢再次接过祖宗的火炬，他能开创历史吗？

第九镇只有三十四标（团）有实弹，但也少得可怜，每个士兵仅有三颗子弹。

这没关系，我们有大无畏的革命精神。

出发！

士兵们扛着空枪，一路高唱军歌，大无畏地出发了。

下午四时，先遣骑兵队已抵达雨花台附近，可奇怪了，雨花台一片寂静，连捡雨花石的都看不见。莫不是江防营为我军军威所慑，早早开溜了？

开溜不要紧，好歹也要吱个声，竖面白旗，表示表示。

士兵们等不及了，拉空枪发射了几下，以示胜利。

忽然，寂静的雨花台也发射了几下，接应暗号响了，士兵们欢欣雀跃，纷纷冲向雨花台。

可没走几步就倒下了，射过来的都是实弹。

惨烈的战斗开始了，张勋早有准备，以逸待劳。

徐绍桢的士兵们都很勇敢，但个个都是血肉之躯。黄继光再多也堵不了枪眼，转眼间已是尸横遍野。

徐绍桢无奈，只得下令全线撤退。

号称模范部队的第九镇竟如此不堪一击，徐绍桢无颜再留在南京，他跑到上海，一见到陈其美就痛哭流涕：无颜再见江东志士。

陈其美也不说话，“唰”地拔出佩刀。

徐绍桢大惊失色：陈其美，你也太狠了，好歹咱是同一个阵线上的。

寒光一闪，一缕青丝坠地，徐绍桢的辫子没了。陈其美哈哈大笑，从此为君斩除烦恼丝。

军火我给你，士兵我给你，军饷我给你，不是要证明什么，只是因为您是徐达之后，失去的一定要拿回来。

徐绍桢信心百倍，就任江浙联军总司令，再次来到石头城。

南京现在人心恐慌，驻扎在城内的新军有许多革命党人都跃跃欲试，随时准备发动起义。张勋独挑大梁，向张人骏建议将新军调离到城外，城内由江防军统一布控。

张勋已经决定了，既然一切都是大清给的，现在到了偿还的时候了，就算一切都失去也在所不惜。他手下的士兵多是汉人，但是和张勋生死与共。大道理我们都懂，潮流我们也见过，我们的心里只有大帅，无论他做得是对还是错，至少他的心里装着我们。

南京不下，形势不明，革命党铁了心要打下它。

南京城现在也是人心不稳，一方面革命军要打来了，另一方面，前年南京刚举办南洋劝业会，到处强拆建会馆，大家憋着一肚子气，希望革命军早点到来。

张勋命士兵昼夜巡逻，看见不留辫子、穿西服的年轻人，一律捕杀。一时间南京城风声鹤唳，有门路的纷纷撤离，南京下关码头行李堆积如山。

仗未打，心先乱。关键时刻，一位成功人士挺身而出，奉献爱心。他确实是位货真价实的爱心人士，南京红十字会会长，和张勋秘书长万绳栻交好，通过这层关系说服张勋成立一个地方治安会，协助维持治安，并制成铜质红十字会的证章和木质红十字会门牌。行人佩戴证章，大门悬挂门牌，都可免于检查。

一时间，南京城爱心泛滥，到处都是红十字会的标志，托人找关系也要表示自己的爱心，一些商铺干脆在店门头用油漆画一个红十字会标志。

哪里有红十字，哪里就有安全，一百年前的红十字会充当了广大人民群众的保护伞而不是提款机。

可是过犹不及，爱心泛滥成灾未必是件好事，有人专和爱心作对。城里有两个混混，前段时间趁着混乱抢了许多财物，这次他们偷偷联系监狱狱卒，一天夜晚将几十个囚犯放出来，大家沿街乱抢。这时迎面走来几个佩戴红十字章的爱心人士，他们不明就里，还在吆喝。打的就是爱心人士，行人纷纷四窜逃命。

地方治安会以为革命军进城了，赶紧悬挂一面白旗，表示投诚。白旗刚刚竖起来，囚犯已经被巡防营击毙。地方治安会又赶紧落下白旗，悬挂红十字会的标志。

爱心在危城中一次次地升起、落下。

如此一来，南京城更是人言啧啧，一些有身份的士绅纷纷找到张人骏：赶紧识时务宣布独立吧，古城受不住炮火的轰炸，要是在你的手上毁了这古城，那是对人类文明的犯罪。

张人骏没办法了，召集各部门负责人开会议决，大多同意独立。

突然，张勋闯了进来，手持双枪，一声怒吼：有我张勋在，南京永远不会独立，我认得大家，枪子不认识。

没办法了，那大家就在一起死守吧。

要得南京城，先打天堡城。

天堡城是紫金山上一座高峰的别名，居高临下，南京城就俯伏在它的脚下，地势极为险要。太平天国时，在这座高峰上筑起一道小城，建立炮台，作为卫护天京的门户，所以称为“天堡城”。如今清军在这里安装了八门过山炮，还有机关枪、檑木、滚石等等，易守难攻。

徐绍桢连夜招募两百多名敢死队员，当夜兵分两路，一路从侧面进攻，一路绕到山后偷袭。

一般敢死队出现，离胜利就不远了，谁不怕不要命的啊！当夜，暴雨倾盆，敢死队终于将红旗插上了天堡城。

曾国藩只有一个，他修建了天堡城，老天时时保佑他；张勋也只有一个，他守不了天堡城，老天一点儿也不庇护他，因为他和潮流为敌。

张人骏和铁良困守在城内，不停地向袁世凯发电报，请求派兵支援。可袁世凯回电：一切听张勋指挥，不可妄动。

该做的、不该做的都让张勋做了。张人骏、铁良两个大男人什么也做不了，只能互相依偎着暖暖心，两个人越靠越近，没事就窝在一起，长吁短叹。

铁良问计于张人骏：怎么办？

张人骏神秘兮兮的，写了两个字在手心：“宵遁”。

什么叫宵遁？就是趁黑偷偷地溜走。

毕竟是省部级高官，说“溜”有损个人形象，走也要走得文雅。

张人骏临走前用牙牌占卜，前两次都是上上签，最后一次却是下下卦，课文是“七十二战，战无不利，忽闻楚歌，一败涂地”。此卦更坚定了他们宵遁的决心。

事不宜迟，就在今晚，离别金陵。当然不能光明正大地走，关键时刻，还得靠国际友人。他们联系英国传教士马林，先偷偷地跑到教堂，在马林的协助下，做软兜从城墙晃晃悠悠坠出城外。

今晚晃悠悠，明朝的生命将坚如磐石。

张勋闻讯大怒，立即上本参奏：两个猥琐的男人，国家公务员不能无耻成这样，节操碎了满地。

节操碎了满地无人捡，石头城，现在只剩下张勋铁石心肠，支撑着最后一点儿节操，依然坚守。

徐绍桢有点怕了，革命军也有点心虚。见过能打的，没见过张

勋这么能打的；见过不要命，没见过张勋这样不要命的。

张勋已经成为全国瞩目的焦点，他的一言一行、奇闻异事，乃至于吃喝拉撒都成为热点。青花瓷的故事也广为流传，当然是另一个负能量版本。

现在要发动强大的舆论攻势，搞臭张勋，让他体无完肤，成为孤家寡人。

舆论的力量确实很强大，一则关于张勋的惊悚新闻当时广为流传。说是有人看见张勋手持人心去豆腐店买豆腐，然后以油煎人心，下酒甚乐。（《民立报》11月21日）这种说法当然荒诞不经，却对塑造张勋残酷暴虐的民贼形象很有帮助。

可是，无论你怎么对张勋咬牙切齿，怎么恨他、骂他、鄙视他，他依然像一块又冷又硬的石头，打造着坚硬的石头城。

新时代的吴三桂

这块冥顽不化的石头，用什么才能打动他呢？！

很简单：女人。

张勋为什么死守石头城？除了忠心，还有一段刻骨铭心的往事。他还在等待一个人，一个女人，他所挚爱的魂牵梦萦的红颜知己。张勋心里的那个她，被亲切地称呼为小毛子。

小毛子，是这个硬汉心灵最柔软处的安放。

张勋虽然很另类，但他首先是个男人，野心大的男人总需要女

人的抚慰，你懂的。

关于小毛子的来历众说纷纭，有说出身青楼，有说自小离家出走，此时她的身份是演艺界人士，评弹演员。总之，自从遇见了张勋，不仅她的生命完全改变，而且乱世又多了一位红颜传奇。

那一年，小毛子年仅十五，张勋五十出头；那一天，他们相会于金陵的烟花柳巷；那一夜，不是男才女貌，却是浓情蜜意。

小毛子年方二八还少一岁，长得亭亭玉立，婀娜多姿，尤其是善解人意，将张勋哄得团团转。

女人最在乎名分，张勋一掷千金，八千两白银为小毛子赎身，敲锣打鼓娶回家。从此，小毛子将一生托付给了张大帅。

张勋亲切地称呼她为阿毛，妒忌者则鄙夷地叫其小毛子。

让张勋更激动不已的是，小毛子已有身孕。这么多年来，张勋一直无后。现在，小毛子的肚子证明张家香火有后，而且证明自己一直雄风犹在。

一见阿毛定终身，张勋总是笑呵呵地逢人就显摆。他很知足，老天对自己够好了。所有的这一切都是因为自己忠心、有爱心，所以他下定决心，上对得起自己的衣食父母皇上，下不让自己心爱的女人受一点点伤害。

可是红颜只要一和乱世扯上关系，就必定有传奇，有传奇就必定有磨难。

甜蜜的日子总是太短暂，阿毛是扬州人，在外久了，她想回老家看看。

阿毛走了，走得不是时候。刚到扬州没多久，武昌起义，扬州宣布独立。交通阻隔，阿毛被困。更不幸的是，她被革命党抓获。

阿毛说出了平生最不应该说的一句话：我是张军门的夫人，你们放了我。

从此，红颜注定找不到回家的路，她成了一颗棋子，一颗胁迫、威胁张勋的棋子。

要么弃城投降，和心爱的女人再续前缘；要么放弃阿毛，放弃一生的最爱。

张勋可以选择，但是他无法选择。一边是忠心，一边是爱心；一边是皇上，一边是爱人，他左右为难。

就在张勋痛苦纠结的时候，忽然传来消息，革命党人准备把小毛子送到上海。目的只有一个，供人参观。

鉴于张勋威名赫赫，他和小毛子的传奇早已传开来，大家都对这对年龄相差快半个世纪的情人非常好奇。他们的结合有什么秘密？小毛子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物？

在上海的陈其美做出了大胆的决定，夸张点说是亘古未有的决定。他准备演一出会展搭台、经济唱戏的大剧：小毛子就在这儿，供您参观，但要收门票，凭票入场，每人门票四角。承诺绝不搞打折团购，不限购，现票现售，谢绝免费参观。

根据当时小毛子的走红程度，预计筹措十万军饷是不成问题的。既羞辱了张勋，又筹集到了军饷，一举两得。

自己的女人像动物园里的动物一样，任人参观指点，是男人都受不了。

你可以侮辱我、作践我，可以和我单挑，但是不能这样对我的女人。

战争，让男人们厮杀得热血沸腾，就是为了让女人走开。

张勋气得吐血，只要有一口气在，为了心爱的女人，也誓要和南京共存亡。

上海的明明出版社瞅准时机，面向市场大胆出击，隆重推出《小毛子传》，为了吸引眼球，特意加了副标题：“张勋艳妾”。为了能雅俗共赏，面向各个阶层。内容简介特别强调一个是十五岁的豆蔻女孩，一个是七十三岁的衰朽老翁，这里面的故事太精彩。

哪里有关注，哪里有炒作，哪里就有商机。比鬼都精的商人们早就蠢蠢欲动了，兴亡成败关我鸟事，有钱赚才是王道。

哪里有市场，哪里就有竞争。文明光复社紧随其后，书名更耸人耳目：《乌龟张勋》，副标题是“军界风流趣史小毛子”。为什么是乌龟？因为他的爱妾被好友夺去，自己做了绿头王八。

此外还有《张勋爱妾小毛子》、《桃花梦》等等，无良书商大发国难财，继续在张勋伤口上撒盐。其实都是胡编乱造，但大多数人都好这口，名人的隐私永远是热门话题。

红颜岂应关大计，无奈张勋太多情。石头城上痴情郎，冲冠一怒为阿毛。

看，石头城内新时代的吴三桂冉冉升起。

那谁是陈圆圆？当然是小毛子。

三百年前，因为陈圆圆，山海关金戈铁马；三百年后，因为小毛子，石头城喋血一片。

徐绍桢提出不同意见：战争，让女人走开。我们是革命者，不是暴民，所有的一切可以冲着张勋来，不要为难他的女人。张勋想做吴三桂，我们不能做李闯王。

徐绍桢叫人通知张勋，他的小毛子完璧归赵，革命也要讲人性。

小毛子回来了，毫发未损。望着依偎在怀里的女人，张勋涕泗交流，感慨啊：原来不指望的，现在竟然回来了。不仅是女人，还有她肚子里的孩子，那可是张勋唯一的血脉和全部的希望。

一提到女人，男人心肠就开始柔软，石头城也开始不再坚硬。

此时革命军在天堡城头架起大炮，轮番轰炸张勋的指挥部。用不了多久，这儿将会变成一片废墟。

关键时刻，国际友人开始调停，还是那位英国教父马林充当和平使者，他向交战双方放出了和平鸽。保证只要张勋撤出南京，可确保他和军队生命、财产的安全。

小毛子也在旁劝说：老爷，您是大清的忠臣，一个人撑到现在，大家都知道。可没有您，让我们娘儿俩以后可怎么活？

一想到未出世的孩子，张勋的心软了，不能让孩子出生在单亲家庭。

今夜，一个忠臣做出了最艰难的抉择，他选择了家庭，选择了柔情，但他并没有放弃自己的性情。

20世纪虽然不拒绝陈圆圆这样的绝世红颜，但是不需要吴三桂。所以张勋注定成不了吴三桂，他只能孤零零地顶着一根麻花辫，黯然告别南京。

张勋终于放了鸽子，弃城而走。

黯然销魂，唯别而已，氤氲的江南笼上了一丝淡淡的哀伤。

回望烟雨迷蒙中的石头城，张勋叹息一声，丢下了一句灰太狼似的狠话：我还会回来的！

第七章你若安好，便无风雨

寂寞的深宫里，隆裕高高在上，袁世凯匍匐在地上，一把眼泪一把鼻涕作最后陈述：论政体本应君主立宪，可现在既然办不到，革命党不答应，理应决战。但现在库银只有二十多万两，外国又不肯借款，战又无取胜的把握。唐绍仪正在谈判，倘若君主立宪，当然最好；如果坚持共和，革命党也会开出优待条件。所以现在要打，可以，打败了，恐不能保全皇室。此事关系皇室安危，还请太后和皇族王公仔细商议。

隆裕哭得跟泪人似的，只说了一句话：一切你做主吧。

两个更年期的男女终于彻底爆发，在这寂寞的深宫扯开嗓子放声痛哭！

选秀时我们不懂爱情

风来了，雨来了，所有的一切都来了。

一个女人，躲在深宫里幽幽地叹息着：该来的一个没来，不该来的全都来了。

她的普通身份是寡妇，官方身份是太后。

说得更具体点，这个女人是慈禧太后的亲侄女，光绪帝的皇后，摄政王的嫂嫂，当今的隆裕太后。

这一切足以让她傲视天下，坐享尊荣。

可已过不惑之年的隆裕太后正赶上女人的更年期，更要命的

是，更年期又和家国大事撞在一起。所以此刻的她很痛、很累！痛并不快乐着，累并更不快乐。

这种不快乐与生俱来，先从隆裕的婚姻说起。

所有女人的终极梦想是能成为第一夫人，母仪天下。在金字塔之巅，俯视众小主的各种羡慕嫉妒恨，尽情享受她们真心或假意的摇尾乞怜，是何等地快意和酣畅。

不过对于隆裕来说，这根本不算什么。不得不说，投胎是个技术活。隆裕的八字太好，只是那么轻轻一投，完爆众多投胎者。父亲桂祥，慈禧太后的亲弟弟，国舅级别的亲贵。所以隆裕无需奋斗，一切浑然天成、水到渠成，一生下来就被慈禧看重，这个“第一夫人”别人抢也抢不到，这就是命，不服不行。

女人是用来欣赏的，她这个级别，当然不是给老百姓欣赏，只能给天下第一人——皇帝把玩。

到了选嫔妃的日子，隆裕被作为重点对象首批入选，特事特办，一路绿灯，一切手续从简。

必须要特事特办，因为隆裕是个不折不扣的丑女，因为若凭她的自身条件，在紫禁城十万八千里之遥都会被红灯一路秒杀。

先看看一位洋人的描述：长得一点儿都不好看，稍微有点驼背，瘦骨嶙峋，脸很长，肤色灰黄，牙齿大多是蛀牙。

洋人还是比较实在，不会说假话，归纳起来就是“马脸、驼背、大龅牙”。

这里有必要来介绍一下对家国命运有重大影响的选秀。

清代每隔三年就要搞一次选秀，为皇帝选皇后、妃嫔，其实就是级别最高的选美大赛。

挑选秀女由户部主办，每逢挑选秀女之年，所有八旗官员家庭十六岁以下的未婚女子都要登记在册，准备应选。

备选秀女非常严格，身体无任何残疾，没有不良记录，不准穿奇装异服，不准缠足（满族习俗女子都是天足）。总之就是相貌端正、作风过硬、头脑简单、四肢不发达、讲文明懂礼貌的好孩子。

备选的秀女都备有骡车，一人一车。是驴子是马拉出来看看，统一在紫禁城神武门外下车，按次序由太监从神武门引入，在神武门内的小广场上齐集。再按事先排好的排单顺序，至顺贞门前集齐等候，再由太监按名册顺序引入，由皇帝、太后等选看。

秀女们每班五人，立而不跪，中选者留下名牌，称为“留牌子”，牌子上主要写着某官某人之女、某旗人氏、年龄等。留牌子之后，再定下日期复选。复选落选，牌子退回，称为“撂牌子”。

如果能留牌子，恭喜你，就是未来皇家的人了，说不定就能实现无数少女的终极梦想：成为母仪天下的第一夫人——皇后。

所以清代八旗之家有个不成文的规定，就是女儿在出嫁之前，从来不对长辈或其他亲属行跪拜大礼。因为这些女子都要经过选秀女的程序，谁能保证她们日后不会贵为妃嫔，甚至成为母仪天下的皇后？

如果被撂牌子，也不要悲伤，女人要坚强，要学会默默地安慰自己，不是自己差，而是他们不懂得欣赏。然后再来点阿Q精神胜利法：进了皇宫有什么好，整天都是些矫情的贱人争风吃醋，弄不好还要守一辈子活寡。

不过隆裕根本没有这些担忧，她早就已内定好了。

激动人心的时刻终于到了，隆裕和另外的四位少女排成一列，静静等待未来的老公把玩欣赏。

隆裕排在首位，次为江西巡抚德馨的两个女儿，再次是侍郎长叙之二女（即珍妃姊妹）。慈禧太后上坐，光绪帝站在旁边。前面一张小长桌，放着镶玉如意一柄，红绣花荷包二对，为选定证物，玉如意给皇后，荷包给妃嫔。

众佳丽列成一排，光绪帝手拿玉如意，看见谁有眼缘，就递出玉如意，表示牵手成功。

一二三四五，五四三二一，光绪来回走动，头昏眼花，选谁是好呢？

最终玉如意递到了隆裕的手中，爱江山更爱丑女，那个年代的皇家爱情绝唱，幸福洋溢在隆裕斑斑点点的麻脸上。

牵手成功！多么美好的开始，有着高贵血统的少男少女即将缔造皇室的不老童话。

想看童话，请去好莱坞的造梦工厂，中国不流行这个。

如意给了未来的皇后，可是光绪一点儿也不如意。

丈夫不如意，身为妻子当然也如意不了。

这一切都是慈禧安排的“伪爱情”，丑女无敌，终于“被爱”，童话就这样创造了。

其实，光绪早就有了自己的心动女生，暗中记下牌号，她就是

排在最后的他他拉氏（珍妃）。

光绪正准备将如意递到珍妃手中时，慈禧威严地一咳嗽，胆小的光绪吓得一哆嗦，赶紧来到隆裕身边。悲催啊，此时他一定紧闭双眼，怀着无限的惆怅，艰难地伸出双手。心动和行动脱节，光绪的人格分裂症就此开始。

纯天然、不整容、原生态的隆裕当然提不起光绪的兴趣。作为男人，你懂的，夫妻感情不好那是意料中的事。即使紫禁城塌下来，他们也不懂爱。

洞房花烛之夜，光绪突然扑到隆裕的怀里，像个孩子似的痛哭，诉说着自己对这桩婚事的委屈和不如意。

一个男人，倒在一个女人的怀里，倾诉着不爱她的衷肠，任何女人都受不了这折磨。

可隆裕必须忍受，投胎是父母定的技术活，没得选择；悲催的是，来到这个尘世，她依然无法抉择。

需要选择的人生虽然痛苦，却很完整，有血有肉；不需要选择的人生则是一种锥心的无奈，因为你一开始就知道人生的终点在哪里。

从来没有一份真挚的感情摆在隆裕的面前，所以她一直没有机会珍惜。无所谓拥有，也就无所谓失去。

锁在深宫得不到丈夫的爱，这个女人一定是怨妇、妒妇的结合体。关于隆裕的种种传闻也很多，不过都没得到证实。深宫如海，飞短流长，夫妻俩的那些事儿，谁能说得清楚？谁又有资格说呢？

据宫里的太监回忆，光绪去世那天，隆裕“披发出门，哭至气

绝”。既是哭丈夫，也是哭自己。无论爱或不爱，这个男人都是她一辈子的牵挂。

隆裕原本可以一直这样默默老去。可命运就是这样无常，当她已经习惯了没有抉择、行尸走肉的僵尸生活时，老天却又迫使她必须做出抉择，关乎天下众生安危的抉择。面对一个非常之世，大家又将她非常地推了出来。

让一个这样的女人不走寻常路，她走的一定是下坡路，而且一滑到底，无底深渊。曾经背后的皇家靠山现在却成了压在她身上的大山。

隆裕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陡坡缓一点儿，最好能软着落，毕竟大家都伤不起啊。

作为女人，她得不到丈夫的爱；作为太后，她没有治国安邦的手腕。

隆裕只能将自己的更年期的种种焦躁、不安转嫁到另一个年过不惑的男人身上。现在也只有他才有资格、有担当，全盘承接这个最有权势的女人的更年期。

最有权势的女人和最有魄力的男人，当更年期撞见更年期，会是火星撞地球吗？

当更年期撞上更年期

身处权力中心，也是旋涡中心的袁世凯有那么一点点激动，一点点烦躁。

许多年以来，袁世凯一直都憧憬着享受权力带来的快感。可现在，他才发觉，快感和痛苦并存。袁世凯给搞得寝食难安，辗转反侧。

可是有了快感，袁世凯却不敢喊，他一直想让自己淡定下来。

两个多月前重新出山，自己只想着平定叛乱，做一个中兴名臣。可是政局的发展远远超出自己的预料，朝廷一泻千里，想扶都扶不起来。到处都是机会，属于自己的机会。这一切，彻底打乱了袁世凯的规划和思路。所有的人都把自己推向了前台，仿佛没有了袁宫保，都活不下去。

现在，自己曾梦想的一切，已经触手可及。袁世凯却又迟疑不决，瞻前顾后。兴奋、烦躁、紧张、激动……连他自己都纳闷，这不符合我的一贯个性啊。以往不管是霸气外露还是霸气侧漏，总之是露点很多，足够吸引眼球。

难道男人也有更年期？！

现在，隆裕将更年期所有的焦躁不安全部转嫁给了袁世凯。如此级别的更年期碰撞，没有火花，却会让江山失色。

江山失色可以，袁世凯却不想让自己失色。留有余地，是他一贯的行事风格。袁世凯不想让自己没有退路，也不想将别人逼上绝路。

所以他总是对隆裕毕恭毕敬，小心翼翼地避免硬碰硬。对皇室，他总是表现得忠心耿耿，信誓旦旦地表示只要我袁世凯在，一切都会安好。

对革命党，袁世凯也是察其言观其行，主张剿抚并用。

潮流是什么，袁世凯就迎合什么。既然大家都不想打硬仗，那就有话好好说，坐下来谈判。决战不止在战场，谈判桌上更好说话，南北议和就这样应运而生。

袁世凯精心挑选议和人选，北方总代表是唐绍仪。

唐绍仪是中国第一批留美学生，从小接受欧风美雨的熏陶，耶鲁大学毕业。长期在袁世凯的领导下工作，熟悉外交政策，是袁一手提拔的爱将。唐绍仪是广东香山人，和孙中山是老乡中的老乡，而且满身国际范儿，同革命党也易于沟通。

南方总代表伍廷芳，也是国际范儿十足，中国第一位留洋法律博士，曾任驻美公使，精通数国语言和西方法律。伍廷芳曾是李鸿章的幕僚，和唐绍仪是旧识。

人员定下来了，议和的地点放在哪儿呢？最后定在上海，国际化的大都市，租界林立，有政治影响，捣乱分子也不敢乱来。

两位大名鼎鼎、国际范儿十足的海归，只是走走过场，作作秀。真正起作用的是一位大老板，一个家财万贯的生意人，他叫张謇。

张謇，最显眼的身份是状元，通俗的身份是状元实业家，在野的身份是咨议局议长。

他身上的光环太耀眼，遮盖了他的种种不幸。其实张謇也是个苦孩子出身，世代务农，祖宗八代都没出个秀才、举人，家族将光宗耀祖的所有希望都寄托在他身上。

张謇天资聪颖，发愤苦读，可是老天却并不眷顾他。按当时规定，祖上三代没有功名叫冷籍，要想取得报名资格，就得找人托关

系。

为了自己的前途，张謇来了一次疯狂的冒险：花高价顶替他人的名额，异地高考。其实这种现象在当时很普遍，地方政府对此也抱着“不检举，不追究；要检举，必追究”的态度，睁一眼闭一眼。

张謇的运气太背了，虽考取了秀才，可是好日子并没来。被他冒籍的那位考生是个无赖，天天要好处，不给就要检举。

这严重干扰了他以后的应考冲刺状态，从此一蹶不振，屡考屡败，几十年的光阴就耗在了这个上面。

改变命运，只有科举。就像现在的高考，你可以说它千般的不是，可是无数的贫寒少年却靠它来改变命运。

所以张謇曾说，和科举相伴的日子，没有一天开心过；但他知道，也只有科举才能让他真正开心。

终于，他开心了，高中状元，但已是不惑之年。

张謇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可是还没到达人生的顶峰。中了状元，只是争一口气，证明给你看，异地高考，同样难不倒我。

气出了，面子挣了。张謇开始转变观念，他停薪留职，成功转型下海，成了最著名的实业家。这再一次证明，高学历和财富成正比。

学历和财富成反比，一般都是暴发户；学历和财富成正比，一般都是儒商。

有钱什么都好说话，张謇成了全国立宪派的领袖，朝野尊敬的

大佬，东南人望，中国最富庶的地区长三角经济圈的大佬们都听他的。

什么是人望？没困难时宠着你，想着你；有困难时望着你、盼着你，关键时刻把你推出去。

但在这事关几千年大变局的关键时刻，张謇说了也不算。真正说话有分量的是他背后的一个小老头：赵凤昌。

赵凤昌是一位幕后无名英雄，此时闲居在上海，属于失业人士。他曾经的职业是幕僚，也就是帮人出谋划策，不过这些主人都是响当当的大人物。张之洞这样的人物都对他言听计从、百依百顺，当时舆论称他为张之洞的一品夫人。

赵凤昌利用张之洞的平台，三教九流，立宪派、维新派、守旧派、革命党无所不交、无所不结。

唐绍仪、伍廷芳来到上海，各方面都很生疏，自然想到了赵凤昌，一没事就跑到他的住所惜阴堂请教，一来二去，这里俨然成为又一个政治中心。

南北两派，表面上争论得热火朝天，实际却波澜不惊。每天代表们都期待着太阳早早落山，人约黄昏后，大家齐聚惜阴堂，这里有上海最著名的大厨，最好吃的沪菜、湘菜、粤菜。

沪式火锅，海派清口。赵凤昌摆开八仙桌，招待四方客，全凭一张嘴，搅起四方云动。

大家边吃边聊，心情舒畅，效率就高，经过磋商，认为共和已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关键问题是怎样摆正袁世凯的位置。摆正袁世凯的位置，就能摆正未来中国的方向；摆不正袁世凯的位置，

就会大厦将倾。

袁世凯还在等待，他是个稳扎稳打的人，他想做第一人，却不想做曹操。

革命党方面屡屡暗送秋波，只要袁世凯能逼迫清帝退位，将来的中国第一人就是你。

袁世凯不想做新时代的华盛顿，没那觉悟；也不想做旧时代的曹操，怕人指着脊梁骨骂。此时更不想做自己，那样的人生太平淡。

到底做谁？袁世凯思绪乱如麻，下不了决心。

在袁世凯内心最柔软处，还有对这个王朝的最后一点儿眷念，对慈禧老太太的最后一点儿情感，他想做个没有瑕疵的野心家。

没有机会的人生是黯淡的，有了许多机会的人生其实也不好过。因为你选择的时候顾虑太多，患得患失，更煎熬。

当袁世凯还在左右摇摆、举棋不定的时候。有一个男人，却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他要回家。

漂泊已久的游子，你该回家了。

有种等待叫坚持

1911年10月，美国科罗拉多州丹佛城，一个漂泊多年的游子，正形单影只地踟蹰在小城的十字街头。

他，已厌倦漂泊，满怀疲惫；他，曾经豪情万丈，现在却行囊

空空。那异国的风、异国的云，无法为他抹去伤痕，抚平创伤。

当身边的微风轻轻吹起，有个声音在对他轻轻地呼唤：先生，快点拿钱。

这位游子正在为钱而发愁，他不仅缺钱，还要捐钱给别人。

孙中山，虽然你的步伐总是如此匆匆，来去如风，可这时你必须停下来。因为已经赶了一天的路了。来到路边的一个小餐馆，点一份简易的牛扒西餐，随手拿起桌边的一张报纸，只是漫不经心的一瞥。报纸上一栏醒目的标题突现眼底：“武昌已为革命党占领”。

终于等到这一天了！要想革命跑得快，关键还是钱。孙中山继续做革命的“驴友”，周游列国，多拉一点儿赞助。

先去哪儿呢？当时美国舆论对中国革命多表同情，德、俄两国倾向清政府；英国则民间支持，政府态度模棱两可，所以能够打通英国的外交关系，至关重要。

孙中山再次来到他的福地伦敦。他给伦敦的金融大鳄们写了一个言辞诚恳却口气很大的借条，一开口就借款五十万英镑，并信誓旦旦地表示已联系了一家中国银行、三家泰国的米厂以及新加坡一些商人和马来西亚的三个煤矿主作抵押担保，他们的资产总共有两千万美元。

可是中国式的浪漫显然打动不了严谨务实的英国绅士们，他们彬彬有礼地说：贷款，我愿意，可是空口无凭，请拿担保证据来。

证据在哪儿，还是在孙中山的口中，他用诗样的语言答复：大清国目前革命运动的形势好比是一座完全由干柴组成的森林，仅仅

需要一点儿火花就可以燃起冲天的大火，而这火花就是我所要求的五十万英镑。

无关情爱的干柴烈火注定很难点燃，英国商人比鬼都精，根本不想烧钱。

不能再耽误了，既然在英国借不到火花，那就回到中国，那里现在遍地都是星星之火。那里，正等着自己激情迸发的火花。

轻轻的，我来了，挥一挥衣袖，握着满手的火花，来到上海。

12月25日，细雨，上海码头，数万人等着孙中山的归来。革命党翘首以盼的大哥，我们等你已太久。

孙中山乘“地湾夏”号军舰上午九点三刻抵达码头，随即驱车到静安寺路哈同花园，见到了黄兴、汪精卫等老战友，故人重逢，百感交集。

所有的人都热情地伸出双手，风传孙中山在国外募捐千万美元，革命有了这些钱，底气就更足了。

孙中山哈哈大笑，双手一摊，耸耸肩：我不名一钱，所带回者，革命之精神耳！

大哥就是不一样，口袋里一分钱没有都能说得这样豪气万丈。

有人不高兴了，早就因为钱的问题憋着一肚子气的陶成章公开宣称：选举领袖，论功当推黄兴，论才当推宋教仁，论德当推汪精卫，孙中山只能靠边站。

但中国现在不需要德智体全面发展的三好学生，目前最缺的是具有国际范儿的全方位复合型人才。

孙中山无疑是最合适的人选。也许论某一方面，他比不过别人。可是20世纪比的是综合素质。

谁能像孙中山那样从小接受西式教育，通晓多门外语，英语口语更是能同声翻译？谁有过伦敦蒙难，轰动全世界的经历？谁有这样的国际威望？谁第一个举起了革命大旗？谁有领导十次起义的革命资历？谁屡败屡战，却痴心不改，革命豪情年复一年？谁经历了旗帜风波、金钱纠结、同志的怀疑，而能淡然处之，始终屹立不倒，挺立在潮头，站在风口浪尖紧握住日月旋转？

在日月旋转的紧要关口，说多了就是啰唆，说白了就是霸气。

霸气，只有霸气才能解决一切争端。

针对当时选举大元帅的提议，孙中山一语定乾坤：大元帅在国外并非国家元首，要选就选大总统。本月13日（农历十一月十三）为公历元月1日，诸君如果选我为大总统，我准备就在那天就职，并改用阳历，定为中华民国元旦。

听完这席话，同志们无不折服，说得爽快，直截了当，当仁不让，舍我其谁，一扫伪君子的虚伪、矫揉造作和忸怩作态。虽是小事，也可于细节窥见不走寻常路的革命领袖的风采。

大家在一起讨论：大总统选出来使用总统制还是内阁制。

简单地说，总统制就是总统说了算，既是国家元首，又是军队的最高统帅，最典型的国家是美国。内阁制就是总统一般不说，说了也不算，只是个象征，掌握实权的是内阁总理，最典型的是法国。

“总统说了算？总理说了算？”大伙儿热火朝天地辩论，一个

个争得面红耳赤。

民主就是好啊，各抒己见，充分表达每个人的心声。

可吵了一天，没有任何结果。

到底谁说了算？

当然是孙中山。

他侃侃而谈，引经据典：非常时期，必须要总统制。只有强有力的总统，才能稳定形势，对抗袁世凯。

张静江带头鼓掌：说得太好了，除先生之外没有第二个人能说出这样的话。既然大哥说得这么好，当然大家都说好。

激动人心的时刻到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共和选举开始了。

我拥有传奇，你怀揣选票；选与不选，自己做主。

共有三位总统候选人：孙中山、黄兴、黎元洪。

参加总统选举会的有十七省代表，共计四十五人，但是每个省代表有多有少，票数不均匀。最后决定由各省都督选举代表一人，每省限选一票，得票数超过三分之二以上者当选。

选举毫无悬念，总共十七票，孙中山得十六票，黄兴得一票，黎元洪零票。

十六年了，当年的那个医生终于成了大总统，他是个最勇敢的医生，总是和铁血打交道；他是个最有野心的心理医生，不仅要处理好医患关系，还要处理好四万万中国人的思想问题；他是个不称职的医生，四处漂泊，病人总是找不到他。他曾经想成为体制内的

一员，上书当朝权相，满腔强国梦无人理睬；他是个倒霉的革命家，一次次的失败，一次次的挫折。他贫穷而不潦倒，无钱而不无趣，失败却不失意；他不完美，有缺陷，常常遭人非议；他却有最持久的毅力和精神，从1895年第一次广州起义，其中经历惠州起义（1900年）、萍浏醴起义（1906年）、潮州黄冈起义（1907年）、惠州七女湖起义（1907年）、钦州防城起义（1907年）、镇南关起义（1907年）、钦州起义（1908年）、云南河口起义（1908年）、黄花岗起义（1911年），直至辛亥革命武昌起义，无不以他为旗帜。

看到孙中山就看到希望，他的成功只有两个字：坚持！

1912年1月1日，孙中山从寓所哈同花园出发，到达上海北站，车站举行了隆重的欢送仪式。十一点专列驶出，下午五点多到达南京下关车站稍作停留，受到热烈欢迎。接着又坐上城内宁省铁路小火车拖车厢入城，沿途小站都停靠，数万市民瞻仰风采，共同见证历史时刻。

到达两江总督署东箭道车站，换乘一辆蓝色丝绸绣花马车，直抵两江总督署，到达时已经晚上十点多了。

时间仓促，孙中山环顾四周，会场布置得也极为简单，虽然提倡过几年紧日子，如此重要的历史时刻，好歹也拉个横幅啊，孙中山赶紧叫秘书临时写一个。写什么内容呢？秘书请教：“紧密团结在孙大总统周围，或是在孙大总统带领下，夺取××的伟大胜利？”

孙中山摆了摆手，共和不兴这个，今天是中华民国的生日，就写“吾大中华民国吉期良辰”。两边立柱写同盟会的入会誓言“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

就职典礼开始了，奏军乐，代表报告选举情况，大总统致辞。孙中山环顾四周，用隆重的广东话铿锵有力地宣读誓词，这是中国历史上最重要的一篇誓词：

倾覆满洲专制政府，巩固中华民国。图谋民生幸福，此国民之公意，文实遵之，以忠于国，为众服务。至专制政府既倒，国内无变乱，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公认，斯时文当解临时大总统之职。谨以此誓于国民。

唯一稍感遗憾的是，由于是夜晚，摄影记者的照相机无镁光灯设备，没有留下历史性的影像。

南京这边锣鼓喧天，万众欢腾。北京这边却人心惶惶，躁动不安。

孙中山的先入为主，让袁世凯的更年期综合征完全爆发：焦躁、头昏、眼花、肾虚、尿频。最躁动的袁世凯，没想到孙中山竟抢先一步做了大总统，他怎么也想不通，自己论年纪比孙中山大，论出身比他好，论资历比他深，论手腕比他狠，除了个头比孙中山矮点，什么都比他出色。可为什么这个男人处处都能占得先机，一直在国外打拼，却坐享国内的胜利果实？

南方的鞭炮声将袁世凯对清廷仅留的一点儿怜悯给冲得一干二净，他终于下定决心：男人，应该对自己狠一点儿！更应该对别人狠一点儿！

当袁世凯做出决定，历史也跟着狠起来。有人狠就有人伤心，紫禁城里的那对孤儿寡母（隆裕和宣统），用眼泪来接受残酷的现实吧。

南方孙中山任临时大总统的消息传来，国务大臣要求政体付国

会讨论表决，全体内阁成员跪伏在隆裕面前请罪，严重渎职，不能为太后、皇上分忧，罪不容诛。

隆裕面露忧戚：你们不必这样说，国家大事既托付于你们，你们要勉为其难，即使万一无术挽回，我也绝不责怪你们。将来皇帝长成，我会将今日你们忠荩谋国、艰难困苦的情形，一一如实相告，让皇上知道曾经有这么一帮忠臣为大清苦苦支撑。

看着懵懂无知的小皇帝，想想自己这辈子的孤苦，隆裕忍不住抱着溥仪而泣。

女人一哭，只有两个结果，或者让男人失色，或者让江山失色。隆裕是个寡妇，没有男人为他失色，剩下的，就只有江山了。

她对袁世凯说：你看如何办就如何办，不管大局如何，我都不会怪你。

袁世凯显得诚惶诚恐：臣只是国务大臣，负责行政事宜。这事关系到皇室安危，臣不敢擅自主张，请太后、皇上垂询皇族近支王公。不过，要打仗就要花钱，没有军费就没有军心。

隆裕一时无话，沉默不语。

袁世凯说得滴水不漏，自己不表态，却将利弊分析得清楚透彻，最后将皮球踢给了王公，让他们闹腾去。

权贵们，真正考验你们的时刻到了。

谁是大富翁

这几天，京城上下都口耳相传袁宫保的一句话：可以用钱砸出

一个盛世，难道就不能用钱挽救一个衰世？

要想挽救衰世，还要靠GDP，不是拉动内需，而是筹措军饷。

大清国库现在已经是个空壳子。根据当时度支部（财政部）制定的财政预算，1911年财政收入大约是两亿九千七百万两白银，预计支出三亿四千万两白银，支出远远超过收入四千万两，也就是说财政赤字四千多万两。

财政收入主要用于还外债。《辛丑条约》签订，清政府赔款四亿五千万两白银，分三十九年还清，本息合计九亿八千万两。余外还有别的借款、每年用于练兵的军饷，十余年来几乎年年亏空。

现在，难题摆在这儿，各省电报拍得满天飞，两个字：要钱。

危急时刻，国家公务员要首先站出来，考验你们的时刻到了，奉献爱心的时刻也到了。不是天天说忠君爱国吗，那就拿出点诚意，以爱国的名义踊跃奉献爱心。

就这样，“爱国公债”轰轰烈烈地诞生了，诞生在危急存亡之秋，诞生在有着优良光荣的忠君爱国传统的北京。

公债相当于国库券，共发行三千万元，分九年还清，利息每年六厘。前四年只还利息，后五年还本。特别规定，所有国家公职人员且年收入在一千五百元以上者均有购买公债的义务。

一次性购买十万元以上的有大奖：将由度支部大臣亲自将一等纯金徽章挂在你的胸前，并亲自题写“爱国”巨幅匾额。

一次性购买五十万元以上者，是特等大奖鼓励：赏紫禁城骑马，不世的荣誉，并参加摄政王亲自主持的烛光慈善晚宴。

如果故意隐瞒自己的年收入，或者以种种借口退位、拖延，将予以重罚，加倍购买，并停发工资。

只要人人都奉献一点儿爱，北京将变成爱的源泉，春风将吹进紫禁城。

一说到钱，大家都激动，帝都的屌丝们开始了一轮轰轰烈烈的谁是大富翁的大猜想。

公务员队伍里谁是大富翁？当然是王公贵族，他们是太后、皇上的家里人。

这些权贵们到底有多少财产，他们又会捐出多少爱心？每个人都在猜测，每个人都在议论。

负责爱心筹款的载沣也在猜测，后悔没有早点搞财产透明制和官员个人财产申报，现在还要一个个核实。

按照惯例，财产越多，当然捐得也越多。

京城谁的私产最多？

当然是内阁总理奕劻，他不仅是京城，也是全国首屈一指的大富翁。驰骋官场几十年，唯一的目的就是敛财，疯狂地敛财。

大家估计奕劻有两千四百万两白银，这是保守估计，实际应该上亿，排在之后的是那桐、载泽、载洵等王公贵族。

到底有多少钱，大家说了不算，只有奕劻说了算。可他现在很矛盾，说少了大家不信，说多了风险又太大。

奉献多少爱心，捐多少钱，绝对是门学问，捐少了别人会说你吝啬；捐多了，又背上了巨额财产来历不明的罪名。

可以玩失踪吗？

这个不是没有想过，但是风险太大。奕劻职位太高、名头太响，无论躲哪儿都太显眼，一般副部级以下官员玩失踪最保险。

现在，该是出血的时候了。奕劻倒是胸有成竹，叫我放血，为时过早。没有钱，就去借，洋人正愁着大把的钱没处花呢。

总理奕劻和副总理那桐天天往大使馆跑，求四国银行团贷款，利息再高都在所不惜。

在中国住久了，洋人当然懂得中国国情。心直口快的美国人说了：我知道你们的国情，公家，很差钱；私人，不差钱。庆王、那桐，我知道你们口袋里黄金白银那是大大的有。

庆王急了，瞧我这一把老骨头，哪有精力攒钱？要不是一贫如洗，也不会丢祖宗的脸，跑到这儿要钱。

洋人摆一摆手：不要以为你们没搞权贵财产透明制，就没人知道。我已经查清了，你们的钱，合计超过三千万英镑，你的钱存在汇丰银行。

一提财产透明制，奕劻和那桐彻底慌了。

第二天，报纸上刊出奕劻卖马车的新闻，绘声绘色，说这破马车跟随奕劻几十年，情同骨肉，视若珍宝，现在忍痛将它捐出来。

奕劻的爱心刚刚出来，那桐砸锅卖铁，挥泪甩卖旧家具的新闻又出来了。

潜伏已久的民间奇人们出场了，他们的潜能和智慧被无限激发

出来。挣钱我们不是好手，玩猜测谁是大富翁的游戏，那你就找对人了。他们通过各种渠道人肉搜索亲贵们财富的具体数额，分别存在什么银行，甚至利息多少都查得一清二楚。

一笔笔旧账、新账被翻出来，有鼻子有眼，媒体一浪又一浪的炒作，搞得奕劻这些人一夕数惊。老底被揭穿，怕啊。

奕劻被逼得没辙，咬咬牙，带头认捐五万元，且承诺绝不诈捐，现款马上到账。

领导开了个好头，度支部大臣（财政部部长）载泽不能落后，不过他有自己的苦衷：别看我是管钱的，可从不私设小金库，家里几十口就靠这点薪水，清苦已极。不是不想捐多，实在是没有积蓄，拿不出来。全家翻了个遍，认捐一万两千元。

海军大臣载洵也是大叹苦水，认捐一万两。

表现得最为抢眼的是副总理那桐。他说得很实在，如果说我副总理家里没钱，大家肯定不相信。我是有点积蓄，但都存在银行，取款手续复杂；家里的衣物要拍卖也要等段时间，不巧这段时间腿有毛病，出门不方便。总之，说到做到，绝不诈捐，请大家监督。

副都统良揆是军机大臣荣禄的儿子，宣统的亲舅舅，也是一马当先，表示要将全年的工资全部捐出来。一年的工资也就几百两，大家叫你毁家纾难，明白人都知道，这年头当官的要靠工资吃饭，那早就活活饿死了。

民政部大臣桂春愿意捐，但是交通银行三千元存款是定期，暂时取不出来。

载沣叹了口气：奉献下爱心咋就这么难呢？为什么这些人掏钱

的速度总是远远滞后于收钱？他带头作出表率，在建的摄政王府马上停工，大家和我一起过几年苦日子，踊跃购买国债。大胆投资，零风险、高利润，还能体现出爱朝廷、爱皇上的赤子之心！

既然没钱，那就要说得好听点，载沣特意传出话来：我将倾其所有，尽力购买公债。如果大家调查发现我有小金库隐瞒不报，一经查实，全部充公。

最实在的还是隆裕太后：我不会说话，辩驳不过你们，但是我用私房钱砸死你们。

隆裕的钱从哪儿来，两个字：内帑，也就是自己的私房钱。隆裕没多少私房钱，主要还是慈禧留下来的。

据当时资料记载，隆裕太后先后三次奉献爱心。

第一次是黄金八万两，第二次白银一百万两，第三次白银二十万两，折合成银元一千多万。

袁世凯用钱让权贵们一个个原形毕露，丑态百出。他们再也不敢提打仗的事，家国家国，家总是排在国的前面。舍大国顾小家，这才是人性，无关善恶。

亲贵们将怒火都撒向袁世凯：好你这个袁宫保，找机会要让你变成宫保鸡丁才解恨。

袁世凯，你要摊上大事了。

大清最后一片铁血

1912年元月16日，像往常一样，袁世凯退朝下班，乘双辕马车

回锡拉胡同住宅。车到东安门大街，忽然由街道右侧投来连环炸弹。

第一弹呼啸着来了，够狠，将在前面开道的顶马炸毙，马上的卫队营长也被炸死。

第二弹呼啸着来了，不够狠也不够准，什么都没炸到。

第三弹呼啸着来了，够准不够狠，拉车的右侧辕马被炸伤，但是并未倒下。

第四弹呼啸着来了，够狠不够准，将车后的随从炸倒了。

第五弹不能呼啸了，刺客被抓。

我扔我扔我扔扔扔，就是扔不中，不要小看扔炸弹，这绝对是个技术活。

袁世凯就是命大，一二三四，前后左右，遍地开花，偏偏炸不到他。

除了感谢命运，袁世凯还要感谢车夫刘二。在炮弹的呼啸声中，刘二快马加鞭，一个劲儿地狂奔，一路驶到袁宅。

连发五弹，炸而不倒，让袁世凯更加坚信，连老天都这么眷顾，自己的时代来临了。

北京谣言四起。有的说是革命党所炸，有的说是宗社党所炸。宗社党是由当时亲贵少壮派组成，誓死反对清帝退位，主张和革命党决一死战。

谣言止于智者，可现在没人听智者的，何况智者也自身难保。

现在大家只需要一个真相：袁世凯被炸着了没有？

袁世凯毫发无损，没炸着人才是关键。

现在太后、皇上都可以炸，就是不能炸袁宫保。如果把袁宫保炸成了宫保鸡丁，那整个京城就会鸡飞狗跳。

经历过炸弹的洗礼，袁世凯不干了，他要请病假。

袁世凯又请假了，他写了个言辞恳切的请假条：

臣久患心跳、上火、左腿疼痛等症状，一直没时间静养，症状根子，勉强支撑。但近日军心不稳，臣异常焦灼，天天晚上辗转反侧、彻夜难眠。坏了，中年男人身子骨都虚得很。老毛病又上来了，心跳加剧，头晕目眩，更严重的是腿疼又转移到腰部，现在是步履维艰，确实撑不下去了，请给假二三日。

这个时候怎么能生病？不需要你的时候，天天生病都没人管；可现在你一生病，大伙儿都会生病，国家也跟着要生病。隆裕没法子，特批病假三天，快点上班。

袁世凯请假倒不是害怕炸弹，在北京他面临的最大威胁是宗社党。

宗社党正秘密筹建一支铁血敢死队，准备除掉袁世凯，劫持太后，迁都热河。

宗社党的领袖人物叫良弼，人如其名，大清的良驹，年富力强，旗人中不可多得的人才，皇族中最后一个人才。

他是清宗室镶黄旗人，祖上是赫赫有名的多尔衮。良弼祖上被摘掉象征宗室身份的黄带子，因此他长于民间，生活颇为艰辛，多

了几分坚忍，少了几分纨绔。后受到肃亲王善耆的赏识，资助其到日本士官学校学习，并恢复宗室身份。良弼为人博闻好学、落落大方，没有任何不良嗜好。常携两三知己，到东四牌楼隆福寺街福全馆，吃油爆猪肚仁、盐爆羊肚仁，从不吃拿卡要。

良弼回国后任军咨府军咨使，兼禁卫军第一协统领。他主张练新军、君主立宪，当然是有私心在内，他排斥汉臣，极力反对袁世凯组阁，坚决反对共和，多次扬言亲率八旗子弟和革命党血拼。

冯国璋被封男爵，下一步就会接管禁卫军统领。良弼当然知道这个差事的重要性，他对袁世凯早已失掉信心，于是连夜入宫，恳请隆裕太后及早除掉袁世凯，大清江山迟早要被此人夺去。

隆裕被良弼逼得没有办法，只好召见徐世昌，想听听他的意见。

徐世昌只是不停地磕头，半晌才说了一句话“臣不敢言”，接着又是第二句话“臣不忍言”。在隆裕再三追问下，徐世昌才缓缓说，袁世凯就是一只老虎，指望着他对付革命党，现在打虎，弄不好把他逼急了，会危及皇室的安全，此事千万要慎重。

良弼却偏要打真老虎，袁世凯当然不想北京再出一个打虎英雄。他通过袁克定和京津同盟会联系，放出一句话：有良弼在，清帝就不会退位，我就说不上话。言外之意必须要良弼说不了话，我才能说得上话。

老办法，我的愤怒你买单，同盟会会员彭家珍慨然自任，不仅让良弼说不上话，还要让他永久闭嘴。

彭家珍来到北京，秘密探访良弼行踪，寻找机会下手。彭家珍得知良弼有个亲信从东北来访，人还在路上。于是从小广告那儿伪

造了一张假名片，怀揣炸弹去良弼家问候。良弼不在家，彭家珍只得乘马车回去。

忽然一辆马车直奔而来，彭家珍在车内高喊“赍臣”。良弼回应：哪一个？

只是因为这一问一答，从此良弼就走上了不归路。

出行需谨慎，千万不要和陌生人说话。

车到门口，良弼刚下车，彭家珍和炸弹一起赶到。

一声巨响，硝烟过后，一个人倒下了，是彭家珍。

炸弹又在怀里炸了，没成功？

成功了，炸弹被扔到台阶上，反弹的碎片击中彭家珍脑部，当场死亡。良弼被炸断一条腿，当时神志尚清醒，叫仆从提马灯过来照刺客，惨笑：他死了，我还没死！

没死也差不多了，炸弹染毒，日本医生做截肢手术时，良弼拒用麻药。第二天夜里，喝了一杯止痛药酒，不久突然死去。

生于末世运偏消，这个三十五岁的少壮派带着无限的遗恨走了。他不幸生在一个末世，又不幸太有才能，更不幸将才能用错了方向。良弼带走了皇室最后一点儿的血性和剽悍。剩下的都是些行尸走肉，亲贵纷纷作鸟兽散，避往上海、大连、青岛。

江山在，不差钱；江山不在了，只要钱袋子还在，男人照样可以换个地方雄起。家里人都这么想，这个王朝已毫无存在的价值了。

太不争气了，袁世凯摇着头叹息着：我已经做到仁至义尽了，

不要怪我。

现在，要给南方革命党一点儿颜色看了。

孙中山来电称“北京袁总理”，而袁世凯的回电则称“孙逸仙君”，显然不承认这个总统。孙中山立即针锋相对，回电称“袁慰庭君”，双方你来我往，级别最高的男人打着嘴仗。

孙中山任大总统的第二天，冯国璋、段祺瑞等四十八位将领致电南方议和代表伍廷芳，信誓旦旦地表示北方十万将士誓死效忠皇上，维护君主立宪，要和南方决一死战。

十万将士十万血，皇室一片欢腾。

别急着欢呼，没几天，段祺瑞忽然来了三百六十度高空大转弯，再次领衔，几乎所有北洋将领联名上书：不打内战，要和平；不要君主。

段祺瑞等四十八位将领动情地呼喊：皇上，俺们忍够了。因为无饷无粮，俺们一次次挨饿受冻，所以不想再打了；因为百姓一次又一次的流离失所，所以俺们不忍心雪上加霜；因为皇上一次又一次敷衍推诿，所以俺们不想再等了。

忍够了，所以大家一起忍无可忍。

意思已经很明白：你不给我一个说法，俺就给你一个说法。

深宫里的隆裕整天流泪，不住地慨叹：这乱世啊，男人的心比女人更善变。她现在只剩下最后一步棋了。

袁世凯，你不是一直都想做曾国藩第二嘛。现在就满足你的虚荣心，封为一等侯爵，成为20世纪不折不扣的曾国藩，大清国最伟

大的中兴名臣！

创造历史的时刻即将到来。

袁世凯想创造历史，但不要别人施舍的，他要自己创造历史。

曾国藩第二？袁世凯冷笑着：对我来说，许多年前，它是传说；几年前，它是梦想；几个月前，它是奢望 ；现在，它是失望。曾国藩早就过时了，20世纪不兴这个，兴潮流。

袁世凯上了个恳切的谢恩折，彻底摊牌。全文的核心思想就是三个字：伤不起。政治上，离心离德，大家都不要君主，要共和，伤不起；军事上，粮饷枯竭，难以为继，伤不起；外交上，分歧太多，伤不起。自己的身体日渐衰弱，更加伤不起。不是不愿做曾国藩，确实是做不了。

袁世凯装腔作势地伤不起，孙中山却是货真价实的伤不起。

还是因为钱，天天都有人到陆军部索饷，没有枪没有炮、没有穿没有吃，敌人不会给我们送。外国人那里，对不起，你是临时政府，信用等级低。

孙中山表示，只要清帝退位，大总统非袁莫属。

外国人说非袁莫属，部下说非袁莫属，现在连对手也说非袁莫属。

袁世凯，就是你了。

袁世凯不愿把事情做得太绝，他还要见一个人。

寂寞的深宫里，隆裕高高在上，袁世凯匍匐在地上，一把眼泪

一把鼻涕作最后陈述：论政体本应君主立宪，可现在既然办不到，革命党不答应，理应决战。但现在库银只有二十多万两，外国又不肯借款，战又无取胜的把握。唐绍仪正在谈判，倘若君主立宪，当然最好；如果坚持共和，革命党也会开出优待条件。所以现在要打，可以，打败了，恐不能保全皇室。此事关系皇室安危，还请太后和皇族王公仔细商议。

隆裕哭得跟泪人似的，只说了一句话：一切你做主吧。

两个更年期的男女终于彻底爆发，在这寂寞的深宫扯开嗓子放声痛哭！

现在，袁世凯就差最后一步了。

这最后一步，也是最关键的一步，改天换地的重任，历史性地落到了一个伪娘身上。

公公唠嗑，天下太平

小德张是一个太监，中国历史上无数太监中的另类，末代大总管。

太监本来就是另类，小德张却是另类中的另类。

小德张是天津静海人，原名张祥斋，家境贫穷。贫穷人家孩子多得是，不到万不得已，谁愿做伪男人，在男人女人面前都抬不起头来呢？泼天的富贵比不得男人的尊严，没有了命根子，一切就像水中花。

小德张特殊就在于，他是挥刀自宫，不是为了练《葵花宝

典》，只是为了争一口气。

十二岁那年，小德张走亲戚，看见门口停了一辆漂亮的马车，便跑上去玩耍，却受到车夫的训斥：马车不能随便上，这是身份、尊严的体现。像你这种人，一辈子也坐不了这样的马车，连做车夫都没资格，训完将他赶下车。

小德张受了刺激回家问母亲，怎样才能发大财、出人头地。

当然是在皇帝身边当差，静海一带盛产太监，李莲英就是本地人。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这个十二岁的少年想的都是发财、坐漂亮的马车。

读书科举，自己不是那块料；打工，又怕吃苦。思来想去，小德张想一步登天，早点来到太后、皇上身边。他等不及了……

第二天，小德张跑到后面牛棚，拿了一根绳子，拿起一把镰刀，面露悲愤，挥舞着……

当然不是去复仇，而是挥刀自宫。为了以后的尊严，他首先斩断了男人的尊严。

用一种尊严换取另一种意义上的尊严，在太后、皇上身边人模狗样地活着，住在紫禁城，是太后身边的人，是奉天承运的伴天星，当然也是一种尊严。

能亲手割掉命根子，绝不是一般的人，他的道路当然也不同寻常。

这里面的大道理、价值取舍，外人不懂，小德张也不会考虑太

多。总之，从此他就不是一个真男人了。

变成太监也是个技术活，小德张技术不过关，伤口血流如注，顿时昏死过去。

母亲赶来看到如此惨状，悲痛欲绝，呼天抢地，赶紧用香灰抹伤口等土法子急救，又请来郎中，用中草药调理。

好不容易小命保住了，可命根子是保不住了，这孩子六根不全，在家里待着也是废人了。好在张兰德还有个哥哥，家里也不需要他延续香火。

十二岁的张兰德来到北京，还要等待，宫里的太监老去出宫或死去，才能抵一个名额，这一等就是三年，好不容易等来紫禁城的大门向自己敞开。小德张就这样进了宫，一切从头开始。付出如此惨重的代价，目标只有一个：努力向上爬。

可是出人头地还早呢，小德张立足基层，在最卑微平凡的岗位默默耕耘，他不想感动中国，只想感动太后。不屑男人爱，最懂女人心。

要感动太后，绝对是个技术活。小德张头脑聪慧，反应敏捷，心眼多，很快总结出感动领导的秘诀。

侍候人的人，应当比被侍候的多三招。如随太后出宫，得要先看天气，预测冷暖好带衣服，不能忘记携带她日常最喜欢用的东西，察言观色，一呼即到，一要就有，因此使得西太后称心如意，受到“服侍勤谨”的赏谕。

小德张起初是给太后管理八宝，也叫八宝总管。八宝就是纸、笔、墨、砚、玉印、印泥、佛珠、藏香等八宗用品。后来兼管服

饰，也叫尚衣总管。太后喜欢写“福“字，一高兴就写，太后一说写，他这儿就早预备好了；太后高兴玩牌，他就跪在地上陪她玩。总之要随时随地揣摸她的心理，才能讨得太后喜欢。

晚上，慈禧屋内要有太监坐更，到小德张值更时则与别人不同，慈禧在里边睡觉，他就在外站着，随时听着动静，后半夜困了，就站着打盹，可是还得竖起耳朵听着动静。慈禧有两副最喜爱的镯子，一副金镯子，一副翡翠镯子，平时总不离身，她睡觉转身时，两副镯子便能碰出轻微的声响。小德张一听到响声，马上进去，跪在地上，用双膝走路，避免有脚步声，因为不知慈禧确实醒了没有。如果慈禧醒了，立即上前轻声问：老祖宗喝水吗？抽烟吗？慈禧有时随便问一句：几点钟了？小德张马上就能答出时间来；如果慈禧没醒，他便轻手轻脚地把被子盖好，然后再跪下，用双膝走出去。

这样经过三年，慈禧才赏给小德张一个垫子，这就足使他受宠若惊了。

揣摩主子的心思，想着、念着、盼着，心里都是主子的影子，这样的奴才，当然讨主子喜欢。很快小德张成为清宫三总管之一，权势仅次于李莲英。

不过真正让小德张达到辉煌人生顶点的不是慈禧，而是隆裕。

隆裕性情温和，做事优柔寡断，对小德张可以说是言听计从，不夸张地说，小德张就是隆裕太后的化身。因为“太后”这个名分，也是小德张帮她争取的。

慈禧临终前，遗诏隆裕为皇太后。可同治帝的三位皇妃不乐意，她们资历比隆裕老，综合素质比她好，不愿被隆裕压在上面。

当慈禧、光绪的灵车到东陵奉安，按惯例，陵寝安葬完毕，最后封地宫门时，皇室家族及妃嫔必须要行家礼朝拜后才能离去。

可同治的三位皇妃在地宫未封时就启程先走了，这一特殊行动引起小德张警觉，他立即报告给隆裕太后，可隆裕左右摇摆，拿不定主意。

小德张立即准备马车，劝说隆裕立即动身，赶在三位皇妃之前回到皇宫，拿到皇太后金印。终于，隆裕等人赶在前面拿到金印，顺利登上了皇太后宝座。因此隆裕对小德张既感激又依赖，可以说是言听计从。

小德张以照顾太后健康为由，把隆裕的生活管起来，规定太后能吃哪些，不能吃哪些。如他说：“太后应忌生冷”，隆裕便不敢吃凉东西，甚至口渴难忍，偷饮漱口用的凉水。他说：“太后应该多遛一遛”，隆裕便一步轿也不敢坐，累得满头大汗。劝太后少食，太后便不敢吃饱；让太后多吃，不饿也要勉强加餐。以致发展到后来隆裕想吃点什么，根本办不到。

在最孤苦无助时候，隆裕最需要一个贴心的人拿拿主意。虽然小德张是个奴才，隆裕却早已把他看作是家里人，比载沣、奕劻这些王公们更贴心的家里人。

袁世凯和小德张的关系也非同寻常，每次进贡给太后，袁世凯总要给小德张捎带一份厚礼。俗话说拿人手短、吃人嘴软，可袁世凯的嘴更软，左一个大哥，右一个大哥。

现在该是小德张出马的时候了。

袁世凯亲自拜访小德张，一出手就是一百万，小德张当然知道袁世凯的来意，这钱拿着烫手，便退了回去。

几天后，小德张母亲大寿，袁世凯派袁克定亲自祝寿，带来一盒蛋糕，打开一看，里面竟是三百万两银票。

面对如此大的诱惑，无论是真男人还是假男人，都不能不动心。

太监的后路只有两种：老死在宫中，或者告老还乡。小德张已经想透了：与其做一辈子的奴才，不如后半生过几天有尊严的生活。虽然真男人的雄风没有，但并不代表我没有尊严。只要有钱，那些真男人照样趴在我脚下，女人们更是围着团团转。所以他拼命敛财，不仅要让自己过上好日子，家里人也要沾光。

隆裕这几天很烦，王公大臣没一个人给自己出主意，却净添堵。两百余年的江山重担压在自己一个人身上，只能找小德张说说贴心话。

小德张端来隆裕最喜欢吃的五香瓜子，嗑着瓜子唠嗑。

小德张轻声说：太后圣鞠要紧。

隆裕长叹了口气：以前是闲得慌，现在是连走路都在想着事情。

小德张：一切自有定数，太后不必过虑。

定数？隆裕苦笑着：就要亡国了，让我孤儿寡母如何面对大清的列祖列宗？

小德张：太后，奴才这几天也睡不着啊，思来想去，有几句话想说。革命党已经在南方成立政府，天天嚷着打到北京。我们这是要钱没钱，要人没人，这仗很难打啊。

隆裕：我把所有的积蓄都捐出来，可还是缺钱啊。

小德张：太后已经尽心了，靠您一人也是独木难支。

隆裕：我早就想放手了，可又不忍心，总感觉对不起先太后和先帝。

沉默半晌，小德张开口：奴才认为，与其这样强撑着，不如及早叫袁世凯和革命党谈判，免得生灵涂炭。

隆裕：我也是这个意思。

小德张：袁世凯说了，只要太后答应，所有优待条件他一定会信守，并绝对保证皇室的安全。

隆裕：也只有交给袁世凯我才放心。

小德张不住地磕头：奴才不懂国家大事，奴才只关心皇太后的身子骨和万岁爷的安全。

有奴如此，夫复何求？

得不到丈夫的爱，却从一个伪男人这儿得到了些许温暖。

隆裕长长地叹息：我也累了倦了，退下来也好。

除了长长的叹息声，还有嗑瓜子的声音。

就这样，一场唠嗑，结束了大清磕磕绊绊的国运。

这个不寻常的太监，在改变自己命运的同时，顺带也改变了国运。

五险一金，以人为本

人心散了，就好比泼出去的水，是收不回来了。隆裕现在所依靠的只有袁世凯，希望他看在列祖列宗的面子上，尤其是慈禧老太太的面子上，让皇室能体面地下台，多一些优惠条件，让这帮不中用的龙子龙孙们后半生有个保障。

女人不狠，地位不稳。隆裕现在不仅要考虑自己的地位，还要长远规划爱新觉罗贵N代们今后的生计，她必须要对自己狠一点儿。

革命党开出了清室优待条件，隆裕最看重这个，和袁世凯、南京临时政府反复磋商、反复研究，甚至字斟句酌。她必须要这样，不仅为自己、为皇上，也为这帮不成器的爱新觉罗的子孙们。

隆裕说得最多的一句话是：这个可以有，这个必须有！

隆裕是个明白人，丈夫早死了，早就靠不到，皇帝又不是亲生的，必须要有一纸契约保障自己的后半生。女人，应该自立自强，不靠天不靠地，在新时代即将到来之际，拿起法律的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告诉你，女人，不是弱者，没了男人，照样可以撑起一片天。

主要内容是五险一金，首先必须要有五险：皇室成员后半生的养老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皇室成员名誉地位保险、私人财产保险、旗人的失业保险，每年退休金四百万两。

一、养老保险

清帝暂时居住在紫禁城，以后条件允许再搬迁到颐和园。老有

所居，这点很有人情味，以人为本，最起码老了还有个窝。

二、名誉地位保险

皇帝仍然叫皇帝，不过只在紫禁城里叫。

三、私人财产保险

皇帝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由中华民国特别保护。

四、皇室安全保险

负责守卫皇宫的禁卫军一仍其旧，人数不变，工资全额发放，津贴一分不少。

五、旗人失业保险

开通绿色通道，优先保障旗人再就业，给生计艰难者发放救济款。

一金则是退休金。每年退休金四百万两，包括各种日常生活费用，不受金融危机、海啸的冲击，不受市场经济规律支配，不受消费指数影响。承诺国家宏观调控，永不贬值，铸造新币后，改为四百万元。

隆裕稍稍安心了，好歹也算给皇帝有了个交代。

五险一金，以人为本的妥协，中国式的价值道德观的集中体现，让太后、皇帝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居、老有所乐。

优待条件是从人性的角度解读，给皇室成员吃了颗定心丸。

为什么要人性？不是要痛打落水狗吗，对待反动阶级要杀一儆

百？

革命也要讲究人性，不是搞白色恐怖。以人为本，暖人心窝；五险全无，没有活路。把人逼上绝路不是革命的终极目的。

但有人不安心啊，皇帝有退休金，可皇族没有啊。前海军总司令载洵坐不住了，他写了封密信给袁世凯，向他诉苦：这一大家子都靠我一个人养活，现在工资没了，津贴没了，分红更不用说了，“哀哀王公，谁其顾之”？求求您，行行好，发发善心，多给两个。

载洵，你这是说的什么话？好歹身上流着皇家的血脉，抬起头来，挺起胸膛，堂堂正正做个共和国的公民。

也许载洵觉得这封信确实有失体面，便特意叮嘱袁世凯看过后赶快烧掉。可是袁世凯却偏偏保存完好，天潢贵胄，就这德性，就要让你现现眼。

可年少气盛的小爷们整天围着隆裕转，坚决反对退位，非要十万头颅十万血，和民军硬拼。隆裕问载涛：你带过陆军，可知道咱们军力到底怎样？载涛懦懦：奴才没打过仗。

隆裕叹了一口气，她不再见这些小爷，也不听他们的聒噪，并告诉内阁全体：这群小爷，就是矫情。我们先办了这事，我再见他们，免得又有耽搁。

说得多好啊，你没能力挽救祖宗的江山，却用自己的大度挽救了国运。当所有的目光聚焦于你时，你享受的不是荣耀，却是无尽的痛苦。

不过还有个棘手的问题：驻扎在北京西山的四旅禁卫军都是旗

人，到底怎么安置他们？

刚刚接任禁卫军统领的冯国璋站出来了，在一万多全体禁卫军将士面前郑重发誓：大家衣食无忧，后路不愁，并以身家性命担保太后和皇上的安全。

原定禁卫军编制划归民国陆军部统一管辖，隆裕提出不同意见，既归陆军部自由处置，万一以后解散怎么办？皇室安全岂不是没保证？反复磋商后，增加“数量和军饷一如其旧”一条。

禁卫军安心了，解除京城一大治安隐患。

一切准备就绪，皇上，您该写辞职信了。

皇帝的辞职信，书面语叫退位诏书。这是中国历史上含金量最高的辞职信，不仅象征着一个朝代的终结，更是给两千多的年封建体制画上了句号。

退位诏书是个烫手山芋，谁都怕。学问最好的大学士徐世昌不愿起草，怕有逼宫之嫌；南方革命党又怕措辞不当。推来推去，还是给状元张謇吧。

张謇也是愁得满屋子乱转：写得好，皇室骂；写得不好，革命党骂；写得中庸，大家一起骂。

旁边的幕僚提醒：这是三千年未有之盛事，把政权还给老百姓，是普天同庆的喜事，正应该慨然承担，一篇好文章，永留青史。快拿出你大魁天下时的满腹经纶，用如椽巨笔在白纸上绘出锦绣文章，千秋大业。

张謇的底气来了，笔走龙蛇，不到半个小时，一篇划时代的宏文出来了。

写得发乎情、止乎礼，感人啊。可是这结尾的一句话，却不好写。

这不是普通的结尾，是关乎一个朝代、几千年体制的终结。

结尾要收得意味深长，要快乐不要悲伤，要含蓄不要唐突，要显出中国人特有的美德，要符合当前的和谐氛围。一句话：要幸福，真幸福，不是被幸福。

改了又改，想了又想，最后写成“岂不懿欤”。

懿，多指女子的美德。大家都要称颂隆裕，正是因为你忍辱负重的妥协，才让政权和平过渡，才让共和落地生根，才让亿万生灵免遭涂炭。

大家好，才是真的好！神来之笔为末世王朝添上了最后一丝亮色。

朕钦奉隆裕皇太后懿旨：前因民军起事，各省响应，九夏沸腾，生灵涂炭，特命袁世凯遣员与民军代表，讨论大局，议开国会，公决政体。两月以来，尚无确当办法。南北暌隔，彼此相持，商辍于途，士露于野，徒以国体一日不决，故民生一日不安。今全国人民心理，多倾向共和，南中各省，既倡议于前，北方各将，亦主张于后，人心所向，天命可知。予亦何忍以一姓之尊荣，拂兆民之好恶。是用外观大势，内审舆情，特率皇帝将统治权公诸全国，定为共和立宪国体，近慰海内厌乱望治之心，远协古圣天下为公之义。袁世凯前经资政院选举为总理大臣，当兹新旧代谢之际，宜有南北统一之方，总期人民安堵，海内又安，仍合汉满蒙回藏五族完全领土，为一大中华民国，予与皇帝得以退处宽闲，优游岁月，长受国民之优礼，亲见郅治之告成，岂不懿欤？钦此 。

退位诏书里有一句话是隆裕特意让添加上去的——“即由袁世凯组织临时共和政府”。原稿隆裕再三审阅、斟酌，认为如果将江山直接交给革命党，他们一翻脸，他们母子怎么活下去。只有交给袁世凯她才放心，最起码她们母子安全有保障。

这是中国近代史上最重要的一句话，从此，大清的江山交给袁世凯，从此袁世凯实现了人生历史性的飞跃。

其实，这一句话原本不是这样的，袁世凯不仅是个权谋高手，也是文字高手，他不改一字、不删一字、不增一字，完成了中国历史上级别最高、影响最大的文字游戏。

原文是“即由袁世凯与民军协商统一办法，组织临时共和政府”。只是稍微调换了前后顺序，意思完全不同。

原意是叫袁世凯和民军共同协商、完成统一后，再组织政府。现在变成袁世凯先组织政府，再和民军协商统一大计。

和辞职信一道的还有隆裕的一道懿旨，主要是安抚人心：退位了，还要留个好名声。这年头，大家生活都不容易，和平过渡，公务员一切照旧，照单全收，工资、福利、津贴，一份不少。老百姓继续过你的日子，埋头苦干或花天酒地，想干吗就干吗。

人总是有感情的，这么多年风风雨雨一同经历。大家看了退位诏书一起哭，最后送到隆裕手中，她也是边看边流泪，写到心坎里了，边哭边说：“这里所说的话，都是我心里要说的话。”

南京临时参议院已发出最后通牒：如15日下午十二点以前清帝不逊位，则收回优待条件。

隆裕已下定决心，既然是迟早的事，那不如选择一个有很

多“二”的日子告别“二”的时代，有纪念意义。

2月12日，告别“二”的时代

北京，天阴、云厚、北风起。

1912年2月12日，农历辛亥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这个漫天飘着“二”的日子，全世界的目光都聚焦在一个女人身上，希望从她的口中发出铿锵有力的一句话，从此告别一个“二”的时代。

紫禁城戒备森严，气氛紧张。天刚蒙蒙亮，内阁国务大臣都已在乾清宫门外候着。袁世凯自从遇炸后，就请假在家办公，由外务大臣胡惟德为代表。他们头戴花翎，身着朝服，一个个打扮得光鲜漂亮。谁都知道，这是最后一次穿朝服了，在原工作单位留下历史性的纪念。

大家都坐在乾清宫宫门内东南角的廊子里，喝着盖碗茶，默默无语。每个人都神情凝重，想着各自的心事。改朝换代了，身份变了、称呼变了。以前大家都喜欢说变，可是当变来到自己身上，总有说不清的感觉。

这不仅是体制的革命，也是灵魂深处的革命。

国务大臣中最年轻的都四十多了，人生最美好的时光，自己的青春都定格在这即将逝去的王朝身上。

内阁总理大臣袁世凯，五十三岁。

外务大臣胡惟德，四十九岁。

民政大臣赵秉钧，五十三岁。

度支大臣绍英，五十一岁。

学务大臣唐景崇，六十八岁。

陆军大臣王士珍，五十一岁。

海军大臣谭学衡，四十一岁。

司法大臣沈家本，七十二岁。

农工商大臣熙彦，四十余岁。

邮传大臣梁士诒，四十三岁。

理藩大臣达寿，四十二岁。

太后要上殿了，胡惟德领着国务大臣们走进大殿，在离宝座一丈远的地方站住，各大臣依次走到胡惟德的两边，排成一行。

隆裕出来了，溥仪也跟着出来了。

胡惟德领着大臣们向隆裕深深地三鞠躬，这是中国历史上臣下第一次向太后行鞠躬礼，隆裕点了点头作为还礼，落座在正中宝座上，溥仪坐在旁边的椅子上。

胡惟德上前一步说：总理大臣袁世凯受惊后身体欠安，未能亲自见驾，特叫胡惟德带领各国务大臣给太后请安，给皇上请安。

隆裕点了点头，应了一声，然后无言。胡惟德也无话可说，大家默默无言。

好一会儿，隆裕把退位诏书拿在手里说：袁世凯把这样的局面

应付到今天，为国家、为皇室都出了不少力。如今议和能使南方满意，做到优待皇室等等条件，也是不容易的。我和皇上为了全国老百姓早一天得到安顿，国家早一天得到统一，过太平日子不打仗，所以我按照议和的条件把国家的大权交出来，交给袁世凯办共和政府。现在颁布诏书，宣布退位，叫袁世凯早点出来，使天下早点安宁吧。

隆裕慢慢站了起来，将诏书递给胡惟德：胡惟德，你把我的意思告诉袁世凯，这道诏书也交给他吧。胡惟德赶紧毕恭毕敬地走上前，双手接过诏书。

隆裕面向群臣，神情无限凄切：我深居宫中，不预外事，三年来，一般亲贵，无一事不卖，无一缺不卖，卖来卖去，以致卖却祖宗江山。说完放声痛哭。

改朝换代的转折时刻，这个可怜的女人不愿躲在历史角落独自啜泣，却将这辈子所有的痛——家痛、国痛揉进历史之中。

底下死一般的寂静，见证历史时刻的国务大臣们静静地聆听末代太后最后一次教训和发泄。

隆裕止住哭声，接着说：“这些大小亲贵们，这么多天不谋一事，不发一言，甚至纷纷躲避，只顾性命财产，置我寡妇孤儿于不顾。”说完她面向群臣，“只有你们还勉力维持才撑到现在，辛苦了。”

群臣们能说什么呢，沉默，唯有沉默才是最好的回答，在沉默中送别一个王朝，送别自己曾经的荣光。

隆裕将退位诏书亲手交给胡惟德，轻轻地一挥手：退了吧。

隆裕走了，轻轻地挥一挥手，作别大清二百六十七年的江山。

“二”的时代戛然而止，虽然这之后还有许多“二”的事，还有许多“二”的人，但是再也没有人敢坐在紫禁城的宝座上装“二”。

大家依旧在胡惟德的带领下，排着队走出宫门，上了马车。

他们要去找一个人，在没有皇帝的时代，生活依旧要继续，而这个人将会照亮他们日后的人生。

石大人胡同外交部大楼，戒备森严，到处是岗哨，袁世凯已早早迎候在正厅。正厅正中摆着一张大条案，条案中间放着一个紫檀雕花的大帖架。胡惟德入内，将诏书递过来，袁世凯微微鞠躬，双手接过，随即慢慢展开，但并未宣读，而是将诏书郑重放到帖架上陈列起来。

胡惟德叹了口气，微微地摇头，口中喃喃自语：孤儿寡母，太伤心……

袁世凯低头不语，也微微地叹息着，沉思不语。

这一天，所有人的日记都异常平静，简单一句话带过，只记天气不写心情。或许最简单的才是最真实的，在他们的内心深处，一定涌动着人生的百感交集，或许，只能用一句话概括：致我们终将逝去的青春！

逝去的青春，由君主决定；未来的岁月，由谁决定呢？

共和？多美好的字眼，其实大家也弄不懂到底是什么，只希望这个国家和他的子民们都能和和气气，一起打造和谐人生。

心情最复杂、最感慨的当属袁世凯。

从正式出山到清帝退位，只用了三个多月的时间就完成了天翻地覆的换代。

如果是曾国藩，他会谦虚地说，一切都是老天给的；而袁世凯则会不客气地说：一切都是我的奋斗。

放眼天下，舍我其谁，现在的袁世凯已经超过曾国藩。

当晚，袁世凯在外交部大楼里自己剪了发辫，边剪边笑，哈哈大笑，肆无忌惮地大笑。以前没这么笑过，以后也不会这么笑，只此一次。

袁郎本非池中物，钓翁眼底小王侯。万里江山眼底横，冲天一笑透京城。

袁世凯将几十年的委屈、压抑尽情释放，笑出了男人所有的魄力、自豪、野心……

第二天，袁宫保剪辫子的举动很快轰动了整个北京城。

京城各大部委、机关的公务员积极行动起来，充分领会袁宫保的重要“剪辫指示”，纷纷掀起剪辫高潮。第一时间在家里、在办公场所、在街道、在社区、在卫生间、在旷野，手拿剪刀，咔嚓一声，和过去彻底决裂，加入到新时代的队伍中来。

老百姓可没那个政治头脑，领会不了重要指示，不过还是挺高兴，因为从此不用打仗了，乱世不会来，钱袋子也安全了。

京城，万家欢腾。一个女人，在历史角落哭泣。

孤独站在这舞台，听到掌声响起来，我的心中有无限感慨：赢

得了掌声，却失去了江山。

隆裕不懂政治，也没有很高的智慧。但她亲身践行了政治的最高境界，从家天下到公天下的转折，只有心中没有政治才能达到这个境界。

政治的最高境界、最高智慧是什么？是妥协。不是你死我活，而是为了让大多数人都不再担惊受怕。

让我们为妥协而欢呼，对最终促成妥协的隆裕表示敬意。

隆裕太后，你无愧是共和元年最大的功臣，感动1912年度人物。

寂寞的深宫住着更寂寞的隆裕，她似乎解脱了，却又似乎什么都放不下。两百多年的王朝在她手里终结，两千多年的封建体制被她彻底埋葬。从某种意义上说，她是封建的罪人，共和的功臣。作为末代太后，她注定要承担这锥心之痛，这就是宿命，无法摆脱。

退位的次日，隆裕依旧早朝，习惯性地问左右太监：今儿有什么朝政大事？

左右面面相觑，不敢吭声。

隆裕似有所悟，长长地叹了口气：我忘了，都民国了，没我什么事了。

无所事事，剩下的就只能是回忆。回忆沧桑的王朝、祖宗的基业，还有不懂爱的丈夫。

隆裕背上的大山卸下了，可是她的心结却永远也解不开。

不要问永远有多远，其实它很短。

女人最怕寂寞，也挨不过寂寞，最终只能在寂寞中老去。

往事休要再提，人生几多风雨。对于隆裕来说，剩下的也只有往事了。

那根定情如意，隆裕一直珍藏着，摩挲着如意，她常常回忆自己不如意的一生，想想和自己同样不如意的丈夫……

给你一根过去的如意，摸摸我们那时的爱情

因为爱情，轻易会悲伤，所以一直都会装作幸福的模样

因为爱情，简单地生长，无论何时都不会为你疯狂

因为爱情，天天会有沧桑，所以我们一直都不是年轻的模样

因为爱情，在那个地方，我把如意递给你

天天握着如意，天天不如意，太累太痛。

人若累了，可以休息；心若累了，无处安放。

天堂到地狱，往往只有一步之遥，而在天堂和地狱之间徘徊却要一辈子。

1913年2月22日，又是一个充满“二”的日子，四十六岁的隆裕弥留之际，昏迷不醒。周围的人轻声呼喊，想听听最后的遗言，就是唤不醒。

还是小德张最了解主子的心思，他赶紧将小皇帝溥仪抱来，伏在隆裕耳边轻轻地呼唤：“太后，皇上来看您了。”

隆裕微微睁开眼睛，环顾四周，吃力地抬起手指着溥仪：“太小，你们不要难为他。”说完溘然长逝。

这个可怜的女人走了，带走了一个女人的爱和痛，带走了一个王朝的哀伤与忧愁，带走了曾经的子民对这个王朝最后的一份记忆和眷念。

隆裕去世，最该表现的是袁世凯。其实他早就想表现了，以洗脱欺骗孤儿寡母的恶名。他第一时间作出重要指示：全国降半旗三天，文武官员服丧二十七日，参议院休会一天，以示哀悼，并举行隆重的国葬。

袁世凯亲临祭悼，写了一副挽联：

后亦先帝之臣，得变法心传，遂公天下；礼为旧君有服，矧共和手诏，尚在人间。

写得最好的是才子易顺鼎的一副挽联：

本来生生世世不愿入帝王家，从黑暗中放绝大光明，全力铸共和，普造金身四万万

以后岁岁年年有纪念圣后日，为青史上现特别异彩，同情表追悼，各弹珠泪一双双

报刊舆论充满了各种赞颂之词，隆裕被赞为女中尧舜，是尧舜、周公召公等古代圣人的合体。你是光，你是电，你是唯一的神话，可对隆裕来说，一箩筐的赞语远不抵丈夫一个爱的眼神，奴才小德张一句暖心窝的话。

女人啊，无论你爱或不爱，无论你懂不懂得爱，请远离政治！

如果你爱她，把她送到紫禁城去，因为那里是天堂；如果你恨她，也把她送到紫禁城去，因为那里是地狱。

送走了大清的最后一片云，会迎来共和的第一片祥云吗？

第八章伟人对对碰

袁世凯遥望着南方：老朋友，我们该见面了。

他们彼此都是熟悉的陌生人，在对方眼里，一个曾是乱匪，一个曾是权奸，从来都没想到人生会有交集，现在竟然还要像朋友一样把酒言欢。

其实，他们一直都在彼此的身边，从未走远。不想你时，你在天边；想你时，你就来了。

全中国一直在盼望着，期盼两个最厉害的大人物撞出点激情的火花，大家茶余饭后也有个消遣。北京城到处谈论此事，见面都问：孙中山啥时候来？

袁世凯也有点紧张，毕竟人家是第一任大总统，又长期周游列国，而且绰号“大炮”，听说很猛。

孙中山倒是一点儿也不紧张，他充分自信，光这流利的英语就能淹死袁世凯。

共和：商机无限

共和的祥云什么时候飘来很难说，但是共和带来的财路却就在眼前，看得清摸得着。

“共和”是什么？其实大多数人都不懂。但现在它是最火、最潮的字眼，万事万物只要和它扯上关系，升值无限。

有的人看的是热闹，有的人看的是潮流，有的人看的却是商

机。

哪里有利润，哪里就有追逐，一场没有硝烟的“共和战”悄然拉开序幕。

要想升值，少不了炒作。

首先要拿伟人炒作，不是一个伟人，是四大伟人。

共和刚成立不久，精明的书商就倾巢而出，上海广益书局隆重推出“四大伟人之政书”。广告语更是打出三个“不可不读”：崇拜英雄者不可不读，欲知最近之政治者不可不读，欲知我国革命之事实者、欲知民国成立之历史者不可不读。

至于读了之后效果怎么样，那是谁读谁知道。书商只管赚钱，不管你有无正确的“三观”。

四大伟人之孙中山、袁世凯、黄兴、黎元洪，孙中山太潮，黄兴太直，袁世凯太傲，他们都高高在上，需要仰视。只有黎元洪，才能给人带来亲和感。

黎元洪作为一个草根出身的老实人、庸人，一夜爆红，一跃成为副总统，他符合老百姓的一切草根梦的幻想，有一切可供炒作的素材。

铺天盖地都是关于黎元洪的各种消息，真的、假的、好的、坏的，总之就是要让大家记住你。

黎元洪的历史以前介绍过，无非是一个苦孩子的奋斗史。可是光这样不能博眼球。元洪元洪，黎元洪一出娘胎就负有拯救天下兴亡的重责，元洪不就是寓意生于元末的朱洪武吗？他早就是潜伏在公务员队伍里的革命党，家门外贴有一副对联：“大泽龙方蛰，中

原鹿正肥”。更玄乎的是，流传甚广的《烧饼歌》中，“六一人不见，山水倒相逢”，正是指“黎”字。

“我有一个梦想，有朝一日像黎元洪一样出人头地”，这道出了多少贫寒子弟心中的梦。没有官二代的背景，没有干爹的资源，照样也可以干出一番大事业。至少黎元洪给这个社会带来了一股清新的风，他就是那个时代被树立起来的励志哥。

大家越好奇，关注度越高，关于黎元洪的书籍越应运而生，《黎元洪历史及写真》、《黎元洪野史》等等地摊文学，长盛不衰。

有黎元洪的地方，就有市场，有市场就有money。黎元洪以一己之力为拉动整个出版业GDP做出了极大的贡献。因为黎元洪，带动了整个图书行业的发展，书商一个个赚得盆满钵满。

黎元洪还是太老实，从来不争，也不维护自己的肖像权、隐私权，也不控诉无良书商的恶意炒作。

书商发了，别的行业岂能眼睁睁让共和这块肥肉溜走？

炒作来了，煽情岂能少？

武昌起义爆发不久，上海最著名的《申报》刊出巨幅广告，痛斥战争给百姓带来的苦难。为躲避战乱，人们纷纷拖家带口，流离失所。不过每个人口袋中都有一宝，宁可贵重物品不要，也要将它随身携带，这就是中法大药房品牌药丸“艾罗补脑汁”。它疗效独特，安神补脑，实在是你居家旅行、乱世逃难最佳选择。

广告一出，“补脑汁”销路大增。

不过这好像也和共和扯不上关系。

当然得扯上关系，中法大药房郑重承诺：每买一瓶补脑汁，药房就奉献一份爱心给共和，最终将销售额的一半捐献给汉口革命军。

纺织业也不甘落后，及时组织人手，加班加点，开发出精选洁白杭纺手帕，以玻璃版精印孙中山和他两个女儿的肖像画，生产共和纪念帕。广告说纪念帕颜色鲜明，落水不褪，与洋货纱巾比较，精致经用。军界买来可以作为纪念品，学界可以作为奖励品，女界可以作为赠送品。总之，高贵大方典雅，是您馈赠亲友、传情的最佳共和礼品。

和政治挨不上边的《国粹学报》，销路不佳，改名《共和杂志》后，大家争相购买。什么内容我们不关心，总之拿在手里有范儿、有谱儿。

公共场合演讲，自称为兄弟，称观众为同胞，必须出现共和、革命、光复、反正、同胞等曝光率极高的词。为了显示和旧制度的决裂，必须学会骂人，咬牙切齿地骂，捶胸顿足地骂，骂得带劲，观众听得过瘾，你就很容易火。

当然，还有重口味来袭。

重口味和反革命的奇葩张勋有关。

因为死守南京，张勋声名远扬，当然是臭名。是他阻挡了共和的步伐，许多人咬牙切齿，恨不得将他生吞活剥。

上海的一群记者们闲着没事干，在报刊开辟专栏：怎样处置张勋？向全社会征稿，被采纳者除有稿酬外，还有一份小礼品。

读者纷纷来稿来电，人民群众的智慧是无穷的，口味同样也很

重。

有人提出擒获张勋后，把他囚于铁笼，放在公园，任人参观。入场券每人一元，所得资金充为军饷。

有人特别制作了一个纸扎的张勋模型，身披黄马褂，长跪于地，状极狼狈，背后写有“助饷一元者任打一拳”字样。既放倒了张勋，又资助了革命，还练习了拳击臂力，这实在是有暴力倾向者的最佳发泄场所，一举多得。

不仅打，还要吃。

过去有油炸桧（油炸奸臣秦桧），现在有油炸饼，黑色，形状似盘香饼，放到嘴里嚼一口，又软又酥嘎嘣脆，它有个很文雅的名字叫“勋饼”。这不是一个人在嚼，而是大家都在嚼，将张勋嚼得体无完肤、粉身碎骨。

这还不解恨，要五马分尸，不过张勋还不配和马在一起参加活动，要搞五狗分尸。五条野狗，将张勋撕得鲜血淋漓、血肉模糊。当然也不是白看的，需购票入场，门票全部充作军饷。

炒作、煽情、重口味，共和风愈吹愈烈，不生根，乱发芽。在西方它是理念，漂洋过海到中国，它只是一场秀。

北京，正准备上演一场最大的秀，袁世凯已经在高声吆喝了。

坑爹行动

袁世凯向南方高声吆喝：我准备好了，孙中山，你准备好了吗？

孙中山早就准备好了，清帝发布辞职信的第二天，他就向参议院辞职，推荐袁世凯继任。不过有三个条件：

一、临时政府地点在南京。

二、新总统必须到南京宣誓就任。

三、遵守《临时约法》。

孙中山辞职前，革命党法律专家宋教仁花了一个通宵将临时约法由总统制修改为内阁制。你袁世凯可以做大总统，但不能一切都由你说了算，什么事情都要经过内阁。

我走了，不带走权力；你来了，也甭想大权独揽。让你离开多年经营的政治根据地，孑然一身，没有权、没有兵、没有枪，看你还有什么枭雄手段。

将你圈起来、养起来、捧起来，就是不能让你跳出来。

临时参议院讨论临时政府的首都，孙中山踌躇满志，胜券在握。可是结果出来却傻眼了，赞成定都北京的二十票，定都南京的五票，定都武昌的两票，定都天津的一票。

孙中山很纳闷：我的地盘，参议员都是可信赖的革命党人，为什么我做不了主？原因到底在哪儿？难道都被袁世凯收买了？

原因出在议员李肇甫身上，他一直主张定都北京，投票前，登台演说，大吹特吹。说北京一直是中国的政治中心，定都已有几百年历史，为中外观瞻所在；而南京虽然也是古都，但六朝繁华，十里秦淮，胭脂气太浓，温柔之乡，靡靡之音，大家会一起被放倒，且历史上定都的时间都很短暂，不吉利，更不易和北方满、蒙等民

族共处。

李肇甫口才了得，这么一鼓吹，大家纷纷被说动，觉得还是北京好。

孙中山大怒，连夜将李肇甫叫过来，一顿痛斥：你还是不是党员？有没有党性？到底在为谁说话？限令在明天中午十二点以前复议时改正过来，否则一切后果自负。黄兴也怒不可遏：十二点之前不出结果，我带兵包围议院。

李肇甫犯难了：怎么再让大家相信一次，重投南京？

这次要说北京的不好，只能从人性化的角度打开缺口，人最在乎的还是生存环境。李肇甫从北京生活质量说开来，北京风沙大，一年到头都是雾霾天气，属于重度污染。而且根据这发展速度，若干年后城市交通还会大堵特堵。总之一句话，昔日的帝都，不适合人类居住，尤其不适宜日理万机的官员居住。磨了一天，国都南京才被通过。

现在就等着袁世凯钻进笼子里了。

依然是隔空喊话。对这三个条件，袁世凯既没肯定，也没否定，只是发了封意味深长的电报：“与其孙大总统辞职，不如世凯退居，立即退归田里，为共和之国民。”袁世凯还在漫不经心地玩太极，总说自己不想干，要回家钓鱼。

孙中山终于怒了：袁世凯，你也太没有创新意识了，看我辞职你就辞职。我可以功成身退，我有专业特长，还可以治病救人；你呢，相当于高小毕业的落榜生，除了政治，没有任何一技之长。你和我玩太极，我就和你玩推拿。不来是吧，好，那我推你过来。遂特意组建“迎袁南下专使团”，由蔡元培、汪精卫领衔，带着南方

人民浓浓的深情厚意去请袁世凯。

来而不往非礼也，袁世凯给足专使面子，特派袁克定为代表到天津迎接，特备专车。打开北京正阳门，隆重欢迎专使团。正阳门那可不是说开就开的，那是皇上大婚或者出殡等重大日子才允许打开的。

北京喜气洋洋，到处悬挂五色旗，袁世凯举行盛大宴会，和专使们频频举杯。

真是双喜临门，正是农历正月初八，社区街道挨家挨户的通知，为了纪念这个重大的日子，为了表示对南方专使的崇高敬意，从正月初十开始，举行盛大的庆祝活动。新时代要有新风俗，大伙儿一起提灯游行。

只听说灯节，却没听说过提灯，这个不懂，真的不懂。

不懂也要去，这是政治任务，充分体现出高层时时刻刻想着老百姓，与民同乐，同时也要给南方专使团营造一个盛世和谐的北京气氛。规定每个商号必须派一名伙计参加游行。

大家一起提着灯笼上路了，刚开始不习惯，气氛也不热烈。那就来两句最新潮的口号，伙计们嗓门也大：中华民国万岁，共和万岁，我们要定都北京……

旁边看热闹的笑，提灯的人也笑。

突然人群一阵骚动，一群人挤进来，每个人手里都拿着一件东西，在月光下闪着冷森森的白光。

凶器？胆子不小。

是大剪刀，只听见咔嚓咔嚓声此起彼伏，有的人捂着脑袋落荒而逃，地下满是头发。

原来是青年志愿者，免费义务理发。朝代换了，这风气果然变好了，许多人感慨。不过气氛好像有点不对，被理发者多是怒目而视。原来不是理发，是专门剪辫子。清朝都灭了，还有许多人不愿剪辫子，一群激进的愤青正好借这个机会大剪特剪。

于是，叫的、吵的、骂的、笑的，此起彼伏。大家恍然大悟：共和共和，无非就是大家在一起瞎起哄。

第二天，片儿警特意走乡串户，挨个通知，以后游行，都有警察维持秩序，绝不会被剪辫。

游行的人越来越多，走遍北京大街小巷，最后的目的地是两个地方：东城的石大人胡同袁世凯府邸；煤渣胡同专使团的招待所。

正月十二晚上，大家又像往常一样，提着灯上路了，一路走来一路喊。

突然，东北方向传来轰轰的几声炮声，大家更兴奋了，这游行规格高，还带礼炮。共和真把草民当人民看了，大家口号喊得更响，步子迈得更大。

这时不知从哪儿涌来了许多士兵，也是一路走来一路喊，不是为国家呐喊，而是为自己叫屈：宫保要走了。我们没人管了，抢哇……

伴随着枪炮声，士兵们纷纷朝金店、银号、当铺跑去……

兵变？！

是的，在形势大好的北京，在南方专使到来的关键时刻，兵变发生了。

游行的人纷纷作鸟兽散，哭的、叫的、救命的。乱兵抢完后就放火，到处火光冲天。

炮声是从朝阳门外的第三镇驻地传过来的，一路奔向东四、东单牌楼，城里的乱兵从东安门王府井大街沿路抢劫放火，但不杀人。

只劫财，不劫命，当然也不劫色。金店、银号、当铺赶紧关门大吉。门是关上了，可是没有大吉，抢不到钱就放火。

掌柜们，想开点，差点钱没关系，搭上命就不划算了。京城最著名的四大金店之店之一恒兴金店的掌柜就是个明白人，店门大开，灯火通明，他亲率所有工作人员列队摆开，欢迎士兵们。

准备进门的士兵们都愣住了，只听说过空城计，却没见过这阵势。掌柜的见士兵们狐疑，热情地伸出双手：欢迎老总们来店里坐坐。说着叫伙计抬来两麻袋银元，满脸堆笑：因时间仓促，准备不足，老总们随便拿。这么一说，士兵们倒有点不好意思，扭扭捏捏地拿了几块银元，掌柜又多拿几块，硬往士兵怀里塞。

好一幕动人的军民鱼水一家亲，舍得花钱，才能挣到大钱，不管是乱世还是盛世，这是规律，当晚恒兴金店所受损失最少。

这边代表团专使们正在宾馆准备吃晚饭，饭菜都摆好了，忽然听见密集的枪声，从窗户看到外面火光冲天。有人报告说，士兵们反对袁世凯离开北京，发动兵变，乱兵们正朝这边跑过来。

形势危急，赶紧撤，有人提议隔壁是个教堂，暂时过去避一

避，将饭菜摆到那儿吃。

都这时候了，还顾得上吃饭？有人搬来梯子，身手好的直接翻墙过去。只有蔡元培、汪精卫没走，堂堂的专使，翻墙走人，太没面子，两人躲进了暗室。

太不像话了，在新生的共和国，一群乱兵，让首都形象大损。袁宫保，你到底是怎么带兵的？到底是怎么维护首都治安的？

袁世凯现在也纳闷，正在吃饭，突然火光冲天，枪声大作，不一会儿大楼电灯全灭。袁世凯从楼上走下来，惊慌失措。

袁世凯也有怕？

肯定是装的，这不明摆着借兵变恫吓专使团，枭雄手段，不过如此。

枭雄是有手段，但也不能说什么事都是他干的。袁世凯完全可以用别的手段，兵变如火，弄不好玩大了、过火了，肯定会烧着自己。

所以这个时候的怕，是内心情绪的真实流露。无数大人物就是在阴沟里翻船，混乱时刻，局势未明，谁要是放个冷枪，或是不小心走火打中袁世凯，那冤死了还找不到凶手。就算找到了也只能是不明真相的群众，袁大头就变成冤大头了。

袁世凯不断地问：西直门情况怎么样？西直门是否关城？那里驻扎的禁卫军四旅，以前归载涛、良弼统领，一向军心不稳，如果他们冲进城，那麻烦就大了。

当袁世凯最终得知是北洋第三镇曹锟部发生兵变，马上就镇定下来，一切还可以掌控。不过仍然怒火中烧：这还了得，快拿我的

家伙来，我去打他们！

曹锟是该打，这个看起来憨厚的老实人，布贩子出身，是袁世凯一手提拔上来的，没什么本事，就是听话。可是现在，到底是谁在给他撑腰？谁给了他这么大胆子？

这个时候，还有谁敢跟袁世凯对着干？当然是他家里人，大儿子袁克定。

袁克定急啊，父子情深，老头子离开北京去南京，无兵无权，无异于羊入虎口，只有两个结果，或者被软禁，或者被杀害。这时风传革命党要派人来北洋老巢做直隶都督，裁汰军队，北洋老人看来都要失业了。

大家当然义愤填膺，骂来骂去，可也没想出个所以然。

袁克定知道曹锟头脑简单，人称三傻，那就从他这儿打开缺口。袁克定细细地开导了一个下午，曹锟终于开窍。当然兵变非同小可，要把握好度：劫财不劫色；吓人不杀人。

可局面显然已经失控，且愈演愈烈。兵匪一家，先头是乱兵，后头是地痞、流氓，不是善后，而是趁火打劫。干这一行也不是一天两天啦，十多年前，八国联军洗劫京城，这些人就跟着在后面抢。

现在机会又来了，地痞、流氓比上次更疯狂。上次在洋人面前，还顾及点国际形象，现在面对同胞，再讲客气那就见外了。

天津、保定等地也相继发生兵变，事态愈演愈烈。曹锟扛不住，赶紧跑到袁世凯那儿请罪。

袁世凯一声怒喝：“跪下！”

曹锟吓得一哆嗦，磕头不止。袁世凯用犀利的眼神瞪着曹锟：“你摸摸你的脖子，脑袋还在脖子上长着没有？”

你到底是哪个系统的？你到底在为谁说话？你眼里还有没有我？还有没有北洋？还有没有大局观？你还想不想继续跟着我混，想不想继续升官发财过好日子？

袁世凯不仅有犀利的眼神，这排比句用得也是犀利无比，一气呵成。

三九寒冬，曹锟却汗流浃背，浑身上下都湿透了，跟宫保这么多年了，还从未见他发过这么大的脾气。

最后两句：滚蛋！曹锟终于松了一口气，脑袋算是保住了。

再乱军队不能乱，再穷不能穷士兵。

袁世凯贴出安民告示：由于防范疏忽，没能及时弭乱，让人民财产和人身安全遭受重大伤害，对此痛心疾首，深刻反省，保证类似事件绝不再发生。对专使的受惊再三表示歉意，稳定首都秩序，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一定将这次兵变的危害减小到最低限度。

袁世凯首先将第三镇边兵调离北京，每个人都要思想过关，参与抢劫的只要主动交代问题，交出赃物，可免予追究。大家一定要深刻吸取此次的兵变教训，提高全局意识。

维持市面秩序和稳定是当务之急。袁世凯亲调老将姜桂题率领毅军大刀执法队沿街巡逻。遇见行人手里拿着包裹或贵重物品，形色仓皇的，立即抓来审问，情况属实就地正法，斩首示众，首级就挂在电线杆上。

这招颇为见效，市面渐渐平静。躲在外面担惊害怕的百姓准备赶回家，执法队一看，拿着包裹行色匆匆，拦下盘查。老百姓胆子本来就小，看着凶神恶煞的大刀更是吓得说不出话来。那就对不起了，咔嚓一声，人头落地，冤死了也只能说为北京治安做贡献了。

东交民巷外国使团驻军也纷纷荷枪实弹上街维持治安，这一牵涉到洋人，就变成国际事件了。袁世凯再三向外交团打包票，中国的事情，自己完全有能力掌控。

跑到六国饭店躲起来的蔡元培看看这个情形，袁世凯不留下来是不行了。为了避免外交纠纷，国都还是在北京吧。孙中山也没办法。为了大局稳定，只能让袁世凯留在北京。有约法准绳、国会监督，袁世凯也折腾不起多大的风浪来。

坑爹行动，袁世凯有惊无险。

一场兵变，袁世凯事先不知的兵变，却最终让他成了最大受益者。只能说，袁世凯，你的机遇实在太好，这是你的时代。

袁世凯终于走上神坛，1912年3月10日，石大人胡同袁世凯办公府邸，在一百多位来宾的见证下，袁世凯身着军服，佩长剑，宣布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这一年，他五十三岁，放到现在，少壮派；一百年前，半大老头。

举行完仪式，袁世凯忽然来了一句：吾生五十三年，今日为妄举。说完狂笑不已。

当然是妄举，几个月前，想都不敢想；他的大半生的人生字典里，最高的目标无非是一个权相、权臣。

从1881年他到山东投奔吴长庆，正式步入政坛，用了三十一年

的时间，从一个落榜的愤青、不名一文的失业浪子、寂寞失意的渔翁，成为天下第一人。

许多人说他的机遇好，可是机遇总是垂青有准备的人，朝鲜主政、戊戌抉择、小站练兵、立宪新政，他总是善于扭转时势，化腐朽为神奇。废科举、办新政，哪一样都少不了他，无论是为公还是为私，他有旁人不具备的战略眼光。

《纽约时报》这样评论袁世凯：为什么一定是这个人呢？他出身卑贱，所受教育有限，知识浅薄。他从未走出过国门一步，不会说母语之外的任何语言。那么，为什么是他成为了中国人中最具有革新思想，同时又在改革者中最具有传统思维，既获洋人尊重，又能统筹国内各派势力的唯一人物？为什么，为什么……

十万个为什么有十万个答案，其实不需要这么复杂，一个答案就够了：中国需要袁世凯。

袁世凯是中国目前唯一能镇得住场的人，老百姓要和平离不开他，官员要出路离不开他，中国要稳定离不开他，洋人要和中国打交道离不开他，总之离不开的就是他。

他铁血、冷酷、无情，所以总能屹立不倒。三千年未有之变局让他千年等一回，现在，什么都难不倒他。

当然，他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他曾是落榜的青年、失业的浪子、寂寞的渔夫，所有的这一切只会让他变得更坚强。

袁世凯，你太累了，也该歇歇了，你懂的，中年男人伤不起。

袁世凯不能歇，他承受了太多的期望，他酝酿了太多的雄心。千年大变局，千年等一回，所有的人都将中国的未来托付给了他。

孙中山说他，为世界之第二华盛顿，我中华民国第一华盛顿。

一向很少夸奖人的黄兴也说，实为今日第一人物。

袁世凯，你能扛得住吗？

袁世凯一边工作，一边吃独家秘制的龙丹补心养肾丸，暂时还能扛得住。此外身边还有个最贴心的人帮他打理一切。

元勋连连看

这个人可以说是袁世凯后半辈子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个人：陈宧。

陈宧的名声比不上北洋三杰，对袁世凯来说，可榨取的剩余价值却远远高于这些人。

陈宧是湖北安陆人，也是苦孩子出身，父亲早逝，和母亲相依为命。穷人要想出人头地，只有读书。再穷不能穷教育，再苦不能苦孩子，母亲省吃俭用，送他读最好的学堂。陈宧发愤苦读，考入了湖广最高学府武昌经心书院。在这里，他遇见了生命中的第一位贵人：香帅张之洞。

张之洞非常赏识陈宧，将其保送到武备学堂，后又到北京京师大学堂深造。

在乱世，毕业即失业，文武双全的陈宧不愿北漂，南下谋生却到处碰壁。

除夕之夜，落魄失业的陈宧回到了故乡，亲友们都不愿和他交往，怕他借钱。他和母亲两人守岁，别家有美酒佳肴，自己却家徒

四壁，别无长物。

陈宧孤独地徘徊在月下，可今夜还没有月光。他对母亲说：儿不孝，自愧无力献大人以屠苏酒，只好读几篇文章为大人寿，并以此消磨永夜。母亲善解人意，那就读《五柳先生传》、《滕王阁序》、《与韩荆州书》吧。光读不解忧，还要写诗：

缊袍衣敝已经年，十日无炊一粲然。

最是家家除夕夜，晚香亭畔枕书眠。

一个贫穷而不潦倒的青年，在朗朗书声中呼唤着花样的未来。

书不能当饭吃，陈宧饥肠辘辘，半夜饿得睡不着觉，在床头上狠狠地写下了一句誓言：再穷无非讨口，不死总要出头！

爆竹声声，新的一年来了，陈宧会出头吗？

要出头，必须转变观念自谋职业，陈宧改行投笔从戎，好歹能免去食宿。

不久八国联军攻占北京，陈宧以书生从戎，和联军血战于齐华门（朝阳门），率八十五骑突围。沿途一路走、一路捡，捡到丢弃的兵饷十三万七千两，千里护送，交到军机大臣荣禄手中。

荣禄不敢相信，乱世竟然有人拾金不昧，冒着生命危险将国家公款完璧归赵，这是什么精神？公而忘私，不妥当；大公无私，也不贴切。想来想去，想不出合适的词语，总之，荣禄对陈宧另眼相看。

从此，陈宧的名声就传开了，一次拾金不昧，让他的人生开始发光；一次善心，给他带来了一辈子的荣光和机遇。

陈宧南下河南，此地的学政听说拾金不昧的道德楷模来了，特意叫他批阅乡试试卷，一方面挣几个外快，一方面给学生们来一次道德洗礼。

机会就像海绵里的水，有时不用自己挤，都会滴下来。

不久远在四川的总督锡良也听说了陈宧的先进感人事迹，特快专递盘缠八百两，请陈宧入川工作，一切大开方便之门：编制留好了，什么职务自己选。

从此，陈宧的春天来了，也应该来了，为这一天他付出得够多了。

为了节省开支，陈宧顺搭干臭渔船沿江西行，虽然一路臭烘烘，可是他的心情却好极了，因为今后的仕途将会是一路香喷喷。来到四川，陈宧很快受到总督的赏识，任武备学堂总办，也就是校长，后来四川风云一时的人物都是他的学生。

锡良调任东三省总督，又带着陈宧闯关东，主持东北练兵，很快升任二十镇统制。锡良又专折保奏陈宧才堪大用，进京陛见。

要想继续升官，还得活动。掌握军队组织人事的是参谋总长载涛，陈宧先找到军咨府的一位早年同学，托他先在载涛面前美言几句。

老同学见面第一句话：最近手头有点紧，给个救急。陈宧回答得很坚决：我们大帅一向奉公廉洁，我在他手下哪有什么多余的钱。

找人办事花钱，在同学看来这是天经地义，在陈宧看来这是不正之风，到底是弘扬正气还是走歪门邪道？

可载涛看他一副苦相，又不善口才，随便打发几句走人。事后还埋怨，怎么推荐这么一个人，一脸苦相不说，还蔫不拉几的，不像个纯爷们儿。同学乘机插话：听说是瘾君子，天天抽大烟。

苦相是天生的，没办法改，但不一定一辈子都苦；就像福相也是天生的，但不一定一辈子都有福。

只是一句话，陈宧的前途彻底黄了，官升不成，连带统制也给撤了。能怨谁？不是没本事，而是不开窍，在官场混，就要懂得潜规则。其实陈宧是个聪明人，就是书读得多了，脸皮薄。

现在一无所有，陈宧回到了湖北，痛定思痛，他暗下决心一定要让自己的脸皮厚起来。民国成立后，陈宧主动抓住机会就近找黎元洪，黎元洪对这位拾金不昧的前辈早有耳闻，大家又都是湖北老乡，尊敬有加，便将陈宧再次举荐到北京。

还是在北京，物是人非，领导换了，陈宧的心境也变了，不能再吃上次的亏了。先走外围路线，和袁世凯身边的红人处好关系，一步一步，让袁世凯熟悉自己。每次面见袁世凯，陈宧都准备几套方案，看袁世凯喜欢哪种风格，他就投其所好。

袁世凯这个人，既任人唯亲，也任人唯才，刚开始接触陈宧，是要借助他拉拢黎元洪和湖北实力派；慢慢觉得陈宧不是简单的马屁秘书，便另眼相看。

能被袁世凯赏识，陈宧激动不已：士为知己者死，只有你，才能让我发光发热。他将这么多年郁郁不得志的潜能全部挖掘发挥。

怎么改变，当然是凭头脑风暴改变，为了知己，陈宧献出了珍藏胸中已久的“隆中对”。

在一个雨疏风骤的夜晚，袁世凯、陈宧二人在密室中长谈，没有寒暄客套、没有阿谀奉承，更没有风花雪月，只有两个男人的野心和智慧。

陈宧侃侃而谈。

目前大势，天下三分，三大人物，三个政治中心。北京：全国的政治中心，袁世凯和他的北洋子弟们是这儿的绝对主宰。南京：革命党的政治和军事中心，孙中山是思想激进的青年人膜拜的偶像。武汉：黎元洪作为首义元勋，影响力不可小觑。

袁世凯的光芒可以照射整个北京，却不一定能照射到武汉和南京。所以现在最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是尽快将袁大总统的温暖带到武汉和南京。

怎么温暖？不是靠口号，也不是靠颂歌，靠的是头脑和手腕。

首先要解决的是最大的对手，南京政府虽然已移到北京，但黄兴任南京留守府留守，负责编遣南方的军队，且和江西、安徽互为羽翼，是南方同盟会都督的中心，必须要去掉黄兴。

陈宧戛然而止，袁世凯听得正尽兴，往下接着说啊。

陈宧牢记一句话，在上级面前，尤其是袁世凯这样的枭雄面前，说的要永远比做的少。

接下来就是陈宧的事了，袁世凯马上批了个特别活动经费，由财政部拨款，想花多少就花多少，目的只有一个：摆平黄兴。

黄兴为人低调谨慎，深孚众望，可不是这么容易摆平的。

摆平一个人，无非从“三俗”入手：生活作风、工作能力、金

钱。

黄兴人品杠杠的，能力也是众所公认，只能用钱放倒他。

最简单的是送钱，让他在金钱中沉迷堕落。这个法子对付大多数人有效，但对付黄兴这样的大丈夫没作用。

要反其道而用之，让黄兴缺钱，让他手下的军队缺钱。

可黄老师苦日子过惯了，在监狱发霉的菜叶都两大海碗，吃得津津有味，这个法子恐怕也不行。

怎么又谈到了钱？革命，难道就不能高尚点吗？

要高尚，当然可以，孙中山、黄兴都渴望高尚。可是高尚的代价是大家都没饭吃。用一句经典的话，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通俗地说，金钱不是万能的，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

所以即使如黄老师这般潇洒大度的人，现在也开始为钱发愁，不是为自己，而是为手下十几万的士兵。

缺钱就没有吃没有穿，断绝了人最基本的生存底线，肯定要闹事，军队一哗变，后果可想而知。

当时驻扎在南京周边的军队有十余个师，十几万人，成分极为复杂，有赣军、湘军、桂军、粤军、浙军等等。革命成功了，大家都盼着过好日子，领一大笔慰问金复员转业。

黄兴天天打电报给袁世凯、财政部，催军饷。袁世凯的回电只有一句话：你急我也急，只能慢慢等。

黄兴性子好，可以等，可是他手下的那些兵等不了了：拼死拼活拼来共和，却拼不到一餐饱饭。既然没地方说理，那么就用手里

的家伙证明给你看，枪杆子里出政权，有了政权没饭碗，照样还拿枪杆子。

士兵们的伙食最先是干饭，慢慢地变成半干半稀，接着变成稀饭，最后稀饭也喝不上，没办法，只好将一节小火车头抵押给银行换取伙食费。

士兵们开始躁动：我们不要水货要干货。

战争时期，没有吃没有穿，我们可以抢敌人的，现在敌人没有了，对不起，只能抢老百姓了。

士兵一发飙，老百姓就遭殃。南京城内火光冲天，以赣军为主，砸店铺、抢珠宝。黄兴此时还在上海，第二天赶回来时，南京全城已经一片焦土。

这次赣军哗变不仅财产损失巨大，一些平民也被流弹射中，伤亡颇多。黄兴深感愧疚，主动承担所有责任，向袁世凯打报告辞职。

袁世凯一定很开心，一定会主动批准黄兴的辞职信。

开心那是肯定的，但是辞职信给退回来了，你黄兴深明大义，我袁世凯岂是小肚鸡肠之人？

袁世凯给黄兴拍了一封慰问电报：得悉南京平民受损，深表慰问，责任不在你，你已经做得够好了，南京不能没有你，军队不能没有你。希望你化悲痛为力量，继续留在这儿，带领大家踏实苦干，在废墟上重建一个美好家园。还顺带给黄兴一笔慰问金。

袁世凯做得是在情在理，可是许多人看不惯了：黄兴只知道拥

兵自重，贪恋权位。人民受苦，他却自己拿抚慰金，所谓伟人，不过如此。

伟人既是吹出来的，也是做出来的。舆论铺天盖地的谴责，让黄兴很委屈：我写了辞职信，可是不批准，我退了慰问金，你们不知道。现在没有别的办法，为了表明自身的清白，只有继续写辞职信，天天写，直到批准为止。

终于，袁世凯批准了辞呈，又好好地表扬了黄兴一番：伟人就是不一样，那胸襟、那气度，真是高风亮节，时代楷模。这样的人是国家之福，怎么能不用？留守可以不干，参谋总长必须要干。

参谋总长其实只是个闲职，不是公务员，不入内阁，主要也就是到各地巡视，编编军事教材。黄兴当然不愿干，磨破了嘴皮子，才把参谋总长退掉了。

袁世凯的奖励又来了，授予黄兴陆军上将衔，最高的勋位。

这次黄兴接受了，他推辞不了。

驻扎南京的十几万军队被编遣回家，很快风流云散，黄兴成了名副其实的光杆司令。

但也不能让他闲着，开国元勋总不能没事干。孙中山修路去了，作为他的亲密战友，黄兴怎能不去？袁世凯特任黄兴为汉粤川铁路总办，每月薪水、办公经费五百元，当时总长每月也只有八百元。并且特批，想怎么规划就怎么规划，想怎么拆迁就怎么拆迁，想怎么和国际接轨就怎么接轨，总之一切为铁路让路。

黄兴被摆平了，南京不设防，下面就该轮到武汉黎元洪啦。

黎元洪有危险？

放心，摆平他不是要放倒他，而且黎元洪这么老实、无公害、无污染的一个人，放倒他也没必要。虽说无公害，但是影响力不可小觑，毕竟他站在武昌城头，一呼百应，是公认的四大巨头之一。

黎元洪老实但不愚蠢，他颇有自知之明，更善于深刻自我批评，曾这样评价自己：论城府，比不过袁世凯；论胸襟，比不过孙中山；论毅力，比不过黄兴。

能和他们并列，黎元洪也很心满意足。不过要坐稳这个位置也不容易，好多人都想挣上“四大”之列。上面没人，很快玩完。中山对自己还算比较客气，可他手下那帮革命党意气风发，不可一世，根本不把自己放在眼里。这也难怪，本来就不是一个系统的。

所以黎元洪和他的团队只能在夹缝中求生存，在生存中求发展，在发展中求壮大。基本原则是不折腾，不生事，不惹事；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示弱。

袁世凯很看重黎元洪，大家都生于旧社会的龙旗下，长在龙旗下，都有相同的经历和情感，黎元洪是个纯粹的军人，只知服从的思想而无政治的野心，所以袁世凯必须拉他一把。袁世凯其实挺喜欢黎元洪，因为他的老实忠厚。老实人虽然没什么大用处，但和这样的人合作放心、省心，最关键的是不闹心，只要你对他好，不需要山盟海誓，他也会一辈子知恩图报。

首先联络感情。袁世凯亲书“民国柱石”和“中华民国副总统府”长匾，派专人用专列送到武汉。可别小看了袁世凯的字，刚健、婀娜，兼而有之，和书法大家于右任有得一拼，平时不出手，写了吓一跳。

每次黎元洪来电来函，袁世凯总是亲笔回复，而且深情款款，

什么“苦口婆心、深获我心、心有戚戚”等等，这些话让人暖到心窝里。

袁世凯这么体贴呵护，黎元洪过得却并不顺心。

物是人非，现在的武汉已不是那个铁血的不眠之夜，而是吵吵嚷嚷，让人心烦。最烦的是黎元洪，他本来是个乐天派，没什么烦心事，可是有人整天围在他身边，和他玩实的弄虚的，让他不胜其扰，可偏偏这些人又不能得罪，因为他们是革命的元勋，共和国的开国功臣。

武汉有“三武”，一手遮住天：蒋翊武、孙武、张振武。

黎元洪虽然是副总统兼湖北都督，可手中无兵无卒，其实就是个傀儡。革命党人根本不听他的，一言不合，就破口大骂，甚至拔枪相向。尤其是“三武”，蒋翊武、孙武、张振武都是传奇中的哥，更是眼中无物，不把黎元洪放在眼里。柿子专拣软的欺，你是领导也一样欺。

“三武”中张振武最桀骜不驯、目空一切。他是共进会负责人，自认为资格老，经常和黎元洪过不去，一言不合就当面拍桌子破口大骂，甚至拔枪相向。虽然是吓唬人，可是影响太坏了。好歹黎元洪是大家公认的领袖，开国的伟人，不能让你这样肆意糟践。

张振武亲自挑选了由六十人组成的卫队，谱摆得很大。每次到都督府，卫队从头门一直排到黎元洪房间，一语不合就拔刀呵斥：吾人革命把你抬出来，不要在我们头上狠。

黎元洪被说得一点儿脾气都没有：我一直都狠不起来，只要你不在我头上赌狠我就已经很知足了。

老实人也不能让人这么欺负，黎元洪郁闷、纠结，几乎不办公，都交给“三武”，最后盖章了事。

所有的这一切袁世凯看在眼里，陈宧也看在眼里。

现在该是帮黎元洪的时候了，陈宧在北京、武汉之间来回穿梭。他给黎元洪传递了一个信息：“三武”这样闹腾，无非是想加官晋爵。现在袁世凯满足他们的愿望，准备将其调到北京去，表彰革命元勋，册封为将军。

可是“三武”要不去北京怎么办呢？

黎元洪真是老实人，你哄他去不就行了吗？哄不住就拿袁世凯压，人嘛，不都是欺软怕硬？

果然，张振武来问黎元洪是否可以不去。

黎元洪早就备好了台词：北京，共和国的首都，多少人向往的圣地。连天空都是如此纯净明朗，你不是去做苦苦等待的北漂，而是接受袁大总统的表彰。你不仅代表个人，更是代表湖北的形象，大胆地往前走，莫回头，我是你坚强的后盾。

几句话说得张振武心花怒放，组织了一个几十人规模的观光考察团，浩浩荡荡北上。到了北京，受到袁世凯的热情接待，天天喝酒、打牌、逛胡同，被聘为总统府高级顾问，占编制、拿高薪、不干事。

不过张振武志不在此，他要独当一面，屡次上书给袁世凯，表示要到最艰苦的地方磨炼自己，有志于开发大西北，最好能做西北屯垦使，不出十年，必将西北改造成塞上江南。

袁世凯当然心知肚明，他是想要钱去练兵，便总是回复说现在

财政吃紧，不要急，慢慢来。

张振武等了一个多月，看没有指望了，又回到了湖北。

张振武一回来，忧愁顿时涌上了黎元洪的脸庞：自你走后，本以为我俩可以各自单飞，永无交集，却不料你依然痴情地想着大武汉。

张振武回来后，和黎元洪的矛盾更加激烈，用人、财政等无不处处受制，黎元洪整天长吁短叹，愁眉不展。

袁世凯电报又来了，仍然热情地邀请张振武等十余名武昌起义的有功之臣进京，这一次要授勋，授将军军衔。

黎元洪又一次好话说尽，张振武再次北上。

这一次袁世凯更加热情，叫冯国璋、段祺瑞、姜桂题等老将轮流作陪，务求开心、尽兴。

张振武在北京开心，黎元洪在武汉忧心，不知他什么时候又回来。

陈宧悄悄地来了，告诉黎元洪张振武要求太多，北京留不住，早晚要回来。一听这话，黎元洪头就大了，能有好办法让他永远不回来吗？

永远到底有多远，陈宧心里明白，很好办，他做了个砍杀的手势。

这也太狠了吧，黎元洪犹豫不决，自己刚添了宝宝，他不愿杀生。

陈宧叹了口气：没有更好的办法，要么你就继续忍，忍无可忍，还是走这条路。只要拍封电报给总统，一切由他负责。

黎元洪颤声：总统真的能负这个责吗？

陈宧拍胸脯保证，万无一失。

黎元洪叹了一口气，现在好好构思电报吧，要写得情深悱恻，让人不忍卒读，也算是给张振武一个交代。

电报当然还得陈宧起草，这位高材生文才了得，尤其擅长煽情。

陈宧一蹴而就，先说张振武有小功，却有大缺点，飞扬跋扈，狂妄自大，欺凌部下，目无尊长，还倒卖军火，损公肥私。“爱既不能，忍又不敢，回肠荡气，仁智俱穷。”只有一个方法，送他上路。

黎元洪看着“爱既不能，忍又不敢”，这些话真是写到自己心窝里去了，眼泪落了下来。他叹了一口气：上天有好生之德，能不能留他一命？

陈宧说：对待张振武这样的人不能仁，你越仁，他越恶。他在北京，让袁世凯杀他，这是最好的一个机会，现在不动手，等他回来一切都晚了。

让陈宧捉刀，让袁世凯杀人，黎元洪也不能啥都不干，都已经到副总统这个级别，做男人要有担当。黎元洪在电报最后添了几句话，求个心理安慰，再给张振武道个歉，对不起了兄弟，一路走好。

张振武还在那儿喋喋不休地谈西部大开发。这天晚上，北京最

好的六国饭店里又是一次盛会，段祺瑞、姜桂题等大佬都出席。他们心里明白：最后的晚餐让你吃得尽兴，喝得尽心，说得尽兴，让你的生命在尽兴中戛然而止，也算是我们的一点儿微薄心意。

晚餐结束了，坐在马车上的张振武，带着微微醉意，憧憬着美好的未来。

突然马车被拦住了，几个荷枪实弹的军警围了过来。张振武大怒：我没有酒驾，少来查我。几个军警依然吵吵嚷嚷，张振武急了，大声吼着：我是张振武，刚刚和你们领导吃过饭。

找的就是你，军警将张振武五花大绑押到西单牌楼玉皇阁。

一到这个地方，张振武倒吸一口冷气，隐隐预感到自己来日无多了。因为这儿是北京人谈虎色变的鬼门关军政执法处，就好比是明朝的锦衣卫，是袁世凯御用的特务机关，进去了基本就不会出来，要出来，也是躺着。

不一会儿，执法处长陆建章出来了。张振武眼睛一黑：彻底完了。陆建章号称屠夫，他来了，铁定是要我死。

张振武好歹也是枪林弹雨闯过的，此时依然不改大丈夫本色：先将我的随从家人放了，他们无辜。当然我也无辜，我犯了什么罪？为什么要抓我？

陆建章态度和蔼可亲，他没必要和一个快要死的人发脾气。他笑眯眯地说：兄弟只是奉命行事。说着将袁世凯的电报递给他，接着又将黎元洪的电报递给张振武，特意强调：大总统也是受黎副总统之托。

张振武大声呵斥：胡说胡说，我抗议，你们不能这样对待开国

元勋。

抗议无效！张振武，抓紧时间写封遗书给家里人，交代后事吧。

张振武长叹一声：怒放的生命即将因为一封电报而凋零。不服，真的不服，要出一口怨气，你黎元洪能写电报，我也能写。张振武是日本早稻田大学的高材生，拿起笔来就给黎元洪写了一封信。

这封信是张振武的绝笔，人之将死，写得更是悱恻动人：

元洪足下：我攒手造中华民国，自起义以至今日，实属侥来之岁月，死生久置之度外矣。但恨不死于战场，而死于雠仇之手耳。好一个“爱既不能，忍又不可”！足下如再爱我，请将我全家杀戮，使一家骨肉聚首九泉，振武感激不浅，足下之待英雄，真是神圣不可侵犯。古人云：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言念及此，肝肠寸裂。暗无天日之世界，我亦不愿活矣。总统不交法庭而下军令，不以刀杀而以枪毙，不赴法场而赴暗室。死后有知，当为雄鬼，以索其命。

张振武不甘心啊，不死在辛亥年，不死在武昌城，却窝囊地死在和平之都。但这又能怨谁呢？有才、有雄心、霸气外露，甚至跋扈，都可以，但是要找准对象。

你可以惹老实人，但是不要把他逼急了。他真急了，你的人生就开始告急。

人死了，善后很关键。

黎元洪很安心，反正一切由袁世凯给自己挡着，大不了定为因

公牺牲，多给点抚恤金。

但事情远没有他想的那么简单。

张振武的随从和在京的湖北籍议员发誓要为他讨个公道，一起来到总统府评理，袁世凯很重视，亲自接见。

大家义愤填膺：“为什么要杀革命元勋？”

我是有证据的，袁世凯语气肯定，他将黎元洪的电报拿出来。

大家傻眼了，泥菩萨竟然唆使总统杀人。

袁世凯面色凝重：其实我也不想啊，杀了之后就无比后悔，我知道对不起湖北人，这是个无法弥补的损失。

袁世凯都这么有人情味，大家怎么也想不到，敦厚长者黎元洪心忒黑忒狠了。

黎元洪怎么也想不到，人是袁世凯杀的，现在自己竟然成了袁世凯幕后的黑手。火力点转移到黎元洪身上，看来这一次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啦。

老规矩，有困难，找陈宧。

陈宧也是老规矩，拍电报。

上一封电报以情感人，这次要以理服人，说明张振武不得不杀，必须要杀。

电报洋洋洒洒三千多字，列举了张振武的“十五大罪”，涉及政治、经济、建设等等。总之，无论做人、做官、做事，张振武都不合格。虽然张振武有这么多罪状，可是我还是不忍心，“数月以

来，踌躇再四，爱功忧乱，五内交萦，回肠九转，忧心百结，宁我负振武，无振武负湖北，宁取负振武罪，无取负天下罪”。不管怎么样，张振武因我而死，我有罪，三大罪，罪无可赦。为了你，我已经“积劳成疾，咯血盈升；为了你，我俯仰世间，了无生趣”。可是我还要坚强地走下去，不是为了自己，而是要担负起赡养振武老母和子女的重责。

站在大风中，我流着泪愁肠百结，所有的忧伤还是为了你：振武兄弟，九泉之下安息吧。

一封电报，将一个忍辱负重、顾全大局的黎元洪写活了。

有了这封电报，袁世凯就好说话了。

袁世凯当然知道黎元洪的政治分量，现在将他推入绝境，让革命党人对他恨得切齿，这个时候再拉他一把，黎元洪能不感动，能不唯袁世凯马首是瞻吗？

看看折腾得够了，袁世凯准备出手了。

在北京的湖北籍大佬又到总统府讨说法，这一次袁世凯态度冷淡：人都死了，现在不是查谁的问题，而是善后，抚恤金、慰问金正在考虑中。张振武为人，想必大家也清楚，跋扈得很，自恃是革命的元勋，整天滋事，甚至不把我这个总统放在眼里。说完将黎元洪的电报拿出来，这里面有张振武的十五大罪状，有理有据，句句属实。

大家愤懑不平：必须有人出来对张振武的死负责。

袁世凯忽然怒目直射每个人，眼光如闪电般犀利：要负责就找我好了，我是总统。张振武和黎元洪分量谁重谁轻，你们自己想

想。如果你们不要大局，不要稳定，不要来之不易的新生共和国，那就继续折腾，尽管冲我来。

本来就犀利的袁世凯，生气时那是更加犀利。大家被他看得发毛，一言不发，默默地走出了总统府。

有袁世凯给撑场子，湖北那边胆子壮了，电报又来了，不是黎元洪个人的，而是湖北全体军民力挺黎元洪的，写得也是铿锵有力：反对黎元洪，就是反对领袖、反对共和。如果你们非要讨个说法，那就公开辩论，一起讨个说法。如果我们回答得有一字之误，甘愿受刀锯斧钺；如果你们答错了，照样引颈而受刀锯斧钺。限二十四小时内答复。

死者已矣，生者还要继续生活，讨不到说法就多要几个钱，让张振武体面下葬，让他的家属多得抚恤金，也算是给故友的最后安慰。

筹办死人的事情一般效率都很高，袁世凯立马追封张振武为大将军，发放安葬费三千元，灵柩途经各地，地方官都要亲临祭奠。

黎元洪终于心里舒了一口气，现在就是钱的问题了。他马上送给张振武的儿子两千元路费去北京，另外每月给张家抚恤金三十元，一直到张振武所有的孩子长大成人。

可张家不服，根本就不是钱的问题，而是人的问题，不揪出幕后黑手，绝不罢休。

许多人来劝：谁都知道黑手是谁，可是你怎么揪？一个大总统、一个副总统，玩不过他们。黎元洪这么做算是弥补悔过，再说他也是忍无可忍，激情杀人，情有可原。你要继续闹腾，把黎元洪逼急了，再弄一个激情杀人也不是不可以。

老实人激情起来其实挺可怕，想想后果，张家人无奈地接受了善后条件。

当张振武的灵柩到达武汉时，黎元洪亲率满城文武到码头迎接，摸着棺材痛哭流涕，半真半假。领导哭了，下属也要应景，码头成了泪的海洋，当然大多数是假哭。

黎元洪功课做得十足，他亲自主持追悼大会，对张振武同志光辉而又短暂的一生作了高度的评价，并亲自写了一副挽联，这次没找人代笔：

为国家缔造艰难，功首罪魁，后世自有定论；

幸天地鉴临上下，私情公谊，此心毋负故人。

章太炎到武汉参观，这个最喜欢骂人的民国第一疯子，国学大师，对黎元洪却一见倾心，佩服得五体投地，极力主张黎元洪和袁世凯合作，到处宣传“以项城之雄略，黄陂之果毅，左提右携，中国宜无灭亡之道”。

说黎元洪果毅，好像有点过了，不过喜欢一个人，他身上到处都是优点。章太炎的话，无疑给黎元洪打了一剂兴奋剂，不管是为了自己，还是为了中国，都要和袁世凯合作。

黎元洪感动啊，紧紧握着陈宧的手，说不出话来。他眼含热泪，无限深情，似有满腹的话语要倾诉。

陈宧一看这阵势，知道煽情要来了，都是成年人了，搞泪奔没必要，他赶紧闪人，要谢就感谢袁大总统吧，是他在后面撑着，一切才化险为夷。

来而不往非礼也，袁世凯这么照顾，黎元洪感激涕零，从此跟着他走。

两大伟人都搞定了，现在就剩下一位最大的伟人了。

所以，当前压倒一切的工作重点是欢迎开国元勋，世纪伟人孙中山。

人生若只如初见

袁世凯遥望着南方：老朋友，我们该见面了。

他们彼此都是熟悉的陌生人，在对方眼里，一个曾是乱匪，一个曾是权奸，从来都没想到人生会有交集，现在竟然还要像朋友一样把酒言欢。

其实，他们一直都在彼此的身边，从未走远。不想你时，你在天边；想你时，你就来了。

全中国一直在盼望着，期盼两个最厉害的大人物撞出点激情的火花，大家茶余饭后也有个消遣。北京城到处谈论此事，见面都问：孙中山啥时候来？

袁世凯也有点紧张，毕竟人家是第一任大总统，又长期周游列国，而且绰号“大炮”，听说很猛。

孙中山倒是一点儿也不紧张，他充分自信，光这流利的英语就能淹死袁世凯。

袁世凯为了这次约会费尽了心思，先是摸清楚孙中山的习性、喜好、生活习惯，喜欢什么，讨厌什么，事必躬亲，亲自过问，亲

自布置，不容出现一丝一毫的纰漏和差错。见到孙中山要称呼先生，前面不要加姓名；务必要给孙中山最贴心的关怀，务必要让孙中山感受到北京人民的爱心。

为了表示尊崇，袁世凯特意让出了石大人胡同的总统府，从里到外完全翻新，修葺得富丽堂皇，大气高贵，总之一切都要符合孙中山的伟人身份。自己则搬到铁狮子胡同狭小的国务院办公，受点委屈没什么，不能让伟人有一丝一毫的不满和不舒服。

一切都准备好了，袁世凯情深意切地说了一句话：北京欢迎您！

许多人劝孙中山不要去北京，袁世凯可是个枭雄，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孙中山哈哈大笑：这个可以去，这个必须去。别人可以失信于袁世凯，我不能失信；别人说他不可靠，我说他一定可靠，这一次就去看看我的眼光如何。

1912年8月24日，北京城从来没有这么热闹过，到处悬挂着五色国旗，前门车站高搭彩棚，两边是持枪肃立的军警。总统府秘书长和各总长、各界代表及外宾，军乐队、仪仗队数千人恭候在车站，恭候一段新的传奇。

下午五时三十分，专列缓缓驶抵车站，孙中山走下车厢。他头戴黑礼帽，身穿黑西服，频频挥手。顿时礼炮喧天、军乐齐鸣，孤儿院的学生们唱响欢迎曲。孙中山坐上袁世凯特意准备的最高级别的超豪华朱漆金轮马车，这辆车曾是摄政王载沣的专用车，内衬用黄缎，马佩缨络，纯用黄丝，车灯为包金。

车队阵容壮观。前导队由三十名骑兵组成，每人执一面旗帜，上书“欢迎”二字，骑兵队后面是前导车。车队由正阳门入城至石大人胡同迎宾馆。

刚刚坐定休息，有人报告，总统已等候多时，急盼瞻仰先生风采。

孙中山知道袁世凯自从遇炸后，极少出门，正准备动身拜访，电话响了，报告总统的马车已快到了。

孙中山来到大门口迎接。袁世凯刚下马车，左右侍从赶忙搀扶，袁世凯一摆手，走上台阶。孙中山已开门相迎，两人对视片刻，其实彼此的模样在报刊上早就熟悉。

你我素不相识，却一直在心里彼此惦记着对方。袁世凯心中暗暗赞叹：有范儿，国际范儿。孙中山心中也涟漪阵阵：袁世凯目光如电，非同寻常，果然犀利。

袁世凯首先开口：先生，仰慕已久。孙中山回复一句：大总统，一直盼着和您见面。

初次见面，袁世凯有点拘谨，连军帽、佩刀都忘了拿下来。他有个习惯，喜欢挠头，这一挠头就碰到了帽子，赶紧将帽子、佩刀取下。

旁边的侍从颇为失望，原指望“国内双雄相见，必然各抒韬略”，没想到也就这样走走过场。

当然是这样，不是一个系统的男人，性格、经历完全不同，不要指望初次见面就能擦出激情的火花。

决定中国未来命运的两位大人物互相谦让着，手拉着手，一起进入大厅，所过之处掌声雷动。

第二天，袁世凯又过来拜访，卢夫人出来，袁世凯热情打招

呼：路上可好，饮食习惯吗？

两人共在京会晤十三次，每次从下午四点谈至午夜，甚至谈到凌晨两三点。谈了什么，没有记录，总之啥都谈。

没过几天，黄兴、陈其美到达北京，袁世凯对他们则又不一样。虽然也是热情接待，好酒好菜招待，但绝不会把自己的马车借用。态度温和却不乏严厉，长辈对晚辈；言谈多是奖励而不是恭维，领导对下属。

把握好度，才能显出自己的大度和风度；区别对待才能映衬出孙中山的独一无二，也更能彰显自己的独一无二。

孙中山豪情满怀，对袁世凯说：你练陆军一百万；我经营铁路二十万里。袁世凯谦虚地说：练兵，我不行；修路，你在行。

欢聚的日子总是太匆匆，孙中山要赶着考察全国，铺轨修路，早日实现三十万里程的铁路梦。

伤离别，离别虽然在眼前；说再见，再见真的太遥远。孙中山、袁世凯谈到凌晨，惺惺相惜、意犹未尽。

这一别就是永别，两个大人物的传奇从此变成两条平行线，他们的人生再无交集。

袁世凯特授孙中山“筹划全国铁路全权”。低速、高速，慢道、快道，你说了算，一切任你行。总之，在袁世凯看来，钱财从来都是身外之物，不足挂念。他只要孙中山看地，发展铁路；望天，发展航空业，只要不望自己，心里想着铁路，那是最好。不管砸多少钱，烧多少钱，在所不惜。

总统，你做得太过了，这不是你一贯的行事风格啊，底下人觉

得袁世凯没必要这么奉承孙中山。袁世凯哈哈大笑，孙中山不是载沣，也不是奕劻，他志气高尚、见解超卓，但非实行家，徒具发起人之列。钱可以取悦于他，却买不动他，他永远是我的对手。现在要花钱让他有事干，不闲着。

这就叫羁縻。宠着你，想着你，念着你，盼着你，对你关怀备至，让你心情愉快，让你整天白拿钱不干事、拿大钱干闲事。

孙中山说：袁某真能办事，气度亦自不凡。虽好使权诈，然亦时会所趋，不得不尔。初见面时，颇含一副至诚推解之态度，绝不似权诈之流，及谈吐稍进时，深心辨识，则觉其语有锋芒，眼光四射，洵非寻常可以窥测之辈。但是我成竹在胸，照样有法子对付他。约法是紧箍咒，让他不敢妄为；国会是大杂烩，议员让他穷于应付。稍有不满反抗，那他就是与共和为难，我就号召四万万国民讨伐他。

两个一流的顶尖人物无不极端自信，成竹在胸。

你们怎么想，怎么欣赏对方，老百姓管不着。只是希望你们和衷共济，共建共和！你们好，老百姓才好。

临走前，孙中山还要见一个人，一个曾经的死对头，一个革命党人最想打倒的人，一个汪精卫整天抱着铁西瓜想要炸的人：载沣。

载沣在家看看书写写诗，日子过得倒也清闲，他没想到孙中山会主动拜访。

一年前，我是高高在上的主宰者；现在，你是四万万人的领袖。

载沣又犯愁了，见面到底应该怎样客套？第一句话该如何开口？说高了，怕得罪孙中山，毕竟自己家族的命运都捏在孙中山手里；说低了，又怕作践了自己，好歹也是前皇帝的爸爸。

为这第一次、第一句，载沣愁得一夜未眠。

一个前朝的领袖，一个现在的领袖，终于见面了。

昔日的对手见面，没有分外的眼红，当然也不会碰撞出激情的火花。

孙中山首先伸出手，握手，说了一句话：你拥护民国，很好啊。

第一次让孙中山抢先了，接下来载沣伸手、握手：拥护民国，大势所趋，感谢民国政府对我们的照顾。

孙中山从怀里拿出一张照片，带签名的，赠送给载沣。

载沣赶忙双手接过，心里暗自惭愧：瞧瞧孙中山，那国际范儿，真是与时俱进，满分还要加星；早知道自己也准备一张，可不是苦瓜脸就是猪腰子脸，玩忧郁却没有范儿，真拿不出手。

孙中山的第一次、第一句是如此地水到渠成，让人暖到心窝里。和这种人为敌，大清怎能不亡呢？载沣现在算是彻底解脱了，也心服口服了。

连载沣和孙中山都能化敌为友，看来共和真会带来和谐。报刊上连篇累牍的都是专家们对共和盛世的赞颂和憧憬。

可在中国这片神奇的土地上，专家的预测和准确率一般都和事实相反。果然，他们一说好，那边一场血雨腥风已悄然来临，它和

一位渔夫有关。

第九章没有你，对我很重要

洪述祖好不容易找了个机会面见袁世凯，小心翼翼地说：“国事艰难，不过是二三反对人所致，如能设法剪除，岂不甚好？”

袁世凯若有所思，淡淡地说：“一面捣乱尚不了，况两面捣乱乎？”

这让善于察言观色的洪述祖犯难了，总统说话太艺术了，是叫我不要捣乱，还是要我给革命党添乱？洪述祖一时思绪如麻。

思绪一乱就会胡思乱想，自己的人生一直如此平庸，现在，该是冒险的时候了。也许只要一次冒险，就会改变人生。要改变人生，就要除掉宋教仁。因为：没有你，对我很重要。

没有宋教仁，对袁世凯很重要，当然也对赵秉钧很重要。

梦想照不进现实

这位渔夫叫宋教仁。

有些人，天生就是吃政治饭的，宋教仁无疑就是为政治而生。他出生于湖南桃源，自号渔父，却没打过一天鱼，更别提晒网了。因为他心中没有渔夫梦，只有强国梦。

宋教仁家境贫苦，父亲早逝，母亲一人操持全家生计。他自幼读书刻苦，记忆非凡，既能顺背如流，也能倒背如流，左右脑同时得到开发，聪颖异常。

宋教仁每晚用一个瓷碗盛满桐油，把十余根灯芯同时点燃，彻

夜不息。光线足，看书有精神，也不容易患近视眼。一夜阅读《十三经注疏》数十卷，同学们都誉其为天才。宋教仁只是谦虚地笑笑：课前预习，课后温习，疲劳战加车轮战，啥级别的考试都能过。

这个少年雄心万丈，尝悬一联于书斋：“办天下事，自欧亚始；读古人书，在秦汉前。”横竖都要冲出亚洲，赶超古人。

考秀才时，正值甲午战争中国惨败之际，宋教仁挥笔写下“当不惜杀一人，以谢四万万同胞；当不惜杀一人，以安万世之天下”，主张杀李鸿章以谢天下。主考官边看边击节赞赏：“痛快痛快，奇才奇才啊！”一是文章确实写得气势磅礴，酣畅淋漓；二是主考官和李鸿章有过节，文章让他看得痛快。当然这样的考生只能嘴上夸夸，是不能录取的。

宋教仁本来也志不在此，他的志向是做第一流的政治家。

不久宋教仁东渡日本自费留学，那是他一生中最意气风发的日子。少年书生，无所顾忌，爱看杂书，古今中外，《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石头记》等都是他的枕边书。

谁都有年少轻狂的日子，他狂妄、不羁，曾以春秋五霸之一的宋襄公自诩，因为大家都姓宋。他常常喝得酩酊大醉，半醉半醒之间，拔剑迎风而舞，慷慨高歌，意气风发，不可一世，大家都叫他梁山泊上的宋江。

宋教仁唯一的兴趣是和两三好友围坐一桌，桌上堆放着一大堆干虾米。

虾米并不是用来吃的，而是用来做赌注。大家在一起打骨牌，谁输了就生吃虾米。寓吃于乐，大家感情更融洽。

在日本好几年，老母思念成疾，亲笔写信，责备儿子“知有国而不知有家，知有亲爱的同胞，而不知有生身的老母”。宋教仁看后痛哭流涕，当即写了一首《思家》：“去国已三载，思家又一秋。亲忧知白发，闺怨定蓬头。”写完之后，立即行动。日本没有小长假，宋教仁连夜排队抢购长途船票，抢班抢点，从东京到桃源，万里跋涉。千万里，我追寻着你，只为一尽孝子之心。

可孝子不好做，一回家母亲就发狠话了：这次必须把大事给办了才能回日本。

原来母亲曾给宋教仁订过一门婚事，可宋教仁心不在此，总以种种理由拖延。现在万般无奈只好答应，但一切从简。新娘子长相不怎么样，洞房花烛夜，宋教仁草草了事。第二天就要闪人，可囊中羞涩，只好厚着脸皮说了几句肉麻的情话，想暂时挪用新娘的嫁妆。

女人总是好哄，特别是丑女人，望着还算玉树临风的丈夫，更是感动得一塌糊涂。所有的嫁妆任你挑，恨不得连自己也捎带过去，陪着郎君走天涯。

宋教仁心里有愧啊，拿了嫁妆赶紧闪人。

闪婚就是效率高，几天时间已经播下宋氏香火。

闪婚、闪拿、闪人。到了日本，这些嫁妆都被宋教仁拿去购买了军火。

战争，让女人走开；可我，却用妻子的私房钱购买军火。宋教仁有点愧疚，暗暗发誓等革命胜利了，多生几个娃，好好报答妻子。

可是真性情的人往往容易沉迷，已升为人父的年轻爸爸宋教仁就摊上了一件苦恼事，他在异国的天空结识了一位异国友人：西村千代子小姐。

都是青春年少，这一来二去，情感上就有了微妙的变化，宋教仁也说不清楚，总之一天不见千代子姑娘，心里就放不下，就堵得慌。可是他又不敢多见，因为自己是有家室的人，而且妻子还这么无私地援助自己。

没有实际行动，但是心动还是可以的。宋教仁这段时间的日记，常常会出现千代子。他甚至假想出各种见千代子的场景，怎样巧遇，怎样邂逅。

天天想、天天写，宋教仁天天在等待，天天不行动。说相思不似相思，说不相思又很相思。一句话，痛苦啊。

更痛苦的还在后面呢。

宋教仁有个同乡发小，两人一道赴日留学，吃喝拉撒都在一起，成为同居密友。可后来因为一些琐事，常常闹矛盾。宋教仁想断交，又下不了决心；不断交，又忍受不了发小的脾气。男人和男人之间，也是剪不断理还乱，更加令人抓狂。

宋教仁不是神，二十几岁的小伙子，禁不住女人、男人、相思、抓狂的轮番袭击，抑郁、失眠、头痛等症状随之而来，等待他的只有一个结果：彻底被放倒，生一场大病。

严格来说不是病，是神经衰弱。

二十几岁的小伙子，活生生给折腾出神经衰弱来。这场说不清、道不明的大病对宋教仁以后的生活产生了相当大的影响。以前

他易激动，爱伤感，不善与人相处。患病以后，经过刻苦的思考和对性格的磨炼，他变得更成熟，遇事更为沉着冷静，思考问题更广更深，处理事务更为灵活。这也给宋教仁敲响了警钟，欲成大事业，得先放下心中的羁绊。从此抛下杂念，向圣人王阳明看齐，做到眼中有物，心中无物。

无论伟人、庸人，都是在不断成长中磨砺的，宋教仁也不例外。关键在于，你是否看清了自己，你是否挺过去了。

大病一场，脱胎换骨，重新做人。宋教仁化悲痛为力量，跳出感情旋涡，一门心思扑在工作上，充分挖掘自己的政治潜能，办报纸、写文章、做演讲，样样出色。他尤其洞悉国内革命大势，设立中部同盟总会，认为革命的重点应放在长江流域。武昌起义后，他第一时间赶到现场。

宋教仁在日本期间曾专门研究各国宪政和政治体制，主张中国应该仿效法国建立内阁制，一夜之间草成《临时约法》。

民国后，宋教仁成为同盟会第三号人物，仅次于孙中山、黄兴。

同盟会会员杨熙绩曾这样评价孙中山、黄兴和宋教仁三人：“孙先生会宣传，会动员，不管谁听了他一席话、一次演说，就会跟着他走，赴死不辞；黄克强是个实行家，不声不响，就干起来了；宋遁初深沉稳健，又通达计谋，是我们党的智囊。”

智囊一般都在幕后，当孙中山、黄兴都盯着铁路去了，宋教仁自然也就来到了台前。1912年，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孙中山只是挂个名，实际由宋教仁负责。

曾有术士预言宋教仁可做二十年太平宰辅，他倒不以为意。国

会选举中国民党肯定占绝大多数，作为多数党的领袖，总理非自己莫属。

宋教仁现在已成为全国瞩目的焦点，连袁世凯也向他抛出了橄榄枝，邀请北上共商国是。

宋教仁很爽快：其实你不请我也准备去，那里是我未来的工作单位。他一路北上，一路演讲，人气爆棚，观者如堵，虽然大多数是看热闹的。

此时谣传纷纷，风传宋教仁有生命危险。他却不以为然：只有我们革命党人会暗杀人，还怕别人来暗杀我们？

1913年3月20日晚，上海沪宁火车站，天微冷，有风。

宋教仁这天应酬很多，从早到晚，聚会、喝酒、发表议论，只等着汽笛一声。明天，到了北京，他将成为全中国的主角

宋教仁和他的同志们热情似火，早早来到车站，在议员休息室谈笑风生。他滔滔不绝，向自己的兄弟们介绍未来的十年规划。不久，年轻的总理将带领年轻的共和国，意气风发地实施20世纪第一个十年计划。

开车时间快到了，宋教仁和黄兴、廖仲恺等有说有笑，向检票口走去。二十二点四十五分，宋教仁和同志们依依惜别，即将登上远去的列车。

突然，一声清脆的枪响，划破夜空。宋教仁表情极其痛苦，他往前走了两步，背靠着铁栅栏：说了一句：“我中枪了！”旁边的黄兴赶紧扶住他。

刺客夺路而逃，车站内铺着花石，他滑倒在地，又匍匐在地连

发两枪，然后消失在夜色中。

此时大家没想到抓刺客，而是救人。宋教仁被送到附近的沪宁铁路医院，三更半夜，主治医生都不当班。黄兴像疯了一样，打电话四处找医生，甚至掏出了手枪。

不能怪医生，他也有家室和私人空间，不能二十四小时蹲守，医患矛盾不能全推在医生身上。也不能怪黄兴鲁莽，生命无价，至友的安危关系到全天下的安危。

现在，我们只能合起双手，默默祈祷老天能爱惜这个男人，爱惜这个新生的共和国。

宋教仁不住地呻吟，他紧紧抓住于右任的手：我好痛，恐怕不行了。有三件事相托：北京、南京、东京的书都捐给南京图书馆；家中老母，年过古稀，拜托克强和诸君；你们继续努力，不要因为我而放弃努力，我为调和南北费尽心力，造谣者不明原委，每多误解，痛苦由我一人承担好了。

痛苦、痛苦，相当的痛苦，宋教仁是真的痛，子弹穿破大肠，已无力气说话。兄弟也是真的痛，心痛不已。

一直到午夜，才将子弹取出，在右腰骨处，靠近心脏。医生注射止痛药水，宋教仁仍不住地呼痛，辗转反侧，呻吟不已。

大家只有一个疑问：这个年仅三十一岁的准总理能挺过去吗？新生的共和国能挺过这一劫吗？

迷惑在大家心中，答案在医生那儿。

德籍主治医生面色凝重：我不敢保证，希望四十八小时之后有好的消息告诉大家。言外之意，这两天是最危险的时期。

意志决定一切，可是宋教仁的意志已几近崩溃，还是一个字：痛。他紧紧拽着看护者的衣襟：“吾不畏死，特苦痛耳。出生入死，吾习惯之，果医者能止吾之痛，虽死亦何恐。”

没办法，医生只能打吗啡针，宋教仁沉沉睡去，醒来又呕吐不止。

这个情形只能动手术，主治医生没有郑重承诺，只是说动手术还有一线希望，不动手术是毫无希望。

为着这个几乎渺茫的希望，也要动手术。为防不测，于右任在旁监视。

手术很顺利，但是希望依旧很渺茫。大肠已被子弹击破，饮食溢出肠外，这也是宋教仁疼痛难忍的主要原因，内部腰脏都有伤。

大家一起来到宋教仁病床前，祈盼奇迹发生。

奇迹好像要发生，宋教仁此时神智忽然极为清醒，环顾四周，望着他的生死至交，似有千言万语。大家一起围过来，期待见证一个人的奇迹，更是一个国家的奇迹。

然而，转瞬之间，宋教仁双目无光，微微上翻，手足冰冷。

大家眼含泪水，黄兴附在耳边问：“遁初，你有什么话要说吗？”宋教仁微微摇头：“一二时内我将死矣，尚复何言，尚复何言！”

奇迹终于没有发生，弥留之际，宋教仁忽然双手合十放在胸前，似有无限留恋、无限期盼。留恋生命，留恋事业，留念年迈的老母和幼子，留恋同生共死的战友。久久，久久……

黄兴伏在宋教仁耳边轻声说：“遁初，你就放心地去吧。”

3月22日，清晨四点四十七分，宋教仁孑然而去，却未闭上双眼。这个三十一岁的男人带着无限的遗恨和眷恋，离开了这片他深爱的土地，离开了给他带来荣誉，最终又夺去他生命的土地。

为政治而生，为政治而死，或许这就是宋教仁的宿命。他健康阳光，无任何不良嗜好；他热情似火，精力旺盛；他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地将西方的宪政带到中国。他是新生共和国的一轮旭日，让人们看到了希望的曙光。他不是最完美的政治家，却是这个时代最好的政治家。

许多人都将自己的梦想，将强国梦寄托在宋教仁身上。他的逝去，让许多人的梦想顷刻灰飞烟灭。原来中国还是那个中国，无论旗帜怎么换，无论朝代怎么改，这片神奇的土地永远以自己的方式运行。要么屈从它、适应它、配合它，要么远离它，要么，在痛斥它之后优雅而痛苦地倒下，连同所有的梦想一起倒下。

梦想照进现实，现实却如此残酷。任何的外来文明一来到中国的土地，就要变色，变味。

黄兴以手抚眼再三，宋教仁方才瞑目。

黄兴、于右任、陈其美、居正等莫不放声恸哭，哭知己、哭人生，更哭中国。

黄花开，黄花落，又见黄花悼英雄。

昔人已逝，现在的最大问题是：谁杀了宋教仁？

谁杀了宋教仁？谁都有可能杀宋教仁，他一生公敌太多，敌对

的阵营，甚至是自己的阵营都有许多人痛恨他，希望他早死。现在，宋教仁走了，所有的人却开始噤口不言，所有的人才意识到他身后的巨大空白没有人能填上。

“永远勿忘宋先生之死！”出殡仪式上，一个青年人声嘶力竭地哭喊。

黄兴、陈其美以个人名义出赏银一万元，闸北巡警局出赏银一万元，沪宁铁路局出赏银五千元，上海县知事出赏银一万元。悬赏告示贴遍大街小巷，全城出动，缉拿凶手。

神探大亨

最安全的地方也是最危险的地方，凶手很有可能还潜伏在上海。

不过当时的上海已是国际化大都市，人流量大，移动人口多，都是没有户口、没有身份证、没有暂住证的三无人群。有人目击，凶手只是个穿黑大衣的模糊影子，个头矮小。

一切从何查起？一切又该怎么查？

首先排除情杀、劫财的可能性，是仇杀确定无疑，宋教仁是政治敏感人物，确定为政治仇杀。

衣着、相貌的排查可能性是零。今天穿黑军衣，明天就可以扔掉，至于身材短小，更无法去查。没有戴礼帽，更没围白围巾，不像小马哥那么鹤立鸡群。

首先是现场勘探，凶手行刺时距宋教仁不到十米，绝对不是熟

人。凶手行刺后，又匍匐在地，左右连开两枪，恫吓路人，显然是个职业杀手。行刺后仍然拿着手枪，不嫌累赘，附近一定有人接应。综合以上情况，很明显是雇凶杀人，幕后另有主使。

现场除找到两个子弹壳外，别无所获。一时谣言纷纷，专案组承受着来自社会各界的巨大压力。

虽然悬赏不菲，无论是出于正义还是想发财，很多人都想揭榜，一夜成名或一夜暴富。许多人举报线索，但没有一条对破案有重大帮助的。

宋教仁出殡这天，忽然有两个学生模样的人前来，说有重要线索。两个学生是四川人，到上海来考试，住在四马路鹿鸣旅馆。隔壁有个旅客，自称叫武士英，其貌不扬，却整天向他们吹嘘说自己有一幅古画，特来到上海寻求买主。每天早出晚归，住了大半个月。一天，他来借钱，吹嘘说，上海滩一个闻人托付他干一件大事情，成功了，钞票那是大大的有，借他们的钱很快会还。

见两个学生将信将疑，武士英特意从怀里掏出名片，向他们晃了一晃。

果然，几天后一个深夜，武士英来还钱，神情既激动又紧张，还特意拿出一大沓钞票炫耀。第二天，报纸上就登出了刺宋的新闻。两人觉得可疑，特来报案。

专案组成员激动地问名片上是什么名字，学生摇了摇头，没看清楚，笔画挺多的，好像第一笔有一撇。

有一撇，这个字很多。万？周？唐？大家绞尽脑汁，我猜我猜我猜猜猜，一起玩猜字游戏，到底会是谁？这个人到底是不是凶手呢？

不管怎么样，有线索就要上。专案组马上派人赶往武士英住地，却扑了个空，又派人在门口二十四小时蹲点，却始终等不到武士英。

专案组每个成员都紧锁眉头，几天来，他们一心扑在工作上，战斗在第一线，放弃节假日的休息时间，连续作战、疲劳作战。乍暖还寒的天气，许多人感冒、咳嗽，却依然不推诿，不放弃，带病上岗。

有人提议，搜查武士英的房间，也许能查出蛛丝马迹。虽然将房间搜了个底朝天，却依然未能找出有价值的线索。正当大家准备放弃时，有个侦探发现火盆里有未燃尽的纸片，是一张名片，还依稀能看见一个“应”字。

与此同时，专案组又发现一个重要线索。一个名叫王阿法的古董商人一个星期前经人介绍找到一位买主，此人却拿出一张相片，对他说，只要办了这个人，就有酬劳一千元，远比卖古董划算，王阿法害怕，没有应允。宋教仁被刺后，他觉得相片和宋教仁很相像。

这个神秘人物是谁？

王阿法脱口而出，住在应公馆。

应，不正是有长长的一撇吗，上海滩姓应的人不多，而能住得起公馆的应姓闻人只有一个：应桂馨。

应桂馨，上海滩不大不小的闻人，他的经历极其复杂，曾是前沪军都督府谍报科长，南京临时总统府卫队司令、总统府庶务长，目前正式职务是江苏驻沪巡查长。此人手腕通天，黑白两道都能吃得开。

要抓捕应桂馨这样黑白两道吃得开的闻人，必须要找一个更狠、更黑的闻人压住他。

上海巡捕界的老大黄金荣第一次作为要角登上了历史舞台。

黄金荣是谁？一个满脸雀斑的麻子而已，绰号麻皮金荣。

可就是这个麻子，黑白两道通吃。他有多厉害，看看他后面的小弟就知道了，杜月笙此时还是他的跟班之一。

无论你在上海滩干什么，只要攀上了黄金荣，一路绿灯，通行无阻；要是惹了这个麻子，对不起，那就不仅是一路红灯，更是满身见红（出血）。

黄金荣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扬名立万的机会，成功了，说不定还会让自己的名字和伟人们一道进入历史深处。他立即成立专案组，抽调精兵强将，上海滩青帮更是全体出动，满大街搜寻嫌疑犯。

专案组兵分两路，一路抓捕应桂馨。他此时正在青楼里喝花酒，巡捕房已暗暗埋伏四周。应桂馨刚出门，即被两人拦住，一人握住他的双手，一人抱住他的腰，谨防他摸手枪。

应桂馨被抓后，另一路直奔应公馆，控制公馆所有的人，只进不出，外人进来即被扣押，以防消息走漏。接着是翻箱倒柜找证据。

折腾了几个小时，却没找到刺宋的片纸只字。

黄金荣纳闷了：难道抓错了？不过仔细想一想，没有找到证据也合理，如此惊天动地的举动，怎么会轻易让人找到证据？

证据一定会有，最亲近的人一定会知道。黄金荣来到女眷面前，大声说：谁是应公馆的太太？！

我是我是，几个女人同时举手。应桂馨有几房姨太太。

黄金荣又高呼：谁是管事的大太太？！一个年纪大一点儿的妇女走上前。

黄金荣神秘兮兮，小声说：我是应大人在巡捕房的好友，他特意叫我来告知一声，没事情。他叫我来拿秘密文件，好去做手脚。

女人一到大场合、关键时刻就犯晕。应太太赶紧来到卧室，拨动活板，露出一个小箱子，说都在里面。打开一看，都是文稿、密电码本、文件。

现在只差最后一步，抓捕武士英。

武士英，你到底在哪儿？难道早已逃离上海？大家不甘心，一个侦探说，说不定武士英就藏在这里。黄金荣大声吆喝：武士英，你给我听着，我们已经掌握了你犯罪的充分证据，识相的，给我乖乖站出来，少受点罪。

当然没人站出来，中国式的坦白从宽，对心狠手辣的职业杀手根本起不了威慑作用。

那就逐个排查，一个一个思想过关。

排查到一个小个子时，此人神情惶恐，侦探还没开口，他就自称是商人，到应公馆洽谈生意的。

敏锐的职业感让黄金荣觉得这个商人有点另类，他立即安排刺宋的目击证人现场指认。

目击证人左看右看，上看下看，绕着圈子看，时而点头，时而摇头，最后还是不置可否，只是说有点像。

黄金荣冷眼看着小个子额头渗出汗珠，大致判定此人就是武士英。他猛地拔出手枪重重地拍在桌上大声说：每个人都由其家眷领回，没来历和住址的，一律带回巡捕房。

人群中炸开了锅，无不痛骂武士英不够种。

看到攻心已经生效，黄金荣轻蔑地望着他：都是道上混的，敢作敢当，做个纯爷们儿，跟我走一趟吧。

武士英终于露了原形，垂头丧气地被巡捕押走。

专案组所有成员长吁了一口气：谢天谢地，感谢宋教仁在天亡灵的庇护，感谢神探黄金荣的辣手摧魔。

没有你，对我很重要

接下来，就是专业技术人才辛苦了——破译密码。将所有的文件、信函、密电一一破译后，所有的人都倒吸一口冷气。

一共五十三封信函、电报，目标只针对一个人：宋教仁。

武士英只不过是杀手，应桂馨是中间人，俗称拉皮条，真正的幕后主使是洪述祖。

武士英出生于单亲家庭，从小就游手好闲，不务正业，后到贵州投靠一个做官的老乡，在他家做厨子。可武士英却是个心比天高的大厨，他不甘居于人下，屡次要求回家。要了一笔可观的盘缠

后，武士英却没有回去，仍在贵州四处飘荡。时值南方各省革命党人到处举事推翻清室，武即投奔革命党，充当敢死队，转战数省，立了一点儿小功。后来又做了逃兵，到了上海，做赝品古董生意，结识了喜好古董的应桂馨。

武士英充其量只是一个胆子大的小混混而已，在街头随处可见。他们从不关心政治，只关心口袋；他们从不想创造历史，只想创造财富。

应桂馨也只是个大混混而已，他想关心政治、攀附大人物，可还不够格。所以一个大混混带着一个小混混依旧成不了大事，但他们一直在等待。

机会终于等来了，一个叫洪述祖的人进入了他们的交际圈。

洪述祖在国务院内务部做秘书，北漂，是千千万万公务员中的普通一员。但此人却大有来头。

洪述祖是一代大儒洪亮吉的后代。洪亮吉这个人，学过中学语文的都知道，他的人口论比马尔萨斯的还要早，是中国人的骄傲。所以洪述祖不能在学术上超过先祖，也要在仕途上博个光宗耀祖。

国家公务员、大混混、街头小混混，这三个人咋就走到一起了？

没有什么不可能，因为利益，他们手牵手，走到一起。兹选取其中含金量最高、最有价值的八封信函、电报，仔细审视这三人是怎么合体的，做一回事后福尔摩斯。

洪述祖经常来上海，应桂馨每次都殷勤接待。两个不得志的人都自视甚高，惺惺相惜，总是埋怨老天不长眼，埋没人才，总寻思

着要做个大题目，一夜之间飞上枝头变凤凰。

1913年年初，家家户户都忙着添置年货，寂寞已久的洪述祖却写了封信给应夔丞，寻思要做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情、大题目、大文章。

大题目总以做一篇激烈文章，方有价值也。阅后付丙。（《洪述祖致应夔丞密信》1913年2月1日）

阅后付丙，是指读完之后立即烧掉。因为事关机密，绝不能泄露出去。

到底要做什么样的文章呢？

要紧文章，已略露一句，说必有激烈举动。吾弟须于题前迳密电老赵，索一数目，似亦不宜太迟也。（《洪述祖致应夔丞密信》1913年2月2日）

幕后关键大人物“老赵”终于现身了，他不是一般的大，而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国务总理赵秉钧。

赵秉钧是袁世凯一手提拔的心腹，刚刚在国务总理上没做几天，迫切需要得到袁世凯的肯定和赞赏，也想有激烈的举动，在位置上坐得更牢。

“索一数目”，当然是要钱。不过国务总理的钱可不是好要的，他不是慈善之星，也不会处处扶贫帮困。要他给钱，得亮出你的真家伙、真本事。

应夔丞早有准备，成竹在胸，一切都已经计划好了。

已向日本购孙、黄、宋劣史，黄兴下女合像，警厅供抄宋犯骗

案刑事提票，用照片辑印十万册，拟从横滨发行。（《应夔丞寄洪述祖密电》1913年2月2日）

劣史，就是不光彩的历史，搞政治的最怕名誉扫地。搞臭孙中山、黄兴、宋教仁的名誉，使他们无法在政坛存身。

在政治上搞臭对手，什么效率最高，杀伤力最大，波及面最广？

当然是绯闻，官方用语叫生活作风。

不过这些证据不好找啊。孙中山，人品杠杠的，除了妻子，只有一位革命的红颜知己。虽然也听过日本歌妓的吟唱，但那只是普通的应酬而已。

黄兴更是老实人，不懂得风花雪月。

没有不要紧，可以让他有，造假也是中国官场的特色。

黄兴和下女合像，指伪造黄兴和日本女佣的所谓秽史。不过那年代还没成熟的PS技术，所谓的艳照门也只是意淫而已，要想实施，还得再等一百年。

现在唯一能找到证据的就是宋教仁，他曾经是个诈骗犯。政坛最注重信用，正当大选的前夜，用确凿的铁证指出未来的总理是个诈骗犯，无疑是重磅炸弹。

宋教仁会是诈骗犯？这个阳光健康、形象清新的未来之星怎么会去诈骗？一定是造谣、中伤、污蔑。

没确凿的把握，不会把事情捅到袁世凯那儿，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呢？

宋教仁在日本留学时，虽然书生意气、豪情万丈，却不名一文，穷困潦倒。前面我们一再提到革命经费奇缺，没有钱什么事都办不成。

为了钱，宋教仁曾跟媳妇说过肉麻的情话，曾经低声下气地向报社打杂的临时工借钱。所有的办法都想尽了，还是缺钱。

当时中日双方正为东北地区间岛的主权争执不休，宋教仁秘密潜伏东北，化名桃园宗介，挂了个“木植公司”的牌子，潜入日本浪人组织长白山会，秘密搜集大量关于间岛问题的相关证据。

回到东京后，宋教仁天天一大早泡图书馆，抢占有利的自习位置，起早摸黑用几个月时间完成了《间岛问题》。该文从政治、文化、经济、地理、国际法，以铁的事实证明间岛历来属于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神圣不可侵犯的土地。

书写好了，宋教仁是相当满意，可自己满意不行，还要别人赏识。

要想效果好，必须先包装。宋教仁托朋友请海内书法大师郑孝胥题写书名，当然这只是个噱头，大师推荐的书到底怎么样，掏钱买书看了就知道。

宋教仁准备在适当的时候炒作这本书，为革命捞上一笔，顺便改善改善自己的伙食。

日本政府此时在间岛地区设立派出所，清政府严正抗议，并针锋相对，特专门委派吉林边务督办率武装部队勘查边务。

小日本就这样，你弱他就欺，你强硬他就想花招。所以现在要最有力的物证证明间岛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

《间岛问题》的横空出世，无疑是重磅炸弹。

宋教仁将文章寄给了清政府驻日公使李家驹，李家驹很重视，上呈给了吉林边务督办陈昭常；陈昭常相当重视，上呈给了东三省总督徐世昌；徐世昌非常重视，马上上呈给了外务部尚书袁世凯。袁世凯极为重视，看后赞不绝口。

从很重视到相当重视、非常重视，再到极为重视，透露了一个信息：领导重视的书一定好卖。

宋教仁虽用化名，其实袁世凯早就知道他是革命党人。但人才难得，尤其对间岛问题有帮助，马上电召宋教仁进京，以备谈判时作证。

宋教仁是革命党，敌人的召唤可以去吗？

这个可以去，真的可以去。虽然身处两个阵营，但大家都是黑头发黄皮肤，同在一片热土上成长。为了国家，袁世凯都可以不计前嫌，宋教仁有什么理由推托呢？

可是消息很快传开了，许多人不了解，平时傲骨铮铮的渔夫原来也不能忘却现实，桃花源里的清净还是比不上北京城的声色犬马。更有甚者，写了一封信寄给宋教仁，封面大书“宋京堂”，信写得倒很客气：宋大人，恭贺高升，大家都是在一起混的，以后要是被你拿住，讲点情面，不要刑讯逼供。

信写得越客气宋教仁越心痛，北京是无论如何不能去了。不仅不能去，还将刚刚争取到的官费全部退还，现在，该知道我的决心了吧。

大家不说话了，可是宋教仁更不好过了，更加心痛：钱都退

了，今后怎么生活？

革命要继续，生活也要继续，没有钱就借高利贷。维持了几个月，高利贷催债，将宋教仁逼到绝路。

走投无路的宋教仁即将成为三无人员：无住房、无工作、无吃喝。

这时，一家出版社主动瞄上了宋教仁，要买书稿，不过条件苛刻：一次性买断所有版权，区区两百元成交。

不要怪出版商黑，只能怪宋教仁穷，现在不是钱多钱少的问题，只要有钱就行。

书出版了，事情又出来了。同志们指责宋教仁不该将书稿卖给无良的书商，而应无偿赠给国家。

真是人嘴两张皮，宋教仁不堪其扰，只得在报纸上刊登启事：原书稿有许多错误，原版权合同无效，修改后集资再印行。

可书商不答应了：版权我已经买断了，你又擅自出版所谓的增订本，这是明显的欺诈行为。双方产生版权纠纷，出版社一纸诉状告到日本法庭，这就是所谓的版权诈骗。

一部原本可以激发爱国心的文稿命运竟如此多舛，宋教仁心里不服，他要充分实现书稿的最大价值，于是写了一封信给驻日公使李家驹，开门见山，直接说自己有关于间岛问题属于中国最有力的物证。想要吗？拿钱来买，你汇三千大洋过来，物证到手。

信中动情地呼喊：花费数千金，可取回土地十万里，可以弭平多少愤青的鼓噪。这个交易划算。不要再犹豫，不要再等待，趁现在那日本人还不知情，尽快买过来。消息走漏，到时可就买不起

了。

到底有没有物证？

当然没有。

那宋教仁不是空手套白狼？

没什么大不了，以黑社会的手段对付把社会染黑的官僚，可行。

钱汇过来了吗？

当然没有，这些官员一个个比鬼都精，丧失再多的国土也不会割自家后院的一寸土地，何必管这么多闲事？

这就是所谓的诈骗案，一个是版权欺诈，一个是涉嫌诈骗。

官场最不讲究诚信，可表面上满嘴都是诚信。所以如果能将宋教仁打造成一个言而无信的骗子，那他的政治生涯就终结了。

所以这封电报一到北京，赵秉钧非常高兴，又汇报给袁世凯。

冬电到赵处，即交兄手，面呈总统，阅后色颇喜，说弟颇有本事，既有把握，即望进行云云。兄又略提款事，渠说将宋骗案情及照出之提票式寄来，以为征信。（《洪述祖致应夔丞密信》1913年2月4日）

总统当然就是袁世凯，面露喜色，说明他对洪述祖、应桂馨搞臭人的本事还是颇为欣赏的。

能搞臭政治对手宋教仁，赵秉钧当然欢喜，袁世凯也求之不得。不过袁世凯的钱更不好拿，洪述祖、应桂馨想空手套白狼，也

没那么简单。证据，做什么事情都要有证据。

洪述祖特意叮嘱应夔丞，物证发出来要时机恰当。

请款总要在物件到后，国会成立之时，不宜太早太迟，为数不可过三十万。（《洪述祖致应夔丞密信》1913年2月22日）

三十万，绝对是个大数目，可如果能扳倒宋教仁，绝对是个小数目。袁世凯可以出，也出得起。

但显然搞臭宋教仁的计划并没有得逞，所谓诈骗等等本来就证据不足。应桂馨找不到这些证据，找不到证据就没钱拿，圈钱的计划付诸东流。

而国会选举即将开始，宋教仁被选为总理后一切都晚了。

洪述祖急了，应桂馨也急了。一个想往上爬，一个想拿到钱，现在只能铤而走险，孤注一掷。

终于，洪述祖下达了终极令：

毁宋酬勋位，相度机宜，妥筹办理。（《洪述祖致应夔丞密电》1913年3月13日）

这是最重要的一封电报，短短的一句话，改变了历史，也给历史增添了无数的迷雾。

毁宋：毁了宋教仁。

酬勋：除了给钱，还要授予你勋位。好比清朝的“公侯伯子男”等爵位。钱，可以挣；勋位，那可是身份地位的象征，一辈子的荣光。

终于要下手了，够狠！

应夔丞马上回信：

欲为釜底抽薪法，若不去宀木，非特生出无穷是非，恐大局必为扰乱。（《应夔丞致洪述祖密信》1913年3月13日）

宀木，是“宋”。去宋，很明显是指干掉宋教仁。

或许是怕洪述祖不明白，应桂馨又发一封密电：

梁山魁匪，顷又四处扰乱，危险实甚。已发紧急命令，设法剿捕，乞转呈，候示。（《应夔丞致洪述祖密电》1913年3月14日）

梁山魁匪，当然还是代指宋教仁，应桂馨要找人下手了。“转呈候示”，还要告诉赵秉钧，等他的最后裁决。

袁世凯或赵秉钧有没有回电，不得而知。但显然洪述祖认为一定会得到主子的赞同，马上回电“应即照办”，还特意强调了一句“倘空言，益为忌者笑”。准备了这么多天，不要只挖坑，更不准坑爹，说干就干。

话都挑明了，应桂馨找到武士英，经典的场景再次出现，拿着一沓钞票，掏出一张相片，“干掉这个人”。

浪迹江湖的武士英其实也不是个职业杀手，不过他懂一句话——拿人钱财，与人消灾。

武士英拿着定金二十元和手枪一支，买了件黑大衣，吃了顿丰盛的晚餐，投宿在车站旁的小旅馆。第二天，这个小人物扣动扳机，扣响了民国的血雨腥风。当晚，他又来到应桂馨家，拿到了剩下的九百八十元。

3月20日夜，没有星星的夜里，宋教仁终于倒下了……

没有星星的夜里，有人导演这场戏；我用枪声放倒你，自始至终全是你，让我投入太彻底，演出相聚和别离。

没有星星的夜里，武士英叩响扳机，把往事留给了历史……

历史不应忘记往事，但历史更要天理。

大功告成，应桂馨掩饰不住喜悦，第二天就告诉了洪述祖：

匪魁已灭，我军无一伤亡，堪慰，望转呈。（《应夔丞致洪述祖密电》1913年3月21日）

转呈，就是向上面邀功报喜。上面是谁？可想而知。

看完罪证，所有的人都倒吸一口冷气，谁杀了宋教仁，似乎一切都明了了。

武士英杀人，可以理解，杀手就是为了钱。

应桂馨杀人，可以理解，他想攀附大人物。

洪述祖杀人，也可以理解，他想往上爬。

赵秉钧杀人，不可以理解，堂堂一国总理，竟干下三流的勾当。

袁世凯杀人，绝对不可以理解。你是民国的第一人，你肩负民族复兴、国家强盛的重任，你若杀人，这个国家必定逆天。

所有人不理解，但心中还存最后一点儿希望。

涉案嫌疑人们，你们现在还有时间做危机公关，来，开始漂白自己吧。

危机公关三部曲

危机公关开始了，这是关系国运兴衰、级别最高的公关。

第一步：保持沉默，努力漂白。

危机来了，不要慌，你一慌他就急，他一急你就没有退路。

所以虽然关于刺宋案的报道铺天盖地，嫌疑人洪述祖、赵秉钧并不急于表白，而是保持沉默，静观风向。沉默一段时间后，舆论开始有点疲软了，这个时候再出面，撇清关系，证明自身清白。

第一当事人洪述祖开始漂白了，不过让所有的人大感意外。洪述祖竟主动承认非常痛恨宋教仁，因为他尽添乱，所以自己早就想毁了他。

怎么不早说呢？害得大家浪费了这么多脑细胞，一场惊天大案就这么破了，大家觉得有点意犹未尽。

当然没有这么简单，这是洪述祖下的一个套，他要玩咬文嚼字的文字游戏：其实你们都冤枉我了，其实我一直不想杀宋教仁。

毁宋，按照北京的方言，不是毁灭宋教仁，而是把他的名声搞臭，如此而已。是应桂馨误会了我的意思。

叫洪述祖出来对质，问题很容易弄清楚。可是洪述祖早跑了，他溜到了青岛德租界寻求庇护。德国不愿引渡政治犯，怕引起外交纠纷，洪述祖在青岛租界优哉游哉地过起了小日子。

洪述祖的漂白显然不够档次，必须要重量级的人物出场。

赵秉钧再度漂白，洪述祖虽然是内务部秘书，却和自己没瓜葛。自己从未看过这些电报，也未发布命令，完全是洪述祖捏造中央政府名义招摇撞骗。

接着，赵秉钧来了段意味深长的内心独白：“鄙人德薄，横遭訾议，亦命运使然。”我看得很开，四十岁即抱消极主义，五十岁即抱厌世主义，久无问世之心。因为总统再三敦促，才出来给他帮忙。我这么一个抑郁、颓废的人，疑似深度抑郁症患者，随时都可能走人，怎么可能和宋案扯上关系呢？怎么可能还会杀人？

赵秉钧是袁世凯的河南老乡，不过袁世凯极少用老乡，所以赵秉钧得势是本事加机遇。

赵秉钧或许是民国所有大人物中身世最凄惨的，他幼年被人贩子拐卖，不知道自己的父母是谁。到处流浪，吃百家饭、穿百家衣长大，所以就取了百家姓第一位“赵”。成年后从军，跟随一位大人物左宗棠西征。

赵秉钧一无所有，他唯一具有的就是勇气。大小战役总是冲锋在前，尤其善于骑术。随左宗棠西征，在星星峡戈壁滩遭遇暴风雪，连人带马埋在风雪中三昼夜，躲在马腹下，才没有冻毙。

星星峡，没有星星点灯，照不亮来时的路，支撑赵秉钧的只有三个字：活下去。

三天后，军队发现了赵秉钧，其时他已奄奄一息。蒙古军医灌以马鹿血治疗，这是猛药，筋骨极易受损。从此赵秉钧只能靠鸦片麻痹自己的荷尔蒙，在袅袅烟雾中满足一个男人的雄风。

赵秉钧并未在烟雾中沉沦，没有了女人的牵绊，他更加努力奋斗，一心扑在工作上，在袁世凯手下专攻警察、侦探。

赵秉钧绝对是个大才，他创办中国警察制度，将京城管理得井井有条，他是袁世凯手下第一智囊，袁氏再起、南北议和、逼宫退位都有他的身影穿梭。

那么赵秉钧和宋教仁的关系到底怎样呢？

好，那是相当的好，赵秉钧自己这么说，和他俩共事的人也都这么说。

宋教仁曾做过一段时间的农林总长，住在北京近郊，天天晚上都往城里跑，到国务院密室和赵秉钧畅谈，一谈就是一晚上。宋教仁对赵秉钧推崇备至，要选他为总理，总统；赵秉钧也对宋教仁称颂有加，遁初先生是国民党的领袖，未来中国的希望。公开场合，赵秉钧也时不时地用手拍拍宋教仁的肩膀，那个亲热劲儿，基情无限，遐想无边，连赵秉钧老婆都妒忌眼红。

官场上最讲究礼仪尊卑，最注意距离，他们如此亲密显摆，只有两种可能：要么脑子犯迷糊，要么是各有所需。很明显宋教仁要利用赵秉钧的资历，打开北方官场；赵秉钧要利用宋教仁的声望，沟通南方市场。

刺宋的电报送到赵秉钧那儿时，他正在开国务会议。阅后他马上起身而立，脸色大变，绕着桌子不停地走，自言自语：人若说我打死宋教仁，岂不是我卖友，哪能算人？这是国务院秘书长张国淦亲眼所见。

赵秉钧的失态让人费思量，照理一个在官场上打拼多年的人不会有这样的举动，而赵秉钧不是一个沉不住气的人。

无论他是在演戏，还是内心受到极大震动，一时失态，都脱不了嫌疑，上海地方法庭发出传票，要赵秉钧出庭接受质询。

地方法庭传唤总理，史无前例。赵秉钧，会创造历史吗？

当然不会，出庭不就等于承认自己是嫌疑犯吗？

漂白过后，还要有人打圆场。

随后，袁世凯发布通令，不温不火：共和国家，以道德为基础，以法律为范围。法庭未证实宣判前，一切猜测都是捕风捉影、都是谣言。大家好好过日子，该干吗干吗，不要干扰大局稳定。

袁世凯也要自证清白：赵秉钧都和宋案扯不上关系，我更是和宋案八竿子也打不到一起去。

袁世凯和宋教仁关系怎样呢？

对手、敌人、仇人？都失之偏颇，人是复杂的个体，人和人之间的关系也更加复杂。

袁世凯和宋教仁早就有交集，当年《间岛问题》让袁世凯对宋大加赏识，甚至不惜为他通融，取消通缉令，人才啊。

袁世凯重视人才、鄙视蠢材，当然前提是为我所用。孙中山、黄兴，争取不过来，那就重点攻关宋教仁。

袁世凯对宋教仁的攻关，不仅仅是一个领导对下属、长辈对晚辈的关怀，还是一个男人对另一个男人的真情流露。

和宋教仁聊天，袁世凯总是先问家事：老夫人安好，少公子学业怎样，然后再谈国事。先家后国，中国传统的美德在这儿发扬光

大。

不仅仅停留在口头表面，宋教仁准备作全国巡回演讲，袁世凯特意叫人送来一套毛呢西服：宋先生经常穿的那身西服太破旧了，请换上新的吧，为新生的共和国增色。宋教仁穿上，不大不小，不肥不瘦，简直就是按照他的身材量身定做的。

细节决定成败，袁世凯这么细心，宋教仁心安理得地穿在身上。洋装虽然穿在身，我心依然是革命心，无论何时、无论何地，永远不会和你一条心。

袁世凯知道宋教仁会收下衣服，接着是第二件礼物，五十万元的支票。

支票退回来了，不过少了个零头，宋教拿去做了全国巡演的盘缠，是为公。

公私分明，我不能都拿了，因为那不是你的，那是国家的。

袁世凯点点头：这才是真正的宋教仁。好，没有贬值，我喜欢这样的大才。

既然明知道收买不了宋教仁，为何又送衣服又送钞票？那叫感情投资，不一定让你动心，只要不添乱就行了。

捧出一颗真心，袁世凯不期待换回另一颗真心。

袁世凯太过自信了，天下英雄，皆入我彀中，但是宋教仁果断地说“不”。他以野心来拒绝爱心。有野心不是坏事，因为宋教仁要做中国的首辅。

要放倒一个人有很多方法，最常用的是财和色。

宋教仁过惯了苦日子，钱对他是有诱惑，但是没有钱照样可以过。色，他早已经过了相思病的考验。

财、色放不倒，那就只能硬碰硬。

袁世凯可没这么说，他也不会这么说。我的心事就像天边的云，你看得模糊，也根本摸不着。

可是有个人急了，他就是洪述祖。老这样总统会愁坏身体的，他坏了，中国就坏了。

替主子分忧，是中国官场的特色。当然，如果不需要主子发话，你就能察言观色，帮他排忧解难，那会升迁得更快。

洪述祖好不容易找了个机会面见袁世凯，小心翼翼地说：“国事艰难，不过是二三反对人所致，如能设法剪除，岂不甚好？”

袁世凯若有所思，淡淡地说：“一面捣乱尚不了，况两面捣乱乎？”

这让善于察言观色的洪述祖犯难了，总统说话太艺术了，是叫我不要捣乱，还是要我给革命党添乱？洪述祖一时思绪如麻。

思绪一乱就会胡思乱想，自己的人生一直如此平庸，现在，该是冒险的时候了。也许只要一次冒险，就会改变人生。要改变人生，就要除掉宋教仁。因为：没有你，对我很重要。

没有宋教仁，对袁世凯很重要，当然也对赵秉钧很重要。

漂白不见效，那就开始危机公关第二步：制造高潮，转移视线。

要阻止高潮，必须制造另一个高潮，将大家的视线和快感成功地转移过去。

赵秉钧的运气真好，另一波高潮适时地到来了。

制造高潮的人叫徐宝山，绰号徐老虎，大盐枭，扬州军政府都督。他和宋教仁毫无联系，因此对宋教仁案也漠不关心，一直在烟花三月的扬州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

人有地位了，就会讲究品位，或者说装高雅。徐宝山很喜欢古董，尤其喜欢骨瓷，专门派人四处寻访。这时一个古董商从上海带来个“美人雾”花瓶，特意叫人送来。

一听到美人名字，徐宝山就犯迷糊。“美人雾”装在一个异常结实的木盒内，徐宝山用小腹顶着木盒，一只手打开盒盖。

美人美人快出来。

美人出来了，可惜徐宝山再也看不到了，那是一颗炸弹，顷刻之间徐宝山已是血肉横飞。

徐宝山死了，死得这么惨，而且死在美人手里，确实会给看客带来一点儿高潮和快感。可是那和刺宋案毫无联系，徐宝山和宋教仁也无法相提并论，高潮还是不能转移。

袁世凯、赵秉钧是个制造高潮的高手，很快查明刺杀徐宝山的是一个暗杀团体——“血光团”，这名字听起来都让人不寒而栗。

让人不寒而栗的血光很快蔓延到了北京，街谈巷议，似乎到处都是血光。

血光团不仅让男人胆寒，更让女人失色。

一天，北京地方检察厅突然传进来一个女子，检察官们大吃一惊：难道血光之灾这么快又降临了？真刀客就该去大闹总统府，这儿只是弱势群体寻求心理安慰的一个场所。

这个女人不是刀客，她是来自首的。除了自首，还要检举揭发。

她的话让所有人大吃一惊：我是血光团的一员，专门暗杀政府要员，制造血色恐怖，企图暴动颠覆政府。我现在良心发现，当前形势一片大好，我不忍心破坏来之不易的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忍心因为一小撮人而让北京百姓担惊害怕。不仅我，我的哥哥也是血光团成员，但我们都是受胁迫的，血光团的团长就是——

所有人都屏住呼吸，等待这个激动人心的名字。

女子忽然面露惶恐之色，她不敢说，怕遭到打击报复。

检察官们好言抚慰，放心，现在是共和法治社会，有大总统给你撑着，没人敢动你。

女子终于说出了两个字：黄兴！

第二天，北京所有的报纸头版都是通栏大标题，四个字：伟人造反！

伟人造反，这比伟人遇刺更加耸人听闻。大家将信将疑：黄老师怎么可能造反呢？

不管是与不是，既然搅和进去了，那就要说个明白。北京地方检察厅马上发出传票，传黄兴到京对质。

上海叫赵秉钧出庭对质，北京叫黄兴出庭对质。人民群众的智

慧被无限激发，能人辈出，都在猜测真相，挺黄派和挺赵派各执一词，针锋相对。文艺派、小资派、抑郁派、愤青派、中立派、无所事事派、没事找抽派，大量水军掺和其间，一时难辨真假。

成功转移视线，袁世凯还要接着高潮。

不要以为北洋只出武人，打仗，比你强，耍嘴皮子，照样盖过你。

直隶都督冯国璋、山西都督阎锡山、河南都督张镇芳等联名在报刊上怒斥黄兴：满口雌黄、混淆视听、造谣惑众，无所不用其极，除了破坏还是破坏。

其实最能说的还是袁世凯，他终于开口了：我算看透了孙、黄，一点儿本事都没有，左捣乱、右捣乱，除了捣乱还是捣乱。我受四万万人的重托，不能以四万万人的身家财产让这些人捣乱。其实我并非不愿让贤，只是让贤给这些捣乱鬼，我心里不服，大家更不服。

要捣蛋可以，可以在家里，可以在被窝里，可以在酒楼，甚至可以在青楼里，没人管你。可是要捣乱，那不管在哪儿，我都会让你捣不成。

话既然说到这个份儿上，枭雄、英雄，大家都该出手了。

又要打仗了，老百姓心里很纠结，共和共和，没想到大家反而更喜欢吵架，更喜欢捣乱。

宋教仁没人关注了吗？

有人关注，不过关注度大大降低，连报纸都懒得给版面。毕竟逝者已矣，生者还要继续生活，一切向前看。

危机公关第三步：主动辞职，异地复出。

赵秉钧主动打了个辞职声明，说多年的老毛病犯了，请辞总理职务，休假式治疗。几个月后，赵秉钧悄悄来到天津，就任直隶都督。

一切都该结束了，作恶的依旧法外逍遥，高高在上；冤死的依然堪比窦娥；旁观的该干吗干吗去。

就这样结束了吗？说什么天理昭昭日月见，善恶到头终有报，一代人杰就这样冤死，将一笔糊涂账留给后人

别急，死神来了一个都别想跑。

死神来了

杀手武士英在入狱后不久就离奇死亡，官方通报是暴毙，也就是突然死亡，查不清死因。这是武士英最好的归宿，他的死让许多人松了一口气。

应夔丞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他接着要做的就是邀功。他直接去了北京，找袁世凯要钱要官。

袁世凯很爽快地答应了，只有两个字：要命。不久，应夔丞被乱刀砍死在火车上。

武士英死了，应夔丞也死了，洪述祖呢？

洪述祖逍遥地在青岛过起了神仙生活，游山逛水，偶尔写写诗，生活过得倒也充实。很快六七年过去了，政坛上的大人物走马

灯似的换，早已将这个小人物忘记。

洪述祖不希望任何人记得自己，他害怕往事重提。经历过这么大的风波，他也想明白了，要想珍爱生命，必须远离官场。现在他是一门心思挣钱，无论做多大的官都没钞票在口袋里心安。

就这样将你遗忘，可能吗？不可能。该死的都死了，老天怎么忍心单独留下你一人？

六年后，一切本该烟消云散。洪述祖因为和德国公司业务上的纠纷，必须跑一趟上海。

洪述祖刚来到上海，就迎面碰见一个人。

这个人叫宋振吕，是宋教仁的独子。

六年了，他一直在盼望着这一天，现在终于等来了这一天。

这么巧，不早也不晚。

是的，就是这么巧。于千万人中遇见你所要遇见的人，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刚巧赶上了，只是一句话：哦，你，该还债了！

还债的时刻终于来了，洪述祖却异常平静，或许他早就料到了这样一天，出来混，迟早要还；或许他想给自己的黑白人生抹上最后一点点色彩。他可以慨叹，可以愧疚，可以哭，可以吼，甚至可以揪头发，撞墙壁。但是，他不可以埋怨，宦海风波险，那是他自己的选择，他想得到更多，付出的却是生命。

生命的最后二十四小时，洪述祖这样评价自己的一生：“服官政祸及于身，自觉问心无愧怍；当乱世生不如死，本来何处着尘

埃。”

写得洒脱，做人却一点儿也不洒脱。知道为什么上绞刑架吗？就是因为你的尘埃沾得太多。

当时死刑的执行采用的是绞死。行刑前，用麻绳打成活扣，挂在绞架上，地面设木板，可以拉动，下面是深坑。执行时，将麻绳扣在犯人颈上，再用力将站板抽去，顿时人犯气绝身亡。

洪述祖走上了绞刑架，可是身体太重，身首分离，死状极惨。

洪述祖也不是一无所得，他创造了一项纪录——中国近代第一个上绞刑架的人。

还有一个赵秉钧呢？

别急，死神来了，一个也逃不了。

赵秉钧辞去总理后，官场老规矩，很快意地复出，跑到天津任直隶都督。从总理到地方一把手，赵秉钧的仕途直线下降。不过这也是最妥当的一种安排，关键时刻你不作出牺牲，难道要袁世凯作出牺牲？

应桂馨死了，赵秉钧不无几分悲凉，说了句牢骚话：都死了，以后谁还会替总统办事？

赵秉钧是个聪明人，他知道下一个就是自己，整日惶惶，对秘书说：天下杀机已开，过去我杀人太多，现在是别人杀我的时候了。

在官场混的人，嗅觉是极其敏锐的，赵秉钧预知到了危险，却没有办法躲避，也躲避不了。

这一天傍晚，袁世凯特意叫人送来了一大串葡萄，大家感情好，以前经常互送礼物。赵秉钧最爱吃葡萄，看着圆溜溜的葡萄，他就流口水。

男人也流口水？

是的，赵秉钧已经失去了对女人流口水的能力，难道对葡萄流口水过分吗？

葡萄一口气吃完了，赵秉钧抹抹嘴，直接进了茅房。他开始拉肚子，大泻不止，不停地跑，不停地拉，虽有大内版秘制的泻痢停也无济于事。

泻痢停，泻痢停，关键时刻就是停不住。

我拉我拉我拉拉拉，终于，一代总理拉倒在了自己的茅房里。没有留下一句遗言，就这样臭烘烘地死去，裤子还没来得及拉上。

一切都来得很突然，赵秉钧暴死；一切都来得很自然，因为这一天是迟早的事。

公平吗？不公平吗？他原本就是个孤苦无依的孤儿，凭着自己的头脑打下这泼天的富贵和权势，现在该还给老天了，质本混来还混去，公平！

不该死了的死了，该死的也死了。天道循环，大家都舒了一口气，可还有个疑惑在心头：到底是谁杀了宋教仁？

谁杀了宋教仁？袁世凯？赵秉钧？洪述祖？

中国官场有个特色，上有好者，下必效焉。摸准主子的心思，是他们唯一的爱好。怎么摸准主子的心思，那就要靠你的领悟力

了，这是门活学问，书本上学不到，所以要边学边总结。主子喜欢什么、厌恶什么、最怕什么，如果你摸得透，而且悄无声息地办好办妥，恭喜你，仕途的好运不远了。

不过如果事情办砸了，那你就要背黑锅，承担所有的责任。

所以，没有宋教仁，不仅仅对袁世凯、赵秉钧很重要，对许多人也同样重要。所以，宋教仁是非死不可，真凶就是中国的土壤，几千年的中国特色，一起谋杀了这个热情似火、天真浪漫的政治家。

小人物，大历史；大人物创造历史，小人物搞垮历史！

小人物们倒下后，大人物们集体出场了，他们要再次创造历史。

最后一颗子弹留给谁

一切既然已经不可避免，就让暴风雨早日来临吧。

正在日本访问的孙中山得知刺宋噩耗，立即中断访问，提前回国到达上海，和黄兴商讨对策。

法律解决还是武力解决？

武力，是推翻袁世凯最有力的手段，枪杆子里出政权。孙中山豪迈地说：只要给我两个师，我即刻率兵北上，灭了袁世凯。

黄兴主张法律，让国会弹劾袁世凯，让他做不成总统。

老党员谭人凤摇着头叹息：孙先生，你说的是空论，两个师从

哪儿来？黄先生，你说的是迂论，和袁世凯还讲什么法律？

那谭人凤有什么好主意呢？

派遣密使，游说各省独立，用嘴皮子推翻袁世凯。

那就等一等，看宋案的进一步发展。

黄兴一个劲儿地强调：淡定淡定，民国刚刚成立，元气还没有恢复，不能再大动干戈。

当时革命党势力主要集中在广东、湖南、安徽、江西、江苏等几个省。

广东都督陈炯明、湖南都督谭延闿都回电，陈述出兵困难，内部不一致，兵力薄弱，战之无必胜的把握。

可是法律解决可行吗？

战，还是和，这在历经血雨腥风的黄兴眼里，绝对不是一个大问题；暴力还是和平，这在共和国元勋黄兴眼里，又绝对是个大问题。

直面鲜血，不一定在任何时候都是勇士；选择妥协，也未必是真的懦夫。

黄兴只有一条路可走，明知不可为而为之。

孙中山对能否成功信心也不大，但他认为只有出其不意、攻其无备，迅雷不及掩耳，先发制人，充分利用宋案的民愤，才能将袁世凯陷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中去。

现在唯一可以依赖的就是湖北的黎元洪，老实人好说话。

黎元洪此时也是六神无主，靠袁世凯太近，怕被革命党暗杀；靠国民党太近，又怕被袁世凯打压；保持中立，又怕老百姓不答应。

怎么办？自打辛亥革命后，黎元洪行情一天天看涨，仕途风生水起，可他一点儿都不高兴。太操心了，占有多少，你就要付出多少，他想付出，可不想操心。

这个时候，他多想有副有力的肩膀依靠，有个温暖的怀抱接纳。男人，其实更脆弱。

伟人级别的脆弱一般人承受不了，只有陈宧可以。

黎元洪找到陈宧，商询应对之策。

陈宧点了点头，然后又摇了摇头，一言不发，面带微笑。

黎元洪急了：有话明说，你这千年狐狸的智商，和我玩聊斋，不懂。

陈宧终于说话了：答应又不答应，不答应又答应。不置可否，玩太极。

这招果然管用，黄兴的代表前来游说：袁世凯野心，志在完全消灭革命元勋，不早铲除，最终会被他各个击破。

黎元洪不住地点头：说得极是，说得极是。然后又摇头：军事重要，非仓促所能决定，从长计议。

一个时辰，黎元洪点头摇头，不断地重复这两句话，终于把代表晃晕了，无功而返。一见到黄兴，满肚子牢骚，只说了一个字：

晕。

现在谁都可以晕，黄兴不能晕。

黄兴确实认为天时、地利、人和三者都不具备，老百姓厌战，革命党人悲观，军事力量薄弱。他还要再等，还要再忍。

别人却忍不了，关于黄兴的小道消息已经铺天盖地。到处谣传袁世凯砸七位数的重金，全方位立体轰炸，成功收买黄兴。

孙中山已经等不及了，令密探打入第八师内部，运动下级军官反对上级军官，杀掉长官，宣布独立。

讨袁势在必行，谁来打响第一枪是关键。孙中山召集骨干开会讨论，大家都沉默不语，这个责任太重大了，谁打响第一枪，谁就要承担起所有的重任。这是千钧重担啊。

黄兴不愿看到兄弟阋墙，现在，他没有选择，只能去南京，再次拉起大旗。

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明知不可为而为之，这叫冒险，孤注一掷，这比慷慨赴死更难受，因为牺牲的不仅仅是自己一条性命。黄兴的好友陈陶遗痛哭流涕地劝阻：忍忍忍，若轻于一掷，即不土崩亦将瓦解，以后恢复诚恐更难着手。

可黄兴已被逼上绝路，他孤身一人来到南京。

南京是江苏的省会，江苏都督就是那位舍身堵炮眼的程德全。

程德全更犯愁，上海、安徽、江西都独立，处于夹缝中的江苏必须做出抉择。

程德全叹了口气，论大义，我必讨袁，可是打仗要饷要械，总

而言之，就是要钱。

黄兴马上说，陈其美说他想办法，立马挂了个长途电话过去，陈其美很爽快，明天就给运来两列车钞票。

第二天，钞票果然到了，可是谁都没有见钱眼开。不是假钞，而是废钞，是因救济革命党军饷而倒闭的信成银行的钞票，在市面上早已停止流通。

程德全叹息一声：拿废钞当军饷，士兵肯定强买强卖。再怎么干革命，也不能坑老百姓。这样的事，即使胜利我也不干。

黄兴苦口婆心地劝说：雪楼兄，我当然不会拿废钞坑百姓，可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即使没钱也要干。不如此，对不起苦心经营的孙先生，对不起死不瞑目的宋教仁，对不起无数人殷殷期盼的民国。天下可以负我，我黄克强绝不能负天下。

说完黄兴突然双膝跪下，倒头一拜。

伟人一拜，情义如山。

曾舍身堵炮眼的程德全岂是见利忘义的小人，也赶紧双膝跪下说：克公言重了，程某何德何能，一切您做主。成败利钝，在所不计！

伟人对拜，情义无价，江苏独立。

独立容易，可一分钱都没有，怎么打？这注定是一个无言的结局。

没有军饷，军心不稳。本身已经拖欠了三个月工资，现在又无限期地拖欠，士兵们纷纷鼓噪：革命，爱国，我们都是响当当的好

汉，可首先要把肚子填饱。一些军官不辞而别，另谋出路。

城外，北洋军大军压进，兵临城下，冯国璋率重兵沿津浦路南下。

南京城人心惶惶，居民拖儿携女，逃离古都。

一切该结束了，黄兴回望着烟雨迷蒙的石头城：一年前，湖山生色，南京城因我辈而骄傲；一年后，物是人非，我辈让南京受累。

未来怎么办？黄兴摸摸口袋，都是瘪的。随身携带的皮包里只有一支勃朗宁手枪和一盒民国版泻痢停——金鸡纳霜，专治疟疾的。这段时间，黄兴一路风尘仆仆到处跑，肠胃功能紊乱，老拉肚子。

拉肚子没关系，泻完了就没事了，可是黄兴的所有意气也随之一泻千里。

整个南京，此时此刻，全在痛骂一个人：黄兴。说他不应该意气用事，盲目发动战争，让整个南京遭殃。

黄兴痛苦万分，他无法解释，也不能解释。战前，曾苦口婆心劝说不要轻易大动干戈，可是无人理解。现在，自己战败了，尽心了，依然无人理解。在中国干个事情咋就这么难呢？

黄兴长长地叹息一声：就这么败了，还是这么惨，屡战屡败，别人都说我是常败将军，此言不虚。现在甚至口袋里连买张短途车票的钱都没有，一代伟人，落魄至此。

既然人皆欲杀，那我就自表心迹。黄兴猛地掏出手枪，对准额头。其实黄兴早有准备，最后一颗子弹，留给自己！

一代伟人如果就此倒下，天理何在？！卫兵眼疾手快夺过手枪。

不就是缺钱吗？我们给。卫兵连现场突击，数钱凑份献爱心，共集资善款八十元，统统交到了黄兴手里。

手里捧着纸钞、银元，还有铜币，黄兴心底涌起阵阵暖意。虽然根本不是钱的事，可是危难时刻还是钱体现真情。有这般侠肝义胆的好兄弟撑着，我还有什么想不开的？还有什么坎跨不过去？

在一艘开往上海的运煤船头，黄兴频频挥手：兄弟们，等着我！

结束了，一切都该结束了，二次革命就这样黯然收场。

等等，还有一个人挺身而出，要为革命抹上最后一点儿亮色。

黄兴乘着运煤船，迎着海风，黯然神伤地回到上海时，一位书生，也乘着运煤船，逆着海风，豪情满怀地来到了南京。

何海鸣来了，可南京城没有响起一片欢腾声。伟人都守不住，一个书生能守得住吗？

何海鸣是个奇人，处处推陈出新、创造奇迹。

他曾自述：予生二十余年，曾为孤儿，为学生，为军人，为报馆记者，为假名士，为鸭屎臭之文豪，为半通之政客，为二十余日之都督及总司令，为远走高飞之亡命客，其间所能而又经过者，为读书写字，为演武操枪，为作文骂世，为下狱受审，为骑马督阵，为变服出险，种种色色无奇不备。

何海鸣自号求幸福斋主，他不为自己求幸福，也不追问你幸福吗，他要谋求天下苍生的幸福。

何海鸣率几个敢死队员来到南京城。

自黄兴走后，南京已是风声鹤唳，一日数惊，乱兵溃兵到处抢劫。

何海鸣一到江苏都督府，便宣布南京再次独立，自任讨袁总指挥。

正和冯国璋洽谈善后事宜的第八师师长陈之骥纳闷了：这南京城还有比黄兴资格老的人？这个时候还敢独立？立即率兵冲进都督府。

两个人互不认识。何海鸣端坐大堂，面不改色：我何海鸣也。

陈之骥：没听说过。

何海鸣高声大叫：我何海鸣也。

陈之骥确实没听过这个名字，小小土鳖，也敢充大王，马上命人将何海鸣捆绑起来。

从独立到被抓，仅仅六个小时，可何海鸣的传奇大戏才刚刚开始。

第八师多是两广籍的士兵，普通话本来就不标准，许多人将何海鸣听成了胡汉民。

胡汉民可是革命的伟人，再看看这个相貌，斯斯文文，戴着眼镜。这个时候有如此豪情再入石头城的，不是他是谁？

乡音，挽救了何海鸣，挽救了一段传奇。

士兵们议论纷纷，胡汉民可是中山先生的左右手，革命的伟人，怎么能抓？又有消息传出，何海鸣带来几大箱银元，要给大家发军饷。

无论为公为私，都要放了何海鸣。

下午，数百士兵一路喊着口号“我们要吃饭，放了胡汉民”，再次涌入都督府，当堂释放何海鸣。

何海鸣当场拍板，无论胜败与否，先将拖欠三个月的工资发了，作战勇敢的本月发双份工资。

士兵们欢声一片，新领导就是贴心，管他是不是胡汉民，给我们提高工资待遇的就是好领导，纷纷表示承认何海鸣为新一代领导核心，团结在他的周围，拿起枪杆，保卫家园。

南京保卫战开始了，书生何海鸣坐守在石头城内，一盏青灯，一卷兵书，一杯清茶。

城外炮声隆隆，围困南京城的也是位老熟人：张勋。

他曾说过，他还会回来的，言出必诺。只不过角色互换，现在是围城者。

张勋一诺千金：兄弟们，攻下南京，三日内自由行动。辫子军们热情一浪高过一浪。

南京城后援已断，军饷没了、援兵没了，何海鸣还会创造奇迹吗？

不会了，见证奇迹的时间已经二十多天了，现在一切真该结束了。

张勋用炸药轰开城门一角，辫子军蜂拥而入。不是找何海鸣，而是找票子和女人。

此时的何海鸣潜伏在草堆中，他一点儿也不自责和后悔。黄兴支持了半个月，自己却支持了二十四天，不以成败论英雄。

乱草堆中，何海鸣依然不改风流本色，当然不是滚草堆，而是在草堆中大声吟唱：

谁云孺子仅能文，慷慨陈师义薄云。

脱却青衫披战甲，书生上马作将军。

一首吟完了，还不过瘾，接着来：

落日孤城血影红，江东子弟尽豪雄。

将军两日攻天保，立马钟山第一峰。

吟完了，一介书生，横刀立马还赋诗，也够本了，该撤了。

何海鸣从草堆中站起来，拍拍身上的草灰，意态潇洒，顺搭一艘运煤船，潜赴日本。

革命，就这样又一次在乱草堆中，在何海鸣的吟唱声中，悄然落幕。

现在，一切都该结束了吧？

等等，袁世凯还不希望结束，他要自编自导一场大戏。

共和梦

改朝换代总需要梦来支撑，袁世凯一直都在筹划这个梦。现在，该是实现梦想的时候了。

这个梦有个很好听的名字：共和梦。它是个大工程，要分三步走。

第一步：选议员。

选举，这是共和梦中最打动人心的一个字眼。几千年来，中国的皇帝都是生出来的（除了少数开国皇帝是打出来的），而共和的领袖是选出来的。

号称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的全民选举开始了。要大家选你，就要展示真我的风采，成功推销自己。无论是暗箱操作还是透明公开，嘴皮子都至关重要，这叫竞选演讲。

演讲地点一般选择在茶馆或公共场合，人多，影响大。议员候选人带着竞选班子，浩浩荡荡。前面一个身材魁梧的向导，手拿一面大锣，边敲边喊：某某党某某议员来发表竞选演说了，欢迎大家来听呀！

成功地聚集人气之后，候选人上台充分酝酿情绪。言必自称兄弟，“共和”、“民主”字眼不离嘴。讲完了，不住地鞠躬，恳请大家选自己一票。听众一般多是士绅、青年学生，也有农民。

对如此盛举，大报小报的记者怎能放过独家新闻，他们早就埋伏在茶馆四周。一散场，马上逮住一个人采访，无非是要彰显共和梦已经深入到千家万户。

好不容易逮住一个农民模样的听众，死死拽住不放，非要他回答问题。

以下是当时报刊的一则采访：

记者：感觉怎么样？

农民：没啥感觉。

记者：那为什么跑进去听？

农民：我是出来打灯油的，路过这儿，他们硬把我拽进去了。

记者：一进去你就不想出来了，内容一定很精彩。

农民：根本没听懂说什么，因为免费招待茶水，我才留下来。

记者还想挖掘，诱导式地问：现在和过去有什么变化？

农民想了又想：过去是我花钱听评书，现在是说评书的免费招待我。

记者大失所望，还不死心：说评书的内容有什么区别？

农民回答：听不出啥区别，都是唾沫子四溅。

其实不管你听不听得懂，只要来了，我就赚足了人气。

就这样闹腾了大半年时间，全国共选举出八百多名议员，号称八百罗汉。

第二步：上北京开会。

三月的北京，春暖花开、风和日丽，一盆盆鲜花，将首都点缀得繁花似锦。来自全国各地的八百多名议员将代表民众，在这儿参政议政，感受古老帝都焕发的勃勃生机。

总导演袁世凯深知要想大戏演得好，一定要把这些角儿招待好，让他们安心、开心、舒心。

袁世凯和他的团队早已经为盛会的召开做好了一切准备，交通、安保、后勤都力求不出一丁点儿纰漏，不遗漏任何一个死角，精益求精、好上加好。

袁世凯特意组建了议员招待交际处，规模庞大，共有五百人，个个都是人才，不仅会接待，还要会交际，和各色议员打交道，投其所好。

当时规定，议员可以持免费头等车票一张，如果你忍受不了旅途的寂寞，可以带一位家眷，家里几房姨太太到底谁去，自己协商解决，争风吃醋的家务事公家不管。如果你有个性，想创新，也可以带一位秘书，妻管严的就带男秘书，胆子大的带女秘书。沿途各大港口、车站上星级档次的旅馆酒楼都高高挂起“客满”的招牌，早就被包了下来，供议员专用，免费住宿外加一日三餐。

总之一切为国会让路，一切为议员开绿灯。

专列一到北京车站，立刻感觉到扑面而来的热情，许多人手里拿着小旗子挥舞欢迎，上面写着“某某党议员招待所”。你挥一挥手，立即热情迎过来的，不是一个人，是一大群人，左拉右扯。大家都磨嘴皮子：我们的旅店是星级服务，环境清幽、交通便利、卫生清洁，是您的不二之选。议员们受宠若惊，一时不知怎么办才好。

进了招待所，更是感受到浓浓情谊，一日三餐，定点供应，北京的老字号口味任你挑。足不出户，全聚德、东来顺，八大菜系，尝尽天下美味。

不想吃喝，想玩，领你去八大胡同，见证绝色佳人；充高雅的，领你去琉璃厂，淘古董。总之不管你有什么样的习性和癖好，都会满足你不同档次的享受。

吃喝玩乐放倒你，柔情似水腻死你。议员们红着脸，不住地慨叹：袁世凯照顾得太周到了，找到了回家的感觉。应该说是比回家的感觉更好，回家还真不敢依红偎翠地胡来，现在一切都公开化、合法化。

脸红不是不好意思，而是天天喝酒。都是见过大世面的，倒不是被这小恩小惠迷惑，而是看在袁世凯的重视程度，重视我们也就是重视共和，中国的未来，有希望。

争夺的重点是参议院和众议院的议长，参议院已经给国民党拿下了，众议院无论如何不能再送给国民党。袁世凯下了死命令，务必要拿下一个倾向于自己的议长席位。

众议院议长候选人有两位，一位是国民党推选的吴景濂，他的竞争对手是倾向于袁世凯的汤化龙。可是众议员绝大多数都是国民党，能拿得下吗？

拿下拿不下要看炮弹，糖衣炮弹。

袁世凯首先放出空气，只要投票给汤化龙，“问票不问价”。

但议员积极性还是不高，袁世凯又放下狠话：不管什么政党议员，只要投汤化龙一票，万元大奖等着你。倾情回馈，中奖率百分

之百，承诺不打折、不用购物券抵现，一律现金兑换。当然，如果你爱惜自己的羽毛，不愿搅和进去，悉听尊便。投票那天只要不出席（弃权），赠送万牲园（动物园）全家福套票一张，享受大自然的野趣，有时候，动物远比人类可爱有趣。除了看，还要送，余外大洋一千。钞票揣在口袋里，携儿带女，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畅游北京。如果你愿做个宅男，在家邀亲朋好友搓一圈，赠送赌资大洋一千。非要出席，只要投废票，照样大洋一千。

回报率这么高，汤化龙终于当选众议院议长。

共和梦最关键的一步：选举中华民国的正式大总统。

都20世纪了，要懂得世界潮流，总统不是孤家寡人，是议员们用选票一张一张选出来的。经过你们的选票，我这个大总统才是货真价实。

议员们会听吗？会选吗？

袁世凯自信满满，吃我的、用我的、花我的，关键时刻，你只需要在选票上划个钩，中国就从此迈步走入新时代。

“演员”们开始进场了。

10月6日，北京最好的季节，秋风送爽，七百多名议员迈着沉重的步伐，满怀心事地走进众议院选举大厅。不久他们将在这儿见证一个历史时刻，用选票选出四万万人的领袖。

整个北京空气异常紧张，大家都怕啊，怕国民党捣乱，怕袁世凯生气，怕内战一触即发，怕洋人谴责中国没人权。

宣武门外一个加强中队军警荷枪实弹，沿街站立。会场外更是里三圈外三圈，层层包围，墙头都有军警在瞭望，这么大的事情，

安保必须跟上。

各国驻华使馆人员，纽约、伦敦各大报驻北京通信员，都早早来到旁听席参观。

或许是历史意义太重大了，大家都愿待在被窝里多酝酿一下情绪。原定早上八点开始选举，一直拖到九点，所有议员才到齐。

议员投完票，准备步出会场，却在大门口被拦住了。所有议员都不许出去，要等到结果公布。一些议员大怒：我抗议。

抗议无效，今天不把总统选出来，谁都不准出门。

到会议员七百五十九人选举正式大总统，上午闭门选举，不准参观。下午开票，为显公正透明，全程对外开放。第一轮选举得票前十名结果如下：

袁世凯四百七十一票

黎元洪一百五十一票

伍廷芳三十三票

孙中山十三票

段祺瑞十三票

康有为十一票

唐绍仪五票

梁启超四票

熊希龄四票

此外，冯国璋两票，岑春煊两票，汪精卫一票，蔡元培一票，章太炎一票，王士珍一票，张绍曾一票。还有废票二十多张，候选人都没达到四分之三法定票数，只能进行第二轮选举。

下午三点，第二次投票揭晓，前十名结果如下：

袁世凯四百九十七票

黎元洪一百六十二票

伍廷芳二十二票

孙中山十二票

袁克定四票

康有为三票

汪精卫三票

唐绍仪二票

岑春煊二票

王人文二票

梁启超一票

张謇一票

此外，刘冠雄一票，王家襄一票，朱瑞一票，汤化龙一票，陆荣廷一票，袁乃宽一票，其余都是废票。很不幸，仍然未达四分之

三法定票数，只能进行第三轮投票。

大家这时才觉得饥肠辘辘，中饭还没吃，快叫人准备。盛世选举，丰盛的午餐是少不了的。

对不起，根本就没准备午餐。

那点心应该有吧，随便什么能充饥就行。

对不起，这个没有。午餐都没有，还能有附加的点心吗？

人是铁饭是钢，饿肚子的滋味真难受，大家捂着肚子心里直骂娘，一个共和梦把人折腾成这样。

许多人早上都没吃，原本以为中午会有丰盛的免费午餐。到傍晚时分，确实撑不住了。

饥肠辘辘中，肚子咕咕叫换来了一条人生哲理：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

附近饭店小商贩们的机会来了，在会场四周吆喝：热气腾腾的包子、馒头、挂面。场内议员们出不去，只得另付劳务费委托工作人员，找到吃的都买回来。

生意真是火爆，热汤面、白米饭，一面一饭都难求，最后连窝窝头都成了抢手货。

手里捧着窝窝头，心里想着袁世凯，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流。

袁世凯啊袁世凯，都怨你，这么多天的好酒好肉把我们的胃口惯坏了，现在这寡味的窝窝头怎能咽下去？但是不咽不行，因为不知道选举要折腾到什么时候。

会场忽然一声巨响，一道白光一闪而过。

炸弹？

议员们无不惊骇失色，纷纷夺路而逃。可是大门有军警守卫，逃不出去，只好钻到座位底下。

半晌没有动静，原来是虚惊一场，只不过是记者照相，镁光灯在闪烁。

精神上、肉体上遭受着双重折磨和煎熬，议员们终于撑不住了。罢了罢了，就算袁世凯不做总统，中国也照样是他的，不如顺水推舟做个人情，最关键的是明人不吃暗亏，才盼到共和的好日子，伤不起啊。

第三轮选举于傍晚五点四十五分举行，根据总统选举法规定，第二轮得票最多的袁世凯、黎元洪进行最后总PK，只要票数过半即通过。

整个北京静悄悄的，都在等待着结果，虽然这个结果大多数人早就料到了。

袁世凯待在家里，电话机就在旁边，随时接听最新消息。前两轮的失利，让他有点沉不住气，绕室彷徨，来来回回走个不停。第三轮要是再选不出来，那就要拖延下去，夜长梦多啊。

结果终于出来了，袁世凯五百零七票，黎元洪一百九十六票，袁世凯以超过半数当选中华民国第一任正式大总统。

所有议员都长吁了一口气，全场鼓掌，三呼万岁，散会。

这就是共和梦，一场游戏一场选举梦，袁世凯美梦成真，议员

们噩梦初醒。

大家都等不及了，胜利大逃亡，赶快回家把午餐、晚餐一块儿补回来。

袁世凯赢了，他成了中外公认的合法的中华民国大总统，那是一张张选票选出来的，洋人不会再说他没有人权，国人也不会再说他违法。

一切皆在掌控中！

下一步，就是登上紫禁之巅了。

1913年10月10日上午十点十分，中华民国的国庆节，更寓意着十全十美，袁世凯摆脱了临时工编制，在紫禁城太和殿宣誓就任中华民国第一任正式大总统。

这一天，他是全中国乃至全世界的焦点，他用铁和血即将缔造一段属于自己的大历史。

袁世凯终于迎来了人生的巅峰时刻，他站在高山之巅，微笑着俯瞰一切。

我的子民们，要么抬起头仰视，要么低着头臣服，要么，你就人头落地。

袁世凯成了天下第一人，英雄、枭雄都败在他的手下，狗熊、趴趴熊都伏在他的脚下。可是他却征服不了一个人，一个如影随形，跟随他一生的人，那是他一辈子的心魔。

这个人会是谁呢？……

本书主要参考文献

一、报刊杂志

《申报》

《大公报》

《民立报》

《民国日报》

《东方杂志》

二、史料文献、著作

沈祖宪、吴闿生编纂：《容庵弟子记》，民国1913年刊本

《袁世凯家书》，上海中央书店1936年版

蔡寄鸥：《鄂州血史》，龙门联合书局1958年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北省委员会编：《辛亥首义回忆录》（1—4辑），湖北人民出版社（第1—2辑1957年版，第3辑1958年版，第4辑1961年版）

毛思诚编：《民国十五年前之蒋介石先生》，台湾龙门书店1965年版——香港龙门书屋

陈旭麓、顾廷龙等主编：《盛宣怀档案资料选辑之一》，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

汤志钧编：《章太炎年谱长编》上册，中华书局1979年版

存萃学社编：《辛亥革命资料汇辑》，香港大东图书公司1980年版

毛注清：《黄兴年谱》，湖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张国淦编著：《辛亥革命史料》，香港大东图书公司1980年版

杜春和等编：《北洋军阀史料选辑》（上下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广州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纪念辛亥革命七十周年史料专辑》（上下册），广东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湖北省图书馆辑：《辛亥革命武昌首义史料辑录》，书目文献出版社1981年版

《黄兴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

全国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辛亥革命回忆录》（1—8集），文史资料出版社1981年版

武汉大学历史系中国近代史教研室编：《辛亥革命在湖北史料选辑》，湖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辛亥革命史丛刊》编辑组编：《辛亥革命史丛刊》（1—7辑），中华书局1981年—1987年版

[美]芮恩施：《一个美国外交官使华记》，李抱宏、盛震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

丁文江、赵丰田编：《梁启超年谱长编》，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孙宝瑄：《忘山庐日记》下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

政协湖州市委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陈英士先生史料专辑》，《湖州文史》第1辑，1984年版

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等编：《孙中山全集》，中华书局1984年版

荣孟源、章伯锋、顾亚主编：《近代稗海》（1—13辑），四川人民出版社1985—1989年版

谭人凤：《谭人凤集》，石芳勤编，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5年

杨玉如：《辛亥革命先著记》，科学出版社1985年版

皮明庶等编：《辛亥武昌首义史事日志》，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

徐血儿等编：《近世文史资料•宋教仁血案》，岳麓书社1986年版

《陈宧研究资料》，湖北安陆文史资料委员会1987年版

冯自由：《革命逸史》（1—6集），中华书局1987年版

绍兴县政协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编：《陶成章史料》，《绍兴文史资料选辑》第6辑，1987年版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年新县委员会编：《张勋史料》，《奉新文史资料》第2辑，1987年版

刘体智：《异辞录》，中华书局1988年版

章伯锋、李宗一主编：《北洋军阀（1912-1928）》（1—6卷），武汉出版社1990年版

《张振武史料》，《竹山文史资料》第2辑，1990年版

卞孝萱、唐文权编：《辛亥人物碑传集》，团结出版社1991年版

陈锡祺主编：《孙中山年谱长编》（全二册），中华书局1991年版

风冈及门弟子编：《三水梁燕孙先生年谱》，《民国丛书》第2编第85册，上海书店，1991年影印

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等编：《民国大总统黎元洪》，中国文史出版社1991年版

来新夏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北洋军阀》（1—5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

李勇、张冲田编：《蒋介石年谱》，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年版

湖南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等编：《忆黄兴》，岳麓书社1996年版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馆藏北洋军阀史料•黎元洪卷》（1—14卷），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影印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馆藏北洋军阀史料•徐世昌卷》（7—9卷），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影印

《天津市历史博物馆馆藏北洋军阀史料•袁世凯卷》（全二册），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版

柴小梵：《梵天庐丛录》第1册，山西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何刚德：《春明梦录》，山西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刘成禺：《世载堂杂忆》，辽宁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

孙静庵：《栖霞阁野乘》，山西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徐凌霄、徐一士：《凌霄一士随笔》（1—5册），山西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

金梁：《光宣小记》，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版

刘以芬：《民国政史拾遗》，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版

陶菊隐：《政海轶闻》，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版

徐一士：《亦佳庐小品》，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

张国淦：《北洋述闻》，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版

张一麐：《古红梅阁笔记》，上海书店出版社1998年版

黄濬：《花随人圣庵摭忆》，山西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

李伯元：《南亭笔记》，山西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

王伯恭：《蜷庐随笔》，山西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

中国史学会主编：《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1—8册），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年版

全国政协文史资料委员会编：《文史资料存稿选编：晚清•北洋》（上下册），中国文史出版社2002年版

黄宇和：《孙逸仙伦敦蒙难真相》，上海书店2004年版

史晓风整理：《恽毓鼎澄斋日记》，浙江古籍出版2004年版

文斐编：《我所知道的“北洋三杰”》，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4年版

文斐编：《我所知道的“北洋三雄”》，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4年版

夏东元编著：《盛宣怀年谱》（上下册），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

许恪儒整理：《许宝蘅日记》，中华书局2004年版

骆宝善：《骆宝善评点袁世凯函牍》，岳麓书社2005年版

[日]佐藤铁治郎著、孔祥吉等整理：《一个日本记者笔下的袁世凯》，天津古籍出版社2005年版

陈灨一：《睇向斋秘录（附二种）》，中华书局2007年版

陈夔龙：《梦蕉亭杂记》，中华书局2007年版

胡思敬：《国闻备乘》，中华书局2007年版

陆丹林：《革命史谭》，中华书局2007年版

恽毓鼎：《崇陵传信录》，中华书局2007年版

金易、沈义羚：《宫女谈往录》，紫禁城出版社2010年版

信修明等著：《太监谈往录》，紫禁城出版社2010年版

傅国涌：《百年辛亥：亲历者的私人记录》（上下册），东方出版社2011年版

陈旭麓主编：《宋教仁集》，中华书局2011年版

《项城袁氏家集》（第1—8册），台湾文海出版社，无出版年